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股票代码：60128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美丽中国  
共同耕耘

2018 | 年度报告



## 公司简介

本行的前身最早可追溯至1951年成立的农业合作银行。自1979年2月恢复成立以来，本行相继经历了国家专业银行、国有独资商业银行和国有控股商业银行等不同发展阶段。2009年1月，本行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7月，本行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

本行是中国主要的综合性金融服务提供商之一，致力于建设经营特色明显、服务高效便捷、功能齐全协同、价值创造能力突出的国际一流商业银行集团。本行凭借全面的业务组合、庞大的分销网络和领先的技术平台，向广大客户提供各种公司银行和零售银行产品和服务，同时开展金融市场业务及资产管理业务，业务范围还涵盖投资银行、基金管理、金融租赁、人寿保险等领域。截至2018年末，本行总资产226,094.71亿元（人民币，下同），发放贷款和垫款119,406.85亿元，吸收存款173,462.90亿元，资本充足率15.12%，全年实现净利润2,026.31亿元。

截至2018年末，本行境内分支机构共计23,381个，包括总行本部、总行营业部、3个总行专营机构、4个培训学院、37个一级分行、386个二级分行、3,455个一级支行、19,442个基层营业机构以及52个其他机构。境外分支机构包括13家境外分行和4家境外代表处。本行拥有15家主要控股子公司，其中境内10家，境外5家。

2014年起，金融稳定理事会连续五年将本行纳入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名单。2018年，在美国《财富》杂志世界500强排名中，本行位列第40位；在英国《银行家》杂志全球银行1,000强排名中，以一级资本计，本行位列第4位。截至本年度报告发布之日，本行标准普尔长/短期发行人信用评级为A/A-1，穆迪长/短期银行存款评级为A1/P-1，惠誉长/短期发行人违约评级为A/F1，评级展望均为“稳定”。

# 目录

释义	3
公司基本情况及主要财务指标	4
董事长致辞	10
讨论与分析	14
环境与展望	14
发展战略执行情况	15
财务报表分析	17
业务综述	32
县域金融业务	48
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	55
资本管理	70
企业社会责任	71
股份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73
优先股相关情况	79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82
公司治理	91
董事会报告	103
监事会报告	108
重要事项	113
荣誉与奖项	116
组织结构图	118
机构名录	12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125
备查文件目录	126
附录一 流动性覆盖率信息	127
附录二 杠杆率信息	129
附录三 商业银行全球系统重要性评估指标	130
附录四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131
附录五 未经审计补充资料	395

##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9年3月29日，本行董事会2019年第3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行《2018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其中肖星董事由于其他公务安排，书面委托温铁军董事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行按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2018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中国和国际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行董事会建议按照每10股1.739元（含税）向普通股股东派发2018年现金股利，共人民币608.62亿元（含税）。该股息分配方案将提请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相关规定，本行在2018年度财务报表列示中将应计利息纳入相关项目的账面余额。本年度报告中涉及的项目列示做相应调整，包括存放同业和拆出资金、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同业存放和拆入资金、吸收存款等。

本行法定代表人周慕冰、主管财会工作副行长张克秋及财会机构负责人姚明德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本年度报告包含若干对本行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业务发展的展望性陈述。本行使用诸如“将”、“可能”、“有望”、“力争”、“努力”及类似字眼以表达展望性陈述。该等陈述基于现行计划、估计及预测而作出，虽然本行相信该等展望性陈述中所反映的期望是合理的，但本行不能保证其将会证实为正确，故不应对其过分依赖。务请注意，多种因素均可能导致实际结果偏离任何展望性陈述所预期或暗示的状况，在某些情况下甚至会出现重大偏差。这些因素包括：本行经营业务所在市场整体经济环境发生变化，政府出台的调控政策或法规有变，以及有关本行的特定状况等。

本年度报告的展望性陈述不构成本行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有关本行面临的主要风险以及相应的应对措施，详见本年度报告“讨论与分析—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一节，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释义

在本年度报告中，除文义另有所指外，下列词语具有以下涵义：

- |                                  |   |   |
|----------------------------------|---|---|
| 1. 本行／本集团／<br>农行／农业银行／<br>中国农业银行 | 指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或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
| 2. 本行章程                          | 指 | 根据2018年9月25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农业银行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银保监复[2018]199号)修订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 3. A股                            | 指 | 境内上市的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
| 4. H股                            | 指 | 获准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港币认购和交易的股票   |
| 5. 央行／人民银行                       | 指 | 中国人民银行  |
| 6. 财政部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
| 7. 银保监会／<br>中国银保监会               | 指 |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前身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或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根据上下文意)                                   |
| 8.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9. 汇金公司                          | 指 |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 10. 社保基金理事会                      | 指 |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
| 11. 香港联合交易所                      | 指 |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12. 香港上市规则                       | 指 |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
| 13. 中国会计准则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  |
| 14. 三农                           | 指 | 农业、农村、农民  |
| 15. 县域／县域地区                      | 指 | 中国县级行政区划(不包括市辖区)及所辖地区，包括建制县和县级市   |
| 16. 县域金融业务                       | 指 | 本行通过位于全国县及县级市(即县域地区)的所有经营机构，向县域客户提供广泛的金融服务。该等业务统称为县域金融业务，又称三农金融业务                       |
| 17. 三农金融事业部                      | 指 | 本行根据股份制改革的要求，为实施三农和县域金融服务专业化经营而采取的一种内部组织管理模式，以县域金融业务为主体，在治理机制、经营决策、财务核算、激励约束等方面具有一定的独立性 |
| 18. 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                    | 指 | 金融稳定理事会(Financial Stability Board)公布的在金融市场中承担关键功能、具有全球性特征的银行                            |

# 公司基本情况及主要财务指标

## 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中文名称 简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 简称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缩写: ABC)
法定代表人	周慕冰
授权代表	周万阜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周万阜 联系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联系电话: 86-10-85109619 (投资者联系电话) 传真: 86-10-85108557 电子信箱: ir@abchina.com
注册和办公地址 邮政编码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100005
客服和投诉电话	95599
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abchina.com
香港主要营业地点	香港中环干诺道中50号中国农业银行大厦25楼
信息披露媒体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A股年度报告的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登载H股年度报告的 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A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股份登记处	上海证券交易所 农业银行 601288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楼)
H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份代号 股份登记处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1288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地址: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室)

## 公司基本情况及主要财务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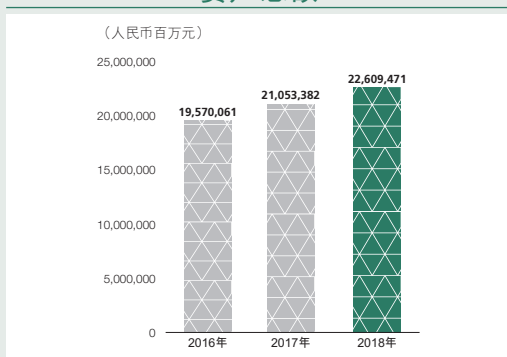
优先股挂牌交易所和系统平台	上海证券交易所综合业务平台
证券简称(证券代码)	农行优1(360001)、农行优2(360009)
证券登记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楼)
中国内地法律顾问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1号1幢环球金融中心办公楼东楼17-18层
香港法律顾问	富而德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鲗鱼涌太古坊港岛东中心55楼
国内审计师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企业天地2号楼普华永道中心11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姜昆、韩丹
国际审计师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太子大厦22楼
持续督导保荐机构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签字保荐代表人姓名	朱钰、孙毅
持续督导期间	2018年7月2日—2019年12月31日

# 公司基本情况及主要财务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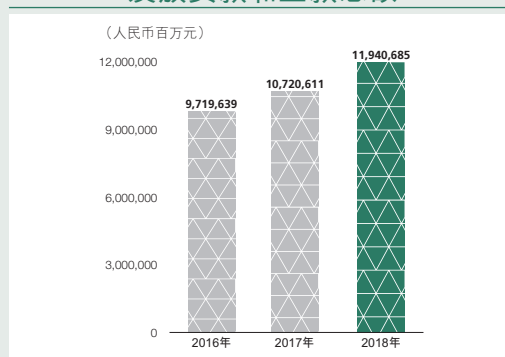
## 财务概要

(本年度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和指标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以人民币标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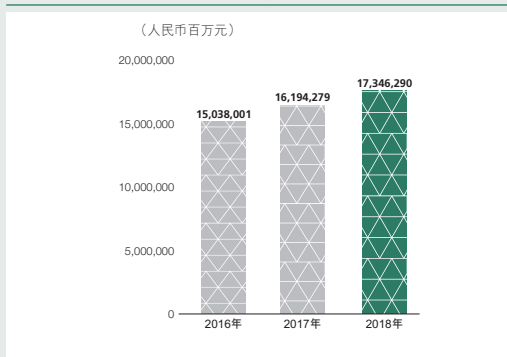
### 资产总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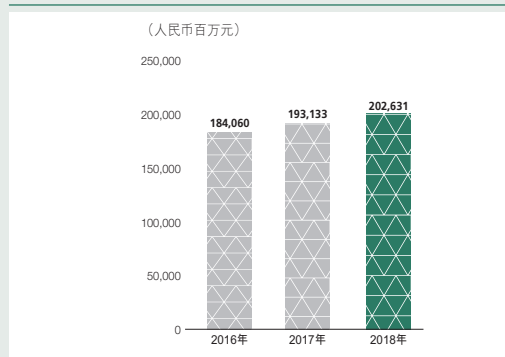
###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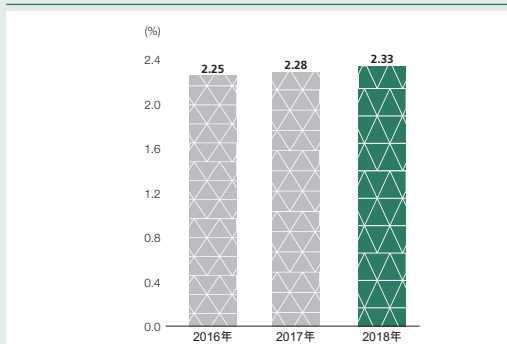
### 吸收存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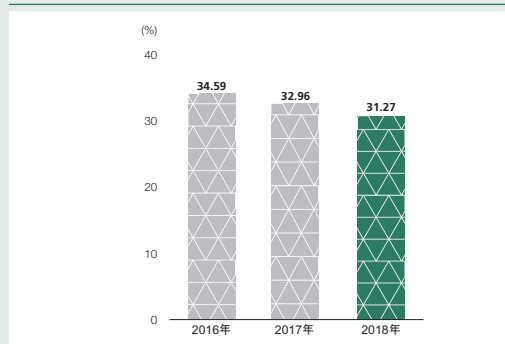
### 净利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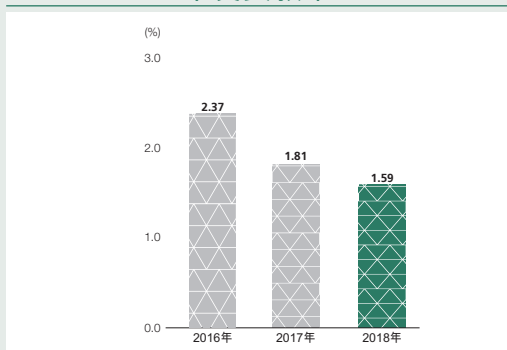
### 净利息收益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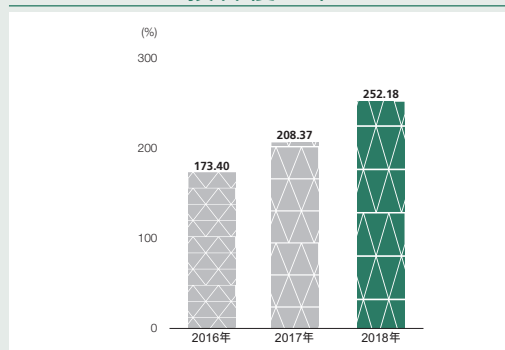
### 成本收入比



### 不良贷款率



### 拨备覆盖率





# 公司基本情况及主要财务指标

## 主要财务数据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b>报告期末数据（人民币百万元）</b>			
资产总额	<b>22,609,471</b>	21,053,382	19,570,061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b>11,940,685</b>	10,720,611	9,719,639
其中：公司类贷款	<b>6,514,383</b>	6,147,584	5,368,250
票据贴现	<b>343,961</b>	187,502	569,948
个人贷款	<b>4,665,871</b>	4,000,273	3,340,879
境外及其他	<b>389,410</b>	385,252	440,562
贷款减值准备	<b>479,143</b>	404,300	400,275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b>11,461,542</b>	10,316,311	9,319,364
金融投资	<b>6,885,075</b>	6,152,743	5,333,535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b>2,805,107</b>	2,896,619	2,811,653
存放同业和拆出资金	<b>661,741</b>	635,514	1,203,61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b>371,001</b>	540,386	323,051
负债总额	<b>20,934,684</b>	19,623,985	18,248,470
吸收存款	<b>17,346,290</b>	16,194,279	15,038,001
其中：公司存款	<b>6,559,082</b>	6,379,447	5,599,743
个人存款	<b>9,791,974</b>	9,246,510	8,815,148
境外及其他	<b>794,590</b>	568,322	623,110
同业存放和拆入资金	<b>1,449,863</b>	1,254,791	1,458,0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b>157,101</b>	319,789	205,832
已发行债务证券	<b>780,673</b>	475,017	388,21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b>1,670,294</b>	1,426,415	1,318,193
资本净额 <sup>1</sup>	<b>2,073,343</b>	1,731,946	1,546,500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sup>1</sup>	<b>1,583,927</b>	1,339,953	1,231,030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sup>1</sup>	<b>79,906</b>	79,906	79,904
二级资本净额 <sup>1</sup>	<b>409,510</b>	312,087	235,566
风险加权资产 <sup>1</sup>	<b>13,712,894</b>	12,605,577	11,856,530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b>年度经营业绩（人民币百万元）</b>			
营业收入	<b>598,588</b>	537,041	506,016
利息净收入	<b>477,760</b>	441,930	398,10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b>78,141</b>	72,903	90,935
业务及管理费	<b>187,200</b>	177,010	175,013
信用减值损失	<b>136,647</b>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不适用	98,166	86,446
税前利润总额	<b>251,674</b>	239,478	226,624
净利润	<b>202,631</b>	193,133	184,06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b>202,783</b>	192,962	183,9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b>202,291</b>	192,695	184,4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105,927</b>	633,417	715,973

# 公司基本情况及主要财务指标

## 财务指标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b>盈利能力(%)</b>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sup>2</sup>	<b>0.93</b>	0.95	0.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sup>3</sup>	<b>13.66</b>	14.57	15.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sup>3</sup>	<b>13.63</b>	14.55	15.19
净利息收益率 <sup>4</sup>	<b>2.33</b>	2.28	2.25
净利差 <sup>5</sup>	<b>2.20</b>	2.15	2.10
风险加权资产收益率 <sup>1,6</sup>	<b>1.48</b>	1.53	1.5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比营业收入	<b>13.05</b>	13.57	17.97
成本收入比 <sup>7</sup>	<b>31.27</b>	32.96	34.59

<b>每股数据(人民币元)</b>			
基本每股收益 <sup>3</sup>	<b>0.59</b>	0.58	0.55
稀释每股收益 <sup>3</sup>	<b>0.59</b>	0.58	0.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sup>3</sup>	<b>0.59</b>	0.58	0.5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0.30</b>	1.95	2.20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b>资产质量(%)</b>			
不良贷款率 <sup>8</sup>	<b>1.59</b>	1.81	2.37
拨备覆盖率 <sup>9</sup>	<b>252.18</b>	208.37	173.40
贷款拨备率 <sup>10</sup>	<b>4.02</b>	3.77	4.12
<b>资本充足情况(%)</b>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sup>1</sup>	<b>11.55</b>	10.63	10.38
一级资本充足率 <sup>1</sup>	<b>12.13</b>	11.26	11.06
资本充足率 <sup>1</sup>	<b>15.12</b>	13.74	13.04
风险加权资产占总资产比率 <sup>1</sup>	<b>60.65</b>	59.87	60.59
总权益对总资产比率	<b>7.41</b>	6.79	6.75
<b>每股数据(人民币元)</b>			
每股净资产 <sup>11</sup>	<b>4.54</b>	4.15	3.81

- 注：1、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计算。
- 2、净利润除以期初和期末资产总额的平均值。
- 3、根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 4、利息净收入除以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 5、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减付息负债平均付息率。
- 6、净利润除以期末风险加权资产，风险加权资产根据银保监会相关规定计算。
- 7、业务及管理费除以营业收入。
- 8、不良贷款余额（不含应计利息）除以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
- 9、贷款减值准备余额（不含应计利息）除以不良贷款余额（不含应计利息），其中贷款减值准备余额（不含应计利息）不包括核算至其他综合收益项下的票据与福费廷的减值准备余额，2018年银保监会设定的监管目标值为130%。
- 10、贷款减值准备余额（不含应计利息）除以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其中贷款减值准备余额（不含应计利息）不包括核算至其他综合收益项下的票据与福费廷的减值准备余额，2018年银保监会设定的监管目标值为1.8%。
- 11、为期末扣除其他权益工具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权益除以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

## 公司基本情况及主要财务指标

### 其他财务指标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监管标准			
流动性比率 <sup>1</sup> (%)	人民币	≥25	<b>55.17</b>	50.95	46.74
	外币	≥25	<b>101.77</b>	106.74	82.24
最大单一客户贷款比例 <sup>2</sup> (%)		≤10	<b>5.53</b>	7.26	6.98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sup>3</sup> (%)			<b>15.25</b>	18.27	16.58
贷款迁徙率 <sup>4</sup> (%)	正常类		<b>1.72</b>	2.13	3.00
	关注类		<b>16.93</b>	18.70	24.86
	次级类		<b>61.48</b>	71.48	89.23
	可疑类		<b>8.91</b>	6.94	9.55

- 注：1、流动资产除以流动负债，流动性比率按照银保监会的相关规定计算。  
 2、最大一家客户贷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除以资本净额。  
 3、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除以资本净额。  
 4、根据银保监会的相关规定计算，为境内数据。

### 季度数据

2018年（人民币百万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b>155,865</b>	<b>150,437</b>	<b>151,146</b>	<b>141,140</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b>58,736</b>	<b>57,053</b>	<b>55,822</b>	<b>31,172</b>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b>58,536</b>	<b>56,971</b>	<b>55,783</b>	<b>31,001</b>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b>(117,938)</b>	<b>(103,514)</b>	<b>333,839</b>	<b>(6,460)</b>



周慕冰  
董事长

## 董事长致辞

这是充满机遇挑战的时代，也是大有作为的时代。

2018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内外部环境，本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砥砺奋进、扎实工作，着力提升市场竞争力、价值创造力和风险控制力，实现了规模、质量、效益的稳步提升，向投资者回馈了良好的经营业绩。截至2018年末，本行总资产规模22.61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7.4%；全年实现净利润2,026.31亿元，比上年增长4.9%；成本收入比31.27%，比上年下降1.69个百分点；不良贷款率1.59%，比上年末下降0.22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15.12%，比上年末提升1.38个百分点。

**一年来，我们专注主业优服务。**聚焦实体经济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努力增加优质金融供给，强化国家重大战略、重大工程、重点项目金融支持。以服务乡村振兴和脱贫攻坚为重点，推动“三农”金融服务走在前列。以产品和模式创新为突破口，着力缓解民营和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调整优化信贷结构，把更多金融“活水”引向经济发展新动能领域。

**一年来，我们攻坚克难抓改革。**坚持把改革作为推进发展的根本动力，用改革创新破解发展难题。针对制约发展的体制机制瓶颈，推进实施科技与产品创新管理、省会城市行、资产管理业务体系等“十项改革”，全行运行机制更加顺畅，发展动能更加强劲。

**一年来，我们固优补短促转型。**把巩固传统优势、补齐发展短板作为转型发展的方法。深入推进互联网金融服务“三农”、零售业务与网点战略转型、中间业务提升“三大工程”，将新理念、新技术、新模式与传统金融服务深度融合，建构新的竞争优势。继续实施不良贷款压降“净表”、资本充足率提升“固本”、成本收入比改善“增效”“三大计划”，加快补齐短板，进一步夯实行稳致远的根基。

**一年来，我们标本兼治控风险。**始终坚持稳健经营理念，强化“信贷质量立行”，通过控新降旧两端发力、标本兼治，实现了不良贷款持续“双降”。针对市场波动增大、不确定因素增多的情况，强化前瞻研判和协同防控，市场和流动性风险总体可控。通过强化管理、创新模式、科技赋能、落实责任，全面提升风控案防能力，基础管理更为坚实。

当前，世界面临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我国发展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面对严峻复杂的内外部环境，我们将从“形”与“势”的统一中审视全局，从“危”与“机”的转换中抓住机遇，从“变”与“守”的重构中深化改革，从“稳”与“进”的把握中攻坚克难，正确把握金融本质，始终专注主业主责，着力优服务、防风险、抓改革、谋创新、补短板、促转型，推动农业银行高质量发展，履行好政治责任、社会责任和经济责任。

**我们将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增强服务实体经济能力。**以服务实体经济为本，进一步加大信贷投放和结构调整力度，为实体经济提供更高质量、更有效率的金融服务。围绕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服务好国家重大战略和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牢固树立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理念，以服务乡村振兴为总抓手，提升“三农”金融服务普惠性和专业化水平。更加聚焦精准、突出重点，推动金融扶贫取得更大成效。加快产品和服务模式创新，开发个性化、差异化、定制化产品序列，做优做强民营、小微、消费及民生等领域的金融服务。

**我们将全力守牢风险底线。**落实国家打赢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决策部署，树立底线思维，打好重点战役。坚持从严治贷，稳妥做好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集团客户、房地产等重点领域信用风险治理。严格风险分类，进一步聚焦重点、创新手段，加快存量不良贷款处置。加强金融市场动态监控，严防风险衍生和共振。

## 董事长致辞

我们将持续深化体制机制改革，不断增强发展的内生动力。改革、创新和金融科技的有力结合，是多年来农行增长故事的核心要素。我们将坚持向深化改革要活力，以“钉钉子精神”抓好前期已部署改革的落地，着力推进分类管理改革，对一级分行、省会城市行以及县支行全面实施分层分类管理，实施精准化授权和机制重塑。我们将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完善多元化资本补充机制，不断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

我们将坚持创新驱动，激发经营活力。加快推进零售业务与网点战略转型落地，不断提升零售业务的移动化、场景化、智能化水平。实施重点领域流程优化，推进业务流程再造。顺应金融服务线上化趋势，推出更多线上化投资、融资、支付结算产品。用好“固优补短”方法，着力补齐中间业务、客户建设、综合化服务能力等发展短板。

我们将全面推进数字化转型，打造数字化竞争新优势。顺应金融科技飞速发展和金融业态深刻变革的趋势，把数字化转型作为未来一段时期经营转型的核心。按照“互联网化、数据化、智能化、开放化”的思路，坚持规划引领、创新驱动，推进产品、营销、渠道、运营、风控等全面数字化转型和线上线下一体化深度融合，着力打造客户体验一流的智慧银行、“三农”普惠领域最佳数字生态银行，努力“再造一个农业银行”。

2019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也是农业银行恢复成立40周年，新的历史坐标赋予2019年不同寻常的意义。我们将不负时代、不辱使命，以冲锋在前、攻坚克难的责任担当，以兵不卸甲、满弓紧弦的奋斗姿态，在建设国际一流商业银行集团的新征程上再创辉煌，以优异成绩向新中国70周年华诞献礼！



董事长 周慕冰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王敬东  
监事长

## 环境与展望

2018年全球经济总体延续复苏态势，但不同经济体之间差异扩大。贸易摩擦加剧，全球经济金融脆弱性有所上升。在减税等财政刺激政策推动下，美国经济保持强劲增长，通胀率有所上升，失业率维持低位。欧元区出口和工业生产增长有所放缓，经济增速下降，通胀水平保持温和，就业形势持续向好。日本经济增长放缓，通胀依然疲软，失业率保持低位。新兴市场经济体经济总体增长较快，但发展态势继续分化，印度经济增长较快，巴西、南非等国家经济仍较低迷。全年道琼斯工业指数、欧洲STOXX50指数和日经225指数分别下跌5.6%、13.1%、12.1%。美元指数走势较强，全年上升4.1%。大宗商品价格震荡下行，CRB现货指数全年下跌5.4%。

2018年，中国经济平稳增长，经济运行保持韧性，但面临一定的下行压力。全年GDP增长6.6%，同比回落0.2个百分点。出口、固定资产投资和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分别增长7.1%、5.9%和9.0%，分别较上年回落3.7、1.3和1.2个百分点。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效益不断改善，消费的基础作用进一步增强，最终消费支出对GDP增长的贡献率为76.2%，比上年提高18.6个百分点。重点领域补短板力度加大，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成效继续显现，新产业、新产品、新业态加快成长。居民消费价格温和上涨，2018年CPI同比上涨2.1%；工业领域通胀压力明显下降，PPI涨幅回落2.8个百分点至3.5%。全年广义货币(M2)增速为8.1%，社会融资存量规模为200.75万亿元。

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中国政府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继续实施稳健中性的货币政策和积极的财政政策。充分发挥货币政策的逆周期调节和宏观审慎评估的结构引导作用，四次下调金融机构存款准备金率，三次增加再贷款和再贴现额度，创新推出民营企业债券融资支持工具，创设定向中期借贷便利，加大对实体经济支持力度。金融业改革开放取得新进展，资产管理新规及其配套政策正式出台，金融机构外资持股比例放宽，外资金融机构业务范围进一步扩大。

2019年，全球经济增长预计将进一步放缓。根据IMF2019年1月份预测，2019年全球经济增速为3.5%，比之前的预测低0.2个百分点，为近三年最低。受财政刺激效果钝化以及多边贸易摩擦持续等因素影响，美国经济增速可能逐步放缓。欧元区受量化宽松政策退出、英国脱欧等不确定因素影响，经济增速将有所回落。日本仍受制于人口老龄化等结构性问题，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在全球主要增长动力趋弱的背景下，新兴经济体经济增长将承压，商品价格回落在各国之间引发再分配效应，预计印度等资源需求国状况较好，而俄罗斯、巴西等资源出口国家面临的挑战增大。

当前，中国经济运行稳中有变、变中有忧，面临一些新问题新挑战，但是中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拥有足够的韧性、巨大的潜力和创新活力。预计2019年房地产投资增速将有所回落，工业企业盈利状况转弱可能拖累制造业投资增速，中美经贸摩擦对出口的负面影响也将逐步显现。但是，在稳增长政策推动下，基础设施投资将发力回升，个税改革有助于增强居民消费能力，预计经济运行不会出现大幅波动。经济结构继续优化，新经济引领作用将进一步增强，经济长期可持续发展的基础将更加稳固。预计工业品价格将有所回落，但受工业品价格上涨滞后传导、部分农产品供给减少等因素影响，消费品价格预计继续保持平稳。

2019年，宏观调控政策将更强调通过逆周期调节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提效，通过更大规模的减税降费支持重点领域和居民消费，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规模将较大幅度增加。稳健的货币政策松紧适度，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小微、民营企业等领域的支持力度。考虑到美国经济面临的内外部挑战，美元继续走强概率较低，人民币对美元贬值压力将有所缓解，汇率有望保持总体稳定。

中国发展仍处于并将长期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但内外部环境的新变化也给本行改革发展带来新的挑战。2019年，本行将坚持“服务有效、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的经营管理思路，重点做好“优服务、防风险、抓改革、谋创新、补短板、促转型”六方面工作。

在优服务方面，紧紧围绕中央决策部署，全面加强和改进实体经济金融服务。全力做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相关领域、乡村振兴、脱贫攻坚、民营和小微企业、消费和民生领域的金融服务。在防风险方面，聚焦突出问题，牢牢守住风险底线。稳定和提升信贷资产质量，全力防范市场异常波动和共振风险，全面强化新业务、新产品、新模式风险管控。在抓改革方面，继续深化各项改革，抓好已出台改革举措落地生根。着力推动分类管理改革，全面抓实科技与产品创新管理体制改革，切实提升直接经营机构市场化经营能力。在谋创新方面，持续强化创新驱动，增强业务经营的动力和活力。加快推进零售业务移动化、场景化、智能化和线上、线下、远程渠道创新融合，深入推进流程创新和重点领域产品创新。在补短板方面，突破瓶颈短板，提升价值创造力。加快推进中间业务提升工程，提升子公司和境外机构综合化服务能力。在促转型方面，顺应金融科技发展，启动实施数字化转型。以金融科技和业务创新为驱动，推进产品、营销、渠道、运营、内控、决策等全面数字化转型，着力打造客户体验一流的智慧银行、三农普惠领域最佳数字生态银行。



## 发展战略执行情况

2018年，本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入实施治行兴行“六维方略”，业务规模稳健增长，资产质量持续改善，盈利平稳较快增长，监管指标全面达标，社会形象进一步提升。总体来看，本行战略推进及执行效果符合战略预期，战略定位更加凸显，战略转型深入推进，战略支撑持续强化。

**战略定位更加凸显。**紧紧围绕“三大定位”，加大服务实体经济力度。

坚持服务“三农”、做强县域。全面推进服务乡村振兴战略“七大行动”<sup>1</sup>方案落地，全力做好精准扶贫、深度贫困地区扶贫和定点扶贫各项工作。加快推进互联网服务三农“一号工程”突破提升，完善“惠农e贷”、“惠农e付”、“惠农e商”三大平台，让广大农民分享数字化金融红利。截至2018年末，县域贷款增加4,375.19亿元，832个国家扶贫重点县贷款增加1,088亿元，银保监会监管指标全部达标。

坚持突出重点、做优城市。在支持国家重大战略、重大工程和重点项目上前瞻布局，全年新增重大项目贷款5,709.01亿元。持续加强对新产业、新业态、绿色发展、消费升级等重点领域的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贷款、绿色信贷、个人贷款实现较快增长。设立雄安分行、北京城市副中心分行，有力服务国家区域发展战略。

坚持集团合成、做高回报。持续深化综合化经营改革，加强联动营销和交叉销售，创收能力和综合化服务水平显着提升。截至2018年末，澳门、伦敦、河内分行和圣保罗代表处顺利开业，境外机构增至23家。

**战略转型深入推进。**围绕经营理念、组织结构、盈利方式、业务流程、动力机制和商业模式等“六大转型”，加快实施重点领域转型，持续释放经营管理活力。

推进业务经营转型。全面推进零售业务与网点战略转型，新一代智能掌银、个人客户画像等重点项目陆续落地，以“三减两增一改（减网点面积、减柜员、减成本，增营销能力、增风控能力，改运营制度流程）”为目标的网点转型稳步推进，零售业务线上化、智能化水平不断提升。截至2018年末，全行50%以上网点实现以流程优化、模式创新为核心的转型。以金融科技和业务创新为驱动，着力打造客户体验一流的智慧银行、三农普惠领域最佳数字生态银行。加快新兴业务发展，信用卡发卡量突破1亿张，掌银活跃客户突破1亿户，私人银行管理资产规模突破1万亿元，托管业务成功获得中央单位职业年金托管人资格。

持续释放内生发展动能。总行组织架构、直接经营体制、综合化经营等改革深化实施，管理龙头作用增强。省会城市行管理体制加快改革加快推进，在同业中率先启动并全部完成省会城市分行更名和体制重塑。全面启动资产管理业务体系改革，理财子公司设立顺利获批。科技与产品创新管理体制取得初步成效，产品交付周期、科技研发周期分别缩短84天和71天。私人银行改革有序推进，专业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网络金融改革初步落地，定位更清晰，运行更顺畅。启动私人银行业务数字化赋能、集团客户授信审批、信用卡汽车专项分期等37个流程优化项目，业务运作效率有所提高。

持续提升盈利能力。稳步推进中间业务提升工程，突出解决制约中间业务发展的深层次问题。全年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781.41亿元，较去年增长7.2%，增长势头向好。积极推进“增效计划”，实现营业收入5,985.88亿元、净利润2,026.31亿元，分别较上年增长11.5%、4.9%；成本收入比31.27%，较上年下降1.69个百分点，连续两年下降。完成“固本计划”阶段性目标，1,000亿元定向增发顺利落账，400亿元二级资本债成功发行，可持续发展能力进一步提升。

<sup>1</sup> 服务乡村振兴“七大行动”是指本行围绕乡村振兴重点领域，启动实施了服务农村产业融合发展、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国家粮食安全、脱贫攻坚、美丽宜居乡村建设、县域幸福产业、“三农”和县域绿色发展等七大行动。

**战略支撑持续强化。**多管齐下，全方位做强战略支撑。

持续改善资产质量。贯彻落实中央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的各项决策部署，以“净表计划”为抓手，狠抓重点领域风险化解和不良贷款清收处置。截至报告期末，不良贷款实现“双降”，不良贷款余额1,900.02亿元，较上年末减少40.30亿元；不良率1.59%，较上年末下降0.22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252.18%，较上年末提升43.81个百分点。

持续提升风控案防能力。深入开展“双基管理深化年”活动，持续加强案件排查治理，坚决治理市场乱象，初步建成全球反洗钱合规体系，全面完成柜面业务综合化改造。加快推广“三线一网格”管理模式，自下而上持续扩大覆盖面，较好地发挥了案件防控治本功能。充分运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型手段和技术模型控制风险，有效提升了科技案防能力。压实各条线、各机构风险合规“双线管理（业务与人员风险合规“双线”管理职责）”职责，织密案防责任体系，全行案件数量和涉案金额稳步下降。

持续完善管理支撑。加强对一级分行和省会城市行的分类管理，进一步提高绩效考核、业务授权、产品创新等政策的针对性和灵活性。持续推进“四大工程”建设，有效打通员工职业发展“双通道”，加大金融科技人才引进力度。深植新型企业文化，践行“责任为先、兼善天下，勇于担当、造福社会”的责任理念。

# 讨论与分析

## 财务报表分析

### 利润表分析

本行以提升集团价值创造力为目标，促进业务高质量、高效率发展，稳步推进三年“增效计划”，从增收、节支两个方面入手，一方面深入推进量价协调发展，全面推进中间业务提升工程，进一步加强集团合成、行司联动，促进收入稳健增长；另一方面加强成本统筹管控，完善年度费用和固定资产配置政策，加强费用总量管控和结构优化，全力推进闲置资产处置工作，持续深化推进渠道转型。报告期内，全行成本效率持续提升，成本收入比顺利达成阶段性目标。2018年，本行实现净利润2,026.31亿元，较上年增加94.98亿元，增长4.9%。

#### 利润表主要项目变动表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	2017年	增减额	增长率(%)
利息净收入	<b>477,760</b>	441,930	35,830	8.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b>78,141</b>	72,903	5,238	7.2
其他非利息收入	<b>42,687</b>	22,208	20,479	92.2
<b>营业收入</b>	<b>598,588</b>	537,041	61,547	11.5
减：业务及管理费	<b>187,200</b>	177,010	10,190	5.8
税金及附加	<b>5,330</b>	4,953	377	7.6
信用减值损失	<b>136,647</b>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b>251</b>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不适用	98,166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业务成本	<b>18,944</b>	21,554	(2,610)	-12.1
<b>营业利润</b>	<b>250,216</b>	235,358	14,858	6.3
加：营业外收支净额	<b>1,458</b>	4,120	(2,662)	-64.6
税前利润	<b>251,674</b>	239,478	12,196	5.1
减：所得税费用	<b>49,043</b>	46,345	2,698	5.8
<b>净利润</b>	<b>202,631</b>	193,133	9,498	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b>202,783</b>	192,962	9,821	5.1
少数股东	<b>(152)</b>	171	(323)	-188.9

#### 利息净收入

利息净收入是本行营业收入的最大组成部分，占2018年营业收入的79.8%。2018年，本行实现利息净收入4,777.60亿元，较上年增加358.30亿元，其中，规模增长导致利息净收入增加287.79亿元，利率变动导致利息净收入增加70.51亿元。

2018年，本行净利息收益率2.33%，净利差2.20%，均较上年上升5个基点，主要是由于：(1)受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信贷资产、债券投资和存拆放同业收益率上升；(2)本行持续优化大类生息资产结构，加大信贷投放和实体经济支持力度，高收益率的生息资产占比提升。

## 讨论与分析

下表列示了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的平均余额、利息收入和支出、平均收益率和平均付息率。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8年			2017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付息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付息率(%)
<b>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433,884	502,616	4.40	10,373,827	441,475	4.26
债券投资 <sup>1</sup>	5,796,234	216,118	3.73	5,464,803	200,475	3.67
非重组类债券	5,421,191	204,593	3.77	5,099,513	189,274	3.71
重组类债券 <sup>2</sup>	375,043	11,525	3.07	365,290	11,201	3.07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560,993	40,701	1.59	2,620,442	41,604	1.59
存拆放同业 <sup>3</sup>	750,474	25,289	3.37	908,848	30,145	3.32
<b>总生息资产</b>	<b>20,541,585</b>	<b>784,724</b>	<b>3.82</b>	<b>19,367,920</b>	<b>713,699</b>	<b>3.68</b>
减值准备 <sup>4</sup>	(453,657)			(413,876)		
非生息资产 <sup>4</sup>	1,551,629			1,143,042		
<b>总资产</b>	<b>21,639,557</b>			<b>20,097,086</b>		
<b>负债</b>						
吸收存款	16,398,914	227,819	1.39	15,599,797	209,782	1.34
同业存拆放 <sup>5</sup>	1,441,140	40,228	2.79	1,306,033	34,723	2.66
其他付息负债 <sup>6</sup>	1,123,025	38,917	3.47	862,685	27,264	3.16
<b>总付息负债</b>	<b>18,963,079</b>	<b>306,964</b>	<b>1.62</b>	<b>17,768,515</b>	<b>271,769</b>	<b>1.53</b>
非付息负债 <sup>4</sup>	1,025,371			1,021,891		
<b>总负债</b>	<b>19,988,450</b>			<b>18,790,406</b>		
<b>利息净收入</b>		<b>477,760</b>			<b>441,930</b>	
<b>净利差</b>			<b>2.20</b>			<b>2.15</b>
<b>净利息收益率</b>			<b>2.33</b>			<b>2.28</b>

- 注：1、 债券投资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  
 2、 重组类债券包括应收财政部款项和特别国债。  
 3、 存拆放同业主要包括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 非生息资产、非付息负债及减值准备的平均余额为相应的期初、期末余额的平均余额。  
 5、 同业存拆放主要包括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 其他付息负债主要包括已发行债务证券和向中央银行借款。

## 讨论与分析

下表列示了利息净收入由于规模和利率改变而产生的变化。

	增／(减)原因		人民币百万元
	规模	利率	净增／(减)
<b>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46,598	14,543	61,141
债券投资	12,358	3,285	15,643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45)	42	(903)
存拆放同业	(5,337)	481	(4,856)
利息收入变化	52,674	18,351	71,025
<b>负债</b>			
吸收存款	11,102	6,935	18,037
同业存拆放	3,771	1,734	5,505
其他付息负债	9,022	2,631	11,653
利息支出变化	23,895	11,300	35,195
<b>利息净收入变化</b>	<b>28,779</b>	<b>7,051</b>	<b>35,830</b>

注：由规模和利率共同引起的变化分配在规模变化中。

### 利息收入

2018年，本行实现利息收入7,847.24亿元，较上年增加710.25亿元，主要是由于生息资产平均余额增加11,736.65亿元以及平均收益率上升14个基点。

####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5,026.16亿元，较上年增加611.41亿元，增长13.8%，主要是由于平均余额增加10,600.57亿元以及平均收益率上升14个基点。

公司类贷款利息收入2,904.37亿元，同比增加268.46亿元，增长10.2%，主要是由于平均余额增加5,065.12亿元以及平均收益率上升7个基点。个人贷款利息收入1,917.75亿元，同比增加336.10亿元，增长21.3%，主要是由于平均余额增加6,595.36亿元以及平均收益率上升12个基点。公司类贷款以及个人贷款平均收益率上升主要是由于受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贷款收益率提升。

票据贴现利息收入77.87亿元，同比减少13.26亿元，下降14.6%，主要是由于平均余额减少915.89亿元，但部分被平均收益率上升95个基点所抵销。平均收益率上升主要是由于票据贴现市场利率上升。

境外及其他贷款利息收入126.17亿元，同比增加20.11亿元，增长19.0%，主要是由于平均收益率上升58个基点。平均收益率上升主要是由于受美元加息因素影响，境外贷款平均收益率有所上升。

## 讨论与分析

下表列示了本行发放贷款和垫款按业务类型划分的平均余额、利息收入以及平均收益率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8年			2017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公司类贷款	6,497,777	290,437	4.47	5,991,265	263,591	4.40
短期公司类贷款	2,323,836	98,664	4.25	2,328,333	95,481	4.10
中长期公司类贷款	4,173,941	191,773	4.59	3,662,932	168,110	4.59
票据贴现	182,070	7,787	4.28	273,659	9,113	3.33
个人贷款	4,341,210	191,775	4.42	3,681,674	158,165	4.30
境外及其他	412,827	12,617	3.06	427,229	10,606	2.48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1,433,884	502,616	4.40	10,373,827	441,475	4.26

###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为本行利息收入的第二大组成部分。2018年，本行债券投资利息收入2,161.18亿元，较上年增加156.43亿元，主要是由于平均余额增加3,314.31亿元以及平均收益率上升6个基点。平均收益率上升主要是受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债券市场利率同比有所提高。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407.01亿元，较上年减少9.03亿元，主要是由于平均余额下降594.49亿元。

### 存拆放同业利息收入

存拆放同业利息收入252.89亿元，较上年减少48.56亿元，主要是由于平均余额减少1,583.74亿元，但部分被平均收益率上升5个基点所抵销。平均收益率上升主要是由于受市场环境因素影响，货币市场利率同比有所提高。

### 利息支出

利息支出3,069.64亿元，较上年增加351.95亿元，主要是由于平均余额增加11,945.64亿元以及平均付息率上升9个基点。

###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2,278.19亿元，较上年增加180.37亿元，主要是由于平均余额增加7,991.17亿元以及平均付息率上升5个基点。平均付息率上升主要是由于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存款业务市场竞争加剧，存款付息率有所上升。

## 讨论与分析

###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存款平均成本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8年			2017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付息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付息率(%)
公司存款						
定期	2,279,545	58,406	2.56	2,241,983	54,598	2.44
活期	4,559,749	32,384	0.71	4,236,947	26,983	0.64
小计	6,839,294	90,790	1.33	6,478,930	81,581	1.26
个人存款						
定期	4,514,210	111,283	2.47	4,413,278	109,000	2.47
活期	5,045,410	25,746	0.51	4,707,589	19,201	0.41
小计	9,559,620	137,029	1.43	9,120,867	128,201	1.41
吸收存款总额	16,398,914	227,819	1.39	15,599,797	209,782	1.34

### 同业存拆放利息支出

同业存拆放利息支出402.28亿元，较上年增加55.05亿元，主要是由于平均余额增加1,351.07亿元以及平均付息率上升13个基点。平均付息率上升主要是由于受到境外货币市场利率上行影响，拆入资金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付息率上升较多。

### 其他付息负债利息支出

其他付息负债利息支出389.17亿元，较上年增加116.53亿元，主要是由于平均余额增加2,603.40亿元以及平均付息率上升31个基点。平均余额增加主要是由于本行发行同业存单、与央行常规化开展借贷便利以及发行二级资本债券。平均付息率上升主要是由于与央行开展借贷便利的利率高于上年。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18年，本行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781.41亿元，较上年增加52.38亿元，增长7.2%。其中，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收入下降3.9%，主要是由于本行贯彻国家金融服务优惠政策，减免部分业务收费。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下降8.1%，主要是由于代客理财和代理保险业务收入减少。银行卡手续费收入增长12.7%，主要是由于信用卡收单及分期付款业务收入增加。电子银行业务收入增长34.6%，主要是由于电子商务业务收入增加。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主要构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8年	2017年	增减额	增长率(%)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10,680	11,113	(433)	-3.9
顾问和咨询费	8,876	8,358	518	6.2
代理业务手续费	20,929	22,773	(1,844)	-8.1
银行卡手续费	25,586	22,699	2,887	12.7
电子银行业务收入	19,640	14,595	5,045	34.6
承诺手续费	1,782	2,094	(312)	-14.9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3,598	3,368	230	6.8
其他	434	257	177	68.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1,525	85,257	6,268	7.4
减：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3,384	12,354	1,030	8.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8,141	72,903	5,238	7.2

## 讨论与分析

### 其他非利息收入

2018年，其他非利息收入426.87亿元，较上年增加204.79亿元。其中，投资收益增加116.53亿元，主要是由于新金融工具准则实施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核算。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增加233.16亿元，主要是由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估盈增加。汇兑收益减少102.60亿元，主要是由于汇率波动导致外汇相关业务的汇兑损益减少。其他业务收入减少42.30亿元，主要是子公司保费收入减少。

### 其他非利息收入主要构成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	2017年
投资损益	17,931	6,27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120	(18,196)
汇兑损益	761	11,021
其他业务收入	18,875	23,105
合计	42,687	22,208

### 业务及管理费

2018年，本行业务及管理费1,872.00亿元，较上年增加101.90亿元；成本收入比为31.27%，较上年下降1.69个百分点。其中，职工薪酬及福利增长8.6%，主要是由于职工薪酬随市场状况、业绩提升相应增长，同时各项社会保险费等有所增加。业务费用增长4.8%，主要是由于本行业务规模增长及对重点业务的投入有所增加。折旧和摊销下降9.6%，主要是由于本行严控固定资产投入，折旧支出有所下降。

### 业务及管理费主要构成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	2017年	增减额	增长率(%)
职工薪酬及福利	123,614	113,839	9,775	8.6
业务费用	47,173	45,024	2,149	4.8
折旧和摊销	16,413	18,147	(1,734)	-9.6
合计	187,200	177,010	10,190	5.8

### 信用减值损失

2018年，本行信用减值损失1,366.47亿元。其中，贷款减值损失1,301.11亿元，较上年增加372.47亿元，主要是由于本行充分考虑宏观环境的不确定因素，审慎计提贷款减值准备。

### 所得税费用

2018年，本行所得税费用490.43亿元，比上年增长26.98亿元，增长5.8%，实际税率19.49%。实际税率低于法定税率，主要是由于本行因持有中国国债、地方政府债等获得的利息收入按税法规定为免税收入。



# 讨论与分析

## 分部报告

本行通过审阅分部报告进行业绩评价并决定资源的分配。分部信息按照与本行内部管理和报告一致的方式进行列报。目前本行从业务、地理区域、县域金融业务三个方面进行管理。

下表列示了于所示期间本行各业务分部的营业收入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8年		2017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银行业务	272,741	45.6	246,632	45.9
个人银行业务	232,288	38.8	203,296	37.8
资金运营业务	65,221	10.9	56,150	10.5
其他业务	28,338	4.7	30,963	5.8
营业收入合计	598,588	100.0	537,041	100.0

下表列示了于所示期间本行各地区分部的营业收入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8年		2017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总行	59,628	10.0	21,956	4.1
长江三角洲地区	111,219	18.6	107,583	20.0
珠江三角洲地区	83,732	14.0	73,332	13.6
环渤海地区	85,739	14.3	81,919	15.3
中部地区	84,834	14.2	78,993	14.7
西部地区	121,382	20.3	116,271	21.7
东北地区	20,059	3.4	21,151	3.9
境外及其他	31,995	5.2	35,836	6.7
营业收入合计	598,588	100.0	537,041	100.0

注：有关区域划分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八、1地区经营分部”。

下表列示了于所示期间本行县域金融业务及城市金融业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8年		2017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县域金融业务	226,623	37.9	207,577	38.7
城市金融业务	371,965	62.1	329,464	61.3
营业收入合计	598,588	100.0	537,041	100.0

## 资产负债表分析

### 资产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总资产为226,094.71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5,560.89亿元，增长7.4%。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增加11,452.31亿元，增长11.1%；金融投资增加7,323.32亿元，增长11.9%；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减少915.12亿元，下降3.2%；存放同业和拆出资金增加262.27亿元，增长4.1%；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少1,693.85亿元，下降31.3%，主要是由于买入返售债券减少。

## 讨论与分析

### 资产主要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1,940,685	-	10,720,611	-
减：贷款减值准备	479,143	-	404,300	-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11,461,542	50.7	10,316,311	49.0
金融投资	6,885,075	30.5	6,152,743	29.2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05,107	12.4	2,896,619	13.8
存放同业和拆出资金	661,741	2.9	635,514	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71,001	1.6	540,386	2.6
其他	425,005	1.9	511,809	2.4
资产合计	22,609,471	100.0	21,053,382	100.0

### 发放贷款和垫款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119,406.85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2,200.74亿元，增长11.4%，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较上年末增长11.1%。

###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分行贷款	11,524,215	96.7	10,335,359	96.4
公司类贷款	6,514,383	54.7	6,147,584	57.4
票据贴现	343,961	2.9	187,502	1.7
个人贷款	4,665,871	39.1	4,000,273	37.3
境外及其他	389,410	3.3	385,252	3.6
小计	11,913,625	100.0	10,720,611	100.0
应计利息	27,06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1,940,685	-	10,720,611	-

### 按产品期限划分的公司类贷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公司类贷款	2,179,691	33.5	2,311,991	37.6
中长期公司类贷款	4,334,692	66.5	3,835,593	62.4
合计	6,514,383	100.0	6,147,584	100.0

## 讨论与分析

### 按行业划分的公司类贷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制造业	1,195,669	18.3	1,241,537	20.2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839,578	12.9	801,355	13.1
房地产业 <sup>1</sup>	611,456	9.4	513,512	8.4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380,611	21.2	1,223,618	19.9
批发和零售业	323,345	5.0	356,353	5.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32,320	6.6	367,775	6.0
建筑业	239,574	3.7	223,058	3.6
采矿业	195,954	3.0	224,098	3.6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16,926	14.1	797,744	13.0
金融业	162,029	2.5	137,590	2.2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0,167	0.5	45,054	0.7
其他行业 <sup>2</sup>	186,754	2.8	215,890	3.5
合计	6,514,383	100.0	6,147,584	100.0

- 注：1、本表按照借款人所在的行业对贷款进行划分。房地产业贷款包括发放给主营业务为房地产行业企业的房地产开发贷款、经营性物业抵押贷款和其他发放给房地产行业企业的非房地产用途的贷款。截至2018年末，法人房地产贷款余额3,099.8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719.14亿元。
- 2、其他行业主要包括农、林、牧、渔业，教育业以及住宿和餐饮业。

2018年，本行继续加强行业深度研究和精准指导。制定或修订太阳能发电、钢铁、造船、养老服务业等多个行业信贷政策，进一步明确火电、风电和太阳能发电行业预警区域划分和光伏扶贫电站准入标准，切实防范政策性风险。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五大主要贷款行业包括：(1)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2)制造业；(3)租赁和商务服务业；(4)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5)房地产业。五大行业贷款余额合计占公司类贷款总额的75.9%，较上年末上升1.3个百分点。全年贷款占比上升最多的行业为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制造业贷款占比下降最多。

###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个人贷款分布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个人贷款较上年末增加6,655.98亿元，增长16.6%。其中，个人住房贷款较上年末增长16.8%，主要是由于本行落实差异化住房信贷政策，积极支持居民合理自住购房需求。个人消费贷款较上年末增长14.9%，主要是由于本行积极推动零售转型，“网捷贷”等中短期线上消费贷款增长较快。个人经营贷款较上年末增长5.3%，主要是由于本行积极落实服务实体经济和普惠金融的相关政策，个人经营贷款业务健康发展。个人卡透支较上年末增长19.9%，主要是由于信用卡发卡量和消费额均有所增加。农户贷款较上年末增长21.3%，主要是由于本行深化互联网金融服务三农“一号工程”，持续加大互联网化新型信贷产品“农银惠农e贷”的投放。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个人住房贷款	3,660,574	78.4	3,133,474	78.4
个人消费贷款	158,009	3.4	137,525	3.4
个人经营贷款	215,616	4.6	204,681	5.1
个人卡透支	380,719	8.2	317,547	7.9
农户贷款	249,987	5.4	206,044	5.2
其他	966	-	1,002	-
合计	4,665,871	100.0	4,000,273	100.0

## 讨论与分析

### 按地域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进一步优化信贷规模区域配置，对“一带一路”及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雄安新区等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地区及自贸区配置战略性信贷资源，支持产业向中西部和东北地区转移以及中西部地区基础设施建设，支持东部地区高新技术发展，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总行	303,703	2.5	246,197	2.3
长江三角洲地区	2,674,175	22.4	2,415,289	22.5
珠江三角洲地区	1,862,337	15.6	1,635,306	15.2
环渤海地区	1,833,704	15.4	1,682,564	15.7
中部地区	1,749,376	14.7	1,519,322	14.2
东北地区	460,207	3.9	428,538	4.0
西部地区	2,640,713	22.2	2,408,143	22.5
境外及其他	389,410	3.3	385,252	3.6
小计	11,913,625	100.0	10,720,611	100.0
应计利息	27,06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1,940,685	-	10,720,611	-

### 金融投资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金融投资68,850.75亿元，较上年末增加7,323.32亿元，增长11.9%，金融投资（不含应计利息）较上年末增长10.3%。其中，非重组类债券投资较上年末增加6,696.37亿元，主要是地方政府债券投资有所增加。

###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金融投资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非重组类债券	6,160,441	90.8	5,490,804	89.2
重组类债券	384,249	5.7	367,314	6.0
权益工具	37,963	0.5	19,025	0.3
其他 <sup>1</sup>	201,873	3.0	275,600	4.5
小计	6,784,526	100.0	6,152,743	100.0
应计利息	100,549	-	不适用	-
合计	6,885,075	-	6,152,743	-

注：1、 主要包括本行通过发行理财产品募集资金并按约定进行投资而形成的资产。

## 讨论与分析

### 按发行人划分的非重组类债券投资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政府	3,039,646	49.3	2,485,220	45.3
政策性银行	1,460,989	23.8	1,526,936	27.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982,181	15.9	889,472	16.2
公共实体	228,640	3.7	188,414	3.4
公司	448,985	7.3	400,762	7.3
合计	6,160,441	100.0	5,490,804	100.0

### 按剩余期限划分的非重组类债券投资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剩余期限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已逾期	-	-	-	-
3个月内	361,988	5.9	489,001	8.9
3-12个月	991,780	16.1	515,278	9.4
1-5年	3,074,102	49.9	2,815,757	51.3
5年以上	1,732,571	28.1	1,670,768	30.4
合计	6,160,441	100.0	5,490,804	100.0

### 按币种划分的非重组类债券投资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民币	5,861,326	95.1	5,233,831	95.3
美元	239,670	3.9	190,976	3.5
其他外币	59,445	1.0	65,997	1.2
合计	6,160,441	100.0	5,490,804	100.0

## 讨论与分析

### 按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特征划分的金融投资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643,245	9.5	577,965	9.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1,426,420	23.2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3,489,135	56.7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659,223	1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4,422,090	65.2	不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19,191	25.3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6,784,526	100.0	6,152,743	100.0
应计利息	100,549	-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6,885,075	-	6,152,743	-

### 持有金融债券的情况

金融债券指由政策性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按约定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金融债券余额24,431.70亿元，其中政策性银行债券14,609.89亿元，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9,821.81亿元。

下表列示了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持有的面值最大十只金融债券的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债券名称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减值 <sup>1</sup>
2017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30,100	3.85%	2027/1/6	-
2017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25,721	3.83%	2024/1/6	-
2017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25,700	4.39%	2027/9/8	-
2017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21,165	4.11%	2027/3/20	-
2017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19,287	4.13%	2022/4/21	-
2014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18,167	5.44%	2019/4/8	-
2017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17,704	4.30%	2024/8/21	-
2017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17,653	3.70%	2022/1/6	-
2015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17,222	2.65%	2019/10/20	-
2016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16,896	3.97%	2025/2/27	-

注：1、本表所列减值指在第2、3阶段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包括在第1阶段计提的减值准备。

## 讨论与分析

### 负债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负债总额为209,346.84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3,106.99亿元，增长6.7%。其中，吸收存款增加11,520.11亿元，增长7.1%。同业存放和拆入资金增加1,950.72亿元，增加15.5%，主要是由于本行主动拓展多样化的负债资金来源。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减少1,626.88亿元，下降50.9%，主要是由于卖出回购债券减少。已发行债务证券增加3,056.56亿元，增长64.3%，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同业存单发行量增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减少1,054.69亿元，减少26.9%，主要是由于资管新规实施后，保本理财规模下降。

### 负债主要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吸收存款	17,346,290	82.9	16,194,279	82.5
同业存放和拆入资金	1,449,863	6.9	1,254,791	6.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7,101	0.8	319,789	1.6
已发行债务证券	780,673	3.7	475,017	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286,303	1.4	391,772	2.0
其他负债	914,454	4.3	988,337	5.1
负债合计	20,934,684	100.0	19,623,985	100.0

### 吸收存款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吸收存款余额173,462.9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1,520.11亿元，增长7.1%，吸收存款（不含应计利息）较上年末增长5.9%。从客户结构上看，个人存款占比与上年末持平；从期限结构来看，活期存款占比较上年末下降0.1个百分点至58.2%。

###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吸收存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分行存款	17,072,198	99.6	16,118,044	99.5
公司存款	6,559,082	38.3	6,379,447	39.4
定期	1,889,911	11.0	1,836,635	11.3
活期	4,669,171	27.3	4,542,812	28.1
个人存款	9,791,974	57.1	9,246,510	57.1
定期	4,473,942	26.1	4,351,017	26.9
活期	5,318,032	31.0	4,895,493	30.2
其他存款 <sup>1</sup>	721,142	4.2	492,087	3.0
境外及其他	73,448	0.4	76,235	0.5
小计	17,145,646	100.0	16,194,279	100.0
应计利息	200,644	-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7,346,290	-	16,194,279	-

注：1、包括保证金存款、应解汇款及汇出汇款等。

## 讨论与分析

### 按地域划分的吸收存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总行	73,421	0.4	72,960	0.5
长江三角洲地区	3,898,571	22.7	3,612,588	22.3
珠江三角洲地区	2,366,330	13.8	2,250,015	13.9
环渤海地区	3,016,435	17.6	2,870,864	17.7
中部地区	2,945,676	17.2	2,759,875	17.0
东北地区	837,735	4.9	792,119	4.9
西部地区	3,934,030	23.0	3,759,623	23.2
境外及其他	73,448	0.4	76,235	0.5
小计	17,145,646	100.0	16,194,279	100.0
应计利息	200,644	-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7,346,290	-	16,194,279	-

### 按剩余期限划分的吸收存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活期/即期	10,561,889	61.6	10,030,752	61.9
3个月以内	1,744,274	10.2	1,785,447	11.0
3-12个月	2,629,576	15.3	2,551,584	15.8
1-5年	2,209,312	12.9	1,826,342	11.3
5年以上	595	-	154	-
小计	17,145,646	100.0	16,194,279	100.0
应计利息	200,644	-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7,346,290	-	16,194,279	-

### 股东权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股东权益合计16,747.87亿元。其中，普通股股本3,499.83亿元，其他权益工具798.99亿元，资本公积1,735.56亿元，盈余公积1,542.57亿元，一般风险准备2,391.90亿元，未分配利润6,529.44亿元。每股净资产为4.54元，较上年末增加0.39元。

下表列示了于所示日期股东权益构成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普通股股本	349,983	20.9	324,794	22.7
其他权益工具	79,899	4.8	79,899	5.6
资本公积	173,556	10.4	98,773	7.0
盈余公积	154,257	9.2	134,348	9.4
一般风险准备	239,190	14.3	230,750	16.1
未分配利润	652,944	39.0	577,573	40.4
其他综合收益	20,465	1.1	(19,722)	(1.4)
少数股东权益	4,493	0.3	2,982	0.2
股东权益合计	1,674,787	100.0	1,429,397	100.0



## 讨论与分析

### 表外项目

本行资产负债表外项目主要包括衍生金融工具、或有事项及承诺等。本行主要以交易、资产负债管理及代客为目的而叙作与汇率、利率及贵金属相关的衍生金融工具。本行或有事项及承诺具体包括信贷承诺、资本支出承诺、经营及融资租赁承诺、债券承销及兑付承诺、抵质押资产、法律诉讼及其他事项。信贷承诺是表外项目的主要组成部分，由贷款承诺、银行承兑汇票、开出保函及担保、开出信用证和信用卡承诺等构成。

### 信贷承诺构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贷款承诺	906,782	45.1	727,562	41.6
银行承兑汇票	242,489	12.1	233,788	13.4
开出保函及担保	191,250	9.5	220,826	12.6
开出信用证	131,414	6.5	140,034	8.0
信用卡承诺	538,870	26.8	426,668	24.4
合计	2,010,805	100.0	1,748,878	100.0

### 其他财务信息

####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2017年先后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等五项企业会计准则。本行已按上述准则实施的时间要求，于2018年1月1日起实施了上述新的会计准则。新准则实施对本行的主要影响，请参见“附录四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 按境内外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说明

本行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与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的报告期内净利润及股东权益无差异。

## 业务综述

### 公司金融业务

2018年，本行加快建立“综合营销、综合服务、综合定价”的公司金融业务经营模式，向建成差异化的对公客户综合金融服务提供商迈出坚实步伐。截至2018年末，本行境内公司存款余额65,590.82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796.35亿元；境内公司类贷款和票据贴现余额合计68,583.44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232.58亿元；重大营销项目库入库项目达11,226个，较上年末增加2,803个。截至2018年末，本行拥有公司银行客户523.90万户<sup>1</sup>，比上年末增加54.29万户；其中有贷款余额的客户8.25万户，比上年末增加2.59万户。

- 服务国家战略和实体经济重点领域。支持“一带一路”倡议，以及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雄安新区、粤港澳大湾区等重大战略，全年新增贷款4,318亿元。支持工业转型升级贷款余额522亿元，增速高于全行贷款增速。
- 服务新经济新动能。截至2018年末，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等成长性行业贷款比上年末增加2,470亿元，增长53.9%。
- 服务民营企业发展。通过加大信贷投入、配套差异化信贷政策、创新产品和服务模式、推进减费让利、拓宽直接融资渠道等措施，为优质民营企业提供高效服务。截至2018年末，在本行有贷款余额的民营企业67,745户，较上年末增加25,421户。
- 应用金融科技，加快产品体系建设，推进公司业务产品“线上化、链条化、场景化”。持续推进公司金融大数据平台建设，深化对公客户营销管理系统(CMM)应用，提升客户洞察、精准营销、智能决策、营销协同四大功能。线上客户群不断扩大，全年新增企业网银和企业掌银活跃客户数分别为73.3万户和38.1万户。
- 加强业务联动，借助集团多元金融平台，建立涵盖股债联动、投融资联动、公私联动、行司联动、境内外联动的集团合成服务模式，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综合金融服务。

### 机构业务

2018年，本行强化总、分两级行直营直销职能，推进“横向建圈、纵向建链、产品建池”的营销模式变革和“智力+技术+资源”的综合服务模式变革，实现机构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截至2018年12月末，机构客户和账户数量分别为40.6万户和53.3万户，分别较上年末增长18.4%和17.5%。

- 银保市场领域，代理保险业务中期交业务、高费率团险业务占比提升；代理保险手续费继续保持四大行首位。
- 政府金融领域，代理中央财政授权支付业务稳步推进，连续第三年获得财政部代理银行综合考评四大行第一。
- 部队金融领域，研发上线“浓情拥军”专属产品体系，加快部队金融产品品牌化进程。
- 民生金融领域，智慧医院、智慧校园建设服务能力显着提升。
- 金融同业领域，研发上线“同利丰”产品，第三方存管系统签约客户超过4,000万户。

<sup>1</sup> 本行调整了公司银行客户统计口径，变更为“报告期内账户状态为正常的法人客户”。

## 讨论与分析

### 交易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推进以账户和支付结算为基础、现金管理和供应链融资为两翼的交易银行体系建设。借助线上化、自动化、智能化等新技术手段，持续推动交易银行业务数字化转型。

- 拓展支付方式，推进线上线下协同，实现对公账户数量快速有效增长。截至2018年末，本行对公人民币结算账户达558.09万户，较上年末增长10.7%。
- 将交易银行业务与客户应用场景深度融合，拓展单位结算卡、资金保付、易捷收付、在线票据池贴现、全球现金管理等重点产品的运用范围，不断提升场景化、综合化、个性化服务水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交易银行业务活跃客户数达254.29万户，较上年末增长20.4%。

### 投资银行业务

2018年，本行坚持服务实体经济导向，着力提升投行创新和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融资+融智”服务方案，通过“债权+股权”的多元投行服务手段，服务客户投融资需求，投行业务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升。

- 重点产品竞争力稳步提升。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规模3,456亿元，同比增长66.7%，增速居四大行首位；银团贷款余额近万亿元，保持市场领先地位。
- 产品创新能力持续加强。实现首批民营企业风险缓释凭证(CRMW)、银行间市场首支非银金融机构熊猫债等市场首创或首单项目落地。

### 个人金融业务

2018年，本行顺应客户需求变化及金融科技发展趋势，加强新技术、新理念、新模式与零售业务的深度融合，全面启动新时代零售业务战略转型工程。

- 启动智慧营销平台建设，加快零售业务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建成全行统一的个人客户画像，强化客户分类、分群管理，丰富客户立体维度标签。加强生态圈建设，把金融服务嵌入到客户的各类生活场景中。加强大数据挖掘分析，精准把握客户多样化、个性化、场景化金融需求，开展精准营销和直销，覆盖客户1.4亿人次。
- 强化公私联动，确定代发工资、社保等十二大重点营销领域，强化源头性业务拓展。开展“浓情拥军”、“教师节”、“进校园”等专项营销活动，组织“春天行动”、“万马奔腾”综合营销活动，持续打造“留学金融”品牌，扩大市场影响力。
- 优化零售产品创新机制，推出农银智投、“银利多”、纸质大额存单等新产品和服务；与故宫博物院、上海美影厂合作，推出“千里江山”、“诸事如意贺岁金”等贵金属产品。个人客户产品覆盖率稳步提升。
- 加强零售产品经理、数据分析师和理财师等队伍培养，提升零售队伍专业化能力。建立“客户之声”零售业务流程优化机制，改善客户服务体验。

## 讨论与分析

### 个人贷款

截至2018年末，本行个人贷款余额46,658.71亿元，较上年末增加6,655.98亿元。

- 严格落实各项监管要求，实行差异化个人住房信贷政策。截至2018年末，个人住房贷款余额36,605.74亿元，比上年末增加5,271.00亿元。
- 加大个人消费贷款创新力度，推动线上线下一体化融合，实施“扩户工程”，实现业务快速发展，2018年个人消费贷款增量居四大行首位。
- 落实支持实体经济和普惠金融服务政策，根据不同区域和市场需求，实行个人经营贷款差异化政策，推动个人经营贷款业务稳健发展。2018年个人经营贷款增量居四大行第二。

### 个人存款

- 顺应金融市场变化，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加强客户、账户建设，创新创优产品，丰富营销场景，提升精准营销能力，满足客户储蓄、投资理财等多元化需求。
- 截至2018年末，本行境内个人存款余额97,919.74亿元，继续保持同业领先。

### 银行卡业务

- 截至2018年末，本行借记卡累计发卡9.88亿张，较上年末净增0.79亿张，存量居四大行首位，金穗借记卡交易活跃度及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其中，IC借记卡累计发卡6.51亿张，较上年末增加0.83亿张。
- 2018年，信用卡发卡量突破一亿张，消费额持续增长。本行围绕“两户”（卡户、商户）经营与“两贷”（信用卡循环信贷、消费信贷）经营，全面提升客户服务质量。大力拓展信用卡获客渠道，全面覆盖网点、手机移动端、网络、收单商户和客服等五大生活场景，实现“随时、随地、随心”办卡体验。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增长率(%)
借记卡发卡量(万张)	<b>98,829.83</b>	90,964.16	8.7
信用卡发卡量(万张)	<b>10,282.06</b>	8,480.89	21.2

项目	2018年	2017年	增长率(%)
借记卡年消费额(亿元)	<b>58,842.05</b>	63,322.03	-7.1
信用卡年消费额(亿元)	<b>17,538.29</b>	15,163.02	15.7

### 私人银行业务

截至2018年末，本行私人银行客户数10.6万户，管理资产余额11,234亿元。

- 持续完善私人银行客户服务体系，持续推进品牌建设，不断提升私人银行业务专业化服务和精细化管理水平。
- 持续推进私人银行专属产品研发与销售，搭建品类丰富的开放式产品平台，着力提升净值型、权益类资产配置能力，有效满足高净值客户资产配置需求，产品存续规模达2,398.1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21.9亿元。

# 讨论与分析

## 资金业务

本行资金业务包括货币市场业务和投资组合管理。本行坚持稳健经营，灵活应对国内外经济金融市场变化，适时调整投资策略，不断提升风险管理水平，资产运作收益处于同业较高水平。

### 货币市场业务

- 加强货币政策研究和市场流动性预判，综合运用各项融资工具拓展主动负债渠道，在确保流动性安全的前提下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 2018年，本行人民币融资交易量322,320.16亿元，其中融出资金交易量258,161.99亿元，融入资金交易量64,158.17亿元。

### 投资组合管理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金融投资68,850.75亿元，较上年末增加7,323.32亿元，增长11.9%。

### 交易账簿业务

- 本行在银行间市场的债券做市和交易业务均处于同业领先地位。
- 2018年，国内债券市场收益率大幅下行，本行密切关注债券市场行情走势，灵活调整交易账簿债券持仓，在年初收益率高点时择机增加仓位，适度拉长久期，取得了较好的收益。

### 银行账簿业务

- 本行加强对利率走势以及美联储、欧洲央行货币政策走势的研判，合理把握投资时点与节奏，在利率高点加大投资力度，综合考虑到期收益率、税后收益等因素，积极配置投资价值较高券种，适度加大地方债等政府类债券的投资力度。
- 以服务实体为导向，配置符合国家战略导向的信用债。
- 持续动态调整投资组合结构，降低组合风险，提高组合收益率。

## 资产管理业务

### 理财业务

截至2018年末，本行理财产品余额16,601.25亿元<sup>1</sup>，其中个人理财产品13,753.64亿元，对公理财产品2,847.61亿元。

- 加快推动理财产品净值化转型，压降存续预期收益率型产品规模。净值型产品体系构建完善，净值型产品规模超过5,000亿元。
- 理财资金投资重点服务于国家战略，服务于实体经济，服务于本行主体业务和客户。依托本行客户广泛和业务全面的优势，满足客户多样化的投融资需求。积极参与债转股、降杠杆以及PPP项目等业务，以投资联动模式带动贷款等业务综合发展。
- 理财子公司筹备申请已于2019年1月4日获得银保监会批复，目前筹备工作稳步推进。

<sup>1</sup> 该金额不包含结构性存款，本行已按照监管要求不再将结构性存款作为资产管理产品管理。

# 讨论与分析

## 理财产品结构

人民币亿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产品余额	占比(%)
按对象	个人理财	13,753.64	82.8
	对公理财	2,847.61	17.2
按类型	保本预期收益型产品	2,521.69	15.2
	非保本预期收益型产品	8,791.23	53.0
	净值型产品	5,288.33	31.8
	合计	16,601.25	100.0

### 资产托管业务

- 积极应对市场形势变化，全面推进联动营销，持续提升托管服务水平，资产托管业务实现快速健康发展。
- 截至2018年12月末，本行托管资产规模92,200.94亿元。实现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收入35.98亿元，较上年增长6.8%。

### 养老金业务

- 2018年，本行成功取得企业年金基金法人受托机构资格。
- 截至2018年12月末，本行养老金托管规模4,921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2.61%。

### 贵金属业务

- 把握贵金属价格走势，重点推广账户金产品，稳健发展贵金属租借业务。
- 2018年，本行自营及代理黄金交易量5,069.63吨，自营及代理白银交易量60,940.64吨，市场份额稳步增长。

### 代客资金交易

- 优化对客结汇报价策略，促进结售汇业务均衡发展，全年代客结售汇实现顺差。报告期内，本行代客结售汇及外汇买卖交易量<sup>1</sup>为3,855亿美元，同比增长10.7%。
- 顺应市场发展趋势，加大业务营销力度，稳步推进债券代客业务发展。债券通现券交易量达734亿元，客户数达164家，综合排名居市场前列；银行间代理业务项下与境外机构交易量突破2,000亿元。柜台债券业务（债市宝）一级市场全年分销总量超过1,000亿元，二级市场交易金额超过800亿元，均居同业第一。

### 代销基金业务

- 2018年，本行与优质基金公司全面深化合作，打造“优选基金”品牌，大力建设投资研究团队，着力提升专业服务水平。
- 顺应金融科技发展，研发“农银智投”产品，提升客户体验。
- 全年销售基金5,017亿元，同比增长48.7%。

<sup>1</sup> 代客结售汇及外汇买卖交易量，包括代客即期结售汇及外汇买卖交易量、远期和掉期结售汇及外汇买卖合约量。

## 讨论与分析

### 代理国债业务

- 2018年，本行共代理发行储蓄国债18期，实际销售478.16亿元。其中储蓄国债（电子式）10期，实际销售277.79亿元；储蓄国债（凭证式）8期，实际销售200.37亿元。

### 网络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应对金融科技带来的机遇和挑战，以建设“互联网智能银行”为目标，继续围绕“做强B端商户”和“做活C端客户”两条工作主线，加快产品创新，完善网络金融服务平台，布局金融服务场景，深入推进互联网金融服务三农“一号工程”，网络金融业务核心竞争力不断增强。

#### 做强B端商户

- 创新和优化企业金融服务平台，不断提升平台综合服务能力。推出“e开户”智能开户服务，发布“微捷贷”小微特色融资产品，上线对公保险、债券等新产品。创新移动金融服务，推出“普惠金融”专属频道，打造服务中小微企业的普惠金融云服专区，构建小微企业一站式综合服务生态圈。
- 加强“农银惠农e通”平台服务能力。完善平台功能，丰富线上产品，加快推进互联网金融服务三农“一号工程”突破提升。大力发展“惠农圈”、“产业链”产品体系，围绕农村生产、生活、社交等提升场景化金融服务能力。
- 与商务部“电商扶贫频道”对接，打造“电商扶贫”专区，对接支持20个省、46个国家扶贫重点县、51家扶贫县企业，带动300余种特色农产品产地直销。

#### 做活C端客户

- 坚定实施“移动优先”战略，以“智能+掌银”为主攻方向，发布全新智能掌银1.0版，掌上银行发展迈上新台阶。以智能引擎、智能风控、智能融资和智能账户为重点，打造智能转账、智能交互、免密支付等亮点功能。推出人脸识别、语音搜索、智能投顾、资产视图、账户二维码等亮点服务，上线快农贷等普惠融资产品。掌银月度活跃用户数同比增长63%。
- 顺应金融服务场景化发展趋势，加快布局消费场景生态。完善支付产品体系，推动农银“快e付”和综合收银台升级。开展消费场景金融建设，拓宽获客、活客渠道。推进金融服务和消费生态的深度融合，搭建智慧缴费、智慧停车、智慧城市等智慧生态圈。报告期内，本行缴费商户达38,945户，较上年末增长285%；全年交易额达859亿元，同比增长237.3%。

#### 健全支撑体系

- 建立数字化的体验管理流程。建成网络金融创新体验中心，将用户体验作为产品创新的关键环节。
- 打造完备的业务运营体系。搭建了涵盖平台运营、风险运营、资金运营、信息管理等在内的网络金融业务运营体系，提高运营管理自动化水平。
- 提升智能化的风控能力。建立网络金融风险监控系统，利用大数据技术对网络金融多项业务开展实时监测分析，有效提升网银、掌银交易的安全性。
- 以建设“金融大脑”为切入点，构建集中式的智能模型研发、运行和管理平台，支撑全行重点业务领域的AI应用，实现全行“智能集中”。

# 讨论与分析

## 普惠金融业务

2018年，本行持续推进普惠金融组织体系建设，不断完善经营机制，优化客户服务，普惠金融业务取得长足发展。2018年，本行普惠金融业务实现银保监会“两增两控”<sup>1</sup>和央行定向降准第二档双达标，业务指标在同业中名列前茅。截至2018年末，银保监会“两增两控”监管口径普惠金融贷款余额4,93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107亿元，同比增速28.9%，高于全行贷款增速；贷款户数244.5万户，较上年末增长28.4万户；不良贷款余额和不良贷款率实现双降，贷款综合成本在合理水平，满足监管要求。全年央行定向降准口径普惠金融贷款增量占全行人民币新增贷款的11.6%，超过央行普惠金融定向降准第二档要求。本行普惠金融业务获得央行年度涉农和小微企业信贷政策导向效果评估“双第一”。

### 组织架构

- 总行建立了“普惠金融事业部+八大后台中心”的事业部架构，37家一级分行（直属分行）和重点二级分行成立普惠金融事业部，形成具有农行特色的“三农+小微”双轮驱动的普惠金融服务体系。三农金融事业部和县域金融服务具体情况详见“讨论与分析—县域金融业务”。
- 发挥专营机构在小微金融服务中的主力作用，在二级分行及以下设立799家专营机构，在小微企业聚集地区培育形成100家小微金融服务示范行，提高专业服务能力和精准服务能力。

### 经营机制

- 建立了普惠金融事业部“五专机制”——专门的综合服务机制、统计核算机制、风险管理机制、资源配置机制和考核评价机制。
- 单列小微企业信贷增长计划，重点支持单户授信1000万元及以下的小额贷款客户。
- 将增量授信审批权、用信审批权、贷款定价审批权下放至二级分行，大幅精简办贷流程，提高办贷效率。
- 实施小微企业经济资本优惠政策，设立专项激励的战略费用。
- 认真落实关于降低小微企业贷款利率的监管要求，做好差别化定价。严格执行收费减免规定，降低小微企业财务负担。

### 客户服务

- 持续加强小微金融业务和产品创新。运用金融科技，创新线上融资产品，上线全线上纯信用的小微企业法人信贷产品——“微捷贷”，实现“秒申”、“秒审”、“秒贷”，截至2018年末，有贷客户突破2万户，累计贷款超过100亿元。
- 创新推广供应链金融模式，发展“数据网贷”业务，向核心企业上下游小微客户提供全线上化融资服务。截至2018年末，为众多核心企业的上下游小微企业发放贷款2.3万笔，总额达到91亿元。
- 创新政府增信类业务，充分利用风险补偿资金、产业引导基金、财政贴息资金、续贷周转基金等机制，有效解决小微企业担保难问题。

<sup>1</sup> “两增两控”目标：“两增”即单户授信总额1,000万元以下（含）小微企业贷款同比增速不低于各项贷款同比增速，有贷款余额的户数不低于上年同期水平；“两控”即合理控制小微企业贷款资产质量水平和贷款综合成本（包括利率和贷款相关的银行服务收费）水平。



# 讨论与分析

## 绿色金融业务

### 绿色信贷

本行将绿色发展作为战略转型的重要着力点。截至2018年末，绿色信贷业务贷款余额首次突破1万亿元，增速超过同期法人贷款平均增速。

- 通过年度信贷政策指引及绿色信贷指标与行业政策的深度融合，引导信贷资金流向优质绿色项目和节能环保等产业。
- 将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要求嵌入信贷业务各环节，严格实施全流程管控。
- 科学设定考核指标和分配计划，提升分行绿色发展的积极性。

### 绿色投行产品

本行将“绿色”理念贯穿至投行业务的各类产品和服务中，努力打造服务模式领先、产品体系领先、市场份额领先的“绿色投行领军银行”。

- 2018年，为绿色行业客户承销债券600亿元，重点支持清洁能源、轨道交通等行业。为三峡集团牵头主承30亿元中期票据，为市场单笔金额最大的绿色债务融资工具。
- 发行华润租赁有限公司绿色资产支持票据，规模13.47亿元，荣获“资产证券化介甫奖—最具规模绿色金融资产证券化产品奖”。

### 绿色金融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5年10月13日，本行在伦敦证券交易所发行总价值10亿美元等值的绿色金融债券。截至2018年12月31日，3年期美元债券及2年期人民币债券已到期，5年期美元债券尚未到期。

- 本次绿色金融债券的净募集资金已全部投放于绿色产业项目贷款，无闲置资金。投放的绿色产业项目涉及清洁交通和可再生能源两个类别。清洁交通类别投向的是地铁修建项目，可再生能源类别投向的是风力发电项目、光伏发电项目和生物质发电项目。
- 2015年10月13日至2018年9月30日，经测算，本次净募集资金投向的可再生能源项目环境效益为可替代化石能源量128.65万吨/年，二氧化碳减排量为308.76万吨/年。<sup>1</sup>

### 跨境金融服务

2018年，本行积极服务国家经济外交战略，稳步推进在主要国际性、区域性金融中心以及主要双边往来密切国家和地区的网络布局，建设具有本行特色的、差异化的境外服务平台，稳步提升全球一体化综合金融服务能力。截至2018年12月末，本行境外分行及控股机构资产总额1,329.7亿美元，全年实现净利润6.6亿美元。

- 报告期内，本行澳门分行、河内分行、伦敦分行和圣保罗代表处开业。截至2018年12月末，本行已在17个国家和地区设立了22家境外机构和1家合资银行。
- 国际结算、贸易融资业务实现稳健发展。2018年，境内分行累计办理国际贸易融资（含国内证项下融资）业务909.6亿美元，办理国际结算业务9,644亿美元。

<sup>1</sup> 数据来源为《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Report on the Use of Proceeds from Green Bond》和《Independent limited assurance statement to the directors of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 讨论与分析

- 跨境人民币业务实现较快发展，全年业务量11,066.3亿元，同比增长30.0%。获得原油期货首批存管银行资格。首批上线人民币跨境支付系统(CIPS)二期。以迪拜分行暨阿联酋人民币清算行为平台，在中国与阿联酋全面战略伙伴关系下推动加强双边本币业务合作。
- 推出涵盖工程保函、融资、海外服务等8大产品的“工程易融”系列，满足对外承包工程企业全流程金融服务需求。

### 综合化经营

本行已搭建起覆盖基金管理、证券及投行、金融租赁、人寿保险和债转股业务的综合化经营平台，持续推进综合化经营战略实施。

- 2018年，本行五家综合化经营附属机构（包括农银汇理、农银国际、农银租赁、农银人寿、农银投资）专注主业、做精专业、稳健经营，市场竞争力稳步提升，集团综合化经营的协同效应逐步显现。截至2018年末，五家综合化经营子公司资产合计2,044亿元，全年实现净利润合计3.37亿元。
- 农银汇理资产管理规模5,723.57亿元，同比增长6.4%。农银国际核心投行业务持续发展，规模稳步发展。农银租赁深化业务转型，推进资产结构调整。农银人寿稳步推进业务发展，产品体系持续优化，业务转型成效显著，新单期交保费收入72.4亿元，同比增长42.0%。农银投资资产规模快速增长，业务模式日趋成熟，2018年累计落地实施债转股项目916.3亿元，总资产达到334.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31.2%。

### 分销渠道

#### 线下渠道

报告期内，本行顺应金融科技发展和客户需求变化，推进网点智能化、轻型化转型和线上线下一体化融合发展，全面提升网点营销服务能力、风险管控能力、价值创造力和市场竞争力。

- 完成柜面业务综合化改造，实现柜面业务凭证电子化、签字电子化和印章电子化；拓展新一代超级柜台智能服务水平，超级柜台对柜面业务的替代率与业务处理效率明显提升。
- 统筹推进以布局调整、分区优化为重点的网点“硬转”和以流程优化、模式创新为核心的网点“软转”，提升网点智能化、轻型化水平。截至2018年末，本行完成“硬转”网点2,089个，完成“软转”网点10,988个。
- 实现“现金、重空、印章”等与操作人员有效隔离，加强现场管理，严防网点现场“飞单”风险。

#### 线上渠道

本行增强产品创新和场景布局，加快产品和业务向线上引流，线上渠道客户规模持续扩大，交易流量稳步提升。报告期内，本行电子渠道金融性交易笔数为578亿笔，同比增长29.1%。

#### 网上银行

截至报告期末，个人网上银行注册客户数达2.65亿，较上年末增长18.8%，全年交易额达41.87万亿元。企业金融服务平台客户数达620万户，较上年末增长16.6%；全年平台交易额达172.1万亿元，同比增长15.6%。

#### 掌上银行

截至报告期末，个人掌上银行用户总数达2.57亿户，较上年末增长24.8%，全年交易额达49万亿元，同比增长54.1%。企业掌上银行用户总数达93万户，全年净增63.5万户，全年累计交易额达1,328.6亿元。

## 讨论与分析

### 电话银行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优化电话银行人工与自助语音客户服务，加大客服系统智能化改造，不断提升客户体验。2018年，客户致电本行电话银行4.24亿通，转客户服务中心人工电话1.02亿通，人工接通0.95亿通；接通率93.05%，较上年提升9.29个百分点；客户满意度99.25%，较上年提升0.41个百分点。

### 自助银行

全面推广自助设备统一开发平台和网点设备管理系统，深入推进网点设备一体化管理。加大语音导航、人脸识别等金融科技应用，全面提升网点设备智能化水平。2018年末，本行在线运行现金类自助设备9.69万台、自助服务终端4.48万台，日均交易量2,240万笔。

### 信息科技

本行加大金融科技创新力度，为经营管理提供强有力技术支撑。推进科技与产品创新体制改革落地，进一步提升产品创新效率和质量。制定金融科技创新三年行动计划，明确重点工作和实施路径，推动全行数字化转型。

#### 推进金融科技创新

- 移动互联技术应用方面，推出新一代智能掌银，实现语音转账、智能注册、智能开户、智能营销等功能，构建线上开户、全产品推荐、客户分群等智能化应用。推出聚合扫码支付产品。推出本行首个全线上运作的小微企业融资产品“微捷贷”。
- 人工智能技术应用方面，人工智能(AI)平台金融大脑顺利投产，提供包括人脸识别、语音识别、语义识别等生物识别能力，为新一代智能掌上银行提供语音导航、语义识别、刷脸验证等智能服务。完成自助语音智能交互导航项目投产，推进客服智能化转型。与科大讯飞公司建立智能语音联合创新实验室，提升本行语音识别、语义理解等技术水平。
- 大数据技术应用方面，夯实大数据平台基础架构。推进数据分析挖掘平台建设，进一步提升数据提取服务效能和自动化管理水平。分行数据集市一期投产并试点，大数据服务能力应用于经营一线。
- 云计算技术应用方面，推进新一代基础架构云平台建设，实现灵活调度、按需应变、动态扩展、集约使用的IT基础架构。不断完善云平台服务内容，优化服务流程，丰富应用场景。
- 网络安全技术应用方面，制订IPv6部署工作方案，推进网络安全态势感知基础平台、威胁情报分析平台、新一代终端安全防护等项目建设。

#### 提高经营管理科技化水平

- 围绕全行战略重点，全力推进“惠农e通”平台、柜面业务综合化改造、新一代超级柜台、个贷智能作业系统和营销作业系统、基金智能投资平台等重点信息化项目，有力支持互联网金融服务三农、零售与网点转型、中间业务提升“三大工程”。
- 不断提升案件防控的科技水平，持续推进“三线一网格”系统建设，构建员工行为的网格化管理模式。
- 优化完善信用风险统一视图、信贷风险智能监控、反欺诈黑名单等管理系统建设，推进智慧信贷、有效风险数据加总、外币利率定价等系统建设，着力提升风险管理、资产负债领域的管控水平。

## 讨论与分析

### 保障信息系统安全运行

- 推进京沪“两地三中心”工程建设（上海生产中心、上海同城灾备中心及北京异地灾备中心）。
- 首次利用灾备架构实施主机系统升级，期间全渠道全业务对外提供服务，标志着本行核心业务异地灾备水平再上新台阶。
- 报告期内，本行生产运行交易量快速增长，核心系统日均交易量达5.44亿笔，日交易量峰值达6.62亿笔。核心系统主要业务时段可用率达100%，保持了稳定的连续运行服务能力。

### 人力资源管理和机构管理

#### 人力资源管理

#### 人力资源改革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市场化改革方向，深化人力资源改革，完善人才发展机制，优化员工结构，持续提升人力资源效能。

- 重组设置研发中心，设立北京研发部，建立同城数据灾备体系。
- 成立信用监控中心，设立国际结算单证中心（苏州）和境内清算分中心（深圳）。
- 设立全球反洗钱中心，实施业务和人员风险合规“双线”管理，构建全行案件风险防控责任体系。
- 优化分支行经营机构布局，全面完成省会城市行更名工作，成立河北雄安分行，设立海南三沙分行等11家二级分行，实现全国所有地级行政区划全覆盖。

报告期内，本行围绕全行重点领域改革，出台人力资源配套支持政策。

- 为激发金融科技创新活力，制定针对总行科技机构人才和复合型科技人才发展建设的配套政策，建设研发中心、数据中心IT特色岗位职级体系，出台科技与产品创新专项激励方案。
- 针对零售业务和网点转型，制定网点岗位优化调整指导意见，推动网点劳动组合优化，指导柜面人员有序转岗，盘活基层行人力资源。
- 制定总行直接经营机构人力资源改革意见，构建责权利对等、激励约束配套、风险收益匹配的人力资源管理体制机制，助推直营业务转型升级。

## 讨论与分析

### 人才培养与开发

报告期内，本行加快推进“一把手”建设、专业人才成长发展、基层队伍转型优化、“拴心留人”的人才发展“四大工程”。加强国家政策培训，以业务转型和金融科技为重点加强业务培训。

- 加强领军人才队伍建设，加大优秀年轻领导人员培养力度，实施覆盖全行的青年英才开发工程，促进优秀年轻人才脱颖而出。
- 推进私人银行、内控与法律合规等各类专业人员和后备力量建设，启动新一轮国际化人才储备库建设和境外跟班实习计划。
- 拓宽基层行员工成长发展路径，增设高级经理、高级副经理、高级专务等专业岗位，做实“拴心留人”工程。
- 开展分层分类培训，拓展境外培训项目。设立北京高级研修院，实现农银大学和各分校联合办学。2018年全行共举办各类培训项目1.6万期，培训员工98万人次，组织38个条线17.8万人次的岗位资格考试。

### 薪酬与福利管理

- 报告期内，按照国家主管部门有关要求，本行总体薪酬水平根据全行效益和人员等情况核定。按照薪酬管理制度，本行所辖各级机构薪酬总额与单位经营效益、绩效考核结果、重点任务完成情况等挂钩分配；员工个人薪酬与单位、员工绩效考核结果等挂钩分配。
- 不断深化薪酬分配机制改革，优化资源配置，加强分支机构、子公司工资总额集团化管控。严格按照监管规定和公司治理要求制定年度薪酬方案。强化重点战略激励，推进重点领域改革，加大薪酬分配与价值创造、经营转型和风险管理的挂钩力度，促进高质量发展。
- 优化员工薪酬分配办法，提高管理精细化水平，加强绩效贡献激励，健全长期激励约束，实施薪酬延期支付制度，将员工当前和长远的责任、贡献与本行发展和滞后风险挂钩。完善福利保障，加强精准激励，加大关键岗位、核心骨干薪酬激励，促进人才发展。薪酬资源向基层倾斜，落实基层员工最低工资保障及差别化津贴制度，增强员工归属感和凝聚力。
- 完善企业年金和福利负债基金管理机制，稳步推进企业年金社会化管理，提升长期投资收益。本行离退休职工福利由福利负债基金及企业年金基金承担。

### 员工情况

截至2018年末，本行在职员工总数473,691人（另有劳务派遣用工7,670人），较上年末减少13,616人。其中境外分子行及代表处668人，综合化经营子公司及村镇银行8,299人。

## 讨论与分析

### 员工地域分布情况

	2018年12月31日	
	在岗员工 数量(人)	占比(%)
总行	10,060	2.12
长江三角洲地区	64,430	13.60
珠江三角洲地区	51,525	10.88
环渤海地区	68,172	14.39
中部地区	98,464	20.79
东北地区	48,060	10.15
西部地区	124,013	26.18
境外分子行及代表处	668	0.14
综合化经营子公司和村镇银行	8,299	1.75
<b>合计</b>	<b>473,691</b>	<b>100.00</b>

### 员工学历结构

	2018年12月31日	
	在岗员工 数量(人)	占比(%)
博士	506	0.11
硕士	26,587	5.61
本科	229,785	48.51
专科及职业技术学校	173,652	36.66
专科以下	43,161	9.11
<b>合计</b>	<b>473,691</b>	<b>100.00</b>

### 员工业务结构

	2018年12月31日	
	在岗员工 数量(人)	占比(%)
管理人员	120,600	25.46
风险管理人员	17,584	3.71
财务人员	21,678	4.58
行政人员	17,540	3.70
营销人员	111,250	23.49
交易人员	328	0.07
科技人员	6,190	1.31
柜面人员	120,819	25.51
技能人员	32,019	6.76
其他	25,683	5.42
<b>合计</b>	<b>473,691</b>	<b>100.00</b>

## 讨论与分析

### 员工年龄结构

	2018年12月31日	
	在岗员工 数量(人)	占比(%)
30岁以下	94,801	20.01
31-40岁	81,696	17.25
41-50岁	177,802	37.54
51岁以上	119,392	25.20
合计	<b>473,691</b>	<b>100.00</b>

### 机构管理

#### 境内分支机构

截至2018年末,本行境内分支机构共计23,381个,包括总行本部、总行营业部、3个总行专营机构、4个培训学院、37个一级分行(含5家直属分行)、386个二级分行(含省会城市分行、省区分行营业部)、3,455个一级支行(含直辖市、直属分行营业部和二级分行营业部)、19,442个基层营业机构以及52个其他机构。

#### 按地理区域划分的境内分行及分支机构数量

	2018年12月31日	
	境内机构(个)	占比(%)
总行 <sup>1</sup>	9	0.04
长江三角洲地区	3,069	13.13
珠江三角洲地区	2,542	10.87
环渤海地区	3,357	14.36
中部地区	5,228	22.36
东北地区	2,275	9.73
西部地区	6,901	29.51
境内机构总数	<b>23,381</b>	<b>100.00</b>

注:1、总行机构包括总行本部、总行营业部、私人银行部、信用卡中心、票据营业部、北京高级研修院、长春培训学院、天津培训学院和武汉培训学院。

#### 境外分支机构

截至2018年末,本行共有13家境外分行和4家境外代表处,分别是香港、新加坡、首尔、纽约、迪拜国际金融中心、东京、法兰克福、悉尼、卢森堡、迪拜、伦敦、澳门、河内分行及温哥华、河内、台北、圣保罗代表处。

#### 主要控股子公司

#####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3月,注册资本人民币17.5亿元,本行持股51.67%。公司业务性质: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主要产品有股票型、混合型、债券型、货币市场基金。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资产32.97亿元,净资产29亿元,全年实现净利润4.39亿元。

## 讨论与分析

### 农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农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于2009年11月在香港成立，注册资本港币41.13亿元，本行持股100%。农银国际在香港可从事上市保荐承销、债券发行承销、财务顾问、资产管理、直接投资、机构销售、证券经纪、证券咨询等全方位、一体化的金融服务；在内地可从事除A股保荐上市之外的各类资本市场业务。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农银国际总资产434.53亿港元，净资产72.44亿港元，全年实现净利润2.82亿港元。

### 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9月，注册资本人民币95亿元，本行持股100%，主要经营范围包括：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吸收非银行股东3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控股子公司、项目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农银金融租赁总资产456.25亿元，净资产94.97亿元，全年实现净利润1.69亿元。

###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sup>1</sup>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9.5亿元，本行持股51%，主要经营范围为：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农银人寿总资产839.93亿元，净资产45.99亿元，全年净亏损7.60亿元。

### 农银财务有限公司

农银财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港币5.8879亿元，本行持股100%。

###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100亿元，本行持股100%，主要经营范围为：突出开展债转股及配套支持业务；依法依规面向合格社会投资者募集资金用于实施债转股；发行金融债券，专项用于债转股；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农银投资总资产334.50亿元，净资产103.48亿元，全年实现净利润2.48亿元。

### 中国农业银行（英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英国）有限公司为本行在英国注册的全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1亿美元。业务范围包括公司存款、双边贷款、银团贷款、贸易融资、国际结算、外汇交易和衍生品等公司金融业务。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中国农业银行（英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1亿美元，实现净利润335万美元。

### 中国农业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为本行在卢森堡注册的全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欧元。业务范围包括批发以及资金交易等公司金融业务。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中国农业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总资产为0.25亿美元，全年实现净利润97万美元。

<sup>1</sup> 此子公司列示的财务数据已按照集团会计政策调整。



## 讨论与分析

### 中国农业银行(莫斯科)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莫斯科)有限公司为本行在俄罗斯注册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注册资本14亿卢布。业务范围包括国际结算、公司存款、银团贷款、双边贷款、贸易融资、外汇交易等公司金融业务。截至2018年12月31日, 中国农业银行(莫斯科)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8亿美元, 全年净亏损113万美元。

### 湖北汉川农银村镇银行

湖北汉川农银村镇银行于2008年8月在湖北省汉川市成立, 注册资本人民币3,100万元, 本行持股50%。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湖北汉川农银村镇银行总资产3.08亿元, 净资产0.62亿元, 全年实现净利润32.67万元。

### 克什克腾农银村镇银行

克什克腾农银村镇银行于2008年8月在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克什克腾旗成立, 注册资本人民币1,960万元, 本行持股51.02%。截至2018年12月31日, 克什克腾农银村镇银行总资产1.62亿元, 净资产0.35亿元, 全年实现净利润11.92万元。

### 安塞农银村镇银行

安塞农银村镇银行于2010年3月在陕西省延安市安塞县成立, 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万元, 本行持股51%。截至2018年12月31日, 安塞农银村镇银行总资产5.02亿元, 净资产0.65亿元, 全年实现净利润737.02万元。

### 绩溪农银村镇银行

绩溪农银村镇银行于2010年5月在安徽省宣城市绩溪县成立, 注册资本人民币2,940万元, 本行持股51.02%。截至2018年12月31日, 绩溪农银村镇银行总资产2.14亿元, 净资产0.42亿元, 全年实现净利润22.79万元。

### 浙江永康农银村镇银行

浙江永康农银村镇银行于2012年6月在浙江省金华市永康市成立, 注册资本人民币2.1亿元, 本行持股51%。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浙江永康农银村镇银行总资产6.10亿元, 净资产2.49亿元, 全年实现净利润564.08万元。

### 厦门同安农银村镇银行

厦门同安农银村镇银行于2012年6月在福建省厦门市同安区成立, 注册资本人民币1亿元, 本行持股51%。截至2018年12月31日, 厦门同安农银村镇银行总资产10.22亿元, 净资产1.57亿元, 全年实现净利润1,520.81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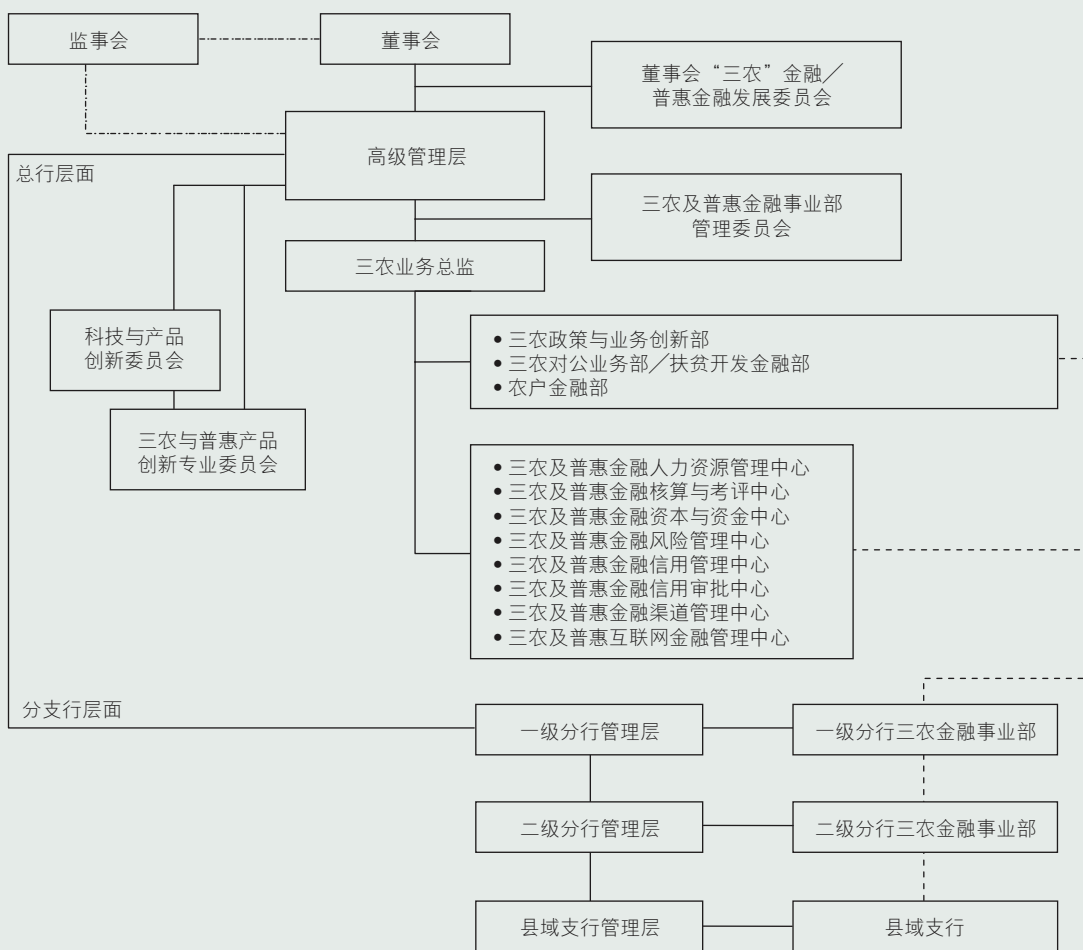
### 主要参股公司

本行在刚果共和国合资设立中刚非洲银行。本行投资金额2,667,140万中非法郎, 持股比例50%。

## 县域金融业务

本行通过位于全国县及县级市（即县域地区）的所有经营机构，向县域客户提供全方位的金融服务。该类业务统称为县域金融业务，又称三农金融业务。报告期内，本行践行服务三农、做强县域战略定位，扎实推进服务三农和金融扶贫工作，进一步完善三农金融事业部运行机制和政策体系，切实加强三农产品创新和渠道建设，县域金融业务发展稳中向好，服务能力和市场竞争力有效提升。

### 管理构架与管理机制



本行三农金融事业部管理架构图

## 讨论与分析

本行构建了以管理边界“县域+涉农”、组织架构“部门+中心”、治理机制“双委员会+双线考核”<sup>1</sup>、支持政策“内部+外部”<sup>2</sup>、监测评价“定性+定量”、管理机制“六个单独”<sup>3</sup>为特征的三农金融事业部管理体制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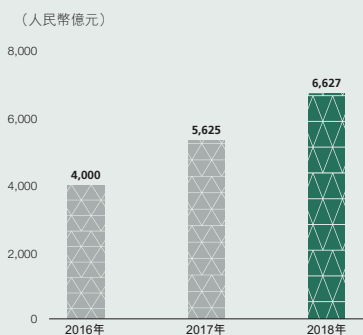
- 不断健全三农信贷政策体系。紧紧围绕中央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部署，制定年度三农信贷政策指引，修订涉农行业信贷政策，完善区域信贷政策。推动建设三农单独审批通道，切实提高乡村振兴重点领域信贷审查审批效率。
- 持续加强三农金融业务风险管控。制定年度县域贷款风险管理政策，强化三农客户评级管理，完善农户贷款风险识别机制。加大不良贷款的化解处置力度，确保三农金融业务风险总体可控。

### 县域公司金融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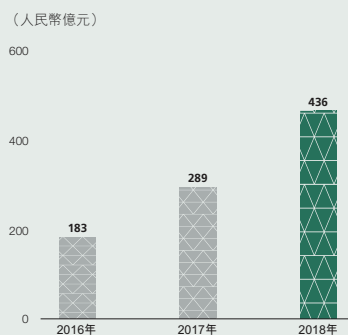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本行切实加大乡村振兴重点领域金融服务力度，加强产品创新，推进业务转型，持续巩固提升县域公司金融业务竞争优势。截至2018年末，县域公司存款余额20,982亿元，较上年末增加391亿元；县域公司类贷款（不含票据贴现）余额22,78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494亿元。

- 启动实施服务乡村振兴“七大行动”，积极开展“八项营销活动”<sup>4</sup>。全年新增县域城镇化贷款1,002亿元、县域旅游业贷款147亿元、县域绿色信贷803亿元。
- 着力巩固县域对公产品竞争优势。研发推出县域养老机构贷款等新产品，优化完善农民专业合作社贷款、城镇化建设贷款等产品，大力推广县域旅游景区收益权支持贷款业务，推进林权抵押贷款业务，试点开展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抵押融资业务。
- 积极发展县域投资银行、互联网金融等新兴业务。为新希望集团、深圳农产品公司等客户提供超短期融资券承销、数据网贷等金融服务，提升综合化服务能力，推进县域对公业务转型发展。

县域城镇化贷款余额



县域旅游业贷款余额



<sup>1</sup> “双委员会”是指董事会层面设立的“三农”金融/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和高级管理层层面设立的三农及普惠金融事业部管理委员会。“双线考核”是指对八中心的部室考核，既考核全行的情况，也考核对“三农”的支持保障情况。

<sup>2</sup> “内部政策”是指本行对三农金融事业部实施单独配置县域信贷计划、单独安排三农固定资产投资预算、单独核定三农金融事业部工资总额等倾斜支持政策。“外部政策”是指国家对本行实施增值税优惠、差别化存款准备金率等专项支持政策。

<sup>3</sup> “六个单独管理机制”是指单独的信贷管理机制、单独的资本管理机制、单独的会计核算机制、单独的风险拨备与核销机制、单独的资源配置机制、单独的考评激励约束机制。

<sup>4</sup> “八项营销活动”是指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的“百亿百家”行动、支持农民专业合作社的“万社促进计划”、支持县域新型城镇化建设的“百城千镇”行动、支持县域商品流通市场建设的“百强市场”行动、支持县域旅游业发展的“旅游百县”行动、支持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的“重大水利营销活动”、支持特色农业的“百优特色农业产区”行动、支持县域新型工业化的“县域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行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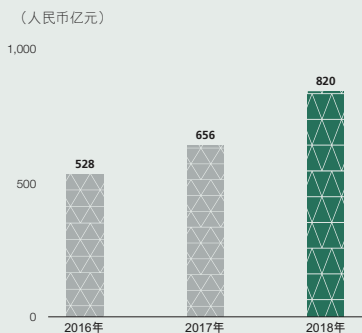
# 讨论与分析

## 县域个人金融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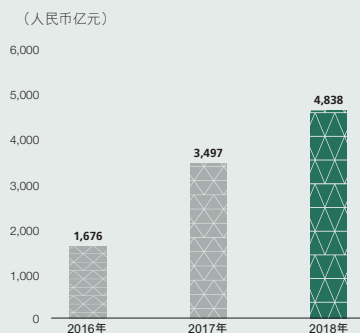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本行紧扣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建设中的个人金融需求，运用金融科技推动产品、模式和渠道创新，提升县域个人金融服务能力。截至2018年末，县域个人存款余额50,49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3,271亿元；县域个人贷款余额16,403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345亿元。

- 有效满足现代农业产业园、科技园、创业创新园和田园综合体等重点区域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规模经营融资需求。截至2018年末，专业大户、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余额820亿元，新增客户15.8万户。
- 持续推进农村“两权”（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农民住房财产权）抵押贷款业务。截至2018年末，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贷款余额40.2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1.1亿元；农民住房财产权抵押贷款余额30.9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0.5亿元。
- 创新推出返乡下乡人员创业创新贷款产品，加强农家乐、农民安家贷等特色产品营销推广。截至2018年末，农民安家贷余额较上年末增加1,341亿元，增幅达38.35%。
- 继续加快推进惠农通服务点互联网化升级，瞄准农村扫码支付市场，积极推动惠农通服务点与“惠农e付”全面对接，构建了“机具+惠农e通+聚合码”的新型服务模式。截至2018年末，惠农通服务点实现互联网化升级47.1万个，比上年末增加23.7万个；上线聚合码52.3万个，县域农户版APP推广覆盖农户716万户。

专业大户、家庭农场等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余额



农民安家贷余额



### 互联网金融服务三农“一号工程”创新突破

本行积极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完善“农银惠农e通”互联网金融服务三农平台。充分运用移动互联网、区块链、大数据等科技手段，不断强化系统支撑、完善平台功能、丰富线上产品，为涉农产业链“生产、流通、消费”各环节客户群体提供全流程的供销经营服务、线上线下支付服务、电商扶贫服务以及网络融资服务。报告期内，“农银惠农e通”平台商户规模达267万户，较上年末增加111万户；全年交易金额达5,863亿元，同比增幅达135%。

“农银惠农e贷”：完善业务流程，优化信贷政策，开展多种形式的营销活动，推动惠农e贷业务实现突破，实现了一级分行全覆盖，县域支行开办率达96%。截至2018年末，惠农e贷余额达1,018亿元，较上年末增加866亿元。

“农银惠农e付”：推出“智能终端+APP”的服务模式，有效改善农村支付环境。针对农户日常金融交易、社区、订单农业等场景，上线扫码收付款、好友转账、生活缴费、线上下单采购等功能，支持农户与农户、核心企业、批发市场、专业合作社间的金融交易。丰富惠农贷款、惠农宝基金、惠农理财等金融产品，提升对三农客户的金融服务能力。

“农银惠农e商”：针对涉农产业链不同客户群体打造差异化服务版块。农户版围绕“涉农政策、普惠金融、便民生活、订单农业”等服务场景，为农户提供衣、食、住、行、劳、娱等全方位服务。专业市场版推出聚合扫码付服务，实现便捷的支付结算、清晰的财务对账、简单易用的摊位管理。惠农通版重点打造APP服务渠道，促进惠农通服务点实现渠道、服务、管理互联网化升级，推出现场收银、在线开店以及多银行卡的收付款、转账、快捷支付等功能。供应链版为供应链上下游企业提供“生产-销售-管理”全套解决方案，基于客户、商品库存、价格、营销等4大体系，进行了全方位的优化升级。ERP对接版针对核心企业对支付结算、订单处理和ERP系统功能升级等方面的需求，提供支付渠道对接、订单数据对接和行业定制版等三大ERP对接模式。

## 金融扶贫工作情况

### 2018年度计划

- 2018年，本行制定了2018年服务脱贫攻坚行动实施方案、金融支持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明确全年在832个国家扶贫工作重点县新增贷款不少于800亿元，全行精准扶贫贷款增量不少于400亿元等计划目标。
- 在组织架构方面，总、分行建立金融扶贫工作领导小组（推进）小组，完善小组议事规则。在客户与项目准入方面，将带动贫困人口情况持续作为授、用信调查的重点内容，精准选择帮扶客户和项目。在资源配置方面，继续向832个国家扶贫工作重点县单列贷款规模，优先配置业务费用和固定资产计划，倾斜捐赠资源。在考核激励方面，完善精准扶贫贷款统计体系，按季监测分析精准扶贫贷款情况。继续将金融扶贫纳入三农金融事业部考核，继续对832个国家扶贫工作重点县支行金融扶贫工作进行专项评价。在渠道建设方面，完善贫困地区物理网点、惠农通服务点的功能，加快互联网服务三农“一号工程”在贫困地区的落地实施。

### 工作举措和成效

- 持续增加贫困地区贷款投放。全年在832个国家扶贫工作重点县累计投放各项贷款3,739亿元。截至2018年末，在832个国家扶贫工作重点县贷款余额9,239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088亿元，增幅13.3%，高出同期全行贷款增幅。
- 不断提高金融扶贫精准度。全年累计投放精准扶贫贷款1,738亿元，带动服务建档立卡贫困人口271万人。截至2018年末，精准扶贫贷款余额3,415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38亿元，增幅18.7%，高出同期全行贷款增幅。积极支持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截至2018年末，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贷款余额232亿元，支持39万贫困户发展生产；其中扶贫小额贷款余额11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7.9%。精准支持具有扶贫带动能力的产业和项目。将客户扶贫带动能力作为授、用信调查重要内容。截至2018年末，全行产业和其他个人带动类精准扶贫贷款余额1,000亿元，比上年末增长25.9%，带动48万贫困人口增收。积极支持贫困地区的基础设施项目和民生工程。截至2018年末，项目精准扶贫贷款余额2,183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7.3%，惠及489万贫困人口。
- 强化深度贫困地区金融服务。全年在深度贫困地区累计投放贷款1,328亿元。截至2018年末，在深度贫困地区贷款余额3,325亿元，较上年末增加385亿元，增幅13.11%，高出同期全行贷款增幅。其中精准扶贫贷款余额911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58亿元，增幅20.97%；服务带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81.8万人。
- 稳步推进定点扶贫工作。全年在河北饶阳县和武强县、贵州黄平县、重庆秀山县4个定点扶贫县累计投放贷款33.2亿元。截至2018年末，在上述4个定点扶贫县贷款余额88.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6.7%；全年累计投入无偿帮扶资金1,783.5万元。继2017年重庆秀山县脱贫摘帽后，2018年河北饶阳县实现摘帽。
- 着力提升贫困地区基础金融服务水平。截至2018年末，在国家扶贫重点县设立物理网点3,475个，设立惠农金融服务点14.3万个，乡镇覆盖率达96.8%，行政村覆盖率达69.8%。在贫困地区加快推进互联网服务三农“一号工程”，对接商务部“电商扶贫频道”，已有20个省46个国家定点贫困县入驻惠农e通平台“电商扶贫”专区。
- 积极开展教育扶贫。开展“金穗圆梦”建档立卡贫困大学生助学活动，通过单位捐赠和员工自愿捐款，共募集善款5,178万元。按每人5,000元标准，已精准资助3,996名来自深度贫困县的2018年大一新生。

### 2019年度计划

- 2019年，本行力争在832个国家扶贫重点县新增贷款不低于1,000亿元，全行精准扶贫贷款增量不低于400亿元。
- 聚焦金融精准扶贫。对有劳动能力、有致富渠道、有贷款需求的贫困人口，加大信贷支持和金融服务力度。精准支持有扶贫带动能力的优质客户和重点项目，落实优惠贷款条件，加强贫困户与产业主体间的利益联结。将“三区三州”作为金融扶贫工作重中之重，推动深度贫困地区金融扶贫工作。加大对定点扶贫县脱贫攻坚工作的支持力度，对于已脱贫摘帽的秀山县和饶阳县，保持帮扶政策不变、帮扶力度不减。
- 推动金融扶贫创新。针对贫困地区多样化金融需求，推动特色扶贫产品和政策创新，推广小额信贷扶贫、政府增信扶贫、特色产业扶贫等金融扶贫典型模式，促进扶贫贷款投放。
- 提升基础金融服务能力。综合运用物理网点、惠农通服务点、网上银行等多种渠道，进一步提高渠道网络对贫困地区行政村的覆盖率。大力推进金穗惠农通工程和互联网服务三农“一号工程”，不断延伸服务网络。

# 讨论与分析

## 财务状况

### 资产负债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县域金融业务总资产80,673.7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4%。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40,058.8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2.3%。吸收存款余额73,805.98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7%。

下表列示了于所示日期县域金融业务资产负债主要项目。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4,005,882	-	3,568,363	-
贷款减值准备	(210,395)	-	(163,246)	-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3,795,487	47.0	3,405,117	44.9
存放系统内款项 <sup>1</sup>	3,603,324	44.7	3,561,280	46.9
其他资产	668,563	8.3	619,246	8.2
资产合计	8,067,374	100.0	7,585,643	100.0
吸收存款	7,380,598	97.7	6,915,672	97.4
其他负债	173,006	2.3	182,302	2.6
负债合计	7,553,604	100.0	7,097,974	100.0

注：1、存放系统内款项指县域金融业务分部通过内部资金往来向本行其他分部提供的资金。

### 利润情况

2018年，本行县域金融业务实现税前利润691.00亿元，较上年下降17.0%，主要是由于本行为加强县域金融业务的风险抵御能力，加大了拨备计提力度。

下表列示了于所示期间县域金融业务利润表主要项目。

项目	2018年	2017年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增减额	增长率(%)
外部利息收入	175,438	157,305	18,133	11.5
减：外部利息支出	93,223	86,537	6,686	7.7
内部利息收入 <sup>1</sup>	111,567	106,176	5,391	5.1
利息净收入	193,782	176,944	16,838	9.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0,405	30,019	386	1.3
其他非利息收入	2,436	614	1,822	296.7
营业收入	226,623	207,577	19,046	9.2
减：业务及管理费	84,410	81,325	3,085	3.8
税金及附加	1,519	1,438	81	5.6
信用减值损失	72,66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3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不适用	44,474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业务成本	18	826	(808)	-97.8
营业利润	67,878	79,514	(11,636)	-14.6
营业外收支净额	1,222	3,697	(2,475)	-66.9
税前利润总额	69,100	83,211	(14,111)	-17.0

注：1、内部利息收入是指县域金融业务分部向本行其他分部提供的资金通过转移计价所取得的收入。本行内部资金转移计价利率基于市场利率确定。

## 讨论与分析

###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本行县域金融业务平均总资产回报率0.71%，较上年下降21个基点；存贷款利差3.30%，高于全行29个基点。截至2018年12月31日，县域金融业务不良贷款率2.08%，较上年末下降0.09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252.94%，贷款拨备率5.25%。

下表列示了于所示日期或期间本行县域金融业务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单位：%	
	2018年	2017年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b>0.71</b>	0.92
贷款平均收益率	<b>4.60</b>	4.55
存款平均付息率	<b>1.30</b>	1.2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b>13.42</b>	14.46
成本收入比	<b>37.25</b>	39.18

项目	2018年		2017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项目				
贷存款比例	<b>54.28</b>		51.60	
不良贷款率	<b>2.08</b>		2.17	
拨备覆盖率	<b>252.94</b>		211.30	
贷款拨备率	<b>5.25</b>		4.57	



# 讨论与分析

## 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

### 风险管理

#### 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全面风险管理是指按照全面覆盖、全程管理、全员参与原则，将风险偏好、政策制度、组织体系、工具模型、数据系统和风险文化等要素有机结合，及时识别、计量、监测、控制、报告业务经营中的各类风险，确保全行风险管理从决策、执行到监督层面有效运转。

2018年，本行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切实提高风险识别和控制的有效性。进一步修订风险偏好陈述书，调整部分定性陈述和量化指标。推进实施“净表计划”，资产质量进一步提高。强化拨备管理，风险抵补水平持续增强。对产能过剩及风险较高行业实施限额管理，优化行业结构。进一步完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体系，控制各类自营交易风险敞口，全行市场业务风险总体可控。加强操作风险管理和案件风险防控，进一步完善业务连续性管理，IT系统稳健运行。

#### 风险偏好

风险偏好是本行董事会根据主要利益相关者对本行的期望和约束、外部经营环境以及本行实际，为实现战略目标，有效管理风险，对本行愿意承担的风险类型和风险水平的表达。2018年，本行进一步修订了风险偏好陈述书，补充、完善定性陈述，优化量化指标，调整境外机构、附属机构的风险偏好管理要求。

本行实行稳健型风险偏好，严格依法合规经营，坚持资本、风险、收益之间的平衡，兼顾安全性、盈利性和流动性的统一，在风险水平承担上既不冒进也不保守，通过承担适度的风险水平获取适中回报，在风险损失抵补上保持充足的风险拨备和资本充足水平。本行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积极推进资本管理高级方法的实施，保持良好的监管评级和外部评级，为本行实现战略目标和经营计划提供保障。

# 讨论与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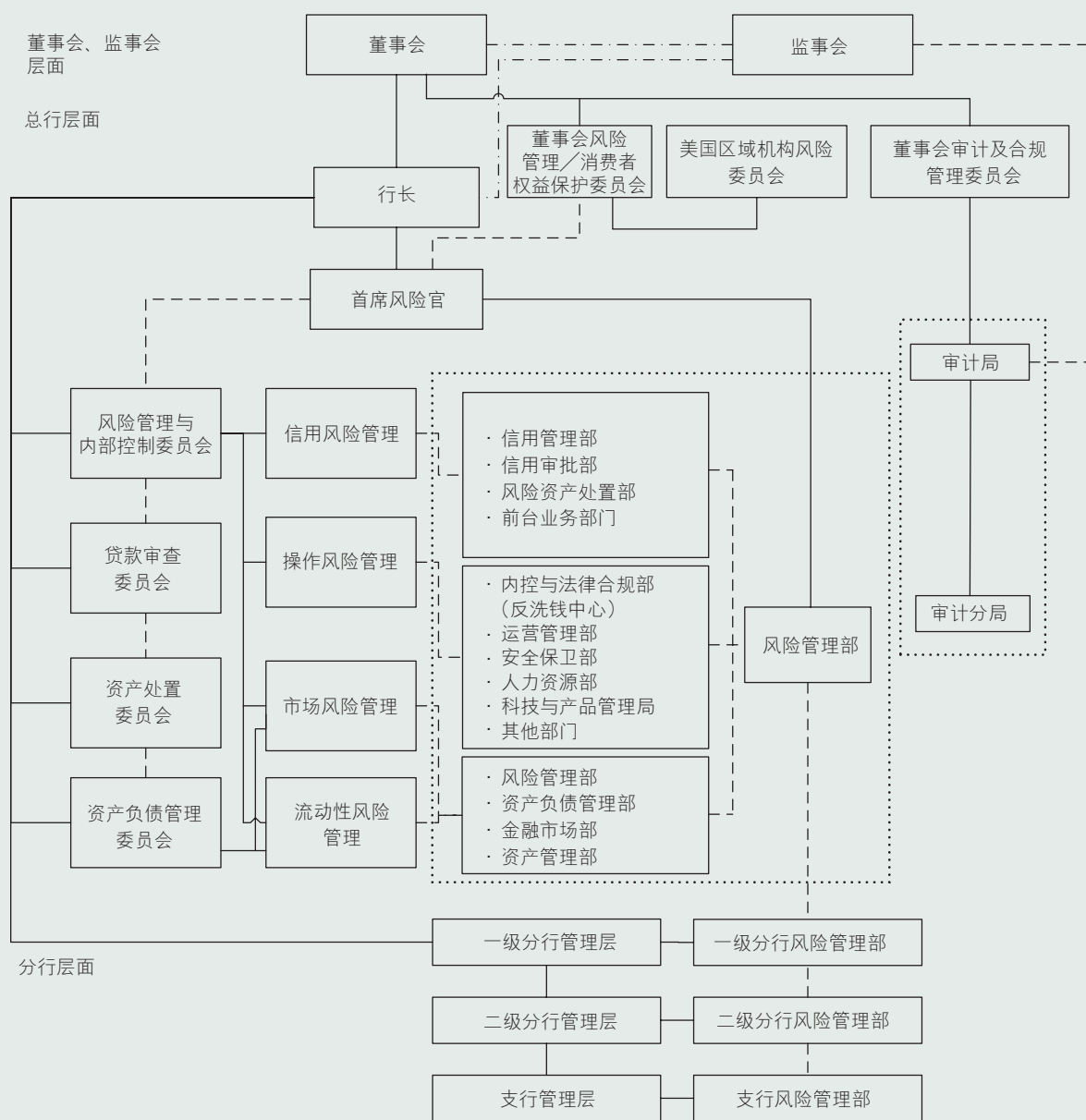
## 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本行董事会承担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并通过下设的风险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审计及合规管理委员会、美国区域机构风险委员会行使风险管理相关职能，审议风险管理重大事项，对全行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和风险水平进行监督评价。

高级管理层是全行风险管理工作的组织者和实施者，下设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委员会、贷款审查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资产处置委员会等风险管理职能委员会。其中，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委员会主要负责统筹和协调全行风险管理与合规管理工作，研究审议重大风险管理与合规管理事项。

监事会负责对本行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建立与实施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进行监督。

本行按照“集中管控、矩阵分布、全面覆盖、全员参与”原则，建立了由业务经营部门（风险承担部门）、风险管理部、内部审计部门共同构成的风险管理“三道防线”。2018年，本行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更名为风险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整合设立高级管理层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委员会，进一步优化信用、市场、操作三大风险管理框架，并持续完善审计、内控体制和总行直营部门风险管理机制。



本行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图

## 讨论与分析

### 风险管理制度体系

2018年，本行持续优化风险管理政策制度体系。制定高级管理层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委员会工作规则。信用风险管理方面，制定大额风险暴露计量和管理办法，落实了银保监会关于大额风险管控的要求；修订外资金融机构授信管理办法、资金交易和投资业务授信管理办法，加强统一授信管理；修订商业汇票银行承兑业务管理办法、商业汇票贴现业务管理办法，加强票据业务贸易背景真实性核查。市场风险管理方面，制定个人理财业务风险管理办法，修订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划分管理办法、风险价值计量管理办法、金融同业业务风险管理办法。操作风险管理方面，修订操作风险管理政策、操作风险评估管理办法、操作风险监测与报告管理办法和业务连续性管理办法，优化和完善操作风险管理机制。

### 风险分析报告

2018年，本行主要面临复杂宏观环境与企业多头融资的共生风险向信用资产传导所产生的信用风险，以及部分行业、区域和客户由于宏观政策管控、经济结构转型、产业布局调整而导致的结构性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方面，在美联储连续加息、中美贸易摩擦不断升级、货币政策阶段性调整等多重因素影响下，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呈宽幅波动形势，本行面临的外汇风险有所加大。流动性风险方面，境外主要发达经济体货币政策同步收紧，境内金融去杠杆持续深化，负债波动性增加，期限错配管理压力加大，本行面临的流动性资金约束日益凸显。

2018年，本行根据去产能、去杠杆的宏观背景以及监管政策要求，全面分析各类风险状况，加强对重点区域、行业、客户、业务风险的识别、监测和预警，提高风险分析报告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全面性。积极应用内部评级、风险限额、经济资本、压力测试等工具方法，不断提升风险分析报告的有效性。

###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违约或其信用评级、履约能力降低而给本行造成损失的风险。本行信用风险主要分布于贷款组合、投资组合、担保业务以及其他各种表内外信用风险敞口。

### 信用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完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持续优化信贷结构。加强重点领域风险防控和行业风险限额管理，及时化解各类风险隐患。拓宽不良贷款清收处置渠道，保持资产质量稳定。

### 信用风险管理架构

本行信用风险管理组织体系主要由董事会及其下设风险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委员会、贷款审查委员会、资产处置委员会，以及信用管理部、信用审批部、风险管理部和各前台客户部门等构成，实施集中统一管理和分级授权。

### 公司类业务风险管理

完善政策制度体系。完善法人信贷业务基本规程，制定法人客户信用贷款管理规定，修订和出台太阳能发电、钢铁、造船、城轨、养老、信息服务等信贷政策。优化集团客户授信流程，规范法人信用集中度管理。

创新服务模式降低风险发生率。制定有关推进产业链金融业务的规范性文件，以链式金融服务方案替代传统单点信贷服务，转变服务模式，降低风险发生率，提高风险管控有效性。

推进重点领域风险可量化管理。强化小微企业业务标准化管理，上线小微企业模板化、批量化管理系统功能，为小微企业风险计量奠定统计基础。持续应用RAROC（风险调整后资本回报率）模型指导重点领域信贷投放，促进信贷资产价值提升。

## 讨论与分析

继续严格实行贷款客户名单制管理，加强行业限额管理。加强集团客户名单制管理，完善集团客户授信管理机制。加强行业限额管理，持续压降钢铁、煤炭等产能过剩行业的贷款余额。严控政府融资平台新增隐性债务，持续优化政府融资平台存量贷款结构。

加强贷后管理和不良资产清收处置。继续强化重点客户贷后管理工作，加强大额风险监测，及时化解风险。对高资产负债率国有企业，通过“降杠杆”控制风险，支持企业并购重组缓释风险。持续加大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力度，在坚持自主清收、加快核销的基础上，积极拓宽处置渠道，继续开展不良贷款批量转让，推进不良资产证券化和市场化债转股。

### 个人业务风险管理

开发个人客户风险限额管理系统，严格落实央行住房按揭贷款限额管理规定，按月制定投放方案。开发零售贷款欺诈风险识别系统，精准识别住房贷款假按揭和农户贷款被挪用风险。推出客户信用评价模型，实现对个人客户精准画像。继续强化不良贷款清收和核销、逾期贷款催收，创新个人业务不良资产风险处置方式，推进个人不良资产证券化。

### 信用卡业务风险管理

加强信用卡业务集中运营管理，建成集中电话调查、集中审批、集中监控、集中催收的“四大集中”风险控制模式。通过建立目标客户库和目标分期库，重点拓展优质信用卡客户，降低风险发生率。

### 资金业务风险管理

细化资金业务风险管理制度办法，完善资金业务全流程风险管理机制。持续监测存量资金业务信用主体和交易对手风险状况，及时更新重点关注客户名单，动态调整风险应对措施。监测金融市场业务交易价格，构建市场风险限额管控统一管理平台，完善信用债投前、投中和投后管理。

### 贷款风险分类

本行根据银保监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要求，制定、完善贷款风险分类管理制度。通过综合考虑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还款记录、还款意愿、贷款项目的盈利能力以及第二还款来源的保障程度等因素，判断贷款到期偿还的可能性，确定分类级次。

本行对贷款实行五级分类和十二级分类相结合的管理模式。对公司类贷款，主要实施十二级分类管理，通过对客户违约风险和债项交易风险两个维度的综合评估，客观反映贷款风险程度，并在年初制定年度分类政策时进一步细化，明确重点法人客户贷款的分类标准与管理要求，切实提高风险识别的前瞻性和敏感性。对个人贷款实行五级分类管理，主要根据贷款本息逾期天数及担保方式，由系统自动进行风险分类，强化风险反映的客观性。对大额个人生产经营类贷款，每季度进行一次人工分类，增强风险敏感性。此外，依据信贷管理中掌握的风险信号及时对分类形态进行调整，客观反映贷款质量。

## 讨论与分析

### 信用风险分析

#### 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抵押贷款	5,452,275	45.8	4,945,683	46.1
质押贷款	1,884,346	15.8	1,499,489	14.0
保证贷款	1,366,955	11.5	1,359,512	12.7
信用贷款	3,210,049	26.9	2,915,927	27.2
小计	11,913,625	100.0	10,720,611	100.0
应计利息	27,06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1,940,685	-	10,720,611	-

#### 按逾期期限划分的逾期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金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逾期90天以下(含90天)	79,458	0.7	91,100	0.8
逾期91天至360天	57,026	0.5	49,520	0.5
逾期361天至3年(含3年)	50,632	0.4	65,325	0.6
逾期3年以上	15,816	0.1	18,121	0.2
合计	202,932	1.7	224,066	2.1

#### 贷款集中度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十大借款人	行业	金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借款人A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14,708	0.96
借款人B	金融业	28,000	0.24
借款人C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7,453	0.23
借款人D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6,575	0.22
借款人E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4,090	0.20
借款人F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0,868	0.18
借款人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9,648	0.16
借款人H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9,336	0.16
借款人I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8,542	0.16
借款人J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6,976	0.14
合计		316,196	2.65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对最大单一借款人的贷款总额占资本净额的5.53%，对最大十家借款人贷款总额占资本净额的15.25%，均符合监管要求。

## 讨论与分析

### 大额风险暴露

2018年，本行根据银保监会《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要求，推进大额风险暴露计量和管理各项基础工作，制定大额风险暴露计量和管理制度，开发大额风险暴露计量系统，初步建立大额风险暴露管理体系。

### 贷款五级分类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正常	11,397,204	95.67	10,175,764	94.92
关注	326,419	2.74	350,815	3.27
不良贷款	190,002	1.59	194,032	1.81
次级	45,388	0.38	38,877	0.36
可疑	126,274	1.06	131,479	1.23
损失	18,340	0.15	23,676	0.22
小计	11,913,625	100.00	10,720,611	100.00
应计利息	27,06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1,940,685	-	10,720,611	-

2018年，本行积极践行“信贷质量立行”理念，继续扎实推进“净表计划”。紧扣高质量发展理念，坚持服务实体经济，聚焦“三农”和普惠金融服务，支持经济发展新动能，主动优化信贷投放，不断筑牢贷款质量基础。主动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效控制产能过剩行业的风险敞口，坚持“扶优限劣”，行业客户结构不断优化。丰富完善监测维度，加强对重点行业、区域、产品及客户的日常监测、分析，强化风险预警，提前预判、防控潜在风险。扎实推进信贷领域专项治理与风险化解，对风险化解客户进行精细化管理，分类施策，全力防范新增不良。加大不良贷款处置力度，多措并举拓宽处置渠道，积极运用不良贷款批量转让、证券化、债转股等市场化手段，积极消化存量不良。通过持续努力，本行资产质量明显改善，不良率已低于银行业平均水平。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不良贷款余额1,900.02亿元，较上年末减少40.30亿元；不良贷款率1.59%，较上年末下降0.22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余额3,264.19亿元，较上年末减少243.96亿元；关注类贷款占比2.74%，较上年末下降0.53个百分点。

###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不良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不良率(%)	金额	占比(%)	不良率(%)
公司类贷款	154,548	81.3	2.37	156,380	80.6	2.54
其中：短期公司类贷款	98,184	51.7	4.50	113,076	58.3	4.89
中长期公司类贷款	56,364	29.6	1.30	43,304	22.3	1.13
票据贴现	-	-	-	-	-	-
个人贷款	30,196	15.9	0.65	34,204	17.6	0.86
个人住房贷款	11,285	5.9	0.31	11,268	5.8	0.36
个人卡透支	6,310	3.3	1.66	6,335	3.3	1.99
个人消费贷款	1,276	0.7	0.81	1,732	0.9	1.26
个人经营贷款	5,516	2.9	2.56	8,753	4.5	4.28
农户贷款	5,759	3.1	2.30	6,044	3.1	2.93
其他	50	-	5.18	72	-	7.19
境外及其他贷款	5,258	2.8	1.35	3,448	1.8	0.89
合计	190,002	100.0	1.59	194,032	100.0	1.81

## 讨论与分析

### 按行业划分的公司类不良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不良率(%)	金额	占比(%)	不良率(%)
制造业	72,033	46.6	6.02	70,771	45.3	5.70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561	3.0	0.54	4,234	2.7	0.53
房地产业	8,450	5.5	1.38	5,789	3.7	1.13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045	4.6	0.51	4,734	3.0	0.39
批发和零售业	34,687	22.4	10.73	42,925	27.4	12.05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82	0.7	0.25	1,051	0.7	0.29
建筑业	4,935	3.2	2.06	5,674	3.6	2.54
采矿业	5,994	3.9	3.06	10,348	6.7	4.6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871	5.1	0.86	5,502	3.5	0.69
金融业	142	0.1	0.09	224	0.1	0.16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1	0.1	0.37	147	0.1	0.33
其他行业	7,637	4.8	4.09	4,981	3.2	2.31
合计	154,548	100.0	2.37	156,380	100.0	2.54

### 按地域划分的不良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不良率(%)	金额	占比(%)	不良率(%)
总行	7	-	-	7	-	-
长江三角洲地区	27,776	14.6	1.04	29,460	15.2	1.22
珠江三角洲地区	19,249	10.1	1.03	26,957	13.9	1.65
环渤海地区	53,114	27.9	2.90	39,031	20.1	2.32
中部地区	28,691	15.1	1.64	27,377	14.1	1.80
东北地区	9,419	5.0	2.05	8,438	4.3	1.97
西部地区	46,488	24.5	1.76	59,314	30.6	2.46
境外及其他	5,258	2.8	1.35	3,448	1.8	0.89
合计	190,002	100.0	1.59	194,032	100.0	1.81

## 讨论与分析

###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8年			合计
	第1阶段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2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3阶段	
2018年1月1日	221,755	57,209	152,311	431,275
转移 <sup>1</sup>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10,229)	10,229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23,472)	23,472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5,087	(5,087)	-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2,628	(2,628)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84,006	-	-	84,006
重新计量	18,474	33,398	72,629	124,501
还款及转出	(49,929)	(6,441)	(30,237)	(86,607)
核销	-	-	(66,563)	(66,563)
2018年12月31日	269,164	68,464	148,984	486,612 <sup>2</sup>

注1：三阶段减值模型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7发放贷款和垫款”。

2：此处包含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减值准备。

###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利率风险、汇率风险、股票价格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本行面临的主要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本行市场风险管理组织体系由董事会及其下设风险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部、资产负债管理部以及市场风险承担部门（机构）等构成。

报告期内，本行制定了年度市场风险管理政策，进一步完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体系。持续提升市场风险管理系统限额计算、资本计量、参数管理等功能，开展内部模型法全面验证。加强衍生交易业务管理，继续做好代客衍生交易客户履约保障工作。保持各类自营交易的风险敞口处于较小范围内，全行市场业务风险总体可控。

#### 市场风险限额管理

本行市场风险限额分为指令性限额和指导性限额。

2018年，本行继续加强市场风险限额管理，按照产品类型、风险类型等维度设置不同的市场风险限额，不断优化限额指标。继续优化系统功能，自动化计量、监测和报告限额，提高限额自动化管理的覆盖率。报告期内，本行市场风险限额皆在设定目标范围内。

#### 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划分

为更有针对性地进行市场风险管理和更准确计量市场风险监管资本，本行将所有表内外资产负债划分为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交易账簿包括本行为交易目的或规避交易账簿其他项目风险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和商品的头寸，除此之外的其他各类头寸划入银行账簿。



## 讨论与分析

### 交易账簿市场风险管理

本行采用风险价值(VaR)、限额管理、敏感性分析、久期、敞口分析、压力测试等多种方法管理交易账簿市场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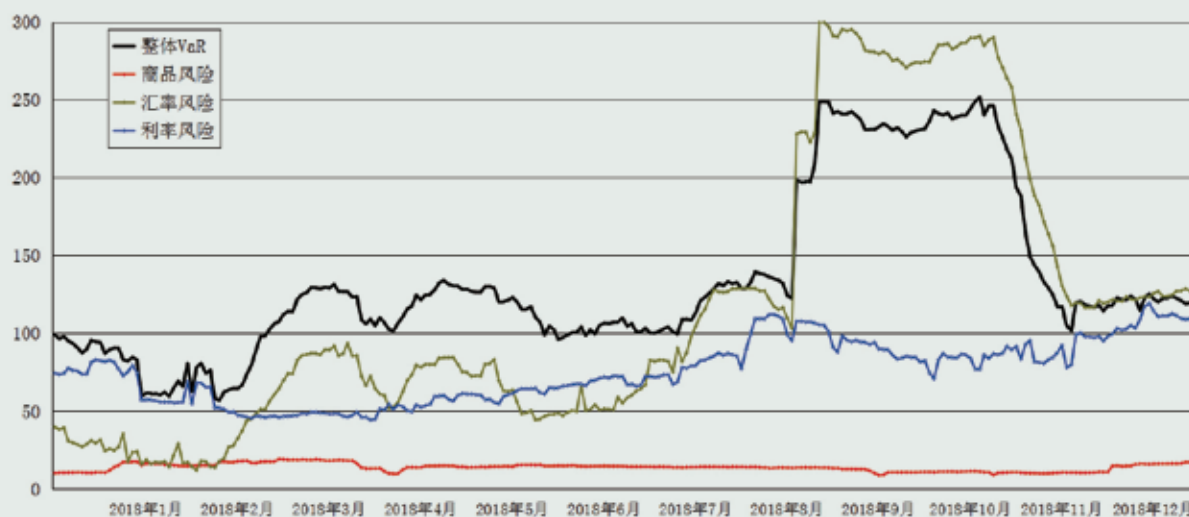
本行采用历史模拟法(选取99%的置信区间、1天的持有期, 250天历史数据)计量总行本部、境内外分行交易账簿风险价值。根据境内外不同市场的差异, 本行选择合理的模型参数和风险因子, 以反映真实的市场风险水平, 并通过数据验证、平行建模以及对市场风险计量模型进行返回检验等措施, 检验风险计量模型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 交易账簿风险价值(VaR)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期末	平均	最高	最低	期末	平均	最高	最低
利率风险	109	76	119	44	32	49	72	32
汇率风险 <sup>1</sup>	123	117	300	12	33	51	105	18
商品风险	17	14	19	9	8	11	20	6
总体风险价值	120	134	252	57	56	73	153	40

注：1、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监管要求，黄金相关风险价值已体现在汇率风险中。



2018年交易账簿风险价值(VaR)变动图

报告期内, 债券交易组合平均规模有所增加, 加之极端情景发生变化, 利率风险VaR值有所上升。境内外黄金价格波动加剧且价差有所拉大, 汇率风险VaR高于去年。白银交易组合规模持续稳定, 商品风险VaR与去年基本持平。

## 讨论与分析

### 银行账簿市场风险管理

本行综合运用限额管理、压力测试、情景分析和缺口分析等技术手段，管理银行账簿市场风险。

#### 利率风险管理

利率风险是指因法定或市场利率的不利变动而引起银行收入或经济价值遭受损失的风险。本行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本行银行账簿中利率敏感资产和负债的到期期限或重新定价期限的不匹配，以及资产负债所依据的基准利率变动不一致。

2018年，本行积极应对利率风险监管升级，加强对境外机构和附属机构的利率风险管理。提升市场化定价能力，动态调整内部资金转移价格(FTP)，保持净利息收益率稳定。报告期内，本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水平整体稳定，各项限额指标均控制在目标范围内。

#### 汇率风险管理

汇率风险指银行资产与负债的币种错配所带来的风险。汇率风险主要分为风险可对冲的交易性汇率风险和经营上难以避免的资产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非交易性汇率风险”）。

2018年，本行定期开展汇率风险敞口监测和汇率敏感性分析，继续完善汇率风险计量机制。通过外币币种匹配管理，灵活调整交易性汇率风险敞口，保持非交易性汇率风险敞口稳定，全行汇率风险敞口控制在合理范围之内。

#### 利率风险分析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一年以内利率敏感性累计负缺口为15,975亿元，缺口绝对值较上年末收窄2,627亿元。

#### 利率风险缺口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12个月	1年及以下小计	1至5年	5年以上	人民币百万元 非生息
2018年12月31日	(3,394,064)	385,096	1,411,500	(1,597,468)	1,214,752	1,830,838	34,524
2017年12月31日	(3,415,357)	430,009	1,125,165	(1,860,183)	1,141,827	2,040,189	(123,398)

注：有关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三、5.市场风险”。

#### 利率敏感性分析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收益率基点变动	利息净收入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利息净收入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上升100个基点	(24,024)	(67,879)	(24,928)	(37,095)
下降100个基点	24,024	67,879	24,928	37,095

上述利率敏感性分析显示未来12个月内，在各个利率情形下，利息净收入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变动情况。上述分析以所有期限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为前提，且未考虑管理层为降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以本行2018年12月31日的资产及负债为基础计算，若利率即时上升（下降）100个基点，本行的利息净收入将减少（增加）240.24亿元，本行的其他综合收益将减少（增加）678.79亿元。

## 讨论与分析

### 汇率风险分析

本行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是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产生的敞口风险。

2018年，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中间价累计贬值3,290个基点，贬值幅度5.04%。截至2018年年末，本行表内表外外汇正敞口22.53亿美元，敞口绝对值较上年末减少11.95亿美元。

### 外汇敞口

	人民币(美元)百万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等值美元	人民币	等值美元
表内金融资产／负债外汇敞口净额	13,131	1,913	(40,320)	(6,171)
表外金融资产／负债外汇敞口净额	2,335	340	62,851	9,619

注：1、有关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三、5.市场风险”。

### 汇率敏感性分析

币种	外币对人民币 汇率上涨／下降	人民币百万元	
		税前利润变动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美元	+5%	(110)	(122)
	-5%	110	122
港币	+5%	(644)	673
	-5%	644	(673)

本行持有的外币资产负债以美元和港币为主。根据报告期末表内外的汇率敞口规模测算，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每升值（贬值）5%，本行税前利润将减少（增加）1.10亿元人民币。

###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影响流动性风险的主要因素包括：市场流动性的负面冲击、存款客户支取存款、贷款客户提款、资产负债结构不匹配、债务人违约、资产变现困难、融资能力下降等。

### 流动性风险管理

#### 流动性风险管理治理架构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治理结构由决策体系、执行体系和监督体系组成。其中，决策体系包括董事会及其下设的风险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高级管理层；执行体系包括全行流动性管理、资产和负债业务、信息与科技等部门；监督体系包括监事会以及审计局、内控与法律合规部。上述体系按职责分工分别履行决策、执行和监督职能。

#### 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和政策

本行坚持稳健的流动性管理策略，明确流动性管理的总体目标、管理模式以及主要政策和程序。本行根据监管要求、外部宏观经营环境和业务发展情况等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在确保流动性安全的前提下，有效平衡流动性、安全性和效益性。

## 讨论与分析

### 流动性风险管理目标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目标是：通过建立科学、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对流动性风险实施有效的识别、计量、监控和报告，确保全行在正常经营环境或压力状态下，能及时满足资产、负债及表外业务引发的流动性需求，履行对外支付义务，有效平衡资金的效益性和安全性，并以此为基础，加强分支机构、附属机构和各业务条线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和监测，有效防范集团整体流动性风险。

### 流动性风险管理方法

本行构建敏感反映市场和本行流动性变化的监测预警指标，持续监测全行资产负债业务运行情况和流动性状况。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合理摆布到期现金流，平抑期限错配风险。稳定核心存款来源，加强二级资本债及同业存单等主动负债工具的运用，拓展资金来源渠道。完善分行大额资金往来预报和流动性管理评价机制，强化资金头寸的实时监测预警与灵活调度。畅通市场融资渠道，确保优质流动性资产储备充裕，保持合理备付水平，满足各项支付要求。持续优化流动性管理IT系统，增强监测、预警和控制的有效性，继续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

### 压力测试情况

本行结合市场状况和业务实际，充分考虑可能影响流动性状况的各种风险因素，设定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情景。本行按季度开展压力测试，测试结果显示，在设定的压力情景下，本行均能通过监管规定的最短生存期测试。

### 影响流动性风险的主要因素

2018年，本行面临的流动性形势更加复杂多变。境外主要发达经济体货币政策同步收紧，对国内市场流动性的影响逐步显现。金融去杠杆持续深化，金融监管日趋严格，利率市场化加快推进，本行业务发展中面临负债波动性增加，期限错配管理压力加大，平衡增量资金来源运用缺口难度增加。

### 流动性风险分析

报告期内，本行到期现金流安排合理，流动性状况总体充足、安全可控。截至2018年末，本行人民币流动性比率55.17%，外币流动性比率为101.77%，均满足监管要求。2018年四季度流动性覆盖率均值为126.6%，比上季度上升8.5个百分点。截至2018年末，本行净稳定资金比例为127.4%，其中分子项可用的稳定资金为156,469亿元，分母项所需的稳定资金为122,822亿元。

### 流动性缺口分析

下表列示了于所示日期本行流动性净额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已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个月至 3个月	3个月至 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2018年12月31日	20,466	(10,794,068)	221,913	(979,235)	(71,719)	3,467,506	7,108,745	2,509,038	1,482,646
2017年12月31日	29,774	(10,417,627)	169,469	(689,320)	(155,304)	3,009,691	6,494,599	2,757,153	1,198,435

注：有关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三、4.流动性风险”。

有关本行流动性覆盖率情况，请参见“附录一流动性覆盖率信息”。

## 讨论与分析

### 操作风险

#### 操作风险管理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人员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策略风险和声誉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操作风险专业化管理。整合运用操作风险管理工具，做好操作风险评估，增强风险防控主动性和前瞻性。开展重大操作风险事件监测、剖析、跟踪、督导，提高操作风险管理针对性和有效性。强化对境内外机构和子公司操作风险管理的监督指导。完善操作风险经济资本计量政策，加强对案件和监管合规风险的计量。实施信息科技基础设施安全升级和改造，持续开展信息科技风险评估和安全检查，强化生产运行管理，切实保障核心系统持续稳定运行。持续推进“两地三中心”灾备体系建设，加强灾备和应急演练，提升业务连续性保障能力。

#### 法律风险管理

法律风险是银行因其经营管理行为违反法律规定、行政规章、监管规定和合同约定，或未能妥善设定和行使权利，以及外部法律环境因素等影响，导致银行可能承担法律责任、丧失权利、损害声誉等不利后果的风险。法律风险既包括法律上的原因直接形成的风险，又涵盖其他风险转化而来的风险。

2018年，本行开展制度全面清理，持续完善制度体系。优化合同管理机制，持续完善全行合同文本。规范本行法律顾问的资格条件、权利义务、工作机构和工作机制。首次开展法律人员岗位资格考试，分层举行法律风险管理专题培训，提升全行法律人员专业素养。深入研究资产管理、数据网贷、担保创新等相关业务法律问题，服务业务转型发展。常态化开展知识产权风险监测，组织违规使用风险排查清理。加强诉讼案件管理，制定诉讼管理服务清收维权工作的规范性文件，为不良资产清收工作提供法律支持。

###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本行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本行负面评价的风险。

2018年，本行组织开展声誉风险排查工作，查找分行和相关业务条线的潜在声誉风险点，着力加强风险预警和应对。加大舆情监测力度，明确报告路径和应对流程，着重做好舆情线索快速收集和声誉事件前端化解。加强重大声誉事件预案管理，完善防控机制，主动回应舆论关切。

### 国别风险

国别风险是指由于某一国家或地区经济、政治、社会变化及事件，导致该国家或地区借款人或债务人没有能力或者拒绝偿付本行债务，或使本行在该国家或地区的商业存在遭受损失，或使本行遭受其他损失的风险。

2018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环境，本行密切跟踪、监测国别风险状况，通过国别风险评级、限额核定与调整、风险敞口统计、市场研究分析和压力测试等工具方法，增强国别风险管理的有效性。

### 风险并表

2018年，本行从集团层面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制定风险管理规划、风险管理基本制度，明确附属机构管理要求。完善集团集中度与限额管理，将附属机构纳入信用集中度风险评估范围，对各子公司设置行业限额。建立行司大额法人客户风险信息共享与策略协同机制，明确附属机构业务连续性管理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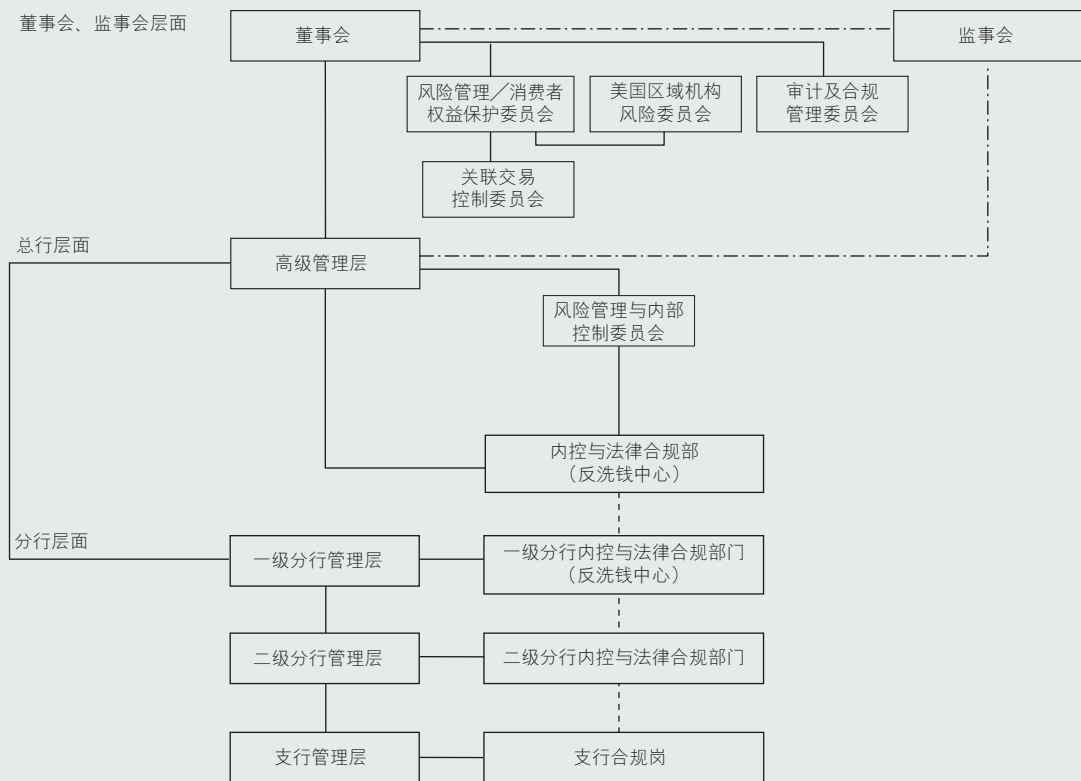
本行持续加强对附属机构风险管理的指导、监督与评价。指导附属机构在集团统一的风险偏好框架下，制定自身风险偏好和风险管理政策。持续监测、预警和提示附属机构风险状况，定期向高级管理层报告附属机构风险水平以及风险管理情况。

# 讨论与分析

## 内部控制

本行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风险管理有效、资产安全，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经营目标和发展战略。

本行董事会负责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董事会下设审计及合规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美国区域机构风险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履行内部控制管理的相应职责。高级管理层负责组织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监事会对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



### 本行内部控制管理组织架构图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推进内部控制体制改革，着力提升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为依法合规经营提供有力保障。

- 推进合规文化建设。修订员工行为守则，制定各条线行为细则，加强合规价值理念引导，发挥合规文化的导向、约束、凝聚和激励功能。
- 优化内控制度体系。完成制度全面清理，修订内部控制基本规定，修订内控评价、缺陷认定管理办法，不断完善公司章程、基本制度、管理办法、操作规程多层次制度体系。推进制度审查标准化，提升制度审查质量。
- 落实风险合规管理职责。出台强化风险合规管理职责的意见，横向明晰部门职能边界、重点强化“三道”防线建设，纵向明确业务与人员风险合规“双线”管理职责。着力实现岗位授权精细化、差异化，充分发挥授权管理在风险防控、资源配置中的控制作用。

## 讨论与分析

- 构建新型案防管理体系。召开全行案防工作会议，明确新时期案防工作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和治理措施。有效发挥双线管理责任体系、双基管理、三线一网格、科技案防的作用，持续强化案件处置与整改问责，建立健全源头严防、过程严管、风险严控、违规严处的案防工作机制。
- 推进信息化建设。持续优化内控合规管理信息系统、合规风险监测平台的功能，强化重点业务领域风险监测模型研发，加快实现模型研发、数据检索、线索核查、问题整改、信息生成与归集全流程在线作业，提升风险监测和预警处置能力。
- 持续提升检查整改质效。加强检查监督统筹管理，避免多头检查、重复检查，有效利用检查资源。修订整改管理办法，细化整改管理要求，建立检查—整改—验证评估机制。全面落实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推动业务改进提升。

### 反洗钱

2018年，本行深入践行风险为本的反洗钱方法，落实洗钱风险管理、客户身份识别等监管新规，全力支持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对我国第四轮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互评估，着力打造全球反洗钱合规管理体系。确立全球反洗钱合规体系建设目标。成立全球反洗钱中心，优化内设机构与职能定位，加强全球反洗钱合规项目制度建设。前瞻性开展金融情报监测分析，积极推动反洗钱合规技术创新，成功上线“新一代”反洗钱平台，持续优化可疑交易监测模型，提升监测分析有效性。密切跟踪国际经济制裁动态，优化制裁合规管理机制。强化境内外反洗钱工作联动机制，促进境内外反洗钱团队工作交流，大力推动境外机构反洗钱系统建设。加大反洗钱培训宣传力度，扎实做好反洗钱检查监督与考核评价。

###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根据相关规定对本集团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 资本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资本监管规定，贯彻执行本行2016-2018年资本规划和2013-2018年资本充足率达标规划，坚持既定的资本管理基本原则与资本充足率管理目标，强化资本约束和回报管理，健全完善资本管理长效机制，确保资本充足率持续满足风险覆盖、价值创造和监管合规的要求。

作为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根据金融稳定理事会规定及其他相关国际和国内监管要求，本行已完成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恢复计划》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处置计划》的年度更新，已经提交由国内外监管部门组成的跨境危机管理工作组审阅通过。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ICAAP)建设，完成2018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开展2018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专项审计工作，不断完善资本治理基础。

为弥补资本短板，本行研究制定《提升全行资本充足率水平有关三年行动计划》(简称“固本计划”)，明确了2017-2019年资本充足率目标，在资本补充和资本节约两方面双管齐下，制定了提升资本充足率的工作方案，提出了进一步完善资本管理体系的具体措施。报告期内，本行稳步推进固本计划实施，全面落实资本约束要求，增强内部资本积累能力，加快外源性资本补充，落实资本节约行动，促进资本的高效运用。圆满完成固本计划阶段性目标，资本充足率稳步提升，为全行业务发展和经营转型提供了有力保障。

### 资本融资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健全资本补充机制，在利润留存补充资本的基础上，积极拓宽外源性资本补充渠道。根据资本规划及资本补充计划，2018年4月，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人民币400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品种为10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4.45%，在第5年末附有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本行二级资本。2018年6月，本行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9,989,198,827元(不包括非公开发行申购资金于冻结期间所产生的利息收入及相关税费)。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补充本行核心一级资本。

### 经济资本管理

本行健全完善资本管理长效机制，进一步完善经济资本配置，突出价值回报理念、结构优化要求和经营战略导向，强化资本总量约束，引导全行加快业务经营转型。报告期内，在优化分支机构经济资本配置的基础上，不断健全完善经济资本评价和考核机制，强化资本约束，提高资源配置效率。

### 资本充足率和杠杆率

本行资本充足率详细信息及信用风险资产组合缓释后风险暴露余额，请参见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发布的《2018年资本充足率报告》。杠杆率情况参见“附录二 杠杆率信息”。



## 企业社会责任

2018年，本行秉持“责任为先，兼善天下，勇于担当，造福社会”责任理念，积极践行社会责任，不断推进经济、环境与社会协调可持续发展，努力实现和各利益相关方和谐共进。

### 经济责任

助力脱贫攻坚。积极探索推出“小额信贷扶贫模式”“特色产业扶贫模式”“互联网金融扶贫模式”“政府增信扶贫模式”等金融扶贫模式，因地制宜延伸金融服务触角。大力支持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深入挖潜贫困地区资源产业禀赋，以特色产业链条上骨干企业为抓手，通过打造专属产品，批量带动贫困农户增收致富，实现“支持一个产业、繁荣一片区域、带富一方百姓”。2018年，精准扶贫贷款余额3,415亿元，支持和带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271万人。通过加大信贷支持力度、提升基础金融服务、增加帮扶资金投入等，全力帮助定点扶贫县脱贫攻坚，努力做到真扶贫、扶真贫、真脱贫。2018年，河北武强县等4个定点扶贫县共有2.97万贫困人口顺利脱贫。

服务乡村振兴。全面启动实施服务乡村振兴“七大行动”，促进农业转型升级、农村美丽进步、农民增收致富。全力推进互联网金融服务“三农”一号工程，不断完善“惠农e通”平台，让广大农民客户“用农行的APP、扫农行的码、贷农行的款”。截至2018年末，本行“惠农e贷”贷款余额达1,018亿元，“惠农e付”县域农户版用户716万户，“惠农e商”上线商户超过267万户。

支持国计民生。深入支持“一带一路”建设，持续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雄安新区、粤港澳大湾区建设。2018年本行成立雄安分行，成为四大行在雄安新区第一家挂牌营业的金融机构。出台《关于加大力度支持民营企业健康发展的意见》，提出二十二项针对性措施，着力探索破解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研发推出“微捷贷”产品，大力发展“数据网贷”业务，创新小微企业融资渠道，截至2018年末，共推出小微特色信贷产品130余项。

### 社会责任

提升服务品质。投产上线新一代超级柜台智能服务平台，推动线下服务渠道向智能化、轻型化和线上线下一体化转型，为客户提供更为优质服务。持续优化掌上银行结构布局，推进网上银行产品创新，加强微信银行建设，拓宽客户服务渠道。截至2018年末，本行掌银签约客户数达2.57亿人，“农行微服务”访问量3,100万人次。健全沟通顺畅、响应及时的投诉联动机制，努力提高客户投诉办结率及客户满意度。

关注员工发展。积极落实《深化人才体制机制改革意见》，推进专业岗位选聘常态化，畅通人才横向流动、纵向发展的“双通道”。持续推进县域青年英才开发工程v2.0升级版，选拔县域青年入库培养6,017名。组织开展面向领导、面向专业人才、面向基层骨干的分层分类培训，进一步提升员工能力和素质。

推动社会和谐。积极组织公益志愿者活动，2018年，本行爱心助盲团队通过开展“我的声音 你的眼睛”志愿服务项目，荣获“第四届中国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银奖”。全力做好山东寿光洪涝灾害等抗灾救灾及灾后重建金融服务工作，十年助力四川汶川灾后重建，为建设和谐社会做出奉献。

## 环境责任

发展绿色金融。不断完善绿色信贷政策制度体系，深化产品服务创新，引导金融资源向绿色行业倾斜，全年绿色信贷业务贷款余额10,504亿元。

践行绿色运营。坚持“低碳金融”经营理念，开展集中文印改革，推行绿色办公，坚持绿色采购，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采用清洁生产模式、物流模式、提供环保产品与服务，倡导绿色企业文化的供应商。

开展绿色活动。主动践行环保理念，组织开展植树造林、生态湿地保护等活动，2018年，共组织绿色公益活动3,483次，累计参与员工56,247人次。

此外，鉴于本行业务性质，目前没有任何环境法律法规会对本行造成重大影响。

本行环境信息、履行社会责任的详情参见本行另行发布的《2018年社会责任报告》。

# 股份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

###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2017年12月31日		报告期内增减(+,-)			2018年12月31日	
	数量	比例 <sup>4</sup> (%)	发行新股	其他 <sup>3</sup>	小计	数量	比例 <sup>4</sup>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sup>1</sup>	-	-	+25,188,916,873	-	+25,188,916,873	<b>25,188,916,873</b>	<b>7.20</b>
1、国家持股 <sup>2</sup>	-	-	+19,959,672,543	-	+19,959,672,543	<b>19,959,672,543</b>	<b>5.70</b>
2、国有法人持股 <sup>2</sup>	-	-	+5,037,783,373	-	+5,037,783,373	<b>5,037,783,373</b>	<b>1.44</b>
3、其他内资持股 <sup>2</sup>	-	-	+191,460,957	-	+191,460,957	<b>191,460,957</b>	<b>0.05</b>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24,794,117,000	100.00	-	-	-	<b>324,794,117,000</b>	<b>92.80</b>
1、人民币普通股	294,055,293,904	90.54	-	-	-	<b>294,055,293,904</b>	<b>84.02</b>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sup>2</sup>	30,738,823,096	9.46	-	-	-	<b>30,738,823,096</b>	<b>8.78</b>
三、股份总数	324,794,117,000	100.00	25,188,916,873	-	25,188,916,873	<b>349,983,033,873</b>	<b>100.00</b>

- 注：1、“有限售条件股份”是指股份持有人依照法律、法规规定或按承诺有转让限制的股份。  
 2、本表中“国家持股”指财政部、汇金公司持有的股份。“国有法人持股”指中国烟草总公司、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维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湖北省公司持有的股份。“其他内资持股”指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境外上市的外资股”即H股，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5号——公司股份变动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7年修订)中的相关内容界定。  
 3、本表中“其他”为锁定期结束后解除限售的股份，正数为转入、负数为转出。  
 4、上表中“比例”一列，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可能出现小数尾差。

###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

单位：股

时间	限售期满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余额	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余额	说明
2021年7月2日	5,229,244,330	19,959,672,543	330,023,361,330	中国烟草总公司、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维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湖北省公司、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2日	19,959,672,543	-	349,983,033,873	汇金公司、财政部

# 股份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 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限售条件
1	汇金公司	10,082,342,569	2023年7月2日	10,082,342,569	自取得股权之日起五年
2	财政部	9,877,329,974	2023年7月2日	9,877,329,974	自取得股权之日起五年
3	中国烟草总公司	2,518,891,687	2021年7月2日	2,518,891,687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
4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259,445,843	2021年7月2日	1,259,445,843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
5	中维资本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	755,667,506	2021年7月2日	755,667,506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
6	中国烟草总公司 湖北省公司	503,778,337	2021年7月2日	503,778,337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
7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	191,460,957	2021年7月2日	191,460,957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

##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证券发行情况

报告期内，为持续满足商业银行资本监管标准，促进本行业务平稳健康发展，本行向汇金公司、财政部、中国烟草总公司、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维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湖北省公司、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7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25,188,916,873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A股普通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97元/股（签署认购协议当日即2018年3月12日A股收盘价为人民币4.0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99,989,198,827元（不包括非公开发行申购资金于冻结期间所产生的利息收入及相关税费）。本次募集资金已按本行发行预案所述全部用于补充本行核心一级资本。

本次发行完成后，本行股份总数为349,983,033,873股，包括A股319,244,210,777股，H股30,738,823,096股。关于本行本次非公开发行详情，请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本行其他证券发行情况，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七、25已发行债务证券”

### 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行无内部职工股。

# 股份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 普通股股东情况

###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总数为436,589户。其中H股股东23,162户，A股股东413,427户。截至2019年2月28日（即本行A股年度报告公布之日上一个月末），本行股东总数422,259户，其中H股股东23,136户，A股股东399,123户。

本行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H股股东持股情况是根据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设置的本行股东名册中所列的股份数目统计）

单位：股

股东总数 **436,589户**（2018年12月31日A+H在册股东数）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以下数据来源于2018年12月31日的在册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报告期内 增减 (+, -)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 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或 冻结的 股份数量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	A股	+10,082,342,569	40.03	140,087,446,351	10,082,342,569	无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家	A股	+9,877,329,974	39.21	137,239,094,711	9,877,329,974	无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H股	+30,603,520	8.73	30,570,099,291	-	未知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国家	A股	-	2.80	9,797,058,826	-	无
中国烟草总公司	国有法人	A股	+2,518,891,687	0.72	2,518,891,687	2,518,891,687	无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A股	-4,098,980,621	0.53	1,842,751,186	-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 －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其他	A股	+1,113,523,901	0.50	1,742,746,390	-	无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A股	+1,259,445,843	0.36	1,259,445,843	1,259,445,843	无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A股	-	0.36	1,255,434,700	-	无
梧桐树投资平台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A股	-	0.28	980,723,700	-	无

注：1、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总数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2018年12月31日，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H股股份合计数。

2、上述股东中，除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汇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为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汇金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合并计算的持股数为141,342,881,051股，持股比例为40.39%。中国烟草总公司及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并计算的持股数为3,778,337,530股，持股比例为1.08%。

# 股份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以下数据来源于2018年12月31日的在册股东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类别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0,005,103,782	A股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127,361,764,737	A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0,570,099,291	H股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9,797,058,826	A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842,751,186	A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1,742,746,390	A股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55,434,700	A股
梧桐树投资平台有限责任公司	980,723,700	A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79,217,031	A股
中国双维投资有限公司	746,268,000	A股

- 注：1、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总数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2018年12月31日，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H股股份合计数。
- 2、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汇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双维投资有限公司为中国烟草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为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以及上述股东与前10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3、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股数是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指定并代表其持有的A股股份（沪股通股票）。

## 主要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的主要股东及控股股东没有变化。本行无实际控制人。

### 财政部

财政部成立于1949年10月，作为国务院的组成部门，是主管我国财政收支、税收政策等事宜的宏观调控部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财政部持有本行股份137,239,094,711股，占本行总股本的39.21%。

# 股份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 汇金公司

汇金公司成立于2003年12月16日，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由国家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8,282.09亿元人民币，注册地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1号新保利大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000007109329615，法定代表人丁学东<sup>1</sup>。汇金公司根据国务院授权，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以出资额为限代表国家依法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行使出资人权利和履行出资人义务，实现国有金融资产保值增值。汇金公司不开展其他任何商业性经营活动，不干预其控股的国有重点金融企业的日常经营活动。

鉴于汇金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需待控参股机构财务报表全部审计完成后方能提供，以下所列财务数据为2017年度经审计的数据。截止2017年12月31日，汇金公司资产总计为448,679,466.71万元，负债合计为54,175,080.94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394,504,385.77万元；2017年度净利润为48,901,214.49万元；2017年度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额为3,550,615.55万元（以上均为人民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汇金公司直接持股企业信息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汇金公司持股比例
1	国家开发银行	34.68%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sup>1</sup>	34.71%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3%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02%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11%
6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55.67%
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53%
8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	73.63%
9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1.56%
1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1.34%
11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2	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69.07%
13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28%
14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sup>2</sup>	55.68%
1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21%
16	建投中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0.00%
17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4.54%

注：1、★代表A股上市公司；☆☆代表H股上市公司。

- 2018年6月6日，经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公开挂牌流程，汇金公司与海尔集团（青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向其转让中金公司3.985亿股内资股股份。截止2018年底，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转让完成后，汇金公司直接持有的中金公司股权比例将变更为约46.2%。
- 除上述控参股企业外，汇金公司还全资持有子公司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于2015年11月设立，注册地北京，注册资本50亿元，从事资产管理业务。

截至报告期末，汇金公司持有本行股份140,087,446,351股，占本行总股本的40.03%。报告期内，汇金公司提名胡孝辉先生为本行非执行董事。

除财政部和汇金公司外，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无其他持股在10%或以上的法人股东。

<sup>1</sup> 丁学东已调任国务院副秘书长（正部长级），授权屠光绍代行中投公司法定代表人、汇金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职权，自2017年3月2日起生效，至国务院做出新的任命为止。屠光绍现任中投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 股份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 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的权益和淡仓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接获以下人士通知其在本行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的权益或淡仓，该等权益或淡仓已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备存的登记册所载如下：

名称	身份	相关权益和淡仓	性质	单位：股	
				占类别 发行股份 百分比(%)	占已发行 股份总数 百分比(%)
财政部	实益拥有人／代名人 <sup>1</sup>	147,036,153,537 (A股) <sup>2</sup>	好仓	46.06	42.01
汇金公司	实益拥有人	140,087,446,351 (A股)	好仓	43.88	40.03
汇金公司	受控制企业权益	1,255,434,700 (A股)	好仓	0.39	0.36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受控制企业权益	2,463,016,560 (H股)	好仓	8.01	0.70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受控制企业权益	2,396,222,250 (H股)	可供借出的股份	7.80	0.68
Qatar Investment Authority	受控制企业权益	2,448,859,255 (H股) <sup>3</sup>	好仓	7.97	0.70
Qatar Holding LLC	实益拥有人	2,408,696,255 (H股) <sup>3</sup>	好仓	7.84	0.69
QSMA1 LLC	实益拥有人	40,163,000 (H股) <sup>3</sup>	好仓	0.13	0.01
BlackRock, Inc.	受控制企业权益	2,235,870,728 (H股)	好仓	7.27	0.64
BlackRock, Inc.	受控制企业权益	5,018,000 (H股)	淡仓	0.02	0.00

- 注：1、其中9,797,058,826股A股由社保基金理事会持有，但其表决权已根据2010年4月21日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和财政部于2010年5月5日发布的《关于中国农业银行国有股转持方案的批复》转授予财政部。
- 2、根据本行截至2018年12月31日股东名册，财政部登记在册的本行股份为137,239,094,711股A股，占已发行A股股份的42.99%，占已发行股份总数的39.21%。
- 3、Qatar Investment Authority被视为拥有其全资附属公司Qatar Holding LLC及QSMA1 LLC合计持有的2,448,859,255股H股之权益。



## 优先股相关情况

### 优先股发行与上市情况

代码	简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人民币)	首个股息率 调整期的 股息率	发行数量	挂牌日期	获准挂牌 数量	终止转让 日期	募集资金 (人民币)	募集资金使用
360001	农行优1	2014/10/31	100元/股	6.00%	4亿股	2014/11/28	4亿股	无	400亿	补充其他一级资本
360009	农行优2	2015/3/6	100元/股	5.50%	4亿股	2015/3/27	4亿股	无	400亿	补充其他一级资本

有关上述优先股发行的具体条款以及相关情况请参见本行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及本行网站发布的公告。

### 优先股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优先股农行优1（证券代码360001）股东总数<sup>1</sup>为25户。截至2019年2月28日（本行A股年度报告公布之日上一个月末），本行优先股农行优1（证券代码360001）股东总数为25户。

#### 农行优1（证券代码360001）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sup>1</sup>	股东性质 <sup>2</sup>	股份类别	报告期 内增减 <sup>3</sup> (+, -)	持有优先股 数量	持有优先 股比例 <sup>4</sup> (%)	所持优先股 质押或 冻结情况
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60,000,000	15.00	无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49,000,000	12.25	无
北京天地方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35,000,000	8.75	无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30,000,000	7.50	无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30,000,000	7.50	无
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30,000,000	30,000,000	7.50	无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30,000,000	7.50	无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20,000,000	5.00	无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15,000,000	3.75	无
北银丰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12,000,000	3.00	无

- 注：1、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优先股股东与前10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2、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年修订）》规定，“优先股股东情况中应当注明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 and 外资股东”。除去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 and 外资股东，其他优先股股东的股东性质均为“其他”。
- 3、“报告期内增减”指通过二级市场交易导致持股数量发生的变化。
- 4、“持有优先股比例”指优先股股东持有农行优1的股份数量占农行优1股份总数（即4亿股）的比例。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优先股农行优2（证券代码360009）股东总数为28户。截至2019年2月28日（本行A股年度报告公布之日上一个月末），本行优先股农行优2（证券代码360009）股东总数为28户。

<sup>1</sup> 优先股的股东以实际持有的合格投资者为单位计数，在计算合格投资者人数时，同一资产管理机构以其管理的两只或以上产品认购或受让优先股的，视为一人。

## 优先股相关情况

### 农行优2（证券代码360009）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sup>1</sup>	股东性质 <sup>2</sup>	股份类别	报告期内增减 <sup>3</sup> (+, -)	持有优先股数量	持有优先股比例 <sup>4</sup> (%)	所持优先股质押或冻结情况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50,000,000	12.50	无
中国烟草总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50,000,000	12.50	无
北京千石创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25,000,000	6.25	无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25,000,000	6.25	无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20,000,000	5.00	无
上海兴全睿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20,000,000	5.00	无
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20,000,000	5.00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20,000,000	5.00	无
中国烟草总公司江苏省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20,000,000	5.00	无
中国烟草总公司云南省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20,000,000	5.00	无

- 注：1、中国双维投资有限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江苏省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云南省公司为中国烟草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为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人分红-005L-FH002沪由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优先股股东与前10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2、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年修订）》规定，“优先股股东情况中应当注明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 and 外资股东”。除去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 and 外资股东，其他优先股股东的股东性质均为“其他”。
- 3、“报告期内增减”指通过二级市场交易导致持股数量发生的变化。
- 4、“持有优先股比例”指优先股股东持有农行优2的股份数量占农行优2股份总数（即4亿股）的比例。

本行优先股农行优1、农行优2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农行优1、农行优2前10名无限售条件的优先股股东与前10名优先股股东一致。

### 优先股利润分配情况

本行优先股股息以现金方式支付，每年支付一次。在本行决议取消部分或全部优先股派息的情形下，当期未分派股息不累积至之后的计息期。本行的优先股股东按照约定的股息率分配股息后，不再与普通股股东一起参与剩余利润分配。

报告期内，本行于2018年3月12日向截至2018年3月9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体农行优2（证券代码360009）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按照票面股息率5.50%计算，每股优先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5.50元（含税），合计人民币22亿元（含税）。本行于2018年11月5日向截至2018年11月2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体农行优1（证券代码360001）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按照票面股息率6.00%计算，每股优先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6.00元（含税），合计人民币24亿元（含税）。

2019年3月11日，本行向截至2019年3月8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体农行优2（证券代码360009）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按照票面股息率5.50%计算，每股优先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5.50元（含税），合计人民币22亿元（含税）。

具体付息情况请参见本行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本行网站发布的公告。

## 优先股相关情况

### 优先股回购及转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发行的优先股未发生回购或转换的情况。

### 优先股表决权恢复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发行的优先股未发生表决权恢复的情况。

### 会计政策

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和《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规定，本行认为优先股农行优1（证券代码360001）和农行优2（证券代码360009）的条款符合作为权益工具核算的要求。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止
<b>现任董事</b>				
周慕冰	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61	2016.07-2019.07
王纬	执行董事、副行长	男	56	2018.02-2021.02
徐建东	非执行董事	男	55	2015.02-2020.12
陈剑波	非执行董事	男	55	2015.01-2020.12
廖路明	非执行董事	男	55	2017.08-2020.08
李奇云	非执行董事	男	55	2018.06-2021.06
温铁军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7	2011.05 - 至今
袁天凡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6	2013.03 - 至今
肖星	独立非执行董事	女	48	2015.03-2021.05
王欣新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6	2016.05-2019.05
黄振中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4	2017.09-2020.09
<b>现任监事</b>				
王敬东	监事长、股东代表监事	男	56	2018.11-2021.11
王醒春	股东代表监事	男	55	2014.06-2020.06
刘成旭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6	2016.07-2019.07
夏太立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6	2018.08-2021.08
邵利洪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6	2018.08-2021.08
李旺	外部监事	男	55	2015.06-2021.11
张杰	外部监事	男	54	2018.11-2021.11
刘红霞	外部监事	女	55	2018.11-2021.11
<b>现任高级管理人员</b>				
王纬	执行董事、副行长	男	56	2013.12-
张克秋	副行长	女	55	2017.07-
李志成	首席风险官	男	56	2017.02-
周万阜	董事会秘书	男	53	2018.04-
<b>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b>				
赵欢	原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	男	55	2016.03-2018.09
郭宁宁	原执行董事、副行长	女	48	2018.02-2018.10
赵超	原非执行董事	男	60	2012.02-2018.02
张定龙	原非执行董事	男	62	2015.01-2018.05
胡孝辉	原非执行董事	男	59	2015.01-2019.01
夏宗禹	原职工代表监事	男	54	2016.07-2018.08
吕淑琴	原外部监事	女	68	2015.06-2018.11
龚超	原纪委书记	男	59	2012.03-2019.01
康义	原副行长	男	52	2017.01-2018.01

- 注：1、有关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请参见本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2、温铁军先生和袁天凡先生任期已届满，为确保审计及合规管理委员会成员不低于3人且独立非执行董事应当占二分之一的要求，温铁军先生和袁天凡先生继续履行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直至新选任人选正式就任。
- 3、郭宁宁女士作为本行原执行董事的任期载于上表，其作为本行原副行长的任期始于2016年6月。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 董事简历



**周慕冰 董事长、执行董事**

周慕冰，男，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2016年7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先后在四川省荣昌县插队，四川省荣昌县第四中学、四川财经学院任教，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工作，曾先后任中国工商银行海南省分行行长助理兼洋浦分行行长、总行政策研究室主任、福建省分行行长，重庆市渝北区副区长、代理区长、区长，重庆市政府办公厅主任、市政府秘书长。2004年3月任重庆市政府副市长，2010年12月任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席。



**王纬 执行董事、副行长**

王纬，男，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2011年12月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层成员，2013年12月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2018年2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行长。曾任中国农业银行宁夏区分行副行长，甘肃省分行副行长，甘肃省分行行长，新疆区分行行长、新疆兵团分行行长，总行办公室主任、河北省分行行长，内控合规部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三农业业务总监。目前兼任中国金融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第五届理事会副会长，中国金融工会第五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亚洲金融合作协会副理事长。



**徐建东 非执行董事**

徐建东，男，大学学历。现任职于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2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曾任国家外汇管理局国际收支司市场汇价处副处长，国际收支司银行外汇收支管理处处长，国际收支司副巡视员，吉林省金融工作办公室副主任，国家外汇管理局管理检查司副巡视员。



**陈剑波 非执行董事**

陈剑波，男，中国人民大学管理学博士。现任职于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1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曾任中央书记处农村政策研究室、国务院农村发展研究中心发展研究所企业研究室助理研究员、副处长，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农村部处长、研究员，中央财经领导小组办公室、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农村一组巡视员。

## 董事、 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廖路明 非执行董事**

廖路明，男，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财政学博士。现任职于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8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1985年8月进入财政部，先后任财政部办公厅研究处主任科员，信息处副处长、处长，新闻处处长，2003年1月任财政部办公厅副主任，2012年1月任财政部机关党委正司级干部，2012年2月任财政部机关党委常务副书记（正司长级）。



**李奇云 非执行董事**

李奇云，男，中国人民大学信息系数量经济专业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现任职于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6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曾任财政部计算中心助理工程师、工程师，财政部信息中心副处长，高级工程师，副总工程师（正处长级），副主任。



**温铁军 独立非执行董事**

温铁军，男，管理学博士。2011年5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学术委员会副主任，福建农林大学新农村发展研究院执行院长，国家环境咨询委员会委员、粮食安全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农业经济学会副会长、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成员，以及商务部、民政部、林业局、北京市、福建省等省部级顾问和政策咨询专家。曾任国务院农村发展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员、农业部农村经济研究中心研究员、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研究会副秘书长、中国人民大学农业与农村发展学院院长等。



**袁天凡 独立非执行董事**

袁天凡，男，芝加哥大学经济学学士。现任盈科亚洲拓展有限公司（非执行）副主席，泓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主席。2013年3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曾任香港联合交易所行政总裁，盈科拓展集团副主席兼执行董事，盈科拓展日本主席兼董事会代表，电讯盈科有限公司副主席兼执行董事，盈科大衍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副主席，盈科保险集团有限公司执行主席，盈科亚洲拓展有限公司副主席兼执行董事，奇盛（集团）有限公司（现为盛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国食品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目前还担任香港经济研究中心董事会主席，芝加哥大学、上海复旦大学校董会成员，上海实业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易鑫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 董事、 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肖星 独立非执行董事

肖星，女，会计学博士。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清华大学全球私募股权研究院副院长。2015年3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曾赴哈佛大学、麻省理工学院、威斯康辛大学学习并担任高级访问学者，2011年度富布莱特学者。曾任国家开发银行专家组成员、世界银行独立咨询专家、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目前还担任全国会计专业硕士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教育部会计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北京市国资委外部董事、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王欣新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王欣新，男，法学硕士。现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经济法教研室教师，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2016年5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曾任全国人大财经委《企业破产法》起草工作组成员。现任中国人民大学破产法研究中心主任，北京市破产法学会会长，山东省法学会企业破产与重组研究会名誉会长，广东省法学会破产法学会研究会名誉会长，山西省法学会破产与重组研究会名誉会长，湖南省法学会企业破产与重组研究会名誉会长，上海市法学会破产法研究会顾问，河南省法学会破产法研究会顾问；中国法学会经济法研究会常务理事，北京市法学会常务理事；最高人民法院破产法司法解释起草组顾问，最高人民法院司法案例研究院首批首席研究员；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破产法工作组（2015年至今）中国代表团专家顾问；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 黄振中 独立非执行董事

黄振中，男，法学博士。现任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企业家犯罪预防研究中心副主任。2017年9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曾任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部企业改革处副处长、高级经济师，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法律顾问室主任，西藏自治区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委会委员。现兼任中国东盟法律合作中心副理事长、中国法学会能源法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中国国际商会调解中心调解员、天津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海南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北京市京师律师事务所终身荣誉主任、英国皇家特许仲裁员协会会员，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监事简历



#### 王敬东 监事长、股东代表监事

王敬东，男，华中农学院农学学士，高级工程师。2018年11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1983年8月大学毕业后到农牧渔业部参加工作，后在国家经委、国家农业投资公司工作。1994年3月进入国家开发银行，曾任黑龙江分行副行长、总行人事局副局长，2006年7月任总行评审三局局长，2008年12月任北京分行行长，2010年12月任总行人事局局长。2013年12月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2016年12月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行长。



#### 王醒春 股东代表监事

王醒春，男，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2014年6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代表监事。曾任中国农业银行研究室政策研究处副处长，发展规划部政策研究处处长，发展规划部总经理助理，市场开发部总经理助理，市场开发部副总经理，培训部副总经理，2002年2月任中国农业银行天津培训学院副院长，2003年11月任中国农业银行法律事务部总经理，2006年6月任中国农业银行法律与合规部总经理，2008年7月任中国农业银行法律事务部总经理，2009年4月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法律事务部总经理，2011年3月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审计局直属分局局长，2011年7月任中国农业银行审计局直属分局局长，2014年3月任中国农业银行监事会办公室主任。



#### 刘成旭 职工代表监事

刘成旭，男，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2016年7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曾任国家机械电子工业部教育司科研外事处副处长，机械工业部教育司院校处副处长，国家机械工业局企事业改革司科教处副处长、正处级调研员、知识产权办公室副主任，中组部企业干部办公室正处级调研员，中组部干部五局正处级调研员兼副处长、处长、副巡视员，2012年4月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17年2月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监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18年9月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监。



#### 夏太立 职工代表监事

夏太立，男，大学学历。2018年8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曾任中央纪委第三纪检监察室综合处副处长、正处级检查员、监察员，中央纪委第二纪检监察室二处、综合处处长、副局长级纪律检查员、监察专员，中央纪委第七纪检监察室副局长级纪律检查员、监察专员，2013年2月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2014年4月任中国农业银行纪委副书记、监察部总经理，2014年12月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纪委副书记、监察部总经理，2015年3月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纪委副书记、监察局局长，2015年9月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纪委副书记、监察局局长兼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2017年1月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纪委副书记、监察局局长兼纪委办公室/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2017年12月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监察局局长兼纪委办公室/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 董事、 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邵利洪 职工代表监事**

邵利洪，男，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2018年8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曾任中国农业银行办公室秘书处副处级秘书，房地产信贷部房地产开发处、房地产开发二处、综合业务处副处长，房地产信贷部个人住房业务处处长，个人业务部住房信贷处处长，住房金融与个人信贷部住房信贷处处长，住房金融与个人信贷部副总经理，零售银行业务部副总经理，2018年4月任工会工作部／统战工作部主任。



**李旺 外部监事**

李旺，男，法学博士。2015年6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1997年11月至今在清华大学法学院工作，任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日本京都大学法学院助教，日本坂本律师事务所、日本大江桥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京融律师事务所律师。目前兼任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律师和首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杰 外部监事**

张杰，男，经济学博士。2018年11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国家“万人计划”教学名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现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学术委员会主任、国际货币研究所(IMI)所长。曾任陕西财经学院金融财政学院院长、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副院长、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副院长等职。目前兼任中国金融学会、中国国际金融学会、中国城市金融学会、中国农村金融学会常务理事等。



**刘红霞 外部监事**

刘红霞，女，管理学博士。2018年11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1999年至今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博士后合作导师。曾任北京财贸学院助教、山东财政学院讲师、北京中州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中央财政管理干部学院副教授，曾兼任招商银行、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黄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目前兼任北京市高级会计师评审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以及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长江航运集团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独立董事。

## 董事、 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王伟简历详见“董事简历”部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张克秋 副行长**

张克秋，女，南开大学经济学硕士，高级会计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2015年6月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7年7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董事会秘书，2018年4月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曾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管理部总经理，财务会计部总经理，财务总监。目前兼任中国农业银行上海管理部主任，中国金融会计学会理事会副秘书长，中国国债协会第五届理事会副会长。



**李志成 首席风险官**

李志成，男，陕西财经学院经济学硕士。2017年2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曾任中国农业银行武汉管理干部学院院长助理，总行研究室副主任，河北省分行副行长，2005年6月起先后任中国农业银行研究室主任，吉林省分行行长，江苏省分行行长，2014年7月任中国农业银行投资总监（其间曾兼任香港分行总经理）。



**周万阜 董事会秘书**

周万阜，男，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经济学硕士、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18年4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曾任中国农业银行宁波市分行副行长、资产负债管理部副总经理、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2008年10月起先后任中国农业银行资产负债管理部总经理、重庆市分行副行长、战略规划部总经理、天津培训学院院长，2015年9月任中国农业银行战略规划部总经理。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董事变动情况

2017年12月15日，本行2017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纬先生、郭宁宁女士为本行执行董事，王纬先生、郭宁宁女士的任职资格于2018年2月13日获得银保监会核准。

2018年2月28日，赵超先生任期届满，不再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职务。

2018年3月29日，本行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李奇云先生为本行非执行董事，李奇云先生任职资格于2018年6月1日获得银保监会核准。

2018年5月11日，本行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胡孝辉先生连任本行非执行董事，选举肖星女士连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8年5月11日，张定龙先生因年龄原因，辞去本行非执行董事职务。

2018年9月29日，赵欢先生因工作需要，辞去本行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职务。

2018年10月22日，郭宁宁女士因工作需要，辞去本行执行董事职务。

2019年1月9日，胡孝辉先生因年龄原因，辞去本行非执行董事职务。

2019年3月1日，本行201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张克秋女士为本行执行董事，选举梁高美懿女士、刘守英先生为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选举李蔚先生为本行非执行董事。截至2019年3月29日，张克秋女士、梁高美懿女士、刘守英先生、李蔚先生的任职资格尚待银保监会核准。

#### 监事变动情况

2018年8月21日，本行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夏太立先生、邵利洪先生为本行职工代表监事。

2018年8月22日，夏宗禹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本行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2018年11月12日，本行201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敬东先生为本行股东代表监事，选举李旺先生、张杰先生、刘红霞女士为本行外部监事，吕淑琴女士不再担任本行外部监事职务。

2018年11月13日，本行监事会选举王敬东先生为本行监事长。

####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8年1月22日，康义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本行副行长职务。

2018年3月12日，本行董事会聘任周万阜先生为本行董事会秘书，并担任本行公司秘书及授权代表。2018年4月12日，周万阜先生的任职资格生效，张克秋女士不再担任本行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及授权代表。

2018年9月29日，赵欢先生因工作需要，辞去本行行长职务。由本行董事长周慕冰先生代为履行行长职责。

2018年10月22日，郭宁宁女士因工作需要，辞去本行副行长职务。

2019年1月2日，龚超先生不再担任本行纪委书记职务。

2019年2月20日，本行董事会聘任湛东升先生为本行副行长，其任职资格尚待银保监会核准。

## 董事、 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年度薪酬情况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2015年1月1日起，本行董事长、行长、监事长以及其他副职负责人的薪酬，按照《中央金融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暂行办法》执行，本行已据此发放工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最终薪酬仍在确认过程中，本行将另行发布公告披露。

下表列示了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已支付薪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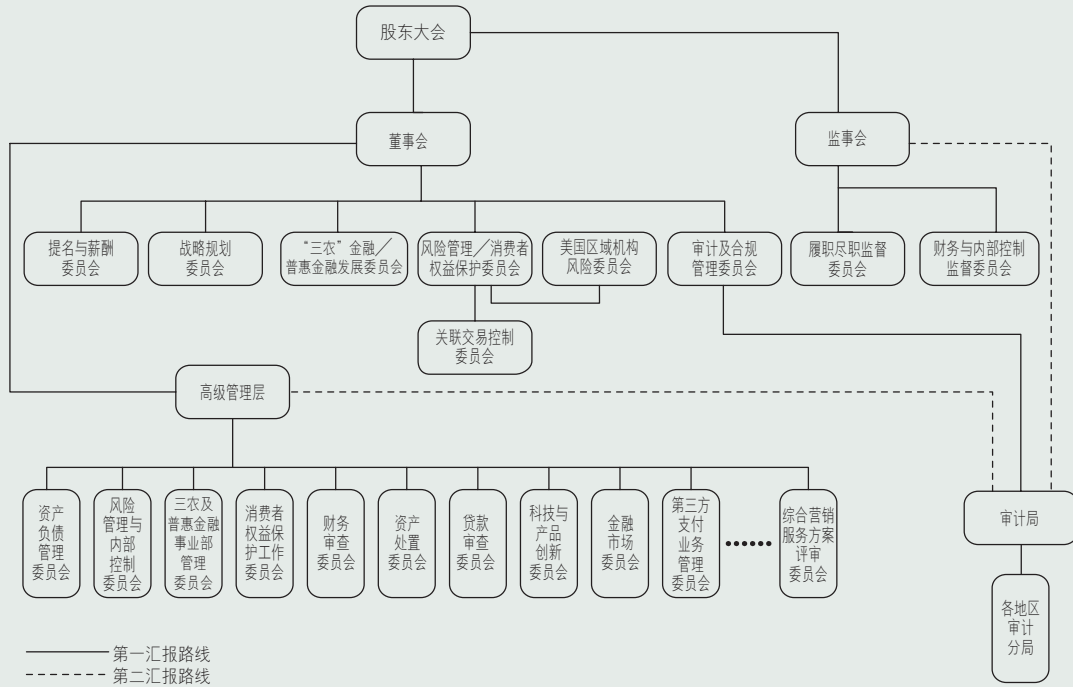
姓名	职务	任职起止时间	2018年度已支付薪酬情况(单位:万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领取薪酬
			已支付薪酬(税前)(1)	社会保险、企业年金及住房公积金的单位缴存部分(2)	袍金(3)	合计(4)=(1)+(2)+(3)	
周慕冰	董事长、执行董事	2016.07-2019.07	54.60	15.79	-	70.39	否
王纬	执行董事、副行长	2018.02-2021.02	49.14	15.46	-	64.60	否
徐建东	非执行董事	2015.02-2020.12	-	-	-	-	是
陈剑波	非执行董事	2015.01-2020.12	-	-	-	-	是
廖路明	非执行董事	2017.08-2020.08	-	-	-	-	是
李奇云	非执行董事	2018.06-2021.06	-	-	-	-	是
温铁军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1.05-至今	-	-	41.00	41.00	是
袁天凡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3.03-至今	-	-	38.00	38.00	是
肖星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5.03-2021.05	-	-	38.00	38.00	是
王欣新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6.05-2019.05	-	-	36.00	36.00	是
黄振中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7.09-2020.09	-	-	36.00	36.00	是
王敬东	监事长、股东代表监事	2018.11-2021.11	18.20	5.99	-	24.19	否
王醒春	股东代表监事	2014.06-2020.06	-	-	-	-	否
刘成旭	职工代表监事	2016.07-2019.07	-	-	5.0	5.0	否
夏太立	职工代表监事	2018.08-2021.08	-	-	2.08	2.08	否
邵利洪	职工代表监事	2018.08-2021.08	-	-	2.08	2.08	否
李旺	外部监事	2015.06-2021.11	-	-	28.00	28.00	是
张杰	外部监事	2018.11-2021.11	-	-	4.25	4.25	是
刘红霞	外部监事	2018.11-2021.11	-	-	4.11	4.11	是
张克秋	副行长	2017.07-	49.14	15.46	-	64.60	否
李志成	首席风险官	2017.02-	94.87	21.52	-	116.39	否
周万阜	董事会秘书	2018.04-	63.23	14.11	-	77.34	否

- 注：1. 本行为同时是本行员工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提供报酬，包括工资、奖金、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单位缴费等。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领取董事袍金。本行外部监事领取监事袍金。本行董事长、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在本行附属机构领取薪酬。对于本行的职工代表监事，上述金额仅包括其作为监事提供服务而领取的袍金。
2. 非执行董事徐建东先生、陈剑波先生、廖路明先生、李奇云先生未在本行领取薪酬。
3. 原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赵欢先生2018年度在本行任职期间领取薪酬52.61万元。
4. 原执行董事、副行长郭宁女士2018年度在本行任职期间领取薪酬53.71万元。
5. 原非执行董事赵超先生、张定龙先生、胡孝辉先生未在本行领取袍金。
6. 王醒春先生2018年度未在本行领取股东代表监事袍金。
7. 原职工代表监事夏宗禹先生2018年度在本行领取袍金3.36万元。
8. 原外部监事吕淑琴女士2018年度在本行领取袍金24.16万元。
9. 原纪委书记龚超先生2018年度在本行任职期间领取薪酬64.60万元。
10. 原副行长康义先生2018年度在本行任职期间领取薪酬5.32万元。
11. 2018年上述本行已支付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含已离任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前薪酬总额为855.79万元。
12. 温铁军先生和袁天凡先生任期已届满，为确保审计及合规管理委员会成员不低于3人且独立非执行董事应当占二分之一以上的要求，温铁军先生和袁天凡先生继续履行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直至新选任人选正式就任。

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秘书周万阜先生持有本行A股股票10,000股。除此之外，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持有或者买卖本行股份。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本行股票期权或被授予限制性股票。

# 公司治理

## 公司治理架构



注：风险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兼任美国区域机构风险委员会职责

本行公司治理架构图

## 股东大会职责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更换和罢免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选举、更换和罢免外部监事和股东代表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监事会的工作报告；审议批准本行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年度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公司债券或其他有价证券及上市、合并、分立、解散、清算、变更本行公司形式、回购普通股股票作出决议；修订公司章程，审议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

# 公司治理

## 董事会职责

董事会是本行的决策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董事会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本行发展战略、本行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年度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弥补亏损方案、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方案、财务重组方案、发行公司债券或其他有价证券及上市方案等资本补充方案；制订本行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制订回购普通股股票方案；制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和政策，监督基本管理制度和政策的执行；建立健全本行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基本管理制度；审议批准本行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和风险资本分配方案，并对本行风险管理的有效性作出评价；制订本行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修订案，制定相关公司治理制度；聘任或解聘本行行长、董事会秘书；根据行长的提名，聘任或解聘副行长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除外）；评估并完善本行的公司治理状况；管理本行信息披露事务等。

## 监事会职责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监事会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监督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尽职情况并进行质询，要求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纠正其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根据需要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离任审计；制定监事的薪酬和津贴分配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监督本行的财务活动、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并指导本行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核对董事会拟提交股东大会的财务报告、营业报告和利润分配方案等财务资料；监督本行“三农”业务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基本管理制度的实施；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提名股东代表监事、外部监事及独立董事；制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修订案；监督外部审计机构的聘用、解聘、续聘合规性，聘用条款和酬金的公允性，以及外部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有效性等。

## 高级管理层职责

高级管理层是本行的执行机构，对董事会负责，接受监事会的监督。高级管理层主持本行的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拟订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和政策、具体规章（内部审计规章除外）；拟订本行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经董事会批准后组织实施；拟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风险资本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方案，发行本行公司债券或者其他有价证券及上市方案，回购股票方案，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等。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职责详情请参见本行章程。

## 公司治理建设

本行以建设成为国际一流商业银行集团为目标，始终致力于推进公司治理现代化，持续优化公司治理架构、机制和制度，不断夯实抵御风险、提高回报、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治理基础。本行以合法、合规为前提，严格遵循各治理主体独立运行、有效制衡、相互合作、协调运转的原则，不断完善董事会科学决策、监事会严格监督和高级管理层高效执行的运行机制。报告期内，本行因在公司治理方面表现卓越，获得第十四届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金圆桌董事会治理特别贡献奖”。

# 公司治理

## 公司治理组织架构

报告期内，本行新聘、续聘部分董事和监事，调整董事会、监事会及下设相关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健全组织架构，优化职能配置。提升消费者权益保护的战略高度，将“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更名为“董事会风险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职责。持断完善集团公司治理，以授权为纽带，强化子公司治理的战略协同性。

## 公司治理运行机制

充分发挥董事会的战略决策作用。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以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效率为目标，以价值创造为动力，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中枢职能。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大力推进改革创新和经营转型，重点关注服务“三农”、普惠金融和精准扶贫等领域，坚定不移地服务实体经济。强化全面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加强美国区域风险防控力度。着力提升资本管理能力，通过外部融资和内生资本等多种渠道，提高资本充足水平。加强集团合规管理，强化审计、案件防范及反洗钱等职责。

全面履行监事会的监督职责。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围绕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深化经营转型、持续深化改革等重点工作，紧扣服务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主线，重点监督本行在支持国家重大发展战略、服务“三农”、金融扶贫、扶持民营和小微企业等领域的服务质效，提出监督建议。强化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监督和离任审计。加强财务监督，促进经营转型和提升质效。强化风险和内控监督，持续提升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着力提升高级管理层的执行效能。报告期内，本行高级管理层严格依照董事会授权，高效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策，并全面接受监事会监督。以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聚焦重点领域，全面提升“三农”和实体经济服务质效。坚定不移推进机制体制改革，不断释放内生发展动能。探索金融科技服务“三农”新途径，经营转型成效显著。持续提升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牢牢守住风险和合规底线。

## 公司治理制度完善

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文件体系。报告期内，因非公开发行A股，本行股权结构和注册资本发生变更，公司章程有关条款完成修订，并已向中国银保监会备案。适应业务发展需要，调整《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及《董事会对行长授权方案》相关条款。

## 企业管治守则

报告期内，本行全面遵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所载的原则和守则条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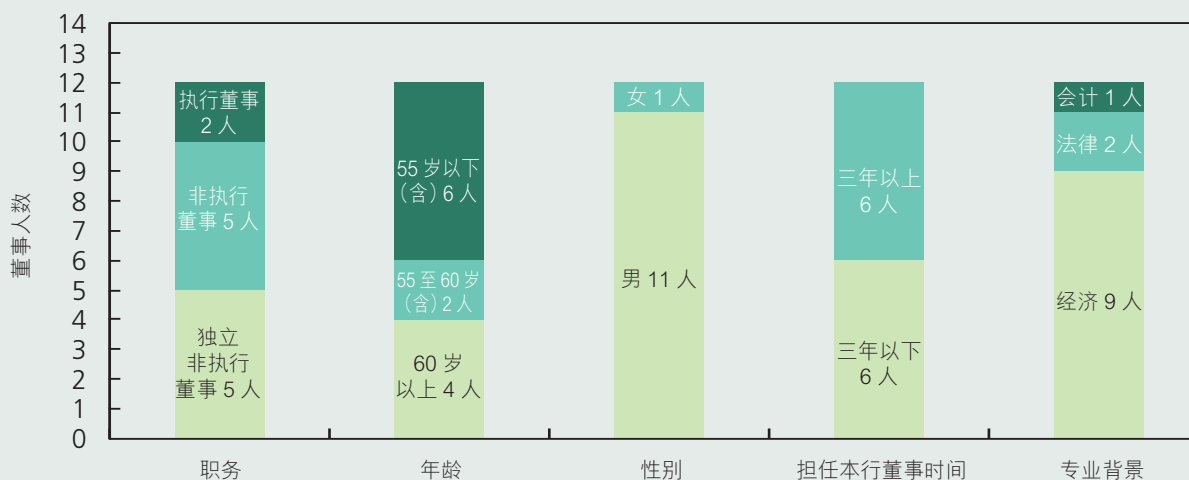
本行董事会积极履行企业管治职能，制订本行章程修订案，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并持续对本行公司治理状况进行评估完善。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企业管治各项要求开展工作。

## 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

### 董事会组成

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共有董事12名，其中执行董事2名，即周慕冰先生、王纬先生；非执行董事5名，即徐建东先生、陈剑波先生、胡孝辉先生、廖路明先生、李奇云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5名，即温铁军先生、袁天凡先生、肖星女士、王欣新先生、黄振中先生。有关在任董事的详情，请参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本行已制定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列明本行关于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所持立场以及在实现过程中持续采取的方针。本行了解并认同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裨益，并将实现董事会成员多元化视为支持本行达到战略目标、维持竞争优势及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因素。本行在设定董事会成员组合时，会从多个方面考虑董事会成员多元化，包括才能、技能、行业经验、文化及教育背景、性别、年龄、种族及其他因素。所有董事会成员的委任均为综合考量董事会整体运作所需要的才能、技能及经验水平后作出。2019年3月1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上选举产生了两名女性董事<sup>1</sup>，待其就任后，本行女性董事人数将上升至3人，董事会成员在性别、年龄、专业方面将进一步多元化。



本行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情况图

### 董事会会议

董事会的议事方式为董事会会议。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17次董事会会议，主要审议了2017年度财务决算方案、聘请2018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提名董事等89项议案。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sup>1</sup> 张克秋女士、梁高美懿女士的任职资格尚待银保监会核准。



董事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会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战略规划委员会	“三农” 金融/普 惠金融发展 委员会	提名与 薪酬委员会	审计及 合规管理 委员会	风险管理/ 消费者 权益保护 委员会	关联交易 控制委员会	美国区域 机构风险 委员会
<b>执行董事</b>									
周慕冰	3/3	17/17	10/10						
王纬	3/3	13/15	8/9						
<b>非执行董事</b>									
徐建东	3/3	15/17			6/7		4/5		4/4
陈剑波	3/3	17/17	10/10	1/1			5/5		4/4
胡孝辉	3/3	17/17	10/10	1/1		6/6			
廖路明	3/3	16/17		1/1	7/7		5/5		4/4
李奇云	1/1	8/8	5/5				3/3		2/2
<b>独立非执行董事</b>									
温铁军	3/3	16/17	9/10	1/1	7/7	6/6			
袁天凡	3/3	16/17				6/6	5/5	1/1	4/4
肖星	3/3	14/17		1/1	7/7	6/6			
王欣新	3/3	14/17			6/7		3/5	0/1	3/4
黄振中	3/3	14/17			7/7		4/5	1/1	3/4
<b>已离任董事</b>									
赵欢	2/2	12/14	5/7	1/1	6/6				
郭宁宁	2/2	10/12	4/6				1/2		1/2
赵超		3/3	1/1						1/1
张定龙	2/2	9/9	5/5	1/1		3/3			

注：1、亲自出席包括现场出席以及通过电话、视频连线等电子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报告期内，本行未能出席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的董事，均已委托其他董事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 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以及履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资格、人数和比例完全符合监管机构的规定。独立非执行董事在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不拥有任何业务或财务利益，也不担任本行的任何管理职务。本行已收到每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就其独立性所作的年度承诺函，并对他们的独立性保持认同。

报告期内，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在出席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过程中，利用自身专业能力和从业经验，就风险管理、年度审计项目计划等各项重大决策提出了独立、客观的意见。通过列席本行重要工作会议、听取重要业务专题汇报、与外部审计师座谈等多种方式，积极加强与高级管理层、专业部门及外部审计师的沟通，深入了解本行经营管理情况。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切实履行诚信与勤勉义务，遵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强有力的支持，切实维护了本行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行高度重视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相关意见和建议，并积极组织落实。

报告期内，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未对本行董事会或专门委员会的决议事项提出异议。《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已进行了专门披露，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本行董事会下设战略规划委员会、“三农”金融／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计及合规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下设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美国区域机构风险委员会（由风险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兼任）。报告期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调整如下：<sup>1</sup>

赵欢先生辞去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三农”金融／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主席及委员、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

王纬先生担任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三农”金融／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

郭宁宁女士于2018年3月26日起担任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风险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美国区域机构风险委员会委员职务，2018年10月22日辞去上述委员职务；

赵超先生辞去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风险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美国区域机构风险委员会委员、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职务；

张定龙先生辞去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三农”金融／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委员、审计及合规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

李奇云先生担任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风险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美国区域机构风险委员会委员、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职务。

## 战略规划委员会

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战略规划委员会由6名董事构成，包括董事长周慕冰先生、执行董事王纬先生，非执行董事陈剑波先生、胡孝辉先生、李奇云先生和独立非执行董事温铁军先生。其中董事长周慕冰先生为董事会战略规划委员会主席。战略规划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审议本行总体发展战略规划，各专项发展战略规划，重大投资和融资方案，设立法人机构和其他影响本行发展的重大事项，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规划委员会共召开10次会议，审议了2018年度经营计划、2018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安排等25项议案。战略规划委员会在全行改革发展规划中期修订、资本规划、设立子公司、呆账核销等方面提出了相应意见和建议。

## “三农”金融／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三农”金融／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由6名董事构成，包括执行董事王纬先生，非执行董事陈剑波先生、胡孝辉先生、廖路明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温铁军先生、肖星女士。“三农”金融／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审议本行“三农”／普惠金融业务发展战略规划，“三农”／普惠金融业务的政策和基本管理制度，“三农”／普惠金融业务风险战略规划和其他有关“三农”／普惠金融业务发展的重大事项，监督本行“三农”／普惠金融业务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基本管理制度的落实，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报告期内，董事会“三农”金融／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听取了三农金融事业部2018年财务目标测算情况的汇报。“三农”金融／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就本行三农业务收入、对全行利润贡献度、三农业务面临的机遇和挑战等方面进行了深入讨论和研究，提出了相应意见和建议。

<sup>1</sup> 2019年1月，胡孝辉先生辞去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三农”金融／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委员、审计及合规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

###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6名董事构成，包括非执行董事徐建东先生、廖路明先生和独立非执行董事温铁军先生、肖星女士、王欣新先生、黄振中先生。其中温铁军先生为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席。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拟定本行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主席、委员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标准和程序，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及任职资格条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拟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办法，提出薪酬分配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行章程规定了董事提名的程序和方式，并对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产生方式作了特别规定，详情请参阅本行章程第一百三十八条、第一百四十八条等内容。本行章程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和本行网站对外披露。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执行本行章程的相关规定，选举了本行董事。

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在提名董事候选人时，主要考虑其是否具备董事任职资格，是否遵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本行公司章程，是否能够对本行负有勤勉义务，是否了解本行业务经营管理状况并接受本行监事会对其履行职责的监督，并适度考虑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要求。有关本行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的详情，请见“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董事会组成”。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会议应由全体委员的半数以上出席方可举行。会议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委员会全体委员的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共召开7次会议，审议了提名董事、确定董事专门委员会任职等9项议案。

### 审计及合规管理委员会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审计及合规管理委员会由4名董事构成，包括非执行董事胡孝辉先生和独立非执行董事温铁军先生、袁天凡先生、肖星女士。其中肖星女士为董事会审计及合规管理委员会主席。审计及合规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审议本行内部控制管理制度、重大财务会计政策、审计基本管理制度、规章、中长期审计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审议批准本行案件防控工作的总体政策，对本行案件防控工作进行有效审查和监督。

《审计及合规管理委员会年度履职情况》已进行了专门披露，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 风险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18年12月21日，本行董事会决议将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更名为董事会风险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风险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由7名董事构成，包括非执行董事徐建东先生、陈剑波先生、廖路明先生、李奇云先生和独立非执行董事袁天凡先生、王欣新先生、黄振中先生。其中袁天凡先生为董事会风险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席。风险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审议本行的风险管理战略规划、风险偏好、重大风险管理政策、风险管理报告和风险资本分配方案，审议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战略、政策和目标，持续监督本行风险管理体系，监督、评价本行风险管理工作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报告期内，董事会风险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共召开5次会议，审议了风险管理基本制度、2018-2020年风险管理规划、巴塞尔协议III实施规划等15项议案，听取了2017年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报告、内部评级运行及资本管理高级方法验证情况、2017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及2018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要点等8项汇报。风险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定期关注全行风险状况，并就本行信用、市场、操作等风险的控制提出相应意见和建议。

###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由4名董事构成，包括非执行董事李奇云先生和独立非执行董事袁天凡先生、王欣新先生、黄振中先生。其中袁天凡先生为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席。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对本行的关联方进行确认，审议关联交易基本管理制度，以及对关联交易进行审核和备案，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报告期内，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审议了修订本行内部交易管理办法、关联方名单等2项议案，听取了2017年本行关联交易管理情况的汇报。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阅和批准全行的关联方信息，就加强本行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管理提出了相应意见和建议。

### 美国区域机构风险委员会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美国区域机构风险委员会由7名董事构成，包括非执行董事徐建东先生、陈剑波先生、廖路明先生、李奇云先生和独立非执行董事袁天凡先生、王欣新先生、黄振中先生。其中袁天凡先生为董事会美国区域机构风险委员会主席。美国区域机构风险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审议批准美国业务的风险管理政策并监督实施，审议在美机构内外部检查发现问题及整改情况的报告，以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风险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兼任美国区域机构风险委员会的职责。

报告期内，董事会美国区域机构风险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审议了纽约分行风险管理基本政策、纽约分行风险偏好及政策2项议案，听取了纽约分行反洗钱问题整改工作进展、2017年纽约分行流动性风险管理有关情况等8项汇报。美国区域机构风险委员会定期关注美国业务风险状况以及整改工作进展，提出相应意见和建议。

### 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行对外担保情况出具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函

#### 独立非执行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作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本着公正、公平、客观的原则，我们对本行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发表专项说明及意见如下：

经核查，本行开展的对外担保业务以开出保函为主，是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本行日常经营范围内的常规性银行业务之一。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对外担保业务（开出保函及担保）的余额为人民币1,912.50亿元。

本行高度重视对该项业务的风险管理，对被担保对象的资信标准、担保业务的操作流程和审批程序均有严格的规定。我们认为，本行对担保业务风险的控制是有效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温铁军、袁天凡、肖星、王欣新、黄振中

## 公司治理

### 董事就财务报告所承担的责任

董事负责监督编制每个会计期间的财务报告，以使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反映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于编制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报告时，董事已选用适用的会计政策并贯彻应用，已作出审慎合理判断及估计。

报告期内，本行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地上市规则的规定，完成了2017年年度报告以及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和第三季度报告的披露工作。

### 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

本行董事会负责建立健全及有效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并对全行的内部控制、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和风险水平进行监督评价（包括审查其有效性）。该等体系旨在为不会有重大的失实陈述或损失作出合理（而非绝对）的保证，并管理（而非消除）未能达成业务目标的风险。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已通过其下设的审计及合规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美国区域机构风险委员会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全行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的充足程度及成效。经听取及审阅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报告，本行董事会认为本行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为足够且有效。

有关本行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的详情，请见“讨论与分析－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

### 董事及董事会秘书参加培训情况

2018年，本行董事遵照香港上市规则及境内监管要求，积极参加了本行和股东单位组织的资管新规、业务创新发展、银行业改革热点等培训。本行董事还通过撰写和发表专业著作和文章、出席论坛、参加研讨会、公开授课、对国内外同业和本行分支机构实地调研等多种方式促进自身专业水平的提升。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秘书兼公司秘书周万阜先生参加了相关专业培训，培训时间超过15个学时，符合有关监管要求。

### 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1次年度股东大会、2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7项议案，听取了3项汇报。具体情况如下：

2018年3月29日，本行在北京召开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2018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安排、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等10项议案。

2018年5月11日，本行在北京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2017年度财务决算方案、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9项议案，听取了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有关情况等3项汇报。

2018年11月12日，本行在北京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2017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标准方案、选举监事等8项议案。

上述股东大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两地上市规则召集、召开，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并与股东就其关心的问题进行了交流。本行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发布了上述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和法律意见书。决议公告已分别于2018年3月29日、5月11日、11月12日刊载于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于2018年3月30日、5月12日、11月13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本行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

## 公司治理

### 董事长及行长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守则条文第A.2.1条及本行章程规定，本行董事长和行长分设，且董事长不得由控股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兼任。

周慕冰先生担任本行董事长，为本行的法定代表人，负责全行业务战略和整体发展等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由于本行原行长赵欢先生工作调整，经本行董事会2018年度第14次会议审议通过，由董事长周慕冰先生代为履行行长职责，直至本行聘任新行长并获得中国银保监会任职资格核准之日。

本行行长负责主持本行的经营管理工作，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根据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董事会的授权履行职责。

董事长及行长之角色互相分立，各自有明确职责区分。

### 董事及监事的证券交易

本行已就董事及监事的证券交易采纳一套不低于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所规定标准的行为守则。本行各位董事、监事确认在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内均遵守了上述守则。

### 董事的任期

本行严格遵循香港上市规则及本行章程的规定，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从中国银保监会核准之日起计算。董事任期届满后连选可以连任，连选连任的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独立非执行董事任职时间累计不得超过6年。

### 高级管理人员考评和激励机制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和激励情况，请参见“董事会报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 审计师聘任情况及酬金

经本行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聘任为本行2018年度国内会计师事务所，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聘任为本行2018年度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上述会计师已连续六年（2013年度至2018年度）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

2018年度，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提供集团财务报表审计服务的费用为人民币12,230万元（包括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用人民币978万元）。2018年度，普华永道及其网络成员机构为本行子公司及境外分行提供财务报表审计的费用为人民币783万元。2018年度，普华永道及其网络成员机构为本行提供包括合规咨询等非审计专业服务的费用为人民币6,713万元。

# 公司治理

## 股东权利

### 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本行严格依照监管法规和公司治理基本制度，切实保证股东权利。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以上的股东（简称“提议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议案。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提案之日起10日内未作出反馈的，提议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提案。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90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 向董事会提出查询

本行股东享有查询权，有权依照本行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股东可以在本行办公时间免费查阅会议记录复印件。任何股东向本行索取有关会议记录的复印件，本行在收到合理费用后7日内送出。股东提出查阅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提供证明其持有本行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本行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提供。本行董事会下设办公室，负责协助董事会处理日常事务。股东有任何查询事项，可与董事会办公室联络。

### 于股东大会提出议案

本行召开股东大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以上的股东（简称“提案股东”）有权提出议案。提案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董事会。本行董事会办公室负责股东大会会议的筹备、文件准备及会议记录等事务。

### 优先股股东特别规定

优先股股东在本行出现下列情况时，享有表决权：(1)修改本行公司章程中与优先股相关的内容；(2)一次或累计减少本行注册资本超过10%；(3)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或变更公司形式；(4)发行优先股；(5)法律、行政法规和本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出现以上情形之一时，优先股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本行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本行召开股东大会应通知优先股股东，并遵循本行公司章程通知普通股股东的程序。

本行累计3个会计年度或连续2个会计年度未按约定支付优先股股息的，自股东大会批准当年不按约定分配利润的方案次日起，优先股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与普通股股东共同表决，表决权恢复直至本行全额支付当年优先股股息。

### 报告期公司章程的重大变动

报告期内，因本行非公开发行A股导致股权结构和注册资本发生变更，本行章程中的股权结构和注册资本等条款相应修订，并已向中国银保监会备案。

# 公司治理

##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

### 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本行依法合规完成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的编制和披露，强化自愿性信息披露，不断提升信息披露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持续完善信息披露制度体系，动态优化信息披露操作规程，不断提升信息披露工作的制度化、标准化和规范化水平。2018年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共披露320余项信息披露文件。

本行持续加强内幕信息管理，提升内幕信息知情人合规意识，组织开展了年度内幕交易自查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工作。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未遗漏任何重大信息，亦未发生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

### 投资者关系

本行已建立起覆盖大、中、小股东全方位的沟通渠道。2018年，本行持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业绩发布、路演、参加资本市场峰会、接待投资者来访、投资者热线、上证E平台和投资者邮箱等多种形式将公司发展战略、财务经营指标和市场关注热点及时高效传递给投资者。本行全年共举办各类投资者会议约一百场，并且在上交所网站举办了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有效增进了资本市场对本行投资价值的认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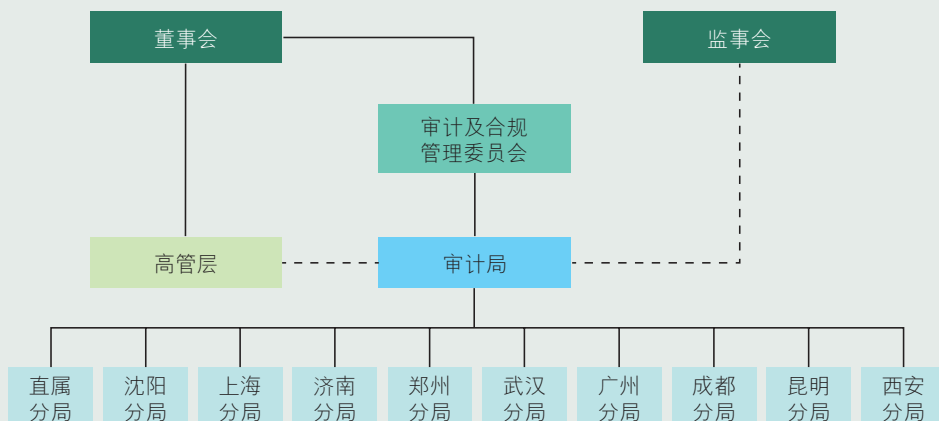
投资者如需查询相关问题，或股东有任何前述提议、查询或提案，敬请联络：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中国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电话：86-10-85109619  
传真：86-10-85108557  
电邮地址：ir@abchina.com

### 内部审计

本行设立对董事会及其审计及合规管理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的审计机构，审计机构接受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指导，并向其报告审计情况。审计机构以风险为导向，对全行经营管理、经营行为、经营绩效进行审计和评价。审计机构由总行审计局和十个审计分局组成。总行审计局统一组织、管理和报告全行审计工作；审计分局作为总行审计局的派出机构，负责辖区内分行的内部审计工作，向审计局负责并报告工作。

本行内部审计总体框架结构图如下：



报告期内，本行围绕董事会战略决策和外部监管要求，以风险为导向，对信贷业务、财会业务、新兴业务、内部控制、案件防控等重点内容进行风险管理审计。开展精准扶贫、反洗钱、消费者权益保护、绩效考评与薪酬管理、集团并表管理、理财产品、IT一般控制等专项审计。稳步推进境外机构审计，规范实施高管责任审计，持续监督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



# 董事会报告

## 主要业务及业务审视

本行主要业务为提供银行及相关金融服务，本行业务经营情况及遵循香港《公司条例》附表5进行的业务审视载列于“讨论与分析”、“公司治理”、“重要事项”、“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及本“董事会报告”等相关章节。

具体而言，本行业务的审视及年内表现的论述及分析、面对的主要风险及不明朗因素及本行业务的未来发展，参见讨论与分析章节“业务综述”、“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本行财务关键表现指标分析，参见讨论与分析章节“财务报表分析”。本行环境及社会相关的主要表现和政策，参见董事会报告“消费者权益保护”及企业社会责任章节。遵守对本行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法规，参见讨论与分析章节“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本行与其雇员、客户及股东等的关系说明，参见讨论与分析章节“人力资源管理和机构管理”、董事会报告“消费者权益保护”及公司治理章节“投资者关系”。

## 利润及股息分配

本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润情况载列于“讨论分析－财务报表分析”。

经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行向截至2018年5月24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和H股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每10股人民币1.783元（含税），合计人民币579.11亿元（含税）。

董事会建议派发2018年度普通股现金股息，以349,983,033,873股普通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人民币1.739元（含税），派息总额约为人民币608.62亿元（含税）。该分配方案将提请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如获批准，上述股息将支付予在2019年6月18日名列本行股东名册的A股股东和H股股东。本行将于2019年6月13日至2019年6月18日（包括首尾两日）期间暂停办理H股股份过户登记手续。若本行H股股东欲获得收取建议分派的现金股息的资格，须于2019年6月12日下午四时三十分或之前将过户文件连同有关股票交回本行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地址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号铺。A股股息预计将于2019年6月19日支付，H股股息预计将不晚于2019年7月12日支付。若上述日期有任何变动，本行将另行公告。下表列示了本行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现金股息（含税）	57,911	55,215	54,176
现金派息比例 <sup>1</sup> (%)	30.0	30.0	30.0

注：1、 现金股息（含税）除以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国税发[1993]045号文件废止后有关个人所得税征管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11]348号）规定，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香港发行股票，其境外居民个人股东可根据其居民身份所属国家与中国签署的税收协定及内地和香港（澳门）间税收安排的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在香港发行股票的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派发股息红利时，一般可按10%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相关税法法规及税收协定另有规定的除外。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股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8]897号）的规定，对境外非居民企业取得本行的H股股息，本行负有代扣代缴非居民企业所得税的义务，须按照10%的税率从支付或到期应支付给非居民企业的H股股息中扣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现行香港税务局惯例，无须就本行派付的股息在香港缴税。

本行建议股东应向彼等的税务顾问咨询有关拥有及处置本行H股所涉及的中国、香港及其他税务影响的意见。

# 董事会报告

## 股息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

本行利润分配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全体股东整体利益及本行可持续发展。本行可以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本行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在有条件的情况下，本行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本行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和执行符合本行公司章程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要求，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和清晰，独立非执行董事勤勉履行职责、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并发表了意见，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

## 储备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储备变动详情载于财务报表之“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 财务资料概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个年度的经营业绩、资产和负债之概要载列于“公司基本情况及主要财务指标”。

## 捐款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对外捐赠（境内）为人民币6,686万元。

## 固定资产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固定资产变动的详情载列于“财务报表附注七、10固定资产”。

## 子公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主要控股子公司的详情载列于“讨论与分析—业务综述”。

## 股本及公众持股量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普通股总股本349,983,033,873股（其中A股319,244,210,777股，H股30,738,823,096股）。截至本年度报告公布之日，本行具有足够的公众持股量，符合香港上市规则对公众持股量的最低要求及在本行上市时香港联合交易所所授予的豁免。

## 股份的买卖或赎回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及子公司均未购买、出售或赎回本行的任何上市股份。

## 优先认股权

本行章程没有关于优先认股权的强制性规定。根据本行章程的规定，本行增加注册资本，可以采取公开或非公开发行股份、向现有股东（不含优先股股东）派送新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相关部门批准的其他方式。

## 主要客户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最大五家客户所占本行利息收入及其他营业收入总额不超过本行年度利息收入及其他营业收入的30%。

# 董事会报告

##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行历次募集资金按照招股书、募集说明书等文件中披露的用途使用，即用于补充本行的资本金，以支持未来业务的发展。

## 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 董事及监事在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约中的权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董事或监事或与该等董事、监事有关连的实体在本行或其任何附属公司就本行业务订立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约中概无直接或间接拥有任何重大权益。本行董事或监事亦无与本行或其任何附属公司签订任何一年内若由本行终止合约时须作出赔偿（法定赔偿除外）的服务合约。

## 董事在与本行构成竞争的业务中所占的权益

在与本行直接或间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中，本行所有董事均未持有任何权益。

## 董事及监事认购股份或债券之权利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并无发给本行董事及监事任何认购股份或债券之权利，亦没有任何该等权利被行使；本行或本行的子公司亦无订立任何使董事及监事可因购买本行或其他公司的股份或债券而获利的协议或安排。

## 董事及监事在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中的权益

本行概无任何董事或监事在本行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须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会本行及香港联合交易所的任何权益或淡仓（包括他们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的该等规定被视为拥有的权益及淡仓），又或须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载入有关条例所述登记册内的权益或淡仓，又或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的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须知会本行及香港联合交易所的权益或淡仓。本行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的权益及淡仓请参见“股份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 关联交易

2018年，本行严格遵循中国银保监会、中国证券监管法规以及沪、港两地上市规则对关联交易实施规范管理。报告期内，本行关联交易按照一般商业条款，依法合规进行，利率定价遵循公允的商业原则，未发现损害本行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2018年，本行向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界定的关联自然人提供了贷款业务。截至2018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为853.88万元，该等贷款遵守本行业务规范中关于定价的规定，且落实相应的担保措施。

依据会计准则界定的关联交易情况请参照“财务报表附注九、关联方关系及交易”中的内容。

2018年，本行在日常业务中与香港《上市规则》界定的本行关连人士进行了一系列关联交易。该等交易及／或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的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规则》界定的关连交易或符合《上市规则》第14A.73条规定的豁免适用条件，全面豁免遵守股东批准、年度审阅及所有披露相关规定。

# 董事会报告

##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需经本行董事会审议批准，董事和监事的薪酬水平需经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薪酬标准详见“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情况”。年度考核结束后，根据考核结果确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年薪；业绩考核任期结束后，根据任期考核评价结果确定任期激励收入。本行未制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计划。

## 获准许的弥偿条文

根据本行章程，除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证明未能诚实或善意地履行其职责，本行将在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最大范围内，或在法律、行政法规未禁止的范围内，承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职责期间产生的民事责任。本行已投保责任保险，以就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不当行为而遭受的赔偿请求产生之潜在责任而向彼等提供保障。

报告期内，本行已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续保责任险。

## 股票挂钩协议

本行曾于2014年10月31日及2015年3月6日分别发行优先股农行优1（证券代码360001）及农行优2（证券代码360009）。

本行根据相关规定对优先股农行优1及农行优2分别设置了强制转换为A股普通股的触发事件，包括：

- (i) 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降至5.125%（或以下），则优先股将全额或部分转为A股普通股，促使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恢复到5.125%以上。
- (ii) 在以下两种情形中较早者发生时，则优先股将全额转为A股普通股：
  - (a) 中国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转股，本行将无法生存；
  - (b) 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本行将无法生存。

假设发生上述触发事件并且所有优先股农行优1、农行优2均按照转股价格强制转换为A股普通股，转换数量不会超过32,520,325,204股A股普通股。到目前为止，尚未发生任何触发优先股农行优1或农行优2强制转换为A股普通股的事件。

此外，报告期内，为持续满足商业银行资本监管标准，促进本行业务平稳健康发展，本行向汇金公司、财政部、中国烟草总公司、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维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湖北省公司、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7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25,188,916,873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A股普通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9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00元。就上述非公开发行，本行于2018年3月12日与各认购人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认购协议自下述条件全部满足之日起生效：

- (i) 本行的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已经审议通过非公开发行方案及相关事项。
- (ii) 根据认购方公司章程，认购方的有权权力机构已经作出相关决议，同意认购方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份及与之有关的其他事项。认购方已取得国有资产监管机构等批准（如需）。
- (iii) 中国银保监会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事宜。
- (iv)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事宜。

截至2018年12月31日，除上述披露者外，本行未订立或存续任何股票挂钩协议。

## 董事会报告

### 已发行的债权证

有关报告期内本行已发行的债权证的情况，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七、25已发行债务证券”。

### 本行董事会成员之间财务、业务、亲属关系

本行董事会成员之间不存在任何关系，包括财务、业务、家属或其他重大关系。

### 员工福利计划

有关本行员工福利计划情况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七、21应付职工薪酬”。

### 管理合约

除本行管理人员的服务合同外，本行概无与任何个人、公司或法人团体订立任何合同，以管理或处理本行任何业务的整体部分或任何重大部分。

### 审计师

本行按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2018年财务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中国和国际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消费者权益保护

本行秉承“客户至上，始终如一”的服务理念，自觉保障和维护消费者的各项合法权益。不断完善客服联动网络和系统，提高客户诉求响应效率。做好客户信息收集、使用、查询、存储全流程管控，切实履行客户信息保护义务。开设爱心窗口、提供手语服务、设置残疾人通道，为特殊消费者群体提供一体化无障碍服务。持续开展公众金融知识宣传普及活动，全年累计开展各类集中宣传活动46,000余次，参与营业网点22,000多个，投入宣传人员超过35万人次，覆盖受众突破5,000万人。2018年，本行荣获银保监会“金融知识进万家”活动先进单位和中国银行业协会“中国银行业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活动最佳成效单位。

承董事会命  
周慕冰  
董事长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 监事会报告

## 监事会的组成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监事会共有监事8名。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即王敬东先生，王醒春先生；职工代表监事3名，即刘成旭先生，夏太立先生，邵利洪先生；外部监事3名，即李旺先生，张杰先生，刘红霞女士。有关在任监事的详情，请参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监事会运作

监事会的议事方式为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分为定期监事会会议和临时监事会会议。定期监事会会议每年至少应当召开4次。

监事会下设办公室，作为监事会的办事机构，负责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的筹备、文件准备及会议记录等日常事务，并按照监事会要求开展日常监督监测工作。

本行监事会下设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

## 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

报告期末，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由6名监事组成，即王敬东先生、王醒春先生、刘成旭先生、夏太立先生、李旺先生和张杰先生。王敬东先生担任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主席。

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根据监事会授权开展工作，对监事会负责。

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

- 拟订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尽责情况进行监督的实施方案，提交监事会批准后组织实施；
- 提出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尽责情况的监督意见，并向监事会提出建议；
- 根据需要，拟订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审计报告，并向监事会提出建议；
- 就股东代表监事、外部监事、独立董事、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选向监事会提出建议；
- 拟定监事的考核办法，组织对监事的业绩考核，并向监事会提出建议；
- 提出监事薪酬和津贴分配方案的建议，提交监事会审议；
- 研究处理董事会、高级管理层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告知或提供的有关事项或文件资料；
-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监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 监事会报告

## 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

报告期末，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由6名监事组成，即王敬东先生、王醒春先生、夏太立先生、邵利洪先生、张杰先生和刘红霞女士。刘红霞女士担任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主席。

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根据监事会的授权开展工作，对监事会负责。

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主要职责包括：

- 拟订监事会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的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提交监事会批准后组织实施；
- 监督本行“三农”业务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基本管理制度的实施，对实施效果进行评估，并向监事会提出建议；
- 监督检查本行财务报告、营业报告以及董事会制订的利润分配方案，并向监事会提出建议；
- 拟定监事会对本行财务活动、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的方案，提交监事会批准后组织实施。必要时，可向监事会建议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对本行财务进行审计；
- 指导本行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
- 研究处理董事会、高级管理层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告知或提供的有关事项或文件资料；
- 监督外部审计机构的聘用、解聘、续聘合规性，聘用条款和酬金的公允性，以及外部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有效性，并向监事会提出建议；
-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监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 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6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等30项议案，并听取专项工作汇报17项。

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监事会2017年度工作报告等3项议案，并听取专项工作汇报2项。

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听取专项工作汇报8项。

# 监事会报告

本行监事在报告期内出席监事会会议及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监事	监事会	亲自出席次数1 / 应出席次数	
		监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	
		履职尽责 监督委员会	财务与内部控制 监督委员会
<b>监事</b>			
王敬东	1/1	1/1	0/1
王醒春	6/6	1/1	1/1
刘成旭	5/6	2/2	
夏太立	4/4	1/1	1/1
邵利洪	4/4		1/1
李旺	5/6	1/1	
刘红霞	1/1		1/1
张杰	0/1	1/1	1/1
<b>离任监事</b>			
夏宗禹	2/2		1/1
吕淑琴	5/5		1/1

注：1、亲自出席包括现场出席以及通过电话、视频连线等电子通讯方法参与会议。报告期内，本行未能亲自出席监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的监事，均已委托其他监事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2、监事变动情况请参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规定，围绕全行改革发展和风险防控开展各项监督工作，推动完善公司治理，促进依法合规稳健发展。

### 对本行贯彻落实国家经济金融政策情况开展监督

监事会紧紧围绕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深化经营转型、持续深化改革等重点工作，紧扣服务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主线，重点监督关注本行在支持国家重大发展战略、服务“三农”和金融扶贫、帮助民营和小微企业发展、服务新旧动能转换的工作情况和服务质效等，并提出相关监督建议。

### 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情况开展监督

监事会通过监测分析、列席会议、听取汇报、审议议案、调研访谈、查阅会议记录以及利用内外部检查成果等方式，对董事会和高管层及其成员的履职情况开展监督。依据《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开展了对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集体履职情况和成员个人履职情况的监督评价。对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赵欢开展了离任审计工作。



# 监事会报告

## 加强财务监督，促进业务经营转型

监事会认真开展各项财务监督，对促进经营转型和提升质效发挥了积极作用。认真审核本行定期报告、财务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资本充足率报告、2018年上半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等，发表了独立意见。关注本行财务活动以及重要财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情况，重点关注了本行闲置固定资产的处置管理、综合化经营子公司的投资回报、风险合规、行司联动、科技支撑等情况，听取了关于本行薪酬管理审计情况等汇报，提出了相关建议，促进本行提升管理水平。

## 加强风险、内控监督，提升内部控制有效性

监事会加强案件风险防控监督工作，重点关注本行双线管理责任体系、双基管理、三线一网格、科技案防等案防体系的落实情况及实施效果，对加强案件风险防控工作提出监督建议。持续监督本行相关整改工作，重点关注外部监管检查项目整改情况以及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织实施的风险审计、后续审计、案件风险排查等检查项目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提出加强整改工作的监督建议。持续关注境外机构合规风险，加大对反洗钱工作的监督力度，提出加强反洗钱工作的监督建议。

## 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外部监事严格按照本行章程的规定履行监督职责，勤勉尽职，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听取工作汇报，开展监督调研，出席监事会会议和专门委员会会议，在会议上发表了专业、严谨、独立的意见，为促进本行公司治理的完善和经营管理水平的提升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 监事会发表的独立意见

### 依法运作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依法合规经营，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监事会未发现其履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本行章程或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

### 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监管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合并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三农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三农业务监管指标达标。

### 收购和出售资产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行收购、出售资产中有内幕交易、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

# 监事会报告

## 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未发现关联交易中有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内部控制

监事会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结果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度履职评价结果为称职。

除以上披露事项外，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其他监督事项无异议。

承监事会命

王敬东

监事长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 重要事项

### 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对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作为被告、仲裁被申请人或第三人的未结诉讼、仲裁涉及的标的金额约为人民币57.05亿元。管理层认为本行已对该等事项可能遭受的损失足额计提了预计负债，该等事项不会对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收购、出售资产及吸收合并事项。

### 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实施管理层股票增值权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等股权激励方案。

###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需要披露的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需要披露的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行资产的事项。

#### 重大担保事项

担保业务属于本行日常经营活动中常规的表外业务之一。报告期内，本行除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没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 重大集中采购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对企业成本、费用影响重大的集中采购事项。

###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

本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

## 重要事项

### 本行及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受处罚情况

本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未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

报告期内，本行及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没有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环保、安监、税务等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发生。

### 本行及控股股东诚信情况

本行及控股股东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 获取的重大股权投资和正在进行的重大非股权投资情况

2018年4月13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向子公司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增资65亿元人民币。2018年8月本行完成上述增资后，本行持股比例仍为100%。

2018年7月，本行签署《国家融资担保基金有限责任公司发起人协议》，将出资30亿元人民币参与投资国家融资担保基金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占比4.5386%，自2018年起分4年实缴到位。2018年11月，本行已完成首期7.5亿元人民币注资。

2018年11月26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拟出资不超过120亿元人民币设立农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100%。农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筹备申请已于2019年1月4日获得银保监会批复，目前筹备工作稳步推进。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重大非股权投资。

### 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精准扶贫工作情况请参见“讨论与分析—县域金融业务—金融精准扶贫情况”。

### 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情况

本行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情况，请参见“股份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证券发行及上市情况”。

### 二级资本债发行情况

2019年3月，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人民币600亿元二级资本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为1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发行规模100亿元，票面利率4.53%，在第10年末附有前提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品种二为10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发行规模500亿元，票面利率4.28%，在第5年末附有前提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本行二级资本。

### 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情况

本行拟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200亿元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该发行计划已经2019年3月29日召开的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本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此外，还需取得相关监管机构批准。

## 重要事项

### 承诺事项

承诺主体	承诺事项	具体承诺内容	作出承诺时点	承诺履行期限	截至目前履行情况
汇金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p>(一) 只要汇金公司持有本行的股份，而汇金公司持有本行股份按照中国或本行股票上市地的法律或上市规则被视为本行的控股股东或该等股东的关联人士或本行的实际控制人，汇金公司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或参与任何竞争性商业银行业务；若汇金公司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任何地方参与或进行竞争性商业银行业务或任何演变为竞争性商业银行业务的业务或活动，汇金公司承诺将立即终止对该等竞争性商业银行业务的参与、管理或经营。</p> <p>(二) 若汇金公司取得了任何政府批准、授权或许可可以直接经营商业银行业务，或者取得了经营商业银行业务的其他机会，则汇金公司承诺立即放弃该等批准、授权或许可，不从事任何商业银行业务。</p> <p>(三) 尽管有上述第(一)和(二)条的规定，鉴于汇金公司是中国政府设立的从事金融/银行业投资的国有投资公司，汇金公司可以通过其他下属企业，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或合作经营以及直接或间接拥有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其他权益)在中国境内或者境外从事或参与任何竞争性商业银行业务。</p> <p>(四) 汇金公司作为中国政府设立的从事金融/银行业投资的国有投资公司，应公平地对待其所投资的商业银行，不得将其所取得或可能取得的经营商业银行业务的政府批准、授权、许可或业务机会授予或提供给任何商业银行，亦不得利用其本行股东的地位或利用该地位获得的信息作出不利于本行而有利于其他其所投资的商业银行的决定或判断，并应避免该种客观结果的发生。汇金公司在行使其本行股东权利时应如同其所投资的商业银行仅有本行，为本行的最大或最佳利益行使其股东权利，不得因其投资于其他商业银行而影响其作为本行股东为本行谋求最大或最佳利益的商业判断。</p>	2010年 7月15日	长期有效	持续承诺，正常履行
汇金公司、 财政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报告期内，本行向汇金公司、财政部等7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25,188,916,873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A股普通股股票。汇金公司、财政部承诺，从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至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存在对所持有本行股票的减持情况或减持计划。	2018年 3月12日	从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至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	履行完毕

2018年3月29日，本行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有关承诺详情请参见本行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及本行网站发布的公告。截至本报告期末，本行和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前述承诺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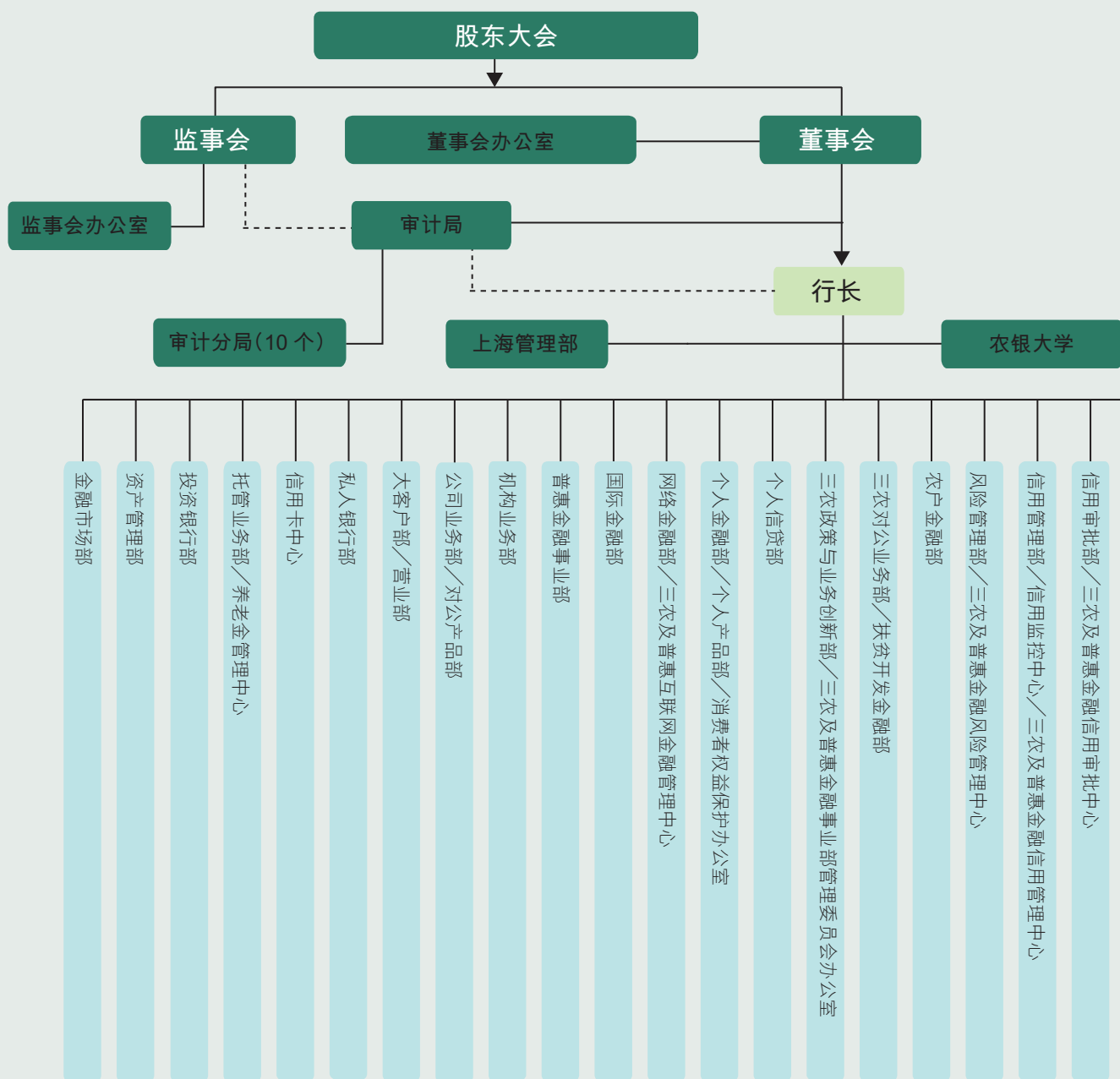
## 荣誉与奖项

评奖机构	荣誉奖项
Asiamoney (亚洲货币)	中国零售银行最佳国有银行奖 中国私人银行最佳产品开发奖 最具创新性绿色银行 中东及非洲区域服务“一带一路”倡议最佳境内金融机构
The Asset (财资)	2017最佳公司债券银行 2017最佳投资机构 2017年度电子银行 2017现金管理崛起之星
华尔街见闻	2018年度卓越零售银行
财视中国	最具规模绿色金融资产证券化产品奖
央广网	最值得投资者信任的上市公司卓越奖
新浪财经	港股上市公司金狮奖 — 最具投资价值公司、最受欢迎手机银行
中国人民银行	2017年度银行科技发展奖一等奖
上海证券交易所	资产证券化业务优秀参与机构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优秀自营机构奖、优秀结算代理机构奖、结算100强 — 优秀自营商、优秀国债做市结算奖、柜台流通式债券优秀机构奖、储蓄国债(电子式)优秀机构奖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大宗商品代理清算优秀奖、2017年度外汇自营清算优秀奖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银行间本币市场核心交易商、优秀债券市场交易商、交易机制创新奖、对外开放突出贡献奖
中国银行业协会	银团贷款最佳业绩奖、最佳国际结算银行、2017年度最具社会责任金融机构奖、绿色银行总体评价优秀单位
债券通有限公司	债券通优秀报价机构奖
《董事会》	第十四届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金圆桌董事会治理特别贡献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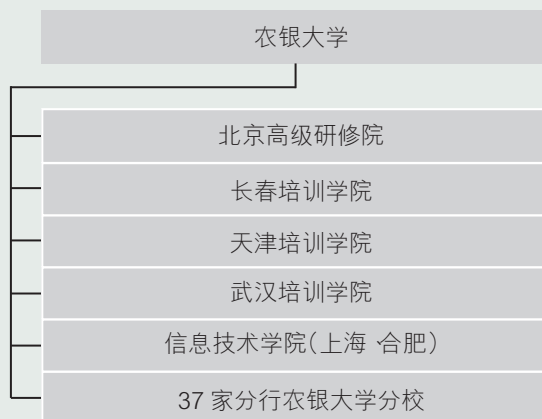
## 荣誉与奖项

评奖机构	荣誉奖项
《21世纪经济报道》	年度亚洲卓越商业银行、最佳资产管理银行、普惠金融业务银行、年度最佳企业文化奖
《金融时报》	年度最佳三农服务银行
《上海证券报》	“金理财”年度资产管理卓越奖、“金理财”年度创新理财卓越奖
《中国证券报》	金牛理财银行
《证券时报》	2018“金翼奖”港股通公司价值实力、2018中国区全能银行投行君鼎奖、2018中国优秀财富管理机构君鼎奖、2018中国银行理财品牌君鼎奖、2018中国区财务顾问银行君鼎奖
《华夏时报》	普惠金融服务银行
《投资者报》	值得信赖的公司银行
《金融电子化》	产品创新突出贡献奖、金融科技创新管理创新贡献奖
《贸易金融》	最佳国际业务银行
中国资产证券化研究院	最具潜力机构奖
中国经营报、中国社会科学院	2018卓越竞争力普惠金融践行银行
中国金币总公司	贵金属币“业绩飞跃之星”
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	年度最佳产融合作示范银行
中华英才网	第十六届“中国大学生最佳雇主TOP50排行榜”“金融行业最佳雇主TOP15排行榜”

# 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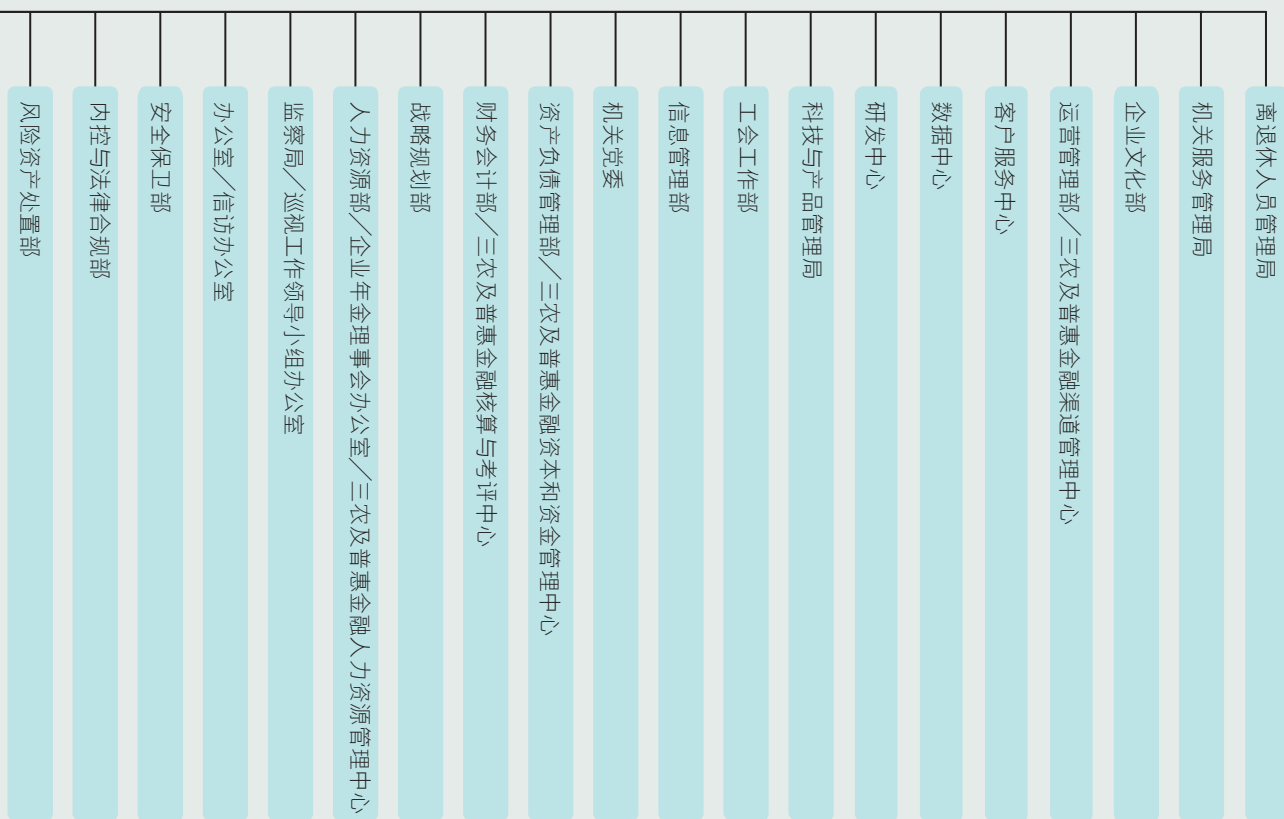


总行营业部及专营机构(4个)
一级分行(37个)
二级分行(386个)
一级支行(3,455个)
基层营业机构(19,442个)
其他机构(52个)





# 组织结构图



境外分行(13家)
境外代表处(4家)
境内控股子公司(10家)
境外控股子公司(5家)
主要参股公司(1家)

## 境内机构名录

### • 北京市分行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13号  
邮编：100010  
电话：010-68358266  
传真：010-61128239

### • 天津市分行

地址：天津市河西区紫金山路3号增6号  
邮编：300074  
电话：022-23338701  
传真：022-23338733

### • 河北省分行

地址：石家庄市自强路39号  
邮编：050000  
电话：0311-87016962  
传真：0311-87019961

### • 山西省分行

地址：太原市南内环西街33号  
邮编：030024  
电话：0351-6240801  
传真：0351-4956999

### • 内蒙古自治区分行

地址：呼和浩特市哲里木路83号  
邮编：010010  
电话：0471-6903401  
传真：0471-6904750

### • 辽宁省分行

地址：沈阳市青年北大街27号  
邮编：110013  
电话：024-22550004  
传真：024-22550007

### • 吉林省分行

地址：长春市人民大街926号  
邮编：130051  
电话：0431-82093001  
传真：0431-82093517

### • 黑龙江省分行

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西大直街131号  
邮编：150006  
电话：0451-86208845  
传真：0451-86216843

### • 上海市分行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9号  
邮编：200120  
电话：021-53961888  
传真：021-53961900

### • 江苏省分行

地址：南京市洪武路357号  
邮编：210002  
电话：025-84571888  
传真：025-84577017

### • 浙江省分行

地址：杭州市江干区江锦路100号  
邮编：310003  
电话：0571-87226000  
传真：0571-87226177

### • 安徽省分行

地址：合肥市成都路1888号  
邮编：230091  
电话：0551-62843475  
传真：0551-62843573

### • 福建省分行

地址：福州市华林路177号  
邮编：350003  
电话：0591-87909908  
传真：0591-87909620

### • 江西省分行

地址：南昌市中山路339号  
邮编：330008  
电话：0791-86693775  
传真：0791-86693972

### • 山东省分行

地址：济南市经七路168号  
邮编：250001  
电话：0531-85858888  
传真：0531-82056558

### • 河南省分行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6号  
邮编：450016  
电话：0371-69196850  
传真：0371-69196724

## 机构名录

- **湖北省分行**

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66号A座  
邮编：430071  
电话：027-87326666  
传真：027-87326693

- **湖南省分行**

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一段540号  
邮编：410005  
电话：0731-84300265  
传真：0731-84300261

- **广东省分行**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425号  
邮编：510623  
电话：020-38008008  
传真：020-38008210

- **广西自治区分行**

地址：南宁市金湖路56号  
邮编：530028  
电话：0771-2106036  
传真：0771-2106035

- **海南省分行**

地址：海口市国兴大道11号  
邮编：570203  
电话：0898-66777728  
传真：0898-66791452

- **四川省分行**

地址：成都市天府三街666号  
邮编：610000  
电话：028-61016035  
传真：028-61016019

- **重庆市分行**

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江北城南大街1号  
邮编：400020  
电话：023-63551188  
传真：023-63844275

- **贵州省分行**

地址：贵阳市中华南路201号  
邮编：550002  
电话：0851-5221069  
传真：0851-5221069

- **云南省分行**

地址：昆明市穿金路36号  
邮编：650051  
电话：0871-63203405  
传真：0871-63203584

- **西藏自治区分行**

地址：拉萨市金珠西路44号  
邮编：850000  
电话：0891-6959822  
传真：0891-6959822

- **陕西省分行**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31号  
邮编：710065  
电话：029-88990821  
传真：029-88990819

- **甘肃省分行**

地址：兰州市金昌北路108号  
邮编：730030  
电话：0931-8895082  
传真：0931-8895040

- **青海省分行**

地址：西宁市黄河路96号  
邮编：810001  
电话：0971-6145105  
传真：0971-6114575

- **宁夏自治区分行**

地址：银川市兴庆区解放西街95号  
邮编：750001  
电话：0951-6027614  
传真：0951-6027430

- **新疆自治区分行**

地址：乌鲁木齐市解放南路66号  
邮编：830002  
电话：0991-2369407  
传真：0991-2815229

- **新疆兵团分行**

地址：乌鲁木齐市解放南路173号  
邮编：830002  
电话：0991-2217109  
传真：0991-2217300

## 机构名录

### • 大连市分行

地址：大连市中山区中山路10号  
邮编：116001  
电话：0411-82510089  
传真：0411-82510646

### • 青岛市分行

地址：青岛市山东路19号  
邮编：266071  
电话：0532-85802215  
传真：0532-85814102

### • 宁波市分行

地址：宁波市中山东路518号  
邮编：315040  
电话：0574-87363537  
传真：0574-87363537

### • 厦门市分行

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嘉禾路98—100号  
邮编：361009  
电话：0592-5578855  
传真：0592-5578899

### • 深圳市分行

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08号  
邮编：518001  
电话：0775-25590960  
传真：0755-25572255

### • 北京高级研修学院

地址：北京市怀柔区红螺东路5号  
邮编：101400  
电话：010-60682727  
传真：010-60682727

### • 天津培训学院

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卫津南路88号  
邮编：300381  
电话：022-23381289  
传真：022-23389307

### • 长春培训学院

地址：长春市朝阳区前进大街1408号  
邮编：130012  
电话：0431-86822002  
传真：0431-86822002

### • 武汉培训学院

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186号  
邮编：430077  
电话：027-86783669  
传真：027-86795502

### • 苏州分行

地址：苏州市新区狮山路65号  
邮编：215011  
电话：0512-68258999  
传真：0512-68417800

### • 雄安分行

地址：河北省保定市容城县永贵南大街48号  
邮编：071700  
电话：0312-6587088  
传真：0312-6587088

### •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00号陆家嘴商务广场7楼  
邮编：200122  
电话：021-61095588  
传真：021-61095556

### • 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518号5-6层  
邮编：200001  
电话：021-20686888  
传真：021-58958611

### •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  
邮编：100005  
电话：010-82828899  
传真：010-82827966

### •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23号  
邮编：100036  
电话：010-85102941  
传真：010-85102985

### • 湖北汉川农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湖北省汉川市新河镇新正大道32号  
邮编：431600  
电话：0712-8412338  
传真：0712-8412338

## 机构名录

- 克什克腾农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克什克腾旗经棚镇解放路中段

邮编：025350

电话：0476-2331111

传真：0476-2331111

- 安塞农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陕西安塞县迎宾路金明美地小区A-02商铺

邮编：717400

电话：0911 - 6229906

传真：0911 - 6229906

- 绩溪农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安徽省宣城市绩溪县华阳镇龙川大道340号

邮编：245300

电话：0563-8158913

传真：0563-8158916

- 厦门同安农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厦门市同安区朝元路朝元居委会综合楼185-199号

邮编：361100

电话：0592-7319223

传真：0592-7319221

- 浙江永康农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浙江永康市总部中心金松大厦一楼

邮编：321300

电话：0579-87017378

传真：0579-87017378

## 境外机构名录

- 香港分行

地址：25/F,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Tower, 50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电话：00852-28618000

传真：00852-28660133

- 新加坡分行

地址：7 Temasek Boulevard #30-01/02/03, Suntec Tower 1, Singapore 038987

电话：0065-65355255

传真：0065-65387960

- 首尔分行

地址：14F Seoul Finance Center, 136, Sejong-daero, Jung-gu, Seoul 04520, Korea

电话：0082-2-37883900

传真：0082-2-37883901

- 纽约分行

地址：277 Park Ave, 30th Floor, New York, NY, 10172, USA

电话：001-212-8888998

传真：001-646-7385291

- 迪拜国际金融中心分行

地址：Office 2901, Level 29, Al Fattan Currency House Tower 2, DIFC, Dubai, UAE

电话：00971-45676900

传真：00971-45676910

- 迪拜分行

地址：Office No.201-203, Second Floor, Building No.1, Emaar Business Park, Sheikh Mohamed bin Zayed Road, Dubai, UAE

电话：00971-45676901

传真：00971-45676909

- 东京分行

地址：Yusen Building, 2-3-2 Marunouchi 100-0005 Japan

电话：0081-3-62506911

传真：0081-3-62506924

- 法兰克福分行

地址：Ulmenstrasse 37-39, 60325 Frankfurt am Main, Germany

电话：0049-69-401255-211

传真：0049-69-401255-209

- 悉尼分行

地址：Level 18, Chifley Tower, 2 Chifley Square,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电话：0061-2-82278888

传真：0061-2-82278800

## 机构名录

- 卢森堡分行

地址：65, Boulevard Grande-Duchesse Charlotte, Luxembourg. L-1331.  
电话：00352-279559900  
传真：00352-279550005

- 伦敦分行

地址：7/F, 1 Bartholomew Lane, London, EC2N 2AX, UK  
电话：0044-20-73748900  
传真：0044-20-73746425

- 澳门分行

地址：Avenida Doutor Mário Soares, No.300-322, Edifício Finance and IT Center of Macau, 21 andar, em Macau  
电话：00853-8599-5599  
传真：00853-8599-5590

- 河内分行

地址：Unit 901-907, 9th Floor, TNR Building, 54A Nguyen Chi Thanh, Lang Thuong Ward, Dong Da District, Hanoi, Vietnam.  
电话：0084-24-39460599  
传真：0044-24-39460587

- 中国农业银行（英国）有限公司

地址：7/F, 1 Bartholomew Lane, London, EC2N 2AX, UK  
电话：0044-20-73748900  
传真：0044-20-73746425

- 中国农业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

地址：65, Boulevard Grande-Duchesse Charlotte, Luxembourg. L-1331.  
电话：00352-279559900  
传真：00352-279550005

- 中国农业银行（莫斯科）有限公司

地址：4/F, 5 Lesnaya Str., Moscow, 125047, the Russian Federation.  
电话：007-499-9295599  
传真：007-499-9290180

- 农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地址：16/F,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Tower, 50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电话：00852-36660000  
传真：00852-36660009

- 农银财务有限公司

地址：26/F,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Tower, 50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电话：00852-28631916  
传真：00852-28661936

- 温哥华代表处

地址：Suite 2220, 510 W. Georgia Street, Vancouver, BC V6B 0M3, Canada  
电话：001-604-6828468  
传真：001-888-3899279

- 河内代表处

地址：Unit 901-907, 9th Floor, TNR Building, 54A Nguyen Chi Thanh, Lang Thuong Ward, Dong Da District, Hanoi, Vietnam.  
电话：0084-4-39460599  
传真：0084-4-39460587

- 台北代表处

地址：3203, No.333, Keelung Road, Sec.1, Xinyi District, Taipei City, 11012, Taiwan  
电话：00886-2-27293636  
传真：00886-2-23452020

- 圣保罗代表处

地址：4/F, No.86 Sao Tome Road (Corporate Plaza), Vila Olimpia, Sao Paulo, Brazil  
电话：0055-11-31818526  
邮箱：adminbrazil@abchina.com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26号—商业银行信息披露特别规定（2014年修订）》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本行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出具意见如下：

- 一、本行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本行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映了本行2018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二、本行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2018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中国和国际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我们保证本行2018年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周慕冰



王纬



徐建东



陈剑波



廖路明



李奇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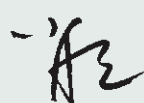
温铁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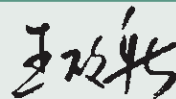
袁天凡



肖星



王欣新



黄振中



张克秋



李志成



周万阜



##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董事长、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财会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



## 附录一 流动性覆盖率信息

本行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披露以下流动性覆盖率信息。

### 流动性覆盖率监管要求

银保监会《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要求商业银行的流动性覆盖率应不低于100%。同时，《商业银行流动性覆盖率信息披露办法》要求商业银行按照发布财务报告的频率披露流动性覆盖率信息，自2017年起，披露季内每日数值的简单算术平均值，并披露计算该平均值所依据的每日数值的个数。

### 流动性覆盖率

本行按照《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及相关统计制度规定计算流动性覆盖率。本行2018年第四季度流动性覆盖率日均值为126.6%，比上季度上升8.5个百分点，计算该平均值所依据的数值个数为92个。本行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主要包括现金、压力条件下可动用的存放央行超额准备金、以及满足《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中一级和二级资产定义的债券。

## 附录一 流动性覆盖率信息

2018年第四季度内日均流动性覆盖率及各明细项目的平均值如下表所示：

人民币万元，百分比除外

序号		折算前数值	折算后数值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1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447,287,542
现金流出			
2	零售存款、小企业客户存款，其中：	1,076,237,124	99,052,225
3	稳定存款	171,424,775	8,570,990
4	欠稳定存款	904,812,349	90,481,235
5	无抵(质)押批发融资，其中：	663,104,647	269,929,526
6	业务关系存款(不包括代理行业务)	202,709,384	49,377,004
7	非业务关系存款(所有交易对手)	456,452,017	216,609,276
8	无抵(质)押债务	3,943,246	3,943,246
9	抵(质)押融资		2,104,219
10	其他项目，其中：	223,558,526	70,600,808
11	与衍生产品及其他抵(质)押品要求相关的现金流出	57,851,658	57,851,658
12	与抵(质)押债务工具融资流失相关的现金流出	12,517	12,517
13	信用便利和流动性便利	165,694,351	12,736,633
14	其他契约性融资义务	28,990,091	28,990,091
15	或有融资义务	140,287,127	6,118,116
16	预期现金流出总量		476,794,985
现金流入			
17	抵(质)押借贷(包括逆回购和借入证券)	28,317,992	27,870,652
18	完全正常履约付款带来的现金流入	85,688,778	47,068,326
19	其他现金流入	60,455,216	60,455,216
20	预期现金流入总量	174,461,986	135,394,194
			调整后数值
21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432,117,856
22	现金净流出量		341,400,790
23	流动性覆盖率(%)		126.6%

## 附录二 杠杆率信息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计量的杠杆率为6.76%。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8年 12月31日	2018年 9月30日	2018年 6月30日	2018年 3月31日
一级资本净额	<b>1,663,833</b>	1,623,903	1,558,787	1,453,250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b>24,611,669</b>	24,330,241	23,561,983	23,309,581
杠杆率	<b>6.76%</b>	6.67%	6.62%	6.23%

人民币百万元

序号	项目	余额
1	并表总资产	22,609,471
2	并表调整项	(81,116)
3	客户资产调整项	-
4	衍生产品调整项	3,881
5	证券融资交易调整项	-
6	表外项目调整项	2,086,882
7	其他调整项	(7,449)
8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b>24,611,669</b>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序号	项目	余额
1	表内资产（除衍生产品和证券融资交易外）	22,121,107
2	减：一级资本扣减项	(7,449)
3	<b>调整后的表内资产余额（衍生产品和证券融资交易除外）</b>	<b>22,113,658</b>
4	各类衍生产品的重置成本（扣除合格保证金）	26,569
5	各类衍生产品的潜在风险暴露	14,255
6	已从资产负债表中扣除的抵质押品总和	-
7	减：因提供合格保证金形成的应收资产	-
8	减：为客户提供清算服务时与中央交易对手交易形成的衍生产品资产余额	-
9	卖出信用衍生产品的名义本金	-
10	减：可扣除的卖出信用衍生产品资产余额	-
11	<b>衍生产品资产余额</b>	<b>40,824</b>
12	证券融资交易的会计资产余额	370,305
13	减：可以扣除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
14	证券融资交易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	-
15	代理证券融资交易形成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
16	<b>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b>	<b>370,305</b>
17	表外项目余额	4,267,350
18	减：因信用转换减少的表外项目余额	(2,180,468)
19	<b>调整后的表外项目余额</b>	<b>2,086,882</b>
20	一级资本净额	1,663,833
21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24,611,669
22	<b>杠杆率</b>	<b>6.76%</b>

## 附录三 商业银行全球系统重要性评估指标

以下内容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全球系统重要性评估指标披露指引》的有关要求披露。

### 商业银行全球系统重要性评估指标

		人民币百万元
指标类别	项目	2018年 余额 / 发生额
规模	1.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24,611,669
关联度	2. 金融机构间资产	1,685,883
	3. 金融机构间负债	1,482,716
可替代性	4. 发行证券和其他融资工具	2,178,559
	5. 通过支付系统或代理行结算的支付额（年初至报告期末数）	251,035,415
	6. 托管资产	9,220,094
复杂性	7. 有价证券承销额（年初至报告期末数）	600,773
	8. 场外衍生产品名义本金	3,405,697
	9. 交易类和可供出售类证券	226,061
全球活跃程度	10. 第三层次资产	58,761
	11. 跨境债权	458,000
	12. 跨境负债	565,762

# 2018年度财务报表及 审计报告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的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银行利润表、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农业银行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农业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 (一)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 (二)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三、 关键审计事项 (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b>(一)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b></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8(5), 附注五、2, 附注七、7, 附注七、42及附注十三、3。</p> <p>于2018年12月31日, 农业银行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人民币114,615.42亿元, 其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人民币110,273.81亿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人民币4,339.12亿元; 管理层确认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余额人民币4,791.43亿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余额人民币74.69亿元。农业银行合并利润表中确认的2018年度发放贷款和垫款信用减值损失为人民币1,301.11亿元。</p> <p>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反映了管理层采用2018年1月1日起正式生效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在报表日对损失准备做出的最佳估计。</p>	<p>为了对农业银行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计量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估, 我们针对农业银行以下环节的相关定期复核和审批进行了测试, 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模型控制, 包括模型方法论的选择、审批及应用, 以及模型持续监控和优化相关的内部控制;</li> <li>(2) 管理层重大判断和假设相关的内部控制, 包括组合划分、模型选择、关键参数估计、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 以及前瞻性计量的复核和审批;</li> <li>(3) 模型计量使用的关键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相关的内部控制;</li> <li>(4) 阶段三对公贷款的未来现金流预测和现值计算相关的内部控制;</li> <li>(5)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相关的信息系统内部控制;</li> <li>(6)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计量结果的复核和审批。</li> </ul>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b>(一)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续)</b></p> <p>农业银行通过评估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对于阶段一和阶段二的对公贷款以及全部个人贷款,农业银行运用包含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敞口等关键参数的风险参数模型法评估损失准备;对于已减值的阶段三对公贷款,农业银行通过定期预估未来与贷款相关的现金流,运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评估损失准备。</p> <p>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计量所包含的重大管理层判断和假设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贷款划入同一个组合,选择恰当的计量模型,并确定计量相关的关键参数;</li> <li>(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li> <li>(3) 用于预测前瞻性信息以及多经济情景影响的参数和假设;</li> <li>(4) 阶段三对公贷款的未来现金流预测。</li> </ol>	<p>我们复核了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方法论,对组合划分、模型选择、关键参数估计(包含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敞口等)等重大判断和假设的合理性进行了评估。我们抽样验证了模型的运算,以测试模型计量引擎恰当地反映了管理层的模型方法论。</p> <p>我们选取了贷款样本执行测试,基于农业银行已获得的借款人财务和非财务信息以及其他相关的外部证据,抽样评估了农业银行对贷款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贷款识别的恰当性。</p> <p>对于前瞻性计量,我们复核了管理层经济指标选取、经济场景及权重的模型分析结果,对前瞻性及各经济情景模型中使用的参数和假设的合理性进行了评估,并对经济指标、经济场景及权重进行了敏感性测试。</p>

三、 关键审计事项 (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b>(一)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续)</b></p> <p>农业银行就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建立了相关的内部控制。</p> <p>农业银行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计量使用了复杂的模型, 涉及管理层关于参数和数据的重大判断和假设, 因此我们确定其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对于阶段三的对公贷款, 我们选取样本, 检查了农业银行基于借款人和担保人的财务信息、抵质押的最新评估价值、其他已获得信息得出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而计算的损失准备。</p> <p>我们抽样检查了模型计量所使用的关键数据, 包括历史数据和计量日数据, 以评估其准确性和完整性。我们对关键数据在模型计量引擎和信息系统间的传输执行接口测试, 以验证其准确性和完整性。</p> <p>基于我们所执行的程序, 考虑发放贷款和垫款的损失准备计量的固有不确定性, 管理层在损失准备评估中所涉及的重大判断和假设、所使用的模型、所运用的关键参数及计量结果是可接受的。</p>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b>(二)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b></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5, 附注五、5, 附注十、4。</p> <p>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农业银行发行、管理和/或投资的理财产品、资产证券化产品、基金、信托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于2018年12月31日, 合并财务报表中核算的合并结构化主体的总资产和农业银行投资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的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3,632.48亿元和人民币606.63亿元。此外, 于2018年12月31日, 农业银行发行及管理的未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核算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资产余额为人民币17,064.87亿元, 基金及资管计划资产余额为人民币6,846.53亿元。</p> <p>农业银行确定是否合并特定结构化主体是基于: 对结构化主体所拥有的权力; 通过参与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的可变回报; 以及有能力运用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影响农业银行回报金额的评估结果。</p> <p>我们考虑到对结构化主体控制的评估, 涉及重大判断以及结构化主体的金额重大, 我们确定其为关键审计领域。</p>	<p>针对农业银行与合并结构化主体相关的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我们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包括交易结构的审批, 合同条款、可变回报的计算以及合并评估结果的复核与审批。</p> <p>对于结构化主体, 我们选取样本评估了不同交易结构下的合同权利和义务, 并评估了农业银行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我们完成了独立的可变回报分析和测试, 可变回报包括但不限于农业银行作为资产管理者获得的手续费收入及资产管理费、留存的剩余收益, 以及是否对结构化主体提供了流动性支持或其他支持。</p> <p>为判断农业银行在结构化主体交易中担任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角色, 我们选取样本分析和评估了农业银行对结构化主体决策权的范围、提供资产管理服务而获得的报酬水平、因持有结构化主体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以及其他参与方持有的实质性权利。</p> <p>通过执行以上程序, 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作出的合并判断是可接受的。</p>

## 四、其他信息

农业银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农业银行2018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农业银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农业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农业银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农业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农业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农业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六)就农业银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姜昆

姜昆(项目合伙人)

中国·上海市  
2019年3月29日

注册会计师

韩丹

韩丹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2,805,107	2,896,61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109,728	130,245
贵金属		21,268	32,008
拆出资金	3	552,013	505,269
衍生金融资产	4	36,944	28,28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371,001	540,386
应收利息	6	不适用	118,693
发放贷款和垫款	7	11,461,542	10,316,311
金融投资	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643,245	577,9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4,503,698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其他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38,132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1,426,420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3,489,135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适用	659,223
长期股权投资	9	4,005	227
固定资产	10	152,452	155,258
无形资产	11	23,575	24,535
商誉		1,381	1,3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113,293	97,751
其他资产	13	72,087	53,672
<b>资产总计</b>		<b>22,609,471</b>	<b>21,053,382</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	561,195	465,94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6	1,124,322	974,730
拆入资金	17	325,541	280,0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18	286,303	391,772
衍生金融负债	4	34,554	30,8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	157,101	319,789
吸收存款	20	17,346,290	16,194,279
应付职工薪酬	21	45,285	40,222
应交税费	22	56,816	40,164
应付利息	23	不适用	228,805
预计负债	24	25,883	10,709
已发行债务证券	25	780,673	475,0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	139	87
其他负债	26	190,582	171,531
<b>负债合计</b>		<b>20,934,684</b>	<b>19,623,985</b>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b>股东权益</b>			
普通股股本	27	<b>349,983</b>	324,794
其他权益工具	28	<b>79,899</b>	79,899
资本公积	29	<b>173,556</b>	98,773
其他综合收益	30	<b>20,465</b>	(19,722)
盈余公积	31	<b>154,257</b>	134,348
一般风险准备	32	<b>239,190</b>	230,750
未分配利润	33	<b>652,944</b>	577,5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b>1,670,294</b>	1,426,415
少数股东权益		<b>4,493</b>	2,982
<b>股东权益合计</b>		<b>1,674,787</b>	1,429,397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22,609,471</b>	21,053,38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41页至第394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周慕冰

董事长  
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财会机构负责人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 银行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b>2,804,746</b>	2,896,34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b>90,380</b>	115,998
贵金属		<b>21,268</b>	32,008
拆出资金	3	<b>581,208</b>	515,371
衍生金融资产	4	<b>36,944</b>	28,1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b>369,024</b>	536,521
应收利息	6	不适用	116,221
发放贷款和垫款	7	<b>11,420,286</b>	10,277,039
金融投资	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b>497,702</b>	487,72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b>4,467,824</b>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其他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b>1,688,965</b>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1,379,329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3,477,280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适用	586,826
长期股权投资	9	<b>29,196</b>	21,887
控制结构化主体投资		<b>110,462</b>	126,400
固定资产	10	<b>143,296</b>	147,214
无形资产	11	<b>22,977</b>	23,9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b>112,535</b>	97,320
其他资产	13	<b>67,094</b>	47,749
<b>资产总计</b>		<b>22,463,907</b>	20,913,330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	<b>561,136</b>	465,64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6	<b>1,128,357</b>	979,501
拆入资金	17	<b>291,632</b>	239,0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18	<b>286,303</b>	391,772
衍生金融负债	4	<b>34,525</b>	30,7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	<b>152,847</b>	314,479
吸收存款	20	<b>17,346,832</b>	16,192,746
应付职工薪酬	21	<b>44,660</b>	39,705
应交税费	22	<b>56,811</b>	40,301
应付利息	23	不适用	228,593
预计负债	24	<b>26,365</b>	11,265
已发行债务证券	25	<b>758,935</b>	465,323
其他负债	26	<b>112,125</b>	90,711
<b>负债合计</b>		<b>20,800,528</b>	19,489,823

# 银行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b>股东权益</b>			
普通股股本	27	<b>349,983</b>	324,794
其他权益工具	28	<b>79,899</b>	79,899
资本公积	29	<b>173,357</b>	98,574
其他综合收益	30	<b>20,260</b>	(18,817)
盈余公积	31	<b>153,928</b>	134,061
一般风险准备	32	<b>238,215</b>	230,065
未分配利润	33	<b>647,737</b>	574,931
<b>股东权益合计</b>		<b>1,663,379</b>	1,423,507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22,463,907</b>	20,913,33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合并利润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本集团	
		2018年	2017年
<b>一、营业收入</b>		<b>598,588</b>	537,041
利息净收入	34	<b>477,760</b>	441,930
利息收入		<b>784,724</b>	713,699
利息支出		<b>(306,964)</b>	(271,76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5	<b>78,141</b>	72,90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91,525</b>	85,25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b>(13,384)</b>	(12,354)
投资损益	36	<b>17,931</b>	6,278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损益		<b>(22)</b>	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终止确认产生的损益		<b>30</b>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7	<b>5,120</b>	(18,196)
汇兑损益	38	<b>761</b>	11,021
其他业务收入	39	<b>18,875</b>	23,105
<b>二、营业支出</b>		<b>(348,372)</b>	(301,683)
税金及附加	40	<b>(5,330)</b>	(4,953)
业务及管理费	41	<b>(187,200)</b>	(177,010)
信用减值损失	42	<b>(136,647)</b>	不适用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b>(251)</b>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43	不适用	(98,166)
其他业务成本	44	<b>(18,944)</b>	(21,554)
<b>三、营业利润</b>		<b>250,216</b>	235,358
加：营业外收入		<b>3,947</b>	5,871
减：营业外支出		<b>(2,489)</b>	(1,751)
<b>四、利润总额</b>		<b>251,674</b>	239,478
减：所得税费用	45	<b>(49,043)</b>	(46,345)
<b>五、净利润</b>		<b>202,631</b>	193,133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b>202,783</b>	192,962
— 少数股东损益		<b>(152)</b>	171

# 合并利润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本集团	
		2018年	2017年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3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30,296</b>	(24,925)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b>26,210</b>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b>2,432</b>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		不适用	(23,26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b>1,505</b>	(1,657)
小计		<b>30,147</b>	(24,925)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b>149</b>	不适用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671</b>	(587)
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b>30,967</b>	(25,512)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233,598</b>	167,621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b>233,079</b>	168,037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b>519</b>	(416)
<b>八、每股收益</b>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46	<b>0.59</b>	0.5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银行利润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本行	
		2018年	2017年
<b>一、营业收入</b>		<b>572,629</b>	507,329
利息净收入	34	<b>474,843</b>	437,233
利息收入		<b>779,404</b>	707,232
利息支出		<b>(304,561)</b>	(269,99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5	<b>77,554</b>	72,60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90,909</b>	84,93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b>(13,355)</b>	(12,328)
投资损益	36	<b>14,066</b>	4,916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损益		<b>9</b>	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b>30</b>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7	<b>4,866</b>	(18,706)
汇兑损益	38	<b>909</b>	10,909
其他业务收入	39	<b>391</b>	369
<b>二、营业支出</b>		<b>(326,805)</b>	(273,711)
税金及附加	40	<b>(5,236)</b>	(4,907)
业务及管理费	41	<b>(184,448)</b>	(174,332)
信用减值损失	42	<b>(136,782)</b>	不适用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b>(251)</b>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43	不适用	(97,037)
其他业务成本	44	<b>(88)</b>	2,565
<b>三、营业利润</b>		<b>245,824</b>	233,618
加：营业外收入		<b>3,837</b>	5,776
减：营业外支出		<b>(2,482)</b>	(1,731)
<b>四、利润总额</b>		<b>247,179</b>	237,663
减：所得税费用	45	<b>(48,507)</b>	(45,949)
<b>五、净利润</b>		<b>198,672</b>	191,714

# 银行利润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本行 2018年	2017年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30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b>25,651</b>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b>2,431</b>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		不适用	(22,70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b>1,253</b>	(1,516)
小计		<b>29,335</b>	(24,218)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b>101</b>	不适用
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b>29,436</b>	(24,218)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228,108</b>	167,49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普通股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少数股东 权益	合计
一、2017年12月31日余额	324,794	79,899	98,773	(19,722)	134,348	230,750	577,573	2,982	1,429,397
会计政策变更(附注四、27)	-	-	-	9,891	-	(95)	(36,457)	244	(26,417)
二、2018年1月1日余额	324,794	79,899	98,773	(9,831)	134,348	230,655	541,116	3,226	1,402,98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202,783	(152)	202,631
(二)其他综合收益	30	-	-	30,296	-	-	-	671	30,967
综合收益总额	-	-	-	30,296	-	-	202,783	519	233,598
(三)所有者投入资本	27	25,189	-	74,783	-	-	-	749	100,721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3	-	-	-	19,909	-	(19,909)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	-	-	-	-	8,535	(8,535)	-	-
3.对普通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33	-	-	-	-	-	(57,911)	-	(57,911)
4.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股利分配	28	-	-	-	-	-	(4,600)	-	(4,600)
5.对少数股东的股利分配		-	-	-	-	-	-	(1)	(1)
四、2018年12月31日余额	349,983	79,899	173,556	20,465	154,257	239,190	652,944	4,493	1,674,787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合计
	附注七	普通股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17年1月1日余额		324,794	79,899	98,773	5,203	115,136	198,305	496,083	3,398	1,321,59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192,962	171	193,13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0	-	-	-	(24,925)	-	-	-	(587)	(25,512)	
综合收益总额		-	-	-	(24,925)	-	-	192,962	(416)	167,621	
(三) 利润分配		-	-	-	-	19,212	32,445	(111,472)	-	(59,815)	
1. 提取盈余公积	33	-	-	-	-	19,212	-	(19,212)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	-	-	-	-	-	32,445	(32,445)	-	-	
3. 对普通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33	-	-	-	-	-	-	(55,215)	-	(55,215)	
4.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股利分配	28	-	-	-	-	-	-	(4,600)	-	(4,600)	
三、2017年12月31日余额		324,794	79,899	98,773	(19,722)	134,348	230,750	577,573	2,982	1,429,3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普通股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合计
一、2017年12月31日余额		324,794	79,899	98,574	(18,817)	134,061	230,065	574,931	1,423,507
会计政策变更(附注四、27)		-	-	-	9,641	-	(95)	(35,243)	(25,697)
二、2018年1月1日余额		324,794	79,899	98,574	(9,176)	134,061	229,970	539,688	1,397,81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198,672	198,672
(二)其他综合收益	30	-	-	-	29,436	-	-	-	29,436
综合收益总额		-	-	-	29,436	-	-	198,672	228,108
(三)所有者投入资本	27	25,189	-	74,783	-	-	-	-	99,972
(四)利润分配		-	-	-	-	19,867	8,245	(90,623)	(62,511)
1.提取盈余公积	33	-	-	-	-	19,867	-	(19,867)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	-	-	-	-	-	8,245	(8,245)	-
3.对普通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33	-	-	-	-	-	-	(57,911)	(57,911)
4.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股利分配	28	-	-	-	-	-	-	(4,600)	(4,600)
四、2018年12月31日余额		349,983	79,899	173,357	20,260	153,928	238,215	647,737	1,663,379

#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普通股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合计
一、2017年1月1日余额		324,794	79,899	98,574	5,401	114,890	197,695	494,573	1,315,826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191,714	191,714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0	-	-	-	(24,218)	-	-	-	(24,218)
综合收益总额		-	-	-	(24,218)	-	-	191,714	167,496
(三) 利润分配		-	-	-	-	19,171	32,370	(111,356)	(59,815)
1. 提取盈余公积	33	-	-	-	-	19,171	-	(19,171)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	-	-	-	-	-	32,370	(32,370)	-
3. 对普通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33	-	-	-	-	-	-	(55,215)	(55,215)
4.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股利分配	28	-	-	-	-	-	-	(4,600)	(4,600)
三、2017年12月31日余额		324,794	79,899	98,574	(18,817)	134,061	230,065	574,931	1,423,5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本集团	
		2018年	2017年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b>1,093,590</b>	974,964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减少额		<b>266,843</b>	265,819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b>86,098</b>	174,895
拆入／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136,3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b>23,004</b>	17,5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113,957
收取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b>639,434</b>	631,4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b>204,528</b>	64,7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2,313,497</b>	2,379,728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b>(1,238,775)</b>	(1,135,665)
拆入／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b>(31,251)</b>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b>(163,048)</b>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b>(49,318)</b>	(71,022)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b>(309,173)</b>	(280,19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b>(118,746)</b>	(113,4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b>(78,269)</b>	(61,3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b>(218,990)</b>	(84,6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2,207,570)</b>	(1,746,3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	<b>105,927</b>	633,417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b>1,868,019</b>	1,920,66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b>199,604</b>	189,3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b>5,605</b>	2,1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2,073,228</b>	2,112,1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b>(2,491,466)</b>	(2,577,239)
取得联营及合营企业支付的现金		<b>(3,801)</b>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b>(17,048)</b>	(16,0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2,512,315)</b>	(2,593,2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439,087)</b>	(481,061)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本集团	
		2018年	2017年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已发行股票收到的现金		<b>100,007</b>	—
已发行债务证券收到的现金		<b>1,310,162</b>	676,543
收到非全资子公司股东出资		<b>749</b>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1,410,918</b>	676,543
偿付已发行债务证券支付的现金		<b>(1,021,557)</b>	(579,791)
偿付已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付的现金		<b>(21,844)</b>	(10,564)
为已发行债务证券所支付的现金		<b>(96)</b>	(35)
为已发行股票所支付的现金		<b>(36)</b>	—
分配股利、利润支付的现金		<b>(62,512)</b>	(59,815)
其中：本行普通股股东		<b>(57,911)</b>	(55,215)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b>(4,600)</b>	(4,600)
少数股东		<b>(1)</b>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1,106,045)</b>	(650,2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304,873</b>	26,338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5,482</b>	(5,146)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变动净额</b>	48	<b>(22,805)</b>	173,54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1,001,246</b>	827,698
<b>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47	<b>978,441</b>	1,001,24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银行现金流量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本行	
		2018年	2017年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b>1,094,955</b>	974,572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减少额		<b>276,588</b>	264,835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b>86,339</b>	174,655
拆入／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131,5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b>20,007</b>	17,5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111,541
收取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b>636,240</b>	629,1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b>165,992</b>	42,4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2,280,121</b>	2,346,250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b>(1,235,230)</b>	(1,131,559)
拆入／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b>(47,833)</b>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b>(161,976)</b>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b>(27,250)</b>	(26,292)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b>(306,967)</b>	(278,2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b>(117,151)</b>	(111,8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b>(77,711)</b>	(60,8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b>(198,511)</b>	(69,0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2,172,629)</b>	(1,677,8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	<b>107,492</b>	668,399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b>1,847,114</b>	1,918,68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b>197,353</b>	186,0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b>5,187</b>	1,5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2,049,654</b>	2,106,3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b>(2,464,746)</b>	(2,616,0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b>(15,296)</b>	(13,1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2,480,042)</b>	(2,629,2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430,388)</b>	(522,890)

# 银行现金流量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本行	
		2018年	2017年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已发行股票收到的现金		<b>100,007</b>	-
已发行债务证券收到的现金		<b>1,298,872</b>	676,3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1,398,879</b>	676,367
偿付已发行债务证券支付的现金		<b>(1,021,557)</b>	(579,596)
偿付已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付的现金		<b>(21,536)</b>	(10,564)
为已发行债务证券所支付的现金		<b>(7)</b>	(2)
为已发行股票所支付的现金		<b>(36)</b>	-
分配股利、利润支付的现金		<b>(62,511)</b>	(59,815)
其中：本行普通股股东		<b>(57,911)</b>	(55,215)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b>(4,600)</b>	(4,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1,105,647)</b>	(649,9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293,232</b>	26,39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5,417</b>	(5,058)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变动净额</b>	48	<b>(24,247)</b>	166,841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989,054</b>	822,213
<b>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47	<b>964,807</b>	989,05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一 银行简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的前身中国农业银行(以下简称“原农行”)是由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并于1979年2月23日成立的国有独资商业银行。2009年1月15日，在财务重组完成后，原农行改制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设立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于2010年7月15日和2010年7月16日，本行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本行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与“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保监会”)批准持有B0002H111000001号金融许可证，并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换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054748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行的注册地址为中国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本行及其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主要经营范围包括：人民币和外币存款、贷款、清算和结算、资产托管、基金管理、金融租赁、保险业务以及经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及境外机构所在地有关监管机构所批准经营的业务。

本行总行、中国境内分支机构及在中国境内注册设立的子公司统称为“境内机构”，中国境外分支机构及在中国境外注册设立并经营的子公司统称为“境外机构”。

##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及其他信息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2018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于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业务和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金融工具(附注四、8)、对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的判断(附注四、5)、贵金属的确认与计量(附注四、10)、利息收入和支出(附注四、20)、手续费及佣金收入(附注四、21)、固定资产折旧(附注四、13)、无形资产摊销(附注四、14)、职工薪酬(附注四、17)、所得税(附注四、22)以及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附注四、24)等。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2.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集团境内机构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集团境内机构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境外机构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及本行股份制改组时评估资产按财政部确认的评估价值入账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行及全部子公司以及本行控制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本集团在取得子公司控制权之日合并该子公司，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终止将其合并入账。对于本集团购入或处置的子公司，购买日起或截至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包括在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判断主体的控制方时，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没有被作为设计主体架构时的决定性因素（例如表决权仅与行政管理事务相关）的主体。主导该主体相关活动的依据是合同或相应安排。

当本集团在结构化主体中担任资产管理人时，本集团将评估就该结构化主体而言，本集团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如果资产管理人仅仅是代理人，则其主要代表其他方（结构化主体的其他投资者）行使决策权，因此并不控制该结构化主体。但若资产管理人被判断为主要代表其自身行使决策权，则是主要责任人，因而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如果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行不一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已按照本行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必要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损失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行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行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货币性资产，包括现金以及原始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以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以外币计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货币性项目，其外币折算差额分解为由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和该等项目的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属于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货币性资产及负债项目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则计入损益。

编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全部或部分境外经营时，相关的累计外币折算差额将会从权益重分类至当期损益。

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的股东权益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综合收益。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8. 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初始确认、分类和计量

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于初始确认时，本集团按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则还应该加上或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获得或发行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作为费用计入损益。

#### 金融资产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i)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i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ii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反映了本集团如何管理其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也就是说，本集团的目标是仅为收取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还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如果以上两种情况都不适用（例如，以交易为目的持有金融资产），那么该组的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为“其他”，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本集团在确定一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时考虑的因素包括：以往如何收取该组资产的现金流、该组资产的业绩如何评估并上报给关键管理人员、风险如何评估和管理，以及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

如果业务模式为收取合同现金流量，或包括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资产的双重目的，本集团将评估金融工具的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利息支付。进行该评估时，本集团考虑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符，即利息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基本借贷安排相符的利润率的对价。若合同条款引发了与基本借贷安排不符的风险或波动敞口，则相关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对于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资产，在确定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本金和利息的支付时，应将其作为一个整体分析。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8. 金融工具 (续)

#### (1) 金融工具的初始确认、分类和计量 (续)

##### 金融资产 (续)

本集团对债务工具和权益工具的分类要求如下：

##### 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例如贷款、政府债券和公司债券等。债务工具的分类与计量取决于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

基于这些因素，本集团将其债务工具划分为以下三种计量类别：

- (i) 以摊余成本计量：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该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那么该金融资产按照摊余成本计量。
- (i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该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那么该金融资产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ii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不满足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即不包含付款的合同义务且享有发行人净资产和剩余收益的工具，例如普通股。本集团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但管理层已做出不可撤销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除外。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8. 金融工具 (续)

#### (1) 金融工具的初始确认、分类和计量 (续)

#####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适用于衍生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及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其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但该指定应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i)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ii)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计量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iii) 包含一项或多项将显著改变其现金流的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负债。

由于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应用继续涉入法进行核算而确认的金融负债。当该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本集团根据该转让收取的对价确认金融负债，并在后续期间确认因该负债产生的所有费用；在应用继续涉入法核算时，对相关负债的计量参见附注四、8(7)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 (2) 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本集团改变其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得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重分类日，是指导致本集团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的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8. 金融工具 (续)

#### (3) 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有序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如不能满足上述条件，则被视为非活跃市场。非活跃市场的迹象主要包括：存在显著买卖价差、买卖价差显著扩大或不存在近期交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期权定价模型及其他市场参与者常用的估值技术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这些估值技术包括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和/或不可观察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

#### (4) 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对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i)扣除已偿还的本金；(ii)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iii)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和负债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并分别列示为“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即，扣除损失准备之前的摊余成本）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计算时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但包括交易费用、溢价或折价、以及支付或收到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对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定义参见附注十三、3信用风险），本集团根据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而非账面余额）计算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并且在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时将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纳入考虑。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8. 金融工具 (续)

#### (4) 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 (续)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续)

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

- (i)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ii)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即，账面余额扣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之后的净额）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债务工具

与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和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之外，账面价值的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的利息收入，并列示为“利息收入”。

######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指定后，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且后续不得重分类至损益（包括处置时）。股利收入在本集团确定对其收取的权利成立时进行确认，并计入损益。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8. 金融工具 (续)

#### (4) 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 (续)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其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其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除非是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则该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 (i) 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ii) 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对于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金融资产，以及部分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评估。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集团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8. 金融工具 (续)

####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续)

本集团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反映了以下各种要素：

- (i)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
- (ii) 货币时间价值；
- (iii) 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需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工具，本集团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 (i)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并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阶段一。
- (ii) 阶段二：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并未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阶段二。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参见附注十三、3信用风险。
- (iii) 阶段三：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阶段三。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参见附注十三、3信用风险。

阶段一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阶段二和阶段三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所使用的参数、假设及估计，参见附注十三、3信用风险。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但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除外。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8. 金融工具 (续)

#### (6) 贷款合同修改

本集团有时会重新商定或修改客户贷款的合同，导致合同现金流发生变化。出现这种情况时，本集团会评估修改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且对新资产重新计算一个新的实际利率。在这种情况下，对修改后的金融资产应用减值要求时，包括确定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增加时，本集团将上述合同修改日期作为初始确认日期。对于上述新确认的金融资产，本集团也要评估其在初始确认时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特别是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债务人不能履行初始商定的付款安排时。账面价值的改变作为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则合同修改不会导致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本集团根据修改后的合同现金流量重新计算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并将修改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在计算新的账面余额时，仍使用初始实际利率（或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对修改后的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 (7)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并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确认相应的负债。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8. 金融工具 (续)

#### (8)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已经全部或部分得以履行、取消或到期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9)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10)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

某些衍生工具被嵌入混合合同中，如可转换债券中的转股权。对于主合同是金融资产的混合合同，本集团对其整体进行分类和计量。对于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的混合合同，在符合以下条件时，将嵌入衍生工具拆分为独立的衍生工具处理：

- (i) 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并非紧密相关；
- (ii) 具有相同条款但独立存在的工具满足衍生工具的定义；且
- (iii) 混合工具并未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本集团可以选择将被拆分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或者选择将混合合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 (11)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抵销权应当不取决于未来事项，而且在本集团和所有交易对手方的正常经营过程中，或在出现违约、无力偿债或破产等各种情形下，本集团均可执行该法定权利。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8. 金融工具 (续)

#### (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具有固定回购日期和价格的标准回购合约中，作为抵押品而转移的金融资产无需终止确认，其继续按照出售或借出前的金融资产项目分类列报，向交易对手收取的款项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未终止确认的项目在附注十一、5担保物中披露。

为按返售合约买入的金融资产所支付的对价作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相应买入的金融资产无需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附注十一、5担保物）。

买入返售或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价差，在交易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9. 保险合同

#### 保险合同分类

保险合同指本集团承担重大保险风险的合同。本集团所签发的保险合同主要为寿险合同，于长时期内承担与人身相关的保险风险。本集团签发的保险合同也包括非寿险合同，涵盖意外事故和健康保险风险。必要时，本集团通过再保险合同将保险风险转移给分保人。重大保险风险测试于保险合同初始日进行。

某些保险产品同时包含保险部分与存款部分。若保险部分与存款部分可以单独计量，本集团对组成部分进行拆分。对于拆分后的保险部分，按照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对于拆分后的存款部分，则作为金融负债（投资合同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 保费收入的确认

长期寿险保险合同的保费收入在保险合同确立需收取相应对价时确认为收入。短期非寿险合同的保费于承保日收到时作为未实现保费收入计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并在相应承保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计入损益。

当本集团通过再保险合同转移保险合同风险时，本集团基于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分出保费和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9. 保险合同 (续)

####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以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即该类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合理预计净现金流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在计算长期寿险合同准备金时，本集团将考虑时间价值的影响。

在评估保险合同负债时，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基于可获得的信息对各项准备金进行负债充足性测试。如存在差额，则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

### 10. 贵金属

贵金属包括黄金、白银及其他贵金属。

本集团非交易性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较低者进行后续计量。本集团交易性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1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行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投资成本的确定*

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11. 长期股权投资 (续)

####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本行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 12.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13.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对本行股份制改组而评估的固定资产，按其经财政部确认后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50年	3%	1.94%-19.40%
办公和电子设备	3-11年	3%	8.82%-32.33%
运输工具	5-8年	3%	12.13%-19.4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对本行股份制改组而评估的在建工程，按其经财政部确认后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14.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为本行股份制改组而评估的无形资产，按其经财政部确认后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无形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房屋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的余额，在其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本集团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其使用寿命通常为30至70年。其他无形资产主要包括计算机软件等。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15.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资产负债表日，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当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处置抵债资产时，取得的处置收入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抵债资产后转为自用的，按转换日抵债资产的账面净值结转。

对于持有的抵债资产，本集团采用多种方式予以处置。抵债资产原则上不得自用，确因经营管理需要将抵债资产转为自用的，视同新购固定资产进行管理。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16. 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投资性房地产以及其他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1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和离职后福利等。

####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17. 职工薪酬 (续)

####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设立的企业年金，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2009年9月25日经财政部批准、2009年12月28日经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备案，本行境内机构职工参加由本行设立的退休福利供款计划（以下简称“年金计划”）。本行按照员工工资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供款义务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按固定的金额向年金计划供款外，如年金计划不足以支付员工未来退休福利，本行并无义务注入资金。

#### 内部退养福利

内部退养福利是对未达到国家规定退休年龄，经本行管理层批准，向自愿退出工作岗位休养的员工支付的各项福利费用。本行自员工内部退养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达到国家正常退休年龄止，向接受内部退养安排的境内机构员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

对于内部退养福利，本行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部退养福利，确认为负债，计入当期损益。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18. 股利分配

向本行普通股股东分配的股利，在该等股利获本行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于本集团及本行的财务报表内确认为负债。

本行宣派和支付优先股股息由本行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决定。向本行优先股股东分配的优先股股息，在该等股息获本行董事会批准的当期于本集团及本行的财务报表内确认为负债。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19.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20. 利息收入和支出

金融工具利息收入和支出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相关的会计政策，请参见附注四、8金融工具。

### 2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本集团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的控制权时点或时段内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主要包括代理保险、商户收单、清算结算、债券承销收入等；对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主要包括顾问和咨询、托管收入等。

### 22. 所得税

####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22. 所得税 (续)

####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递延所得税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无法转回或者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22. 所得税 (续)

####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23. 受托业务

本集团通常根据与证券投资基金、社会保障基金、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年金计划和其他机构订立的代理人协议，作为代理人、受托人或以其他受托身份代表客户管理资产。本集团仅根据代理人协议提供服务并收取费用，但不会就所代理的资产承担风险和利益。所代理的资产不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本集团也经营委托贷款业务。根据委托贷款合同，本集团作为中介人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利率及还款计划等向借款人发放贷款。本集团负责安排并收回委托贷款，并就提供的服务收取费用，但不承担委托贷款所产生的风险和利益。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资金不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 24.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要求发行人为合同持有人提供偿还保障，即在被担保人到期不能履行合同条款支付款项时，代为偿付合同持有人的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在担保提供日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之后，负债金额按初始确认金额扣减担保手续费摊销后的摊余价值与对本集团履行担保责任所需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孰高列示。与该合同相关负债的增加计入当年合并利润表。

本集团提供的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减值。本集团并未承诺以任何低于市场利率的价格发放贷款，也不以支付现金或发行其他金融工具作为贷款承诺的净结算。

本集团将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但如果一项工具同时包含贷款和未使用的承诺，且本集团不能把贷款部分与未使用的承诺部分产生的预期信用损失区分开，那么两者的损失准备一并列报在贷款的损失准备中，除非两者的损失准备合计超过了贷款账面余额，则将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25.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由过去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本集团不可控的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有负债也可能是一项由过去事项导致的未确认的现时义务，因为其很可能不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或该项义务的影响金额不能可靠计量。本集团对该等义务不作确认，仅在财务报表附注十一、或有事项及承诺中披露或有负债。如满足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26. 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去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差额，作为发放贷款和垫款列示于资产负债表中。

####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计入负债，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租入的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其他负债列示于资产负债表中。

####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 27.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该准则于2018年1月1日起施行。本集团在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时已采用该准则，该准则的采用未对本集团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前的上述准则另称为“原金融工具准则”)，本集团已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首次执行日是2018年1月1日，该变化构成了会计政策变更，且相关金额的调整已经确认在本集团财务报表中。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过渡要求，本集团选择不对比较期间信息进行重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首次执行日的账面价值调整计入当期的期初未分配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针对新金融工具准则与本合并财务报表相关的披露要求，本集团仅对当年信息作出相关披露。比较年度的附注仍与以前年度披露的信息保持一致。

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分类和计量，以及金融资产减值的相关会计政策发生了变化。受新金融工具准则重大影响的具体会计政策于附注四、8金融工具及附注四、24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中披露。

根据财政部于2018年12月印发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本集团在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时根据重要性原则并结合本集团实际情况对相关财务报表项目进行调整，但并未追溯调整比较年度的财务报表项目。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27.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续)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

于2018年1月1日, 金融工具分别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

#### 本集团

金融资产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摊余成本	2,896,619	摊余成本	2,896,61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摊余成本	130,245	摊余成本	129,950
拆出资金	摊余成本	505,269	摊余成本	504,822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	28,2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	28,28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	540,386	摊余成本	538,796
应收利息	摊余成本	118,693	摊余成本	118,693
发放贷款和垫款	摊余成本	10,316,311	摊余成本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040,513 253,324
金融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	577,9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	643,1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26,4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481,014
	摊余成本(持有至到期投资)	3,489,135	摊余成本	4,034,843
	摊余成本(应收款项类投资)	659,223		
其他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	36,418	摊余成本	34,114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27.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续)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 (续)

本行

金融资产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摊余成本	2,896,341	摊余成本	2,896,34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摊余成本	115,998	摊余成本	115,704
拆出资金	摊余成本	515,371	摊余成本	514,924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	28,1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损益	28,1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	536,521	摊余成本	534,931
应收利息	摊余成本	116,221	摊余成本	116,221
发放贷款和垫款	摊余成本	10,277,039	摊余成本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002,090 253,324
金融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	487,7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	533,2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79,3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451,728
	摊余成本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77,280	摊余成本	3,952,315
	摊余成本 (应收款项类投资)	586,826		
其他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	30,741	摊余成本	28,450

关于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要求，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时只有一项变化，即，对于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负债，其因自身信用风险变动而导致的公允价值变动部分将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此变化对本集团及本行均无重大影响。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27.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续)

#### (2) 将资产负债表中的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

本集团及本行对其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了分析。下表将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计量类别列示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2018年1月1日过渡至新金融工具准则实施后按照新计量类别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	2017年		2018年	
	12月31日		1月1日	
摊余成本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b>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b>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和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896,619			2,896,619
<b>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b>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30,245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295)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29,950
<b>拆出资金</b>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505,269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447)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504,822
<b>买入返售金融资产</b>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540,386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1,59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538,796
<b>应收利息</b>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和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18,693			118,693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27.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续)

#### (2) 将资产负债表中的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 (续)

本集团	2017年 12月31日 按原金融 工具准则 列示的 账面价值			2018年 1月1日 按新金融 工具准则 列示的 账面价值	
	摊余成本 (续)	重分类	重新计量		
<b>发放贷款和垫款</b>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0,316,311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		(248,457)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27,341)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0,040,513	
<b>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b>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加：自持有至到期投资 (原金融工具准则) 转入		3,240,292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1,153		
加：自应收款项类投资 (原金融工具准则) 转入		649,971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311		
加：自可供出售类 (原金融工具准则) 转入		137,792			
重新计量：由公允价值计量变为摊余成本计量			5,882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558)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4,034,843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27.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续)

#### (2) 将资产负债表中的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 (续)

本集团	2017年			2018年
	12月31日			1月1日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
摊余成本 (续)	账面价值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账面价值
<b>持有至到期投资</b>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3,489,135			
减：转出至摊余成本 (新金融工具准则)		(3,240,292)		
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		(17,822)		
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		(231,021)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b>应收款项类投资</b>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659,223			
减：转出至摊余成本 (新金融工具准则)		(649,971)		
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		(8,646)		
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		(606)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b>其他金融资产</b>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36,418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		(2,302)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2)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34,114
<b>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总额</b>	<b>18,692,299</b>	<b>(371,062)</b>	<b>(22,887)</b>	<b>18,298,350</b>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27.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续)

#### (2) 将资产负债表中的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 (续)

本集团	2017年			2018年
	12月31日			1月1日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b>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577,965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原金融工具准则) 转入		37,348		
加：自持有至到期金融资产 (原金融工具准则) 转入		17,822		
重新计量：由摊余成本计量变为 公允价值计量			(422)	
加：自应收款项类投资 (原金融工具准则) 转入		8,646		
重新计量：由摊余成本计量变为 公允价值计量			110	
加：自其他资产(原金融工具准则) 转入		2,302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		(574)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643,197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总额</b>	<b>577,965</b>	<b>65,544</b>	<b>(312)</b>	<b>643,197</b>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27.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续)

#### (2) 将资产负债表中的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 (续)

本集团	2017年		2018年	
	12月31日		1月1日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列示的账面价值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列示的账面价值
<b>发放贷款和垫款</b>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加：自摊余成本(原金融工具准则)转入		248,457		
重新计量：由摊余成本计量变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4,867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53,324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b>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加：自持有至到期投资(原金融工具准则)转入		231,021		
重新计量：由摊余成本计量变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2,482)	
加：自应收款项类投资(原金融工具准则)转入		606		
重新计量：由摊余成本计量变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15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金融工具准则)转入		1,249,930		
加：自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原金融工具准则)转入		574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479,664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27.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续)

#### (2) 将资产负债表中的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 (续)

本集团	2017年			2018年	
	12月31日			1月1日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原金融工具准则) 转入		1,35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3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426,420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		(37,348)			
减：转出至摊余成本 (新金融工具准则)		(137,792)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债务工具 (新金融工具准则)		(1,249,930)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权益工具 (新金融工具准则)		(1,35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总额	1,426,420	305,518	2,400	1,734,338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27.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续)

#### (2) 将资产负债表中的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 (续)

本行	2017年		2018年	
	12月31日		1月1日	
摊余成本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b>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b>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和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896,341			2,896,341
<b>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b>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15,998			
重新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294)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15,704
<b>拆出资金</b>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515,371			
重新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447)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514,924
<b>买入返售金融资产</b>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536,521			
重新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1,59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534,931
<b>应收利息</b>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和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16,221			116,221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27.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续)

#### (2) 将资产负债表中的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 (续)

本行	2017年			2018年
	12月31日			1月1日
摊余成本 (续)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b>发放贷款和垫款</b>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0,277,039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		(248,457)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26,492)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0,002,090
<b>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b>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加：自持有至到期投资 (原金融工具准则) 转入		3,230,060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1,090	
加：自应收款项类投资 (原金融工具准则) 转入		577,611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438	
加：自可供出售类 (原金融工具准则) 转入		137,792		
重新计量：由公允价值计量变为摊余成本计量			5,882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558)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3,952,315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27.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续)

#### (2) 将资产负债表中的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 (续)

本行	2017年			2018年
	12月31日			1月1日
摊余成本 (续)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b>持有至到期投资</b>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3,477,280			
减：转出至摊余成本 (新金融工具准则)		(3,230,060)		
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		(16,199)		
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		(231,021)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b>应收款项类投资</b>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586,826			
减：转出至摊余成本 (新金融工具准则)		(577,611)		
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		(8,609)		
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		(606)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b>其他金融资产</b>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30,741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		(2,302)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11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8,450
<b>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总额</b>	<b>18,552,338</b>	<b>(369,402)</b>	<b>(21,960)</b>	<b>18,160,976</b>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27.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续)

#### (2) 将资产负债表中的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 (续)

本行	2017年			2018年
	12月31日			1月1日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b>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487,724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原金融工具准则) 转入		19,591		
加：自持有至到期金融资产 (原金融工具准则) 转入		16,199		
重新计量：由摊余成本计量变为 公允价值计量			(676)	
加：自应收款项类投资 (原金融工具准则) 转入		8,609		
重新计量：由摊余成本计量变为 公允价值计量			110	
加：自其他资产(原金融工具准则) 转入		2,302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		(574)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533,285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总额</b>				
	487,724	46,127	(566)	533,285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27.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续)

#### (2) 将资产负债表中的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 (续)

本集团	2017年		2018年	
	12月31日		1月1日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列示的账面价值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列示的账面价值
<b>发放贷款和垫款</b>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加：自摊余成本(原金融工具准则)转入		248,457		
重新计量：由摊余成本计量变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4,867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53,324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b>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加：自持有至到期投资(原金融工具准则)转入		231,021		
重新计量：由摊余成本计量变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2,434)	
加：自应收款项类投资(原金融工具准则)转入		606		
重新计量：由摊余成本计量变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15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金融工具准则)转入		1,221,117		
加：自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转入(原金融工具准则)		574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450,899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27.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续)

#### (2) 将资产负债表中的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 (续)

本集团	2017年			2018年
	12月31日			1月1日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原金融工具准则) 转入		829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82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379,329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		(19,591)		
减：转出至摊余成本 (新金融工具准则)		(137,792)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 (新金融工具准则)		(1,221,117)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新金融工具准则)		(829)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总额	1,379,329	323,275	2,448	1,705,052

受到上述分类与计量和减值影响，本集团其他综合收益增加人民币98.91亿元，未分配利润减少人民币364.57亿元，本行其他综合收益增加人民币96.41亿元，未分配利润减少人民币352.43亿元。此外，上述分类与计量和减值对本集团递延所得税的影响，参见附注七、12递延税项。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27.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续)

#### (3) 将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

下表将根据原金融工具准则已发生损失模型计量的2017年12月31日损失准备及按或有事项准则确认的预计负债调整为2018年1月1日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的损失准备及预计负债：

本集团	2017年			2018年
	12月31日			1月1日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按或有事项准则确认的预计负债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预计负债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9	-	295	384
拆出资金	938	-	447	1,3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590	1,590
发放贷款和垫款	404,300	(5,318)	32,293	431,275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类投资 (原金融工具准则)／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新金融工具准则)	10,526	(1,456)	(906)	8,164
其他金融资产	7,840	(4,004)	2	3,838
合计	423,693	(10,778)	33,721	446,636
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	3,536	-	15,362	18,898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27.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续)

#### (3) 将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 (续)

本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月1日
	按原金融 工具准则 计提损失 准备/ 按或有事项 准则确认的 预计负债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 工具准则 计提损失 准备/ 预计负债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9	-	294	383
拆出资金	938	-	447	1,3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590	1,590
发放贷款和垫款	400,064	(5,318)	31,444	426,190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类投资 (原金融工具准则)/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债权投资(新金融工具准则)	10,326	(1,453)	(970)	7,903
其他金融资产	7,720	(4,004)	(11)	3,705
合计	419,137	(10,775)	32,794	441,156
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	4,092	-	15,362	19,454

### 28. 与本集团相关，已颁布但尚未生效且本年未采用的准则

财政部于2018年对《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进行了修订，此修订完善了租赁的识别、分拆及合并等相关原则，取消了承租人关于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的分类，要求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改进了承租人后续计量，增加选择权重估和租赁变更情形下的会计处理，并丰富了出租人披露内容，为报表使用者提供更多有用信息。

本集团将自2019年1月1日开始执行该准则。本集团计划采用简化的过渡办法，无需重述比较期财务报表信息。所有其他使用权资产将按照租赁负债金额进行计量（对预付或应计租赁费用进行调整）。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28. 与本集团相关，已颁布但尚未生效且本年未采用的准则 (续)

在该准则项下，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采用与现行融资租赁类似的方法，按照未来租金的折现值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对于租期不超过12个月以及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截至本报告所述日期，不可取消的经营租赁承诺本集团合计106.06亿元(见附注十一、4经营租赁承诺)。在这些经营租赁承诺中，本集团基于准则衔接规定，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所确定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计算租赁负债，并基于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及对预付租金进行的必要调整确认使用权资产，通过以上方式计算的准则实施结果预期对本集团的净资产未构成重大影响。

## 五 在运用会计政策中所做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四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的基础上作出的。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持续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且存在会导致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未来12个月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的关键领域如下。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 五 在运用会计政策中所做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续)

###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计量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以及部分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客户的信用行为，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附注十三、3信用风险具体说明了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使用的参数、假设和估计。

### 3.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使用近期交易相同或类似金融工具的价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公认定价模型等。通过估值技术估计公允价值时使用市场实际可观察输入值和数据，例如利率收益曲线、外汇汇率和期权隐含波动率。当市场可观察输入值不可获得时，本集团使用经校准的假设尽可能接近市场可观察的数据。管理层需要对本集团和交易对手面临的信用风险、流动性、市场波动及相关性等因素做出估计，这些假设的变动可能影响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中国政府在大额政策性金融安排中的债务，因为不存在其他与其规模或期限相当的公平交易的市场价格或收益率，其公允价值根据该金融工具的相关条款确定，并参考了中国政府在参与或安排类似交易时确定的条款。

### 4. 税项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某些交易最终的税务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结合当前的税收法规及以前年度政府主管机关对本集团的政策，对税收法规的实施及不确定性的事项进行了税务估计。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及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5.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当本集团作为结构化主体中的资产管理人或做为投资人时，本集团需要就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做出重大判断。本集团评估了交易结构下的合同权利和义务以及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分析和测试了结构化主体的可变回报，包括但不限于作为资产管理者获得的手续费收入及资产管理费、留存的剩余收益，以及是否对结构化主体提供了流动性支持或其他支持。此外，本集团在结构化主体交易中所担任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角色进行了判断，包括分析和评估了对结构化主体决策权的范围、提供资产管理服务而获得的报酬水平、因持有结构化主体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以及其他参与方持有的实质性权利。

## 五 在运用会计政策中所做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续)

### 6. 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在正常经营活动中通过常规方式交易、资产证券化、卖出回购协议、证券借贷等多种方式转移金融资产。在确定转移的金融资产是否能够全部或者部分终止确认的过程中，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的判断和估计。

若本集团通过结构化交易转移金融资产至特殊目的实体，本集团分析评估与特殊目的实体之间的关系是否实质表明本集团对特殊目的实体拥有控制权从而需进行合并。合并的判断将决定终止确认分析应在合并主体层面，还是在转出金融资产的单体机构层面进行。

本集团需要分析与金融资产转移相关的合同现金流权利和义务，从而依据以下判断确定其是否满足终止确认条件。

- 是否转移获取合同现金流的权力；或现金流是否已满足“过手”的要求转移给独立第三方。
- 评估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本集团在估计转移前后现金流以及其他影响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的因素时，运用了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本集团继续分析评估本集团是否放弃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以及本集团是否继续涉入已转让的金融资产。在评估本集团是否放弃对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本集团分析转入方是否具有出售被转让资产的实际能力，即转入方是否能够向非关联的第三方整体出售该项资产且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实施此能力，无需附加额外限制。若本集团已经放弃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则本集团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资产并依据金融资产转移过程中产生或者保留的权利和义务确认相关资产与负债。若本集团未放弃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则本集团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相关金融资产。

## 六 主要税项

### 1. 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本集团境内机构的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税率25%。

本集团境外机构分别按照当地税率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境外机构所得税税率与境内税率差异部分按照有关税法由本行总行统一补缴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的税前扣除项目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 2. 增值税

2016年5月1日前，本集团境内机构按应税营业额缴纳营业税，营业税税率为5%，实行就地缴纳的办法，由境内机构向当地税务部门申报缴纳营业税。自2016年5月1日起，本集团贷款服务、直接收费金融服务、保险服务及金融商品转让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6%。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号)规定，对本行纳入“三农金融事业部”改革试点的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分行下辖的县域支行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分行下辖的县域支行，提供农户贷款、农村企业和农村各类组织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2号)以及《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56号)规定，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自2018年1月1日(含)起，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实施营改增后，本集团的相关利息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金融商品转让业务收入及保险业务收入扣除相应的增值税金后以净额列示。

###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本集团境内机构按增值税的1%，5%或7%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 4. 教育费附加

本集团境内机构按增值税的3%或5%计缴教育费附加。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b>98,089</b>	108,497
存放中央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	(1)	<b>2,312,116</b>	2,581,677
存放中央银行的超额存款准备金	(2)	<b>223,555</b>	43,408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3)	<b>170,187</b>	163,037
小计		<b>2,803,947</b>	2,896,619
应计利息		<b>1,160</b>	不适用
合计		<b>2,805,107</b>	2,896,619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b>98,066</b>	108,472
存放中央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	(1)	<b>2,311,892</b>	2,581,488
存放中央银行的超额存款准备金	(2)	<b>223,441</b>	43,344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3)	<b>170,187</b>	163,037
小计		<b>2,803,586</b>	2,896,341
应计利息		<b>1,160</b>	不适用
合计		<b>2,804,746</b>	2,896,341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续)

- (1)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系指本集团按规定对于中国人民银行及海外监管机构纳入法定存款准备金缴存范围的各项存款缴纳的存款准备金，包括人民币存款准备金和外币存款准备金，该准备金不能用于日常业务。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下调部分金融机构存款准备金率以置换中期借贷便利的通知》(银发[2018]94号)的要求，自2018年4月25日起下调部分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率1个百分点；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下调部分金融机构存款准备金率的通知》(银发[2018]165号)的要求，自2018年7月5日起下调部分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率0.5个百分点；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下调部分金融机构存款准备金率的通知》(银发[2018]231号)的要求，自2018年10月15日起下调部分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率1个百分点。

于2018年12月31日，本行符合自2018年3月26日生效的《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关于2018年中国农业银行县级三农金融事业部考核结果的通知》(银办发[2018]61号)要求的境内机构适用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12% (2017年12月31日：14.5%)，其余境内机构适用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14% (2017年12月31日：16.5%)；符合规定缴存范围的境外人民币业务参加行、清算行适用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均为14% (2017年12月31日：16.5%)；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5% (2017年12月31日：5%)。境外机构缴存比率按海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中国人民银行对缴存的外币存款准备金不计付利息。

- (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主要系本集团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超出法定准备金的款项，主要用于资金清算。
- (3) 存放中央银行其他款项主要系存放中国人民银行的财政性存款以及外汇风险准备金，这些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其中财政性款项不计付利息，外汇风险准备金利率暂定为零。外汇风险准备金是本集团根据中国人民银行2015年8月31日发布的《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远期售汇宏观审慎管理的通知》(银发[2015]273号)所规定的比例缴存中国人民银行的款项。按照中国人民银行2018年8月3日发布的《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调整外汇风险准备金政策的通知》(银发[2018]190号)，自2018年8月6日起所发生的相关业务，依据上月远期售汇签约额的20%按月计提并缴存外汇风险准备金，冻结期为1年。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存放境内同业	54,075	92,355
存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12,296	6,961
存放境外同业	43,711	31,018
小计	110,082	130,334
应计利息	196	不适用
减：损失准备	(550)	(8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账面价值	109,728	130,245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存放境内同业	38,017	78,290
存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11,764	6,961
存放境外同业	40,967	30,836
小计	90,748	116,087
应计利息	162	不适用
减：损失准备	(530)	(8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账面价值	90,380	115,998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中的限制性存款余额分别为人民币130.80亿元和人民币117.62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105.98亿元和人民币100.08亿元），主要为存放在交易所的保证金。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3. 拆出资金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拆放境内同业	193,744	243,304
拆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256,887	189,488
拆放境外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99,172	73,415
小计	549,803	506,207
应计利息	3,594	不适用
减：损失准备	(1,384)	(938)
拆出资金账面价值	552,013	505,269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拆放境内同业	193,388	243,303
拆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284,737	195,338
拆放境外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100,748	77,668
小计	578,873	516,309
应计利息	3,719	不适用
减：损失准备	(1,384)	(938)
拆出资金账面价值	581,208	515,371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4. 衍生金融资产及负债

本集团主要以交易、资产负债管理及代客为目的而叙做与汇率、利率及贵金属等相关的衍生金融工具。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义金额及其公允价值列示如下表。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义金额仅为表内所确认的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提供对比的基础，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随着与衍生金融工具合约条款相关的市场利率、外汇汇率或贵金属价格的波动，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对本集团产生有利(资产)或不利(负债)的影响，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的波动。

本集团部分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遵循可执行的净额结算安排或类似协议。本集团与交易对手之间的该类协议通常允许在双方同意的情况下以净额结算。如果双方没有达成一致，则以总额结算。但在一方违约前提下，另一方可以选择以净额结算。于2018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遵循上述可执行的净额结算安排或类似协议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金额不重大，根据相关规定，本集团未选择对这部分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予以抵销列示。本集团并未持有除衍生金融工具外的适用净额结算安排或类似协议的其他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4. 衍生金融资产及负债 (续)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合同/ 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货币远期、货币掉期及交叉货币利率掉期	2,850,770	34,202	(30,657)
货币期权	75,226	886	(738)
小计		35,088	(31,395)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	418,445	1,654	(839)
贵金属合同及其他	76,631	202	(2,320)
合计		36,944	(34,554)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合同/ 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货币远期、货币掉期及交叉货币利率掉期	1,997,265	24,349	(29,838)
货币期权	62,409	945	(275)
小计		25,294	(30,113)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	279,373	1,132	(406)
贵金属合同及其他	126,596	1,858	(353)
合计		28,284	(30,872)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4. 衍生金融资产及负债 (续)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合同 / 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货币远期、货币掉期及交叉货币利率掉期	2,850,770	34,202	(30,657)
货币期权	75,226	886	(738)
小计		35,088	(31,395)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	415,013	1,654	(810)
贵金属合同及其他	76,631	202	(2,320)
合计		36,944	(34,525)

	本行		
	2017年12月31日		
	合同 / 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货币远期、货币掉期及交叉货币利率掉期	1,989,413	24,215	(29,702)
货币期权	62,409	945	(275)
小计		25,160	(29,977)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	279,373	1,132	(406)
贵金属合同及其他	126,596	1,858	(353)
合计		28,150	(30,736)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按担保物列示如下：		
债券	<b>343,571</b>	481,056
票据	<b>27,475</b>	59,330
小计	<b>371,046</b>	540,386
应计利息	<b>1,152</b>	不适用
减：损失准备	<b>(1,197)</b>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b>371,001</b>	540,386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按担保物列示如下：		
债券	<b>341,592</b>	477,191
票据	<b>27,475</b>	59,330
小计	<b>369,067</b>	536,521
应计利息	<b>1,152</b>	不适用
减：损失准备	<b>(1,195)</b>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b>369,024</b>	536,521

本集团于买入返售交易中收到的担保物在附注十一、5担保物中披露。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6. 应收利息

于2018年12月31日，根据财政部于2018年12月印发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本集团和本行将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反映于其他资产项目下的应收利息中(附注七、13其他资产)。

	本集团 2017年 12月31日	本行 2017年 12月31日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	607	5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利息	6,322	4,92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1,044	1,043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	24,738	24,69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	17,140	16,636
持有至到期投资利息	61,301	60,957
应收款项类投资利息	4,655	4,507
其他应收利息	2,886	2,897
<b>合计</b>	<b>118,693</b>	<b>116,221</b>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7. 发放贷款和垫款

#### 7.1 按计量方式分析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1)	<b>11,027,381</b>	10,316,3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b>433,912</b>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3)	<b>249</b>	不适用
合计		<b>11,461,542</b>	10,316,311
(1) 以摊余成本计量			
对公贷款和垫款			
贷款和垫款		<b>6,802,200</b>	6,714,719
个人贷款和垫款			
个人住房		<b>3,661,900</b>	3,133,503
个人生产经营		<b>216,588</b>	205,549
个人消费		<b>166,285</b>	142,184
信用卡透支		<b>380,720</b>	317,547
其他		<b>251,771</b>	207,109
小计		<b>4,677,264</b>	4,005,892
合计		<b>11,479,464</b>	10,720,611
应计利息		<b>27,060</b>	不适用
减：损失准备		<b>(479,143)</b>	(404,3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b>11,027,381</b>	10,316,311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对公贷款和垫款(i)			
贷款和垫款		<b>89,951</b>	不适用
票据贴现		<b>343,961</b>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账面价值		<b>433,912</b>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对公贷款和垫款			
贷款和垫款		<b>249</b>	不适用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7.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 7.1 按计量方式分析 (续)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1)	<b>10,986,125</b>	10,277,0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b>433,912</b>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3)	<b>249</b>	不适用
合计		<b>11,420,286</b>	10,277,039
(1) 以摊余成本计量			
对公贷款和垫款 贷款和垫款		<b>6,761,959</b>	6,675,709
个人贷款和垫款			
个人住房		<b>3,658,448</b>	3,130,792
个人生产经营		<b>215,616</b>	204,680
个人消费		<b>166,178</b>	141,329
信用卡透支		<b>380,720</b>	317,547
其他		<b>250,952</b>	207,046
小计		<b>4,671,914</b>	4,001,394
合计		<b>11,433,873</b>	10,677,103
应计利息		<b>27,012</b>	不适用
减：损失准备		<b>(474,760)</b>	(400,06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b>10,986,125</b>	10,277,039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对公贷款和垫款(i) 贷款和垫款 票据贴现		<b>89,951</b> <b>343,961</b>	不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账面价值		<b>433,912</b>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对公贷款和垫款 贷款和垫款		<b>249</b>	不适用

(i) 因2018年1月1日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总行及境内分行发放贷款和垫款项下的贴现及福费廷业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7.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 7.2 按损失准备的评估方式分析

	本集团			合计
	2018年12月31日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i)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余额 (未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应计利息) 损失准备	10,929,528 (261,704)	359,934 (68,455)	190,002 (148,984)	11,479,464 (479,14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0,667,824	291,479	41,018	11,000,3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433,488	424	-	433,9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7,460)	(9)	-	(7,469)

	本集团				合计
	组合方式 评估计提 损失准备 的贷款和 垫款(ii)	已识别的减值贷款和垫款(iii)			
		组合方式 评估计提 损失准备	个别方式 评估计提 损失准备	小计	
2017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余额	10,526,579	34,227	159,805	194,032	10,720,611
损失准备	(255,266)	(26,723)	(122,311)	(149,034)	(404,300)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0,271,313	7,504	37,494	44,998	10,316,311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7.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 7.2 按损失准备的评估方式分析 (续)

	本行			合计
	2018年12月31日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i)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余额 (未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应计利息) 损失准备	<b>10,896,982</b> <b>(261,207)</b>	<b>352,007</b> <b>(67,490)</b>	<b>184,884</b> <b>(146,063)</b>	<b>11,433,873</b> <b>(474,760)</b>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b>10,635,775</b>	<b>284,517</b>	<b>38,821</b>	<b>10,959,113</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b>433,488</b>	<b>424</b>	-	<b>433,912</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b>(7,460)</b>	<b>(9)</b>	-	<b>(7,469)</b>

	组合方式 评估计提 损失准备 的贷款和 垫款(ii)	本行			小计	合计
		已识别的减值贷款和垫款(iii)				
		组合方式 评估计提 损失准备	个别方式 评估计提 损失准备			
2017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余额	10,487,376	34,204	155,523	189,727	10,677,103	
损失准备	(254,369)	(26,713)	(118,982)	(145,695)	(400,064)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0,233,007	7,491	36,541	44,032	10,277,039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7.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 7.2 按损失准备的评估方式分析 (续)

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一和阶段二的对公贷款及垫款，以及个人贷款及垫款按照风险参数模型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三的对公贷款及垫款采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具体见附注十三、3信用风险披露。

- (i)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贷款和垫款（阶段三）的抵质押物覆盖的敞口为人民币305.99亿元（2017年12月31日：已识别的减值贷款和垫款的抵质押物覆盖的敞口为人民币248.02亿元）。
- (ii) 于2017年12月31日，尚未单项识别为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其损失准备以组合方式评估计提。
- (iii) 于2017年12月31日，已识别的减值贷款和垫款包括客观依据表明存在减值迹象且已经被识别为有减值损失的贷款。这些贷款的损失准备以个别方式（对公贷款和垫款）或组合方式（个人贷款和垫款）评估计提。

#### 7.3 按损失准备变动情况分析

本年确认的损失准备主要受以下多种因素影响：

- 由于金融资产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或减少）或发生信用减值，而导致金融资产在阶段一、阶段二、阶段三之间发生转移，以及相应导致损失准备的计量基础在12个月和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之间的转换；
- 本期新增的金融资产计提的损失准备；
- 重新计量，包括本期内模型假设变化、模型参数更新、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变动等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影响，金融资产阶段转移后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变动，以及由于预期信用损失以现值计量，该折现效果随时间释放导致预期信用损失发生变化，外币资产由于重新进行外币折算对预期信用损失产生影响，以及其他变动；
- 本期还款、转让、核销的金融资产对应损失准备的转出。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7.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 7.3 按损失准备变动情况分析 (续)

下表列示了由于上述因素变动对损失准备变动的影响:

对公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2018年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ii)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iii)		
2018年1月1日(i)	160,902	53,285	126,922	341,109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9,105)	9,105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22,224)	22,224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3,948	(3,948)	-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2,217	(2,217)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48,217	-	-	48,217
重新计量	21,108	29,648	62,188	112,944
还款及转出	(33,924)	(4,110)	(26,946)	(64,980)
核销	-	-	(53,560)	(53,560)
2018年12月31日	191,146	63,973	128,611	383,730

个人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2018年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iv)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v)		
2018年1月1日(i)	60,853	3,924	25,389	90,166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1,124)	1,124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1,248)	1,248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1,139	(1,139)	-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411	(411)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35,789	-	-	35,789
重新计量	(2,634)	3,750	10,441	11,557
还款及转出	(16,005)	(2,331)	(3,291)	(21,627)
核销	-	-	(13,003)	(13,003)
2018年12月31日	78,018	4,491	20,373	102,882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7.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 7.3 按损失准备变动情况分析 (续)

下表列示了由于上述因素变动对损失准备变动的影响 (续):

对公贷款和垫款	本行 2018年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ii)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iii)		
2018年1月1日(i)	160,409	52,263	123,394	336,066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9,037)	9,037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22,181)	22,181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3,868	(3,868)	-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2,217	(2,217)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48,063	-	-	48,063
重新计量	21,091	29,949	61,904	112,944
还款及转出	(33,717)	(4,408)	(26,583)	(64,708)
核销	-	-	(52,976)	(52,976)
2018年12月31日	190,677	63,009	125,703	379,389

个人贷款和垫款	本行 2018年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iv)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v)		
2018年1月1日(i)	60,824	3,923	25,377	90,124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1,122)	1,122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1,246)	1,246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1,139	(1,139)	-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411	(411)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35,786	-	-	35,786
重新计量	(2,634)	3,750	10,441	11,557
还款及转出	(16,003)	(2,331)	(3,290)	(21,624)
核销	-	-	(13,003)	(13,003)
2018年12月31日	77,990	4,490	20,360	102,840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7.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 7.3 按损失准备变动情况分析 (续)

- (i) 2018年1月1日，将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于附注四、27(3)中披露。
- (ii) 2018年度，本集团及本行阶段一对公贷款和垫款计提比例保持稳定，损失准备的变动主要由本期阶段一对公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的净新增约12%所致。
- (iii) 2018年度，由于阶段间转移导致本集团及本行阶段二对公贷款和垫款本金增加，主要由相关贷款和垫款本金由阶段一净转入导致，由阶段一净转移至阶段二的本金占阶段一期初本金约3%，其对损失准备的影响被2018年度阶段二对公贷款和垫款本金的还款所抵消，2018年度阶段二对公贷款和垫款本金还款金额占期初余额约三成。2018年12月31日阶段二对公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与2018年1月1日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损失准备的变动主要由计提比率变动所致；

本集团及本行于2018年1月1日和2018年12月31日阶段三对公贷款和垫款计提比例保持稳定，损失准备的变动主要由相关贷款和垫款本金由阶段二下迁至阶段三导致计提比例增加所致，其对损失准备的影响被2018年度相关贷款和垫款本金的还款、转出及核销所抵消，2018年12月31日阶段三对公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与2018年1月1日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 (iv) 2018年度，本集团及本行阶段一个人贷款和垫款计提比例保持稳定，损失准备的变动主要由本期阶段一个人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的净新增约17%所致。
- (v) 2018年度，由于阶段间转移导致本集团及本行阶段二个人贷款和垫款本金增加，主要由相关贷款和垫款本金由阶段一净转入导致，由阶段一净转移至阶段二的本金占阶段一期初本金约1%，其对损失准备的影响被2018年度阶段二个人贷款和垫款本金的还款所抵消，2018年度阶段二个人贷款和垫款本金还款金额占期初余额约五成。2018年12月31日阶段二个人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与2018年1月1日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损失准备的变动主要由计提比率变动所致。

本集团及本行于2018年1月1日和2018年12月31日阶段三个人贷款和垫款计提比例保持稳定，损失准备的变动主要由相关贷款和垫款本金由阶段二下迁至阶段三导致计提比例增加所致，其对损失准备的影响被2018年度相关贷款和垫款本金的还款、转出及核销所抵消，2018年度，本集团及本行阶段三个人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净减少约12%。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7.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 7.3 按损失准备变动情况分析 (续)

	本集团 2017年		
	个别方式 评估的 损失准备	组合方式 评估的 损失准备	合计
年初	133,605	266,670	400,275
计提	87,588	107,125	194,713
转回	(20,158)	(81,691)	(101,849)
核销及转出	(82,283)	(12,010)	(94,293)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入	4,758	2,343	7,101
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转出	(1,077)	(353)	(1,430)
汇兑差额	(122)	(95)	(217)
年末	122,311	281,989	404,300

	本行 2017年		
	个别方式 评估的 损失准备	组合方式 评估的 损失准备	合计
年初	131,503	265,757	397,260
计提	86,778	107,109	193,887
转回	(20,128)	(81,675)	(101,803)
核销及转出	(82,078)	(12,004)	(94,082)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入	4,079	2,343	6,422
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转出	(1,077)	(353)	(1,430)
汇兑差额	(95)	(95)	(190)
年末	118,982	281,082	400,064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8. 金融投资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8.1	<b>643,245</b>	577,9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8.2	<b>4,503,698</b>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其他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3	<b>1,738,132</b>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4	不适用	1,426,420
持有至到期投资	8.5	不适用	3,489,135
应收款项类投资	8.6	不适用	659,223
合计		<b>6,885,075</b>	6,152,743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8.1	<b>497,702</b>	487,72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8.2	<b>4,467,824</b>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其他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3	<b>1,688,965</b>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4	不适用	1,379,329
持有至到期投资	8.5	不适用	3,477,280
应收款项类投资	8.6	不适用	586,826
合计		<b>6,654,491</b>	5,931,159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8. 金融投资 (续)

#### 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按准则要求必须分类为此：			
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	(1)	<b>246,788</b>	194,640
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损益的金融资产	(2)	<b>129,725</b>	不适用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损益的金融资产	(3)	<b>266,732</b>	383,325
合计		<b>643,245</b>	577,965

#### (1) 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债券 — 按发行方划分：			
政府债券		<b>11,302</b>	12,112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b>87,444</b>	79,368
金融机构债券		<b>62,506</b>	50,845
公司债券		<b>52,756</b>	21,624
债券小计		<b>214,008</b>	163,949
贵金属合同		<b>28,139</b>	30,691
权益及基金		<b>4,641</b>	—
合计		<b>246,788</b>	194,640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8. 金融投资 (续)

#### 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续)

##### (2) 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i)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债券—按发行方划分：		
政府债券	—	不适用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20,554	不适用
金融机构债券	51,947	不适用
公司债券	4,385	不适用
债券小计	76,886	不适用
权益及基金	37,151	不适用
其他	15,688	不适用
合计	129,725	不适用

#####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ii)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债券—按发行方划分：		
政府债券	21,257	19,352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33,399	61,344
金融机构债券	49,711	52,805
公司债券	38,537	39,138
债券小计	142,904	172,639
同业存款	9,174	93,741
同业借款	110,431	92,388
其他	4,223	24,557
合计	266,732	383,325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8. 金融投资 (续)

#### 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续)

#####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ii) (续)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按准则要求必须分类为此：			
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	(1)	<b>148,801</b>	120,172
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损益的金融资产	(2)	<b>82,169</b>	不适用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损益的金融资产	(3)	<b>266,732</b>	367,552
合计		<b>497,702</b>	487,724

##### (1) 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债券 — 按发行方划分：			
政府债券		<b>10,412</b>	11,913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b>29,158</b>	24,176
金融机构债券		<b>33,475</b>	38,614
公司债券		<b>47,617</b>	14,778
债券小计		<b>120,662</b>	89,481
贵金属合同		<b>28,139</b>	30,691
合计		<b>148,801</b>	120,172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8. 金融投资 (续)

#### 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续)

#####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ii) (续)

##### (2) 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i)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债券 — 按发行方划分: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20,358	不适用
金融机构债券	52,113	不适用
公司债券	3,768	不适用
债券小计	76,239	不适用
权益及基金	5,930	不适用
合计	82,169	不适用

#####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ii)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债券 — 按发行方划分:		
政府债券	21,257	19,352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33,399	61,344
金融机构债券	49,711	52,306
公司债券	38,537	39,138
债券小计	142,904	172,140
同业存款	9,174	93,741
同业借款	110,431	92,388
其他	4,223	9,283
合计	266,732	367,552

(i) 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是指因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条件, 同时业务模式为非交易目的, 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本集团和本行持有的债券、权益、基金以及信托计划、资管产品等。

(ii)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本集团和本行保本理财产品募集资金投资的金融资产。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8. 金融投资(续)

#### 8.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 (1) 按计量方式分析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债券—按发行方划分：			
政府债券		2,299,357	2,299,352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255,738	1,246,922
金融机构债券		300,010	295,490
公司债券		169,480	167,102
债券小计		4,024,585	4,008,866
应收财政部款项	(i)	290,891	290,891
财政部特别国债	(ii)	93,358	93,358
其他	(iii)	22,443	2,243
小计		4,431,277	4,395,358
应计利息		81,608	81,153
减：损失准备		(9,187)	(8,6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4,503,698	4,467,824

(i) 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国农业银行不良资产剥离的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金[2008]138号)，自2008年1月1日起，该款项暂定按照15年分年偿还，对未支付款项余额按年利率3.3%计收利息。

(ii) 财政部于1998年为补充原农行资本金而发行面值计人民币933亿元的不可转让债券。该债券将于2028年到期，自2008年12月1日起固定年利率为2.25%。

(iii)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大部分属于持有投资的其他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附注十、4(2))。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8. 金融投资 (续)

#### 8.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续)

##### (2) 按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方式分析

	本集团			合计
	2018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余额	4,509,520	1,043	2,322	4,512,885
损失准备	(6,691)	(236)	(2,260)	(9,1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4,502,829	807	62	4,503,698

	本行			合计
	2018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余额	4,473,659	942	1,910	4,476,511
损失准备	(6,547)	(230)	(1,910)	(8,6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4,467,112	712	-	4,467,824

处于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二和阶段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主要包括本集团和本行投资的公司债券和其他债权投资。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8. 金融投资 (续)

#### 8.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续)

##### (3) 按损失准备变动情况分析(i)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本集团		总计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2018年1月1日	5,883	20	2,261	8,164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9)	9	-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2,242	-	-	2,242
重新计量	(369)	227	233	91
到期或转出	(1,056)	(20)	(234)	(1,310)
2018年12月31日	6,691	236	2,260	9,187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本行		总计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2018年1月1日	5,761	-	2,142	7,903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8)	8	-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2,220	-	-	2,220
重新计量	(446)	222	2	(222)
到期或转出	(980)	-	(234)	(1,214)
2018年12月31日	6,547	230	1,910	8,687

(i)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和本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损失准备的增加，主要由于本年新增债权投资及存量债权投资的到期所致。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8. 金融投资 (续)

#### 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债务工具的 摊余成本/ 权益工具的 成本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 公允价值 变动金额	累计已 计提减值 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1)	1,725,961	1,735,892	9,931	(6,3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2)	1,598	2,240	642	不适用
合计	1,727,559	1,738,132	10,573	(6,327)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债务工具的 摊余成本/ 权益工具的 成本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 公允价值 变动金额	累计已 计提减值 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1)	1,677,314	1,687,209	9,895	(6,2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2)	1,110	1,756	646	不适用
合计	1,678,424	1,688,965	10,541	(6,284)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8. 金融投资 (续)

#### 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续)

##### (1) 其他债权投资

##### (a) 按计量方式分析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债券 — 按发行方划分：		
政府债券	707,987	706,514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263,005	237,380
金融机构债券	544,934	541,826
公司债券	186,738	183,006
债券小计	1,702,664	1,668,726
其他(i)	14,287	—
小计	1,716,951	1,668,726
应计利息	18,941	18,483
合计	1,735,892	1,687,209

(i) 其他主要包括本集团投资的信托计划及债权投资计划，属于本集团持有投资的其他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附注十、4(2))。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8. 金融投资 (续)

#### 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续)

(1) 其他债权投资 (续)

(b) 按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方式分析

	本集团			合计
	2018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 投资账面价值	1,730,932	4,783	177	1,735,8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 投资损失准备	(5,720)	(552)	(55)	(6,327)

	本行			合计
	2018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 投资账面价值	1,682,249	4,783	177	1,687,20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 投资损失准备	(5,677)	(552)	(55)	(6,284)

处于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二和阶段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主要包括农行投资的公司债券。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8. 金融投资 (续)

#### 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续)

##### (1) 其他债权投资 (续)

##### (c) 按损失准备变动情况分析(ii)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本集团		总计
		阶段二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18年1月1日	5,290	125	186	5,601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35)	35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51	(51)	-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958	-	-	1,958
重新计量	(143)	452	39	348
到期或转出	(1,401)	(9)	(170)	(1,580)
2018年12月31日	5,720	552	55	6,327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本行		总计
		阶段二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18年1月1日	5,250	125	186	5,561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35)	35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51	(51)	-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968	-	-	1,968
重新计量	(161)	452	39	330
到期或转出	(1,396)	(9)	(170)	(1,575)
2018年12月31日	5,677	552	55	6,284

(ii)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和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损失准备的增加，主要由于本年新增债权投资及存量债权投资的到期和转出所致。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8. 金融投资 (续)

#### 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续)

#####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18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2,036	1,606
其他企业	204	150
合计	2,240	1,756

#### 8.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1)		
债券 — 按发行方划分:			
政府债券		510,794	509,876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312,321	300,662
金融机构债券		398,098	394,441
公司债券		177,671	172,893
债券小计		1,398,884	1,377,872
基金投资		3,715	—
权益工具		7,226	1,160
其他	(2)	16,298	—
合计		1,426,123	1,379,032
以成本计量			
权益工具	(3)	297	297
总计		1,426,420	1,379,329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8. 金融投资(续)

#### 8.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成本(摊余成本)、公允价值、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以及累计已计提减值金额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债务工具的 摊余成本/ 权益工具的 成本(i)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 公允价值 变动金额	累计已 计提减值 金额(ii)
债券	1,426,225	1,398,884	(27,029)	(312)
基金投资	4,247	3,715	(162)	(370)
权益工具	7,660	7,226	400	(834)
其他	16,410	16,298	(112)	-
合计	1,454,542	1,426,123	(26,903)	(1,516)

	本行 2017年12月31日			
	债务工具的 摊余成本/ 权益工具的 成本(i)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 公允价值 变动金额	累计已 计提减值 金额(ii)
债券	1,404,064	1,377,872	(25,880)	(312)
基金投资	326	-	1	(327)
权益工具	1,406	1,160	505	(751)
合计	1,405,796	1,379,032	(25,374)	(1,390)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8. 金融投资 (续)

#### 8.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成本(摊余成本)、公允价值、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以及累计已计提减值金额列示如下(续):

(i) 上表中的摊余成本未包含已计提减值损失的金额。

(ii)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变动情况:

2017年	年初 已计提 减值金额	本年计提	本集团		其中: 本年公允 价值回升 转回	年末 已计提 减值金额
			其中: 从其他 综合收益 转入	本年减少		
债券	331	-	-	(19)	-	312
基金投资	594	-	-	(224)	-	370
权益工具	247	787	8	(200)	-	834
合计	1,172	787	8	(443)	-	1,516

2017年	年初 已计提 减值金额	本年计提	本行		其中: 本年公允 价值回升 转回	年末 已计提 减值金额
			其中: 从其他 综合收益 转入	本年减少		
债券	331	-	-	(19)	-	312
基金投资	347	-	-	(20)	-	327
权益工具	-	751	-	-	-	751
合计	678	751	-	(39)	-	1,390

(2) 分类为其他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包括本集团投资的资产管理计划, 其与基金投资属于本集团持有投资的其他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附注十、4(2))。

(3) 部分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由于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 而采用成本计量。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8. 金融投资(续)

#### 8.5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集团 2017年 12月31日	本行 2017年 12月31日
债券—按发行方划分：		
政府债券	1,774,655	1,774,655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269,267	1,260,985
金融机构债券	302,240	300,717
公司债券	149,146	147,096
合计	3,495,308	3,483,453
减：减值准备	(6,173)	(6,173)
持有至到期投资账面价值	3,489,135	3,477,280

#### 8.6 应收款项类投资

	本集团 2017年 12月31日	本行 2017年 12月31日
应收财政部款项	(1) 271,678	271,678
财政部特别国债	(2) 93,300	93,300
政府债券	169,336	169,336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	—
金融机构债券	81,075	34,675
公司债券	15,887	13,315
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	3,612	3,612
其他	(3) 28,688	5,063
合计	663,576	590,979
减：减值准备	(4,353)	(4,153)
应收款项类投资账面价值	659,223	586,826

(1) 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国农业银行不良资产剥离的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金[2008]138号)，自2008年1月1日起，该款项暂定按照15年分年偿还，对未支付款项余额按年利率3.3%计收利息。

(2) 财政部于1998年为补充原农行资本金而发行面值计人民币933亿元的不可转让债券。该债券将于2028年到期，自2008年12月1日起固定年利率为2.25%。

(3)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应收款项类投资，大部分属于持有投资的其他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附注十、4(2))。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9.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对联营企业投资	1,278	278
对合营企业投资	2,779	-
小计	4,057	278
减：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减值准备	(52)	(51)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4,005	227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对子公司投资	29,619	22,319
对联营企业投资	288	278
合计	29,907	22,597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711)	(710)
其中：对子公司的投资减值准备	(659)	(659)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减值准备	(52)	(51)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29,196	21,887

本行的主要子公司、联营及合营企业列示于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10. 固定资产

	本集团				合计
	房屋建筑物	办公和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在建工程	
原值					
2018年1月1日	173,802	64,846	10,009	16,170	264,827
本年购置	3,532	5,310	1,613	4,904	15,359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12,210	236	121	(12,567)	-
出售/处置	(3,101)	(4,588)	(646)	(521)	(8,856)
2018年12月31日	186,443	65,804	11,097	7,986	271,330
累计折旧					
2018年1月1日	(61,235)	(44,900)	(3,022)	-	(109,157)
本年计提	(7,048)	(6,442)	(614)	-	(14,104)
出售/处置	699	3,607	378	-	4,684
2018年12月31日	(67,584)	(47,735)	(3,258)	-	(118,577)
减值准备					
2018年1月1日	(294)	(8)	(1)	(109)	(412)
本年计提	(3)	(13)	-	-	(16)
出售/处置	26	-	-	101	127
2018年12月31日	(271)	(21)	(1)	(8)	(301)
净额					
2018年1月1日	112,273	19,938	6,986	16,061	155,258
2018年12月31日	118,588	18,048	7,838	7,978	152,452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10. 固定资产 (续)

	本集团				
	房屋建筑物	办公和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在建工程	合计
原值					
2017年1月1日	162,858	64,203	8,309	22,031	257,401
本年购置	1,986	4,176	2,868	4,285	13,315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9,794	351	1	(10,146)	-
出售/处置	(836)	(3,884)	(1,169)	-	(5,889)
2017年12月31日	173,802	64,846	10,009	16,170	264,827
累计折旧					
2017年1月1日	(54,032)	(41,258)	(3,128)	-	(98,418)
本年计提	(7,516)	(7,483)	(454)	-	(15,453)
出售/处置	313	3,841	560	-	4,714
2017年12月31日	(61,235)	(44,900)	(3,022)	-	(109,157)
减值准备					
2017年1月1日	(296)	(8)	(2)	(8)	(314)
本年计提	-	-	-	(101)	(101)
出售/处置	2	-	1	-	3
2017年12月31日	(294)	(8)	(1)	(109)	(412)
净额					
2017年1月1日	108,530	22,937	5,179	22,023	158,669
2017年12月31日	112,273	19,938	6,986	16,061	155,258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10. 固定资产 (续)

	本行				合计
	房屋建筑物	办公和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在建工程	
原值					
2018年1月1日	171,899	64,414	4,134	15,563	256,010
本年购置	3,457	5,291	552	4,157	13,457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12,209	236	20	(12,465)	-
出售/处置	(3,096)	(4,559)	(644)	(3)	(8,302)
2018年12月31日	184,469	65,382	4,062	7,252	261,165
累计折旧					
2018年1月1日	(60,963)	(44,692)	(2,830)	-	(108,485)
本年计提	(6,993)	(6,400)	(338)	-	(13,731)
出售/处置	699	3,572	377	-	4,648
2018年12月31日	(67,257)	(47,520)	(2,791)	-	(117,568)
减值准备					
2018年1月1日	(294)	(8)	(1)	(8)	(311)
本年计提	(3)	(13)	-	-	(16)
出售/处置	26	-	-	-	26
2018年12月31日	(271)	(21)	(1)	(8)	(301)
净额					
2018年1月1日	110,642	19,714	1,303	15,555	147,214
2018年12月31日	116,941	17,841	1,270	7,244	143,296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10. 固定资产 (续)

	本行				合计
	房屋建筑物	办公和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在建工程	
原值					
2017年1月1日	161,018	63,788	4,464	21,467	250,737
本年购置	1,931	4,149	249	4,229	10,558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9,781	351	1	(10,133)	-
出售/处置	(831)	(3,874)	(580)	-	(5,285)
2017年12月31日	171,899	64,414	4,134	15,563	256,010
累计折旧					
2017年1月1日	(53,810)	(41,087)	(3,069)	-	(97,966)
本年计提	(7,465)	(7,440)	(320)	-	(15,225)
出售/处置	312	3,835	559	-	4,706
2017年12月31日	(60,963)	(44,692)	(2,830)	-	(108,485)
减值准备					
2017年1月1日	(296)	(8)	(2)	(8)	(314)
出售/处置	2	-	1	-	3
2017年12月31日	(294)	(8)	(1)	(8)	(311)
净额					
2017年1月1日	106,912	22,693	1,393	21,459	152,457
2017年12月31日	110,642	19,714	1,303	15,555	147,214

根据国家的相关规定，本行在股份公司成立后需将原农行固定资产的权属变更至本行名下。于2018年12月31日，本行尚未全部完成权属更名手续，本行管理层预期未完成的权属变更手续不会影响本行承继这些资产的权利或对本行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11. 无形资产

	本集团			合计
	计算机软件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原值				
2018年1月1日	7,494	28,927	404	36,825
本年增加	778	183	69	1,030
本年减少	(11)	(673)	(8)	(692)
2018年12月31日	8,261	28,437	465	37,163
累计摊销				
2018年1月1日	(4,917)	(7,104)	(241)	(12,262)
本年计提	(753)	(707)	(46)	(1,506)
本年减少	-	205	5	210
2018年12月31日	(5,670)	(7,606)	(282)	(13,558)
减值准备				
2018年1月1日	(3)	(25)	-	(28)
本年计提	-	(1)	-	(1)
本年减少	-	(1)	-	(1)
2018年12月31日	(3)	(27)	-	(30)
净额				
2018年1月1日	2,574	21,798	163	24,535
2018年12月31日	2,588	20,804	183	23,575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11. 无形资产 (续)

	本集团			合计
	计算机软件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原值				
2017年1月1日	6,862	28,875	345	36,082
本年增加	672	289	59	1,020
本年减少	(40)	(237)	-	(277)
2017年12月31日	7,494	28,927	404	36,825
累计摊销				
2017年1月1日	(4,154)	(6,427)	(202)	(10,783)
本年计提	(792)	(737)	(39)	(1,568)
本年减少	29	60	-	89
2017年12月31日	(4,917)	(7,104)	(241)	(12,262)
减值准备				
2017年1月1日	(3)	(30)	-	(33)
本年减少	-	5	-	5
2017年12月31日	(3)	(25)	-	(28)
净额				
2017年1月1日	2,705	22,418	143	25,266
2017年12月31日	2,574	21,798	163	24,535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1. 无形资产(续)

	本行			合计
	计算机软件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原值				
2018年1月1日	7,396	28,549	135	36,080
本年增加	765	185	21	971
本年减少	(10)	(673)	(7)	(690)
2018年12月31日	8,151	28,061	149	36,361
累计摊销				
2018年1月1日	(4,872)	(7,103)	(125)	(12,100)
本年计提	(746)	(709)	(8)	(1,463)
本年减少	-	205	4	209
2018年12月31日	(5,618)	(7,607)	(129)	(13,354)
减值准备				
2018年1月1日	(3)	(25)	-	(28)
本年计提	-	(1)	-	(1)
本年减少	-	(1)	-	(1)
2018年12月31日	(3)	(27)	-	(30)
净额				
2018年1月1日	2,521	21,421	10	23,952
2018年12月31日	2,530	20,427	20	22,977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11. 无形资产 (续)

	本行			合计
	计算机软件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原值				
2017年1月1日	6,775	28,497	121	35,393
本年增加	661	289	14	964
本年减少	(40)	(237)	-	(277)
2017年12月31日	7,396	28,549	135	36,080
累计摊销				
2017年1月1日	(4,114)	(6,426)	(114)	(10,654)
本年计提	(787)	(737)	(11)	(1,535)
本年减少	29	60	-	89
2017年12月31日	(4,872)	(7,103)	(125)	(12,100)
减值准备				
2017年1月1日	(3)	(30)	-	(33)
本年减少	-	5	-	5
2017年12月31日	(3)	(25)	-	(28)
净额				
2017年1月1日	2,658	22,041	7	24,706
2017年12月31日	2,521	21,421	10	23,952

根据国家的相关规定，本行在股份公司成立后需将原农行土地使用权权属变更至本行名下。于2018年12月31日，本行尚未全部完成权属更名手续，本行管理层预期未完成的权属变更手续不会影响本行承继这些资产的权利或对本行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12. 递延税项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293	97,7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9)	(87)
净额	113,154	97,664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535	97,320

#### (1) 递延所得税余额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2018年
2017年12月31日	97,664	97,320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9,744	9,743
2018年1月1日	107,408	107,063
计入损益	15,083	14,809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9,337)	(9,337)
2018年12月31日	113,154	112,535

	本集团	本行
	2017年	2017年
年初余额	83,129	82,670
计入损益	6,947	6,952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7,588	7,698
年末余额	97,664	97,320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2. 递延税项(续)

(2) 互抵前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及对应的暂时性差异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负债)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负债)
<b>递延所得税资产</b>				
资产减值准备	413,742	103,435	314,625	78,656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9,070	7,268	63,486	15,872
已计提尚未支付的职工成本	35,462	8,865	29,505	7,376
预计负债	25,883	6,471	10,709	2,677
内部退养福利	2,883	720	3,762	940
其他	1,071	268	1,095	274
小计	508,111	127,027	423,182	105,795
<b>递延所得税负债</b>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55,392)	(13,847)	(32,437)	(8,109)
其他	(104)	(26)	(89)	(22)
小计	(55,496)	(13,873)	(32,526)	(8,131)
净额	452,615	113,154	390,656	97,664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12. 递延税项 (续)

(2) 互抵前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及对应的暂时性差异列示如下 (续):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负债)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负债)
<b>递延所得税资产</b>				
资产减值准备	410,935	102,734	312,702	78,175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8,625	7,156	63,368	15,842
已计提尚未支付的职工成本	35,318	8,830	29,367	7,342
预计负债	26,365	6,591	11,265	2,816
内部退养福利	2,883	721	3,762	940
其他	954	238	993	249
小计	505,080	126,270	421,457	105,364
<b>递延所得税负债</b>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54,940)	(13,735)	(32,117)	(8,029)
其他	-	-	(60)	(15)
小计	(54,940)	(13,735)	(32,177)	(8,044)
净额	450,140	112,535	389,280	97,320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13. 其他资产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应收及暂付款	(1)	54,309	35,169
应收利息	(2)	2,993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		2,894	2,755
长期待摊费用		2,196	2,672
应收增值税		1,079	1,581
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及应收分保准备金		608	2,903
抵债资产	(3)	667	2,666
其他		7,341	5,926
合计		72,087	53,672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应收及暂付款	(1)	50,789	32,403
应收利息	(2)	2,385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		2,891	2,763
长期待摊费用		2,102	2,572
应收增值税		1,079	1,581
抵债资产	(3)	667	2,666
其他		7,181	5,764
合计		67,094	47,749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13. 其他资产 (续)

- (1) 应收及暂付款项主要包括应收待结算及清算款项、应收财政部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等。按账龄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53,675	93	(1,118)	52,557
1至2年	993	2	(487)	506
2至3年	599	1	(222)	377
3年以上	2,287	4	(1,418)	869
合计	57,554	100	(3,245)	54,309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33,248	88	(505)	32,743
1至2年	1,419	4	(383)	1,036
2至3年	751	2	(299)	452
3年以上	2,192	6	(1,254)	938
合计	37,610	100	(2,441)	35,169

适用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产生的应收款项，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运用准备矩阵法；于2018年12月31日，该部分应收款项原值为106.92亿元，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算的损失准备金额为6.10亿元。

除此之外的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相对简单的模型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即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综合考虑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状况的预期，通过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固定准备率对照表并以此为基础计量其损失准备。

于2018年12月31日，该部分应收款项原值为468.62亿元、损失准备金额共计26.35亿元。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13. 其他资产 (续)

- (1) 应收及暂付款项主要包括应收待结算及清算款项、应收财政部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等。按账龄列示如下(续):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50,152	93	(1,114)	49,038
1至2年	869	2	(363)	506
2至3年	599	1	(222)	377
3年以上	2,286	4	(1,418)	868
合计	53,906	100	(3,117)	50,789

	本行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30,483	88	(505)	29,978
1至2年	1,300	4	(264)	1,036
2至3年	751	2	(299)	452
3年以上	2,191	6	(1,254)	937
合计	34,725	100	(2,322)	32,403

- (2) 应收利息, 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
- (3) 于2018年12月31日, 本集团及本行持有的抵债资产的账面净值为人民币6.67亿元(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26.66亿元), 本集团及本行对抵债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6.62亿元(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49.64亿元)。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14. 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						
	2018年						
	2018年 1月1日(1)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入/ (转出)	本年转销	汇率变动	2018年 12月31日
拆出资金	1,385	511	(552)	-	-	40	1,38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90	590	(983)	-	-	-	1,197
长期股权投资	51	1	-	-	-	-	52
固定资产	412	16	-	(127)	-	-	301
无形资产	28	1	-	1	-	-	30
其他：							
其他金融资产	3,852	2,123	(645)	(62)	(404)	40	4,904
其他非金融资产	1,208	657	(422)	(502)	(2)	-	939
<b>合计</b>	<b>8,526</b>	<b>3,899</b>	<b>(2,602)</b>	<b>(690)</b>	<b>(406)</b>	<b>80</b>	<b>8,807</b>

	本集团						
	2017年						
	2017年 1月1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入/ (转出)	本年转销	汇率变动	2017年 12月31日
拆出资金	3,032	208	(2,278)	(21)	-	(3)	938
发放贷款和垫款	400,275	194,713	(101,849)	5,671	(94,293)	(217)	404,3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4,026	2,155	(6)	6	-	(8)	6,173
应收款项类投资	4,654	552	(842)	-	-	(11)	4,353
长期股权投资	51	-	-	-	-	-	51
固定资产	314	101	-	(3)	-	-	412
无形资产	33	-	-	(2)	(3)	-	28
其他	4,215	5,504	(743)	77	(250)	(36)	8,767
<b>合计</b>	<b>416,600</b>	<b>203,233</b>	<b>(105,718)</b>	<b>5,728</b>	<b>(94,546)</b>	<b>(275)</b>	<b>425,022</b>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14. 资产减值准备 (续)

	本行 2018年						
	2018年		本年转入 /			2018年	
	1月1日(1)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转出)	本年转销	汇率变动	12月31日
拆出资金	1,385	511	(552)	-	-	40	1,38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90	588	(983)	-	-	-	1,195
长期股权投资	710	1	-	-	-	-	711
固定资产	311	16	-	(26)	-	-	301
无形资产	28	1	-	1	-	-	30
其他:							
其他金融资产	3,779	2,083	(636)	(60)	(402)	33	4,797
其他非金融资产	1,205	657	(422)	(500)	(2)	-	938
<b>合计</b>	<b>9,008</b>	<b>3,857</b>	<b>(2,593)</b>	<b>(585)</b>	<b>(404)</b>	<b>73</b>	<b>9,356</b>

	本行 2017年						
	2017年		本年转入 /			2017年	
	1月1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转出)	本年转销	汇率变动	12月31日
拆出资金	3,032	208	(2,278)	(21)	-	(3)	938
发放贷款和垫款	397,260	193,887	(101,803)	4,992	(94,082)	(190)	400,064
持有至到期投资	4,026	2,155	(6)	6	-	(8)	6,173
应收款项类投资	4,725	276	(842)	-	-	(6)	4,153
长期股权投资	710	-	-	-	-	-	710
固定资产	314	-	-	(3)	-	-	311
无形资产	33	-	-	(2)	(3)	-	28
其他	4,220	5,416	(727)	77	(244)	(36)	8,706
<b>合计</b>	<b>414,320</b>	<b>201,942</b>	<b>(105,656)</b>	<b>5,049</b>	<b>(94,329)</b>	<b>(243)</b>	<b>421,083</b>

(1) 2018年1月1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实施对本集团资产减值准备的影响于附注四、27(3)将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中披露。

(2) 2018年度, 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的损失准备变动表分别于附注七、7发放贷款和垫款及附注七、8金融投资中披露。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15. 向中央银行借款

于2018年12月31日，向中央银行借款主要包括本行与中国人民银行开展的中期借贷便利，余额为人民币5,515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4,645亿元）。

### 1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47,202	117,401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16,565	815,908
境外同业存放款项	8,906	9,262
境外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4,280	32,159
小计	1,116,953	974,730
应计利息	7,369	不适用
合计	1,124,322	974,730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47,525	117,830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17,298	819,029
境外同业存放款项	8,906	9,262
境外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7,255	33,380
小计	1,120,984	979,501
应计利息	7,373	不适用
合计	1,128,357	979,501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17. 拆入资金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境内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	<b>137,955</b>	92,665
境外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	<b>185,870</b>	187,396
小计	<b>323,825</b>	280,061
应计利息	<b>1,716</b>	不适用
合计	<b>325,541</b>	280,061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境内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	<b>111,821</b>	62,407
境外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	<b>178,268</b>	176,637
小计	<b>290,089</b>	239,044
应计利息	<b>1,543</b>	不适用
合计	<b>291,632</b>	239,044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及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负债		
贵金属合同	<b>17,188</b>	21,118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保本型理财产品 (1)	<b>265,715</b>	364,151
境外债务	<b>3,400</b>	6,503
<b>合计</b>	<b>286,303</b>	391,772

- (1) 本集团及本行将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用该等资金进行的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附注七、8.1(3))。于2018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已发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允价值与按照合同于到期日应支付理财产品持有人的金额差异并不重大。

于2018年度和2017年度，本集团及本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未发生由于本集团及本行自身信用风险变化导致的重大变动。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按担保物列示如下：		
债券	156,741	319,608
票据	-	181
小计	156,741	319,789
应计利息	360	不适用
合计	157,101	319,789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按担保物列示如下：		
债券	152,503	314,298
票据	-	181
小计	152,503	314,479
应计利息	344	不适用
合计	152,847	314,479

本集团及本行于卖出回购交易中用作抵质押物的担保物在附注十一、5担保物中披露。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20. 吸收存款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b>4,677,155</b>	4,554,308
个人客户	<b>5,318,511</b>	4,896,269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b>1,941,564</b>	1,889,604
个人客户	<b>4,479,483</b>	4,356,685
存入保证金 (1)	<b>288,530</b>	305,276
其他	<b>440,403</b>	192,137
小计	<b>17,145,646</b>	16,194,279
应计利息	<b>200,644</b>	不适用
合计	<b>17,346,290</b>	16,194,279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b>4,677,591</b>	4,554,128
个人客户	<b>5,318,385</b>	4,896,166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b>1,943,167</b>	1,889,917
个人客户	<b>4,478,678</b>	4,355,926
存入保证金 (1)	<b>287,994</b>	304,488
其他	<b>440,403</b>	192,121
小计	<b>17,146,218</b>	16,192,746
应计利息	<b>200,614</b>	不适用
合计	<b>17,346,832</b>	16,192,746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20. 吸收存款 (续)

(1) 存入保证金按项目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开出保函及担保保证金	78,859	92,174
贸易融资保证金	92,555	80,55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2,055	62,906
开出信用证保证金	12,463	24,856
其他保证金	52,598	44,789
合计	288,530	305,276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开出保函及担保保证金	78,858	92,174
贸易融资保证金	92,555	80,86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2,055	62,906
开出信用证保证金	12,463	24,856
其他保证金	52,063	43,691
合计	287,994	304,488

### 21.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应付短期薪酬	(1)	39,698	35,894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2)	2,704	566
应付内部退养福利	(3)	2,883	3,762
合计		45,285	40,222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21. 应付职工薪酬 (续)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应付短期薪酬	(1)	39,073	35,377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2)	2,704	566
应付内部退养福利	(3)	2,883	3,762
合计		44,660	39,705

####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 2018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i)	26,829	75,976	(73,246)	29,559
住房公积金	(i)	157	8,328	(8,299)	186
社会保险费	(i)	171	5,371	(5,287)	25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9	4,829	(4,753)	235
生育保险费		7	381	(375)	13
工伤保险费		5	161	(159)	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344	3,365	(2,503)	6,206
其他		3,393	12,469	(12,370)	3,492
合计		35,894	105,509	(101,705)	39,698

		本集团 2017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i)	25,524	73,140	(71,835)	26,829
住房公积金	(i)	155	8,212	(8,210)	157
社会保险费	(i)	176	5,109	(5,114)	17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6	4,611	(4,608)	159
生育保险费		16	330	(339)	7
工伤保险费		4	168	(167)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18	3,269	(2,343)	5,344
其他		3,683	8,799	(9,089)	3,393
合计		33,956	98,529	(96,591)	35,894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21. 应付职工薪酬 (续)

#### (1) 短期薪酬 (续)

		本行 2018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i)	26,400	74,613	(71,970)	29,043
住房公积金	(i)	154	8,254	(8,223)	185
社会保险费	(i)	135	5,321	(5,244)	21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3	4,780	(4,711)	192
生育保险费		7	380	(374)	13
工伤保险费		5	161	(159)	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304	3,323	(2,469)	6,158
其他		3,384	12,423	(12,332)	3,475
<b>合计</b>		<b>35,377</b>	<b>103,934</b>	<b>(100,238)</b>	<b>39,073</b>

		本行 2017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i)	25,103	71,868	(70,571)	26,400
住房公积金	(i)	150	8,150	(8,146)	154
社会保险费	(i)	155	5,059	(5,079)	13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5	4,563	(4,575)	123
生育保险费		16	329	(338)	7
工伤保险费		4	167	(166)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383	3,226	(2,305)	5,304
其他		3,672	8,669	(8,957)	3,384
<b>合计</b>		<b>33,463</b>	<b>96,972</b>	<b>(95,058)</b>	<b>35,377</b>

(i) 上述应付短期薪酬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及住房公积金和社会保险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集团规定已及时发放或缴纳。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21. 应付职工薪酬(续)

#### (2)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 2018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527	11,808	(11,817)	518
失业保险费	32	319	(320)	31
年金计划	7	5,721	(3,573)	2,155
合计	566	17,848	(15,710)	2,704

	本集团 2017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456	11,413	(11,342)	527
失业保险费	35	351	(354)	32
年金计划	130	3,469	(3,592)	7
合计	621	15,233	(15,288)	566

	本行 2018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527	11,684	(11,693)	518
失业保险费	32	319	(320)	31
年金计划	7	5,717	(3,569)	2,155
合计	566	17,720	(15,582)	2,704

	本行 2017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457	11,299	(11,229)	527
失业保险费	34	350	(352)	32
年金计划	130	3,465	(3,588)	7
合计	621	15,114	(15,169)	566

上述设定提存计划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集团规定已及时发放或缴纳。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21. 应付职工薪酬(续)

#### (3) 内部退养福利

	本集团及本行 2018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应付内部退养福利	3,762	257	(1,136)	2,883

	本集团及本行 2017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应付内部退养福利	5,325	77	(1,640)	3,762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及本行应付内部退养福利所采用的主要假设列示如下:

	本集团及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折现率	3.00%	3.80%
平均医疗费用年增长率	8.00%	8.00%
工资补贴年增长率	8.00%	8.00%
正常退休年龄		
— 男性	60	60
— 女性	55	55

未来死亡率的假设是基于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10—2013年)确定的, 该表为中国地区的公开统计信息。

以上内部退养福利的精算变动金额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员工费用中。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22. 应交税费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49,248	32,842
增值税	5,929	5,547
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	880	840
其他	759	935
合计	56,816	40,164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49,013	32,689
增值税	6,235	5,840
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	860	839
其他	703	933
合计	56,811	40,301

### 23. 应付利息

	本集团	本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应付利息	14,287	14,346
拆入资金应付利息	1,290	1,051
吸收存款应付利息	198,388	198,361
已发行债务证券应付利息	4,037	4,037
其他应付利息	10,803	10,798
合计	228,805	228,593

于2018年12月31日，根据财政部于2018年12月印发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本集团和本行将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支付的利息反映于其他负债的应付利息(附注七、26其他负债)中。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24. 预计负债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1)	<b>20,523</b>	3,536
案件及诉讼预计损失		<b>4,438</b>	6,240
其他		<b>922</b>	933
合计		<b>25,883</b>	10,709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1)	<b>21,005</b>	4,092
案件及诉讼预计损失		<b>4,438</b>	6,240
其他		<b>922</b>	933
合计		<b>26,365</b>	11,265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24. 预计负债 (续)

#### (1) 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预计负债变动情况分析

	本集团			总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18年1月1日(i)	17,204	1,519	175	18,898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1,209)	1,209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728)	728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21	(21)	-	-
本年新增(ii)	9,373	1,013	-	10,386
重新计量	(313)	54	(9)	(268)
本年减少(ii)	(7,279)	(1,040)	(174)	(8,493)
2018年12月31日	17,797	2,006	720	20,523

	本行			总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18年1月1日(i)	17,760	1,519	175	19,454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1,209)	1,209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728)	728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21	(21)	-	-
本年新增(ii)	9,373	1,013	-	10,386
重新计量	(313)	54	(9)	(268)
本年减少(ii)	(7,353)	(1,040)	(174)	(8,567)
2018年12月31日	18,279	2,006	720	21,005

(i) 2018年1月1日，新金融工具准则实施对本集团和本行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预计负债的影响于附注四、27(3)将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中披露。

(ii) 本年新增为2018年新签订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本年减少为2018年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发生提款、垫款或到期。本年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预计负债的变动主要由于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余额净增加所致。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24. 预计负债 (续)

#### a. 其他变动情况分析

	本集团 2018年				
	2018年 1月1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转出	本年支付	2018年 12月31日
案件及诉讼预计损失	6,240	785	(194)	(2,393)	4,438
其他	933	8	(7)	(12)	922

	本集团 2017年				
	2017年 1月1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转出	本年支付	2017年 12月31日
担保和承诺	6,610	3,348	(6,422)	-	3,536
案件及诉讼预计损失	6,030	1,481	(1,091)	(180)	6,240
其他	950	65	(73)	(9)	933
合计	13,590	4,894	(7,586)	(189)	10,709

	本行 2018年				
	2018年 1月1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转出	本年支付	2018年 12月31日
案件及诉讼预计损失	6,240	785	(194)	(2,393)	4,438
其他	933	8	(7)	(12)	922

	本行 2017年				
	2017年 1月1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转出	本年支付	2017年 12月31日
担保和承诺	7,592	2,922	(6,422)	-	4,092
案件及诉讼预计损失	6,030	1,481	(1,091)	(180)	6,240
其他	950	65	(73)	(9)	933
合计	14,572	4,468	(7,586)	(189)	11,265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25. 已发行债务证券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已发行债券	(1)	<b>282,880</b>	246,833
已发行存款证	(2)	<b>240,897</b>	196,412
已发行商业票据	(3)	<b>13,283</b>	22,915
已发行同业存单	(4)	<b>237,970</b>	8,857
小计		<b>775,030</b>	475,017
应计利息		<b>5,643</b>	不适用
合计		<b>780,673</b>	475,017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已发行债券	(1)	<b>261,305</b>	237,139
已发行存款证	(2)	<b>240,897</b>	196,412
已发行商业票据	(3)	<b>13,283</b>	22,915
已发行同业存单	(4)	<b>237,970</b>	8,857
小计		<b>753,455</b>	465,323
应计利息		<b>5,480</b>	不适用
合计		<b>758,935</b>	465,323

于2018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发行的债务证券没有出现拖欠本金、利息或赎回款项的违约情况。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25. 已发行债务证券 (续)

#### (1) 已发行债券

名称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3年期固定利率绿色债券	(i)	-	2,614
5年期固定利率绿色债券	(ii)	3,432	3,267
发行的中期票据	(iii)	41,070	45,951
15年期固定利率次级债券	(iv)	25,000	25,000
15年期固定利率次级债券	(v)	50,000	50,000
15年期固定利率次级债券	(vi)	50,000	50,000
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vii)	30,000	30,000
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viii)	40,000	40,000
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ix)	40,000	-
10年期固定利率资本补充债券	(x)	3,500	-
合计名义价值		283,002	246,832
减：未摊销的发行成本及折价		(122)	1
应计利息		4,664	不适用
账面余额		287,544	246,833

名称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3年期固定利率绿色债券	(i)	-	2,614
5年期固定利率绿色债券	(ii)	3,432	3,267
发行的中期票据	(iii)	23,006	36,257
15年期固定利率次级债券	(iv)	25,000	25,000
15年期固定利率次级债券	(v)	50,000	50,000
15年期固定利率次级债券	(vi)	50,000	50,000
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vii)	30,000	30,000
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viii)	40,000	40,000
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ix)	40,000	-
10年期固定利率资本补充债券	(x)	-	-
合计名义价值		261,438	237,138
减：未摊销的发行成本及折价		(133)	1
应计利息		4,503	不适用
账面余额		265,808	237,139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25. 已发行债务证券 (续)

#### (1) 已发行债券 (续)

经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集团发行了如下债券：

- (i) 于2015年10月20日在伦敦发行的3年期固定利率美元绿色债券，票面年利率2.125%，每半年付息一次。
- (ii) 于2015年10月20日在伦敦发行的5年期固定利率美元绿色债券，票面年利率2.75%，每半年付息一次。
- (iii) 中期票据由本集团境外机构发行并且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已发行中期票据的情况如下：

名称	到期日区间	本集团 票面利率(%)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币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19年8月至 2021年3月	3.8-4.8	3,320
欧元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19年1月	-	784
港币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19年3月至 2021年1月	2.18-2.52	1,489
港币浮动利率中期票据	2020年9月	3个月港币HIBOR利率 +70个基点	350
美元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19年1月至 2021年9月	1.88-3.88	15,620
美元浮动利率中期票据	2019年3月至 2023年11月	3个月美元LIBOR利率 +40至80个基点	19,571
合计			41,134

名称	到期日区间	本集团 票面利率(%)	2017年12月31日
美元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18年5月至 2021年6月	1.875-3.60	27,175
人民币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18年12月至 2019年12月	2.375-3.80	2,761
美元浮动利率中期票据	2018年5月至 2019年9月	3个月美元LIBOR利率 加75至98个基点	13,068
港币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18年8月至 2020年8月	1.43-2.18	2,613
港币浮动利率中期票据	2020年9月	3个月港币HIBOR利率 加70个基点	334
合计			45,951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25. 已发行债务证券 (续)

#### (1) 已发行债券 (续)

(iii) 中期票据由本集团境外机构发行并且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已发行中期票据的情况如下(续)：

名称	到期日区间	本行 票面利率(%)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币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19年8月至 2021年3月	3.8-4.8	904
欧元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19年1月	0	784
港币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19年3月至 2021年1月	2.18-2.52	1,489
港币浮动利率中期票据	2020年9月	3个月港币HIBOR利率 +70个基点	350
美元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19年1月至 2019年5月	1.88-2.5	3,363
美元浮动利率中期票据	2019年3月至 2023年11月	3个月美元LIBOR利率 +40至80个基点	16,180
合计			23,070

名称	到期日区间	本行 票面利率(%)	2017年12月31日
美元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18年5月至 2020年5月	1.875-3.60	17,481
人民币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18年12月至 2019年8月	2.875-3.80	2,761
美元浮动利率中期票据	2018年5月至 2019年9月	3个月美元LIBOR利率加 75至98个基点	13,068
港币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18年8月至 2020年8月	1.43-2.18	2,613
港币浮动利率中期票据	2020年9月	3个月港币HIBOR利率 加70个基点-	334
合计			36,257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25. 已发行债务证券(续)

#### (1) 已发行债券(续)

- (iv) 于2009年5月发行的15年期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票面年利率为4.0%，每年付息一次。本行有权选择于2019年5月20日按面值提前赎回全部债券。如本行不行使赎回权，则自2019年5月20日起，票面年利率增加至7.0%。
- (v) 于2011年6月发行的15年期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票面年利率5.3%，每年付息一次。本行有权选择于2021年6月7日按面值提前赎回全部债券。如本行不行使赎回权，则自2021年6月7日起，票面年利率维持5.3%不变。
- (vi) 于2012年12月发行的15年期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票面年利率4.99%，每年付息一次。本行有权选择于2022年12月20日按面值提前赎回全部债券。如本行不行使赎回权，则自2022年12月20日起，票面年利率维持4.99%不变。
- (vii) 于2014年8月发行的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票面年利率为5.8%，每年付息一次。在得到银保监会批准且满足发行文件中约定的赎回条件的情况下，本行有权选择于2019年8月17日按面值部分或全额赎回该债券。如本行不行使赎回权，则自2019年8月18日起，票面年利率维持5.8%不变。本债券具有二级资本工具的减记特征，当发生发行文件中约定的监管触发事件时，本行有权对该债券的本金进行全额减记，任何尚未支付的累计应付利息亦将不再支付。依据银保监会相关规定，该二级资本债券符合合格二级资本工具的标准。
- (viii) 于2017年10月发行的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票面年利率为4.45%，每年付息一次。在得到银保监会批准且满足发行文件中约定的赎回条件的情况下，本行有权选择于2022年9月16日按面值部分或全额赎回该债券。如本行不行使赎回权，则自2022年9月17日起，票面年利率维持4.45%不变。本债券具有二级资本工具的减记特征，当发生发行文件中约定的监管触发事件时，本行有权对该债券的本金进行全额减记，任何尚未支付的累计应付利息亦将不再支付。依据银保监会相关规定，该二级资本债券符合合格二级资本工具的标准。
- (ix) 于2018年4月发行的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票面年利率为4.45%，每年付息一次。在得到银保监会批准且满足发行文件中约定的赎回条件的情况下，本行有权选择于2023年3月26日按面值部分或全额赎回该债券。如本行不行使赎回权，则自2023年3月27日起，票面年利率维持4.45%不变。本债券具有二级资本工具的减记特征，当发生发行文件中约定的监管触发事件时，本行有权对该债券的本金进行全额减记，任何尚未支付的累计应付利息亦将不再支付。依据银保监会相关规定，该二级资本债券符合合格二级资本工具的标准。
- (x)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银人寿”)于2018年3月发行的10年期固定利率资本补充债券，票面利率5.55%，每年付息一次。农银人寿有权选择于2023年3月4日按面值提前赎回全部债券。如农银人寿不行使赎回权，则自2023年3月5日起，票面年利率增加至6.55%。

(2) 存款证由本集团境外机构发行，以摊余成本计量。于2018年12月31日，尚未到期的已发行存款证的原始期限为2个月至7年，年利率区间为0%-4.60%(2017年12月31日：原始期限为1个月至7年，年利率区间为0%-5.06%)。

(3) 商业票据由本集团境外机构发行，以摊余成本计量。于2018年12月31日，尚未到期的已发行商业票据的原始期限为2个月至1年，年利率区间为0%-3.22%(2017年12月31日：原始期限为2个月至1年，年利率区间为0.01%-2.36%)。

(4) 同业存单由本行总行发行。于2018年12月31日，尚未到期的已发行同业存单的原始期限为3个月至1年，年利率区间为3.20%-4.40%(2017年12月31日：原始期限为1个月至6个月，年利率区间为4.30%-4.60%)。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26. 其他负债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保险负债	68,351	73,869
应付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53,578	47,126
久悬未取款项	4,249	2,469
应付财政部款项 (1)	1,567	3,154
应付利息 (2)	238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项	62,599	44,913
<b>合计</b>	<b>190,582</b>	<b>171,531</b>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应付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52,837	47,085
久悬未取款项	4,249	2,469
应付财政部款项 (1)	1,567	3,154
应付利息 (2)	238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项	53,234	38,003
<b>合计</b>	<b>112,125</b>	<b>90,711</b>

(1) 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国农业银行不良资产剥离的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金[2008]138号)，财政部委托本行对剥离的不良资产进行管理和处置。应付财政部款项为本行代财政部处置已转让的不良资产回收的所得款项。

(2) 应付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支付的利息。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27. 普通股股本

	2018年12月31日	
	股份数(百万)	名义金额
境内上市(A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319,244	319,244
境外上市(H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30,739	30,739
合计	349,983	349,983

	2017年12月31日	
	股份数(百万)	名义金额
境内上市(A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294,055	294,055
境外上市(H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30,739	30,739
合计	324,794	324,794

(1) A股是指境内上市的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H股是指获准在香港上市的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港币认购和交易的股票。

(2) 经银保监会《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农业银行非公开发行A股的批复》(银保监复[2018]28号)及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936号)批准，于2018年6月，本行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251.89亿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97元，募集资金金额合计人民币1,000.00亿元，扣除发行手续费及相关税费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999.72亿元，其中股本人民币251.89亿元，资本公积人民币747.83亿元。该等股份的限售期为三或五年。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非公开发行事项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8)第0411号验资报告。

(3) 于2018年12月31日，除上述本行于2018年6月非公开发行的普通股外，本行其余A股及H股均不存在限售条件(2017年12月31日：本行的A股及H股均不存在限售条件)。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28. 其他权益工具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股息率	发行价格 (元)	发行数量 (百万股)	发行金额 (百万元)	到期日或 续期情况	转换情况
优先股一 首期	发行后前5年的股 息率为6%，之后 每5年调整一次	100	400	40,000	无到期日	未发生转换
优先股一 二期	发行后前5年的股 息率为5.5%，之后 每5年调整一次	100	400	40,000	无到期日	未发生转换

经股东大会授权并经监管机构核准，本行可发行不超过8亿股的优先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于2014年11月，本行按面值完成了首期4亿股优先股的发行。于2018年12月31日，本次发行的非累积型优先股扣除直接发行费用后的余额计人民币399.44亿元。首期优先股发行后前5年的股息率为每年6%，每年支付一次。股息率每5年调整一次，调整参考待偿期为5年的国债到期收益率，并包括2.29%的固定溢价。

于2015年3月，本行按面值完成了第二期4亿股优先股的发行。于2018年12月31日，本次发行的非累积型优先股扣除直接发行费用后的余额计人民币399.55亿元。第二期优先股发行后前5年的股息率为每年5.5%，每年支付一次。股息率每5年调整一次，调整参考待偿期为5年的国债到期收益率，并包括2.24%的固定溢价。

上述优先股的账面价值自发行后未发生变动。

本行宣派和支付优先股股息由本行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决定。除非本行决议完全派发当期优先股股息，否则本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进行利润分配。本行有权取消部分或全部优先股派息，本优先股为非累积型优先股。优先股股东不可与普通股股东一起参与剩余利润分配。

经监管机构批准，本行在募集说明中所规定的特定情形满足时可行使赎回权，优先股股东无权要求本行赎回优先股。

进行清算时，优先股股东优于普通股股东分配本行剩余财产，但清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二级资本工具持有人以及与之享有同等受偿权的次级债务人之后。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28. 其他权益工具(续)

当发生《中国银监会关于商业银行资本工具创新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12]56号“二、(三)”)所规定的触发事件时, 并经监管机构批准, 优先股将按约定的转股价格全额或部分强制转换为A股普通股。本行发行的“农行优1”、“农行优2”的初始转股价格为审议通过“农行优1”、“农行优2”发行方案的董事会决议日(即2014年5月8日)前20个交易日本行A股普通股股票交易均价(即2.43元人民币/股)。于2018年6月, 本行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251.89亿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根据优先股发行文件中约定的转股价格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当发生送红股、配股、转增股本和增发新股等情况时, 转股价格将进行调整以维护优先股股东和普通股股东之间的相对利益平衡。本行本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完成后, 本行发行的“农行优1”、“农行优2”强制转股价格由2.43元人民币/股调整为2.46元人民币/股。

本行发行的优先股分类为权益工具, 列示于合并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中。依据银保监会相关规定, 本优先股符合合格其他一级资本工具的标准。

#### 归属于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b>1,670,294</b>	1,426,415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持有者的权益	<b>1,590,395</b>	1,346,516
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b>79,899</b>	79,899
其中: 净利润	(1) <b>4,600</b>	4,600
当期已分配股利	<b>4,600</b>	4,6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	<b>4,493</b>	2,982
归属于普通股少数股东的权益	<b>4,493</b>	2,982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归属于普通股持有者的权益	<b>1,583,480</b>	1,343,608
归属于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b>79,899</b>	79,899
其中: 净利润	(1) <b>4,600</b>	4,600
当期已分配股利	<b>4,600</b>	4,600

(1) 于2018年度, 本行对优先股股东的股息发放于附注七、33未分配利润中披露。

### 29. 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为本行2010年公开发行普通股及2018年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普通股之溢价。发行溢价扣除直接发行成本后计入资本公积, 直接发行成本主要包括承销费及专业机构服务费。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30. 其他综合收益

#### (1)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情况表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附注四、27)	2018年 1月1日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之变动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18,096)	(18,096)	26,210	<b>8,114</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	7,915	7,915	2,432	<b>10,347</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9,690)	19,690	-	-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2)	-	(32)	1,505	<b>1,473</b>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	382	382	149	<b>531</b>
<b>合计</b>	<b>(19,722)</b>	<b>9,891</b>	<b>(9,831)</b>	<b>30,296</b>	<b>20,465</b>

	本集团		
	2017年 1月1日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之变动	2017年 12月31日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578	(23,268)	(19,69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625	(1,657)	(32)
<b>合计</b>	<b>5,203</b>	<b>(24,925)</b>	<b>(19,722)</b>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30. 其他综合收益 (续)

#### (1)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情况表 (续)

	2017年 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附注四、27)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8年 1月1日	税后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17,561)	(17,561)	25,651	<b>8,090</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	7,885	7,885	2,431	<b>10,316</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8,934)	18,934	-	-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7	-	117	1,253	<b>1,370</b>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	383	383	101	<b>484</b>
<b>合计</b>	<b>(18,817)</b>	<b>9,641</b>	<b>(9,176)</b>	<b>29,436</b>	<b>20,260</b>

	2017年 1月1日	本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7年 1月1日	税后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768	(22,702)	(18,934)	(18,93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633	(1,516)	117	117
<b>合计</b>	<b>5,401</b>	<b>(24,218)</b>	<b>(18,817)</b>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30. 其他综合收益 (续)

#### (2)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情况表

	本集团 2018年				
	本年 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本年 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费用	其他综合 收益税后 净额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5,664	(304)	(8,479)	26,210	6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3,243	-	(811)	2,432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505	-	-	1,505	-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6	-	(47)	149	-
<b>合计</b>	<b>40,608</b>	<b>(304)</b>	<b>(9,337)</b>	<b>30,296</b>	<b>671</b>

	本集团 2017年				
	本年 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本年 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1,400)	(43)	7,588	(23,268)	(58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657)	-	-	(1,657)	-
<b>合计</b>	<b>(33,057)</b>	<b>(43)</b>	<b>7,588</b>	<b>(24,925)</b>	<b>(587)</b>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30. 其他综合收益 (续)

#### (2)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情况表 (续)

	本行 2018年			
	本年 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本年 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 费用	其他综合 收益税后 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4,413	(268)	(8,494)	25,6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3,241	-	(810)	2,43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253	-	-	1,253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公允价值变动	134	-	(33)	101
合计	39,041	(268)	(9,337)	29,436

	本行 2017年			
	本年 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本年 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 费用	其他综合 收益税后 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1,340)	940	7,698	(22,70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516)	-	-	(1,516)
合计	(32,856)	940	7,698	(24,218)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31. 盈余公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规定, 本行须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净利润提取10%作为法定盈余公积。当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股本的50%时, 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此外, 部分子公司及海外分行须根据当地监管要求提取盈余公积。

经股东大会批准, 本行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本行的亏损或者转增本行普通股股本。运用法定盈余公积转增普通股股本后, 所留存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少于普通股股本的25%。

### 32.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银行一般风险准备(含监管储备)	(1)	238,215	230,065
子公司一般风险准备	(2)	975	685
合计		239,190	230,750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银行一般风险准备(含监管储备)	(1)	238,215	230,065

- (1) 本行按于2012年7月1日生效的《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规定, 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 设立一般风险准备用以弥补银行尚未识别的与风险资产相关的潜在可能损失, 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是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 原则上应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其中, 包括境外分行按照当地监管要求提取的监管储备。
- (2) 按中国境内有关监管规定, 本行部分境内子公司须从净利润中提取一定金额作为一般风险准备。提取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33. 未分配利润

#### (1) 2018年度利润分配

于2019年3月29日，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的本行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i)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198.67亿元。
- (ii)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376.26亿元。
- (iii) 2018年度按已发行之股份3,499.83亿股计算，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0.1739元，共计人民币608.62亿元。

于2018年12月31日，该等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已计入盈余公积。其余两项利润分配方案将在本行股东大会批准后计入本行及本集团财务报表。

于2018年1月11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优先股二期(“农行优2”)股息发放方案。按照“农行优2”票面股息率5.5%计算，每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5.50元(含税)，合计人民币22亿元(含税)，股息发放日为2018年3月12日。

于2018年8月28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优先股一期(“农行优1”)股息发放方案。按照“农行优1”票面股息率6%计算，每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6元(含税)，合计人民币24亿元(含税)，股息发放日为2018年11月5日。

#### (2) 2017年度利润分配

于2018年5月11日，股东大会批准的本行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i)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191.71亿元。于2017年12月31日，该等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已计入盈余公积。
- (ii)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83.80亿元。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33. 未分配利润 (续)

#### (2) 2017年度利润分配 (续)

(iii) 2017年度按已发行之股份3,247.94亿股计算, 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0.1783元, 共计人民币579.11亿元。

于2018年12月31日, 上述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及股利分配已计入资产负债表。该股利已于2018年内派发。

于2017年1月13日, 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优先股二期(“农行优2”)股息发放方案。按照“农行优2”票面股息率5.5%计算, 每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5.50元(含税), 合计人民币22亿元(含税), 股息发放日为2017年3月13日。

于2017年10月9日, 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优先股一期(“农行优1”)股息发放方案。按照“农行优1”票面股息率6%计算, 每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6元(含税), 合计人民币24亿元(含税), 股息发放日为2017年11月6日。

#### (3) 2016年度利润分配

于2017年6月28日, 股东大会批准的本行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i)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182.94亿元。于2016年12月31日, 该等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已计入盈余公积。

(ii)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319.47亿元。

(iii) 2016年度按已发行之股份3,247.94亿股计算, 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0.17元, 共计人民币552.15亿元。

于2017年12月31日, 上述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及股利分配已计入资产负债表。该股利已于2017年7月及8月派发。

于2016年1月21日, 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优先股二期(“农行优2”)股息发放方案。按照“农行优2”票面股息率5.5%计算, 每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5.5元(含税), 合计人民币22亿元(含税), 股息发放日为2016年3月11日。

于2016年10月28日, 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优先股一期(“农行优1”)股息发放方案。按照“农行优1”票面股息率6%计算, 每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6元(含税), 合计人民币24亿元(含税), 股息发放日为2016年11月7日。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34.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2018年	2017年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b>502,616</b>	441,475
其中：对公贷款和垫款	<b>303,054</b>	274,039
个人贷款和垫款	<b>191,775</b>	158,323
票据贴现	<b>7,787</b>	9,113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i)	不适用	4,48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b>157,909</b>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	<b>58,209</b>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49,070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123,270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适用	23,65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b>40,701</b>	41,604
拆出资金	<b>14,442</b>	13,0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b>9,025</b>	9,74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b>1,822</b>	7,340
小计	<b>784,724</b>	713,699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b>(227,819)</b>	(209,78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b>(28,303)</b>	(24,995)
已发行债务证券	<b>(23,094)</b>	(13,772)
向中央银行借款	<b>(15,823)</b>	(13,254)
拆入资金	<b>(8,888)</b>	(6,2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b>(3,037)</b>	(3,4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i)	不适用	(238)
小计	<b>(306,964)</b>	(271,769)
利息净收入	<b>477,760</b>	441,930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34. 利息净收入 (续)

	本行	
	2018年	2017年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b>500,821</b>	439,778
其中：对公贷款和垫款	<b>301,383</b>	272,459
个人贷款和垫款	<b>191,651</b>	158,206
票据贴现	<b>7,787</b>	9,113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i)	不适用	3,23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b>156,031</b>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	<b>56,829</b>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47,952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122,707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适用	21,86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b>40,698</b>	41,602
拆出资金	<b>14,817</b>	13,25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b>8,932</b>	9,68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b>1,276</b>	7,151
小计	<b>779,404</b>	707,232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b>(227,785)</b>	(209,75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b>(28,408)</b>	(25,140)
已发行债务证券	<b>(22,624)</b>	(13,577)
向中央银行借款	<b>(15,820)</b>	(13,253)
拆入资金	<b>(7,038)</b>	(4,6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b>(2,886)</b>	(3,3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i)	不适用	(238)
小计	<b>(304,561)</b>	(269,999)
利息净收入	<b>474,843</b>	437,233

(i) 于2018年度，本集团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利息支出调整至投资损益科目(附注七、36)核算。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3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2018年	2017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银行卡	<b>25,586</b>	22,699
代理业务	<b>20,929</b>	22,773
电子银行业务	<b>19,640</b>	14,595
结算与清算业务	<b>10,680</b>	11,113
顾问和咨询业务	<b>8,876</b>	8,358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	<b>3,598</b>	3,368
信贷承诺	<b>1,782</b>	2,094
其他业务	<b>434</b>	257
小计	<b>91,525</b>	85,25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银行卡	<b>(7,323)</b>	(7,328)
电子银行业务	<b>(3,193)</b>	(2,623)
结算与清算业务	<b>(2,004)</b>	(1,487)
其他业务	<b>(864)</b>	(916)
小计	<b>(13,384)</b>	(12,35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b>78,141</b>	72,903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3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续)

	本行	
	2018年	2017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银行卡	25,586	22,699
代理业务	20,963	23,037
电子银行业务	19,640	14,595
结算与清算业务	10,692	11,121
顾问和咨询业务	8,210	7,764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	3,598	3,368
信贷承诺	1,793	2,100
其他业务	427	252
小计	90,909	84,93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银行卡	(7,323)	(7,328)
电子银行业务	(3,193)	(2,623)
结算与清算业务	(2,014)	(1,492)
其他业务	(825)	(885)
小计	(13,355)	(12,32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7,554	72,608

### 36. 投资损益

	本集团	
	2018年	2017年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7,235	717
贵金属投资(损失)/收益	(1,239)	5,6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收益/(损失)	11,630	(226)
出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304	不适用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不适用	4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30	不适用
其他	(29)	112
合计	17,931	6,278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36. 投资损益 (续)

	本行	
	2018年	2017年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7,235	713
贵金属投资 (损失)/ 收益	(1,239)	5,6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收益/(损失)	7,027	(601)
出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268	不适用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失	不适用	(94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30	不适用
其他	745	112
合计	14,066	4,916

### 3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本集团	
	2018年	2017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损益的金融资产	7,934	(5,749)
衍生金融工具	(3,505)	(13,706)
贵金属及其他	691	1,259
合计	5,120	(18,196)

	本行	
	2018年	2017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损益的金融资产	7,680	(6,245)
衍生金融工具	(3,505)	(13,720)
贵金属及其他	691	1,259
合计	4,866	(18,706)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38. 汇兑损益

根据财政部于2018年12月印发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2018年度本集团和本行的汇兑损益主要包括与外汇业务相关的汇差收入以及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折算产生的差额，以及外汇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已实现损益和未实现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17年度，本集团和本行的汇兑损益主要包括与外汇业务相关的汇差收入以及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折算产生的差额。

### 39. 其他业务收入

	本集团	
	2018年	2017年
保险业务收入	17,365	21,899
租赁收入	785	538
其他收入	725	668
合计	18,875	23,105

	本行	
	2018年	2017年
租赁收入	272	234
其他收入	119	135
合计	391	369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40. 税金及附加

	本集团	
	2018年	2017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74	1,756
教育费附加	1,380	1,287
房产税	1,463	1,406
其他税金	613	504
合计	5,330	4,953

	本行	
	2018年	2017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60	1,738
教育费附加	1,362	1,279
房产税	1,457	1,397
其他税金	557	493
合计	5,236	4,907

### 41.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2018年	2017年
职工薪酬及福利	(1)	123,614	113,839
业务费用		47,173	45,024
折旧和摊销		16,413	18,147
合计		187,200	177,010

		本行	
		2018年	2017年
职工薪酬及福利	(1)	121,911	112,163
业务费用		46,337	44,178
折旧和摊销		16,200	17,991
合计		184,448	174,332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41. 业务及管理费 (续)

#### (1) 职工薪酬及福利

	本集团	
	2018年	2017年
短期薪酬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5,976	73,140
住房公积金	8,328	8,212
社会保险费	5,371	5,109
其中：医疗保险费	4,829	4,611
生育保险费	381	330
工伤保险费	161	16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65	3,269
其他	12,469	8,799
小计	105,509	98,529
设定提存计划	17,848	15,233
内部退养福利	257	77
合计	123,614	113,839

	本行	
	2018年	2017年
短期薪酬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4,613	71,868
住房公积金	8,254	8,150
社会保险费	5,321	5,059
其中：医疗保险费	4,780	4,563
生育保险费	380	329
工伤保险费	161	16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23	3,226
其他	12,423	8,669
小计	103,934	96,972
设定提存计划	17,720	15,114
内部退养福利	257	77
合计	121,911	112,163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42. 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 2018年	本行 2018年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0,111	130,629
金融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1,384	1,1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	2,575	2,548
担保和承诺预计负债	1,533	1,4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93)	(395)
拆出资金	(41)	(41)
其他	1,478	1,448
合计	136,647	136,782

### 43. 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 2017年	本行 2017年
发放贷款和垫款	92,864	92,084
持有至到期投资	2,149	2,14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51	751
固定资产	101	-
拆出资金	(2,070)	(2,070)
应收款项类投资	(290)	(566)
其他	4,761	4,689
合计	98,166	97,037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44. 其他业务成本

	本集团	
	2018年	2017年
担保和承诺预计负债 (i)	不适用	(2,985)
保险业务成本	<b>17,652</b>	22,552
其他	<b>1,292</b>	1,987
<b>合计</b>	<b>18,944</b>	21,554

	本行	
	2018年	2017年
担保和承诺预计负债	不适用	(3,411)
其他	<b>88</b>	846
<b>合计</b>	<b>88</b>	(2,565)

(i) 2018年，新金融工具准则实施以后，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预计负债支出重分类至信用减值损失(附注七、42)。

### 45.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2018年	2017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b>64,126</b>	53,292
递延所得税费用	<b>(15,083)</b>	(6,947)
<b>合计</b>	<b>49,043</b>	46,345

	本行	
	2018年	2017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b>63,316</b>	52,901
递延所得税费用	<b>(14,809)</b>	(6,952)
<b>合计</b>	<b>48,507</b>	45,949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45. 所得税费用 (续)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本集团	
	2018年	2017年
税前利润	<b>251,674</b>	239,478
按法定税率2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b>62,919</b>	59,870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纳税影响	<b>12,345</b>	6,839
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1)	<b>(26,202)</b>	(20,284)
境外机构税率不一致的影响	<b>(19)</b>	(80)
所得税费用	<b>49,043</b>	46,345

	本行	
	2018年	2017年
税前利润	<b>247,179</b>	237,663
按法定税率2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b>61,795</b>	59,416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纳税影响	<b>11,781</b>	6,486
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1)	<b>(25,069)</b>	(19,953)
所得税费用	<b>48,507</b>	45,949

(1) 免税收入主要为中国国债及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46. 每股收益

	2018年	2017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年净利润	<b>202,783</b>	192,962
减：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当年净利润	<b>(4,600)</b>	(4,600)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	<b>198,183</b>	188,362
当年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b>337,423</b>	324,794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b>0.59</b>	0.58

于2015年度和2014年度，本行分别发行了两期非累积型优先股，其具体条款于附注七、28其他权益工具中予以披露。

计算本年度普通股基本每股收益时，已在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中扣除了当年宣告发放的优先股股利共计人民币46亿元。

优先股的转股特征使得本行存在或有可发行普通股。于2018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转股的触发事件并未发生，优先股的转股特征对2018年度和2017年度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没有影响。

#### 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b>98,089</b>	108,497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b>230,450</b>	45,84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b>78,352</b>	98,590
拆出资金	<b>221,495</b>	252,5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b>350,055</b>	495,742
合计	<b>978,441</b>	1,001,246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续)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98,066	108,472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30,335	45,78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0,397	86,022
拆出资金	220,931	256,9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45,078	491,876
合计	964,807	989,054

列入现金等价物的金融资产的原始期限均不超过三个月。

### 4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本集团	
	2018年	2017年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2,631	193,133
加：信用减值损失	136,647	不适用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51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不适用	98,166
固定资产折旧	14,104	15,453
无形资产摊销	1,506	1,5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03	1,258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216,118)	(195,994)
已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出	23,094	13,772
投资损益	(329)	(15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120)	18,196
汇兑损益	(6,733)	5,178
递延税项变动	(15,083)	(6,947)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盘盈及 处置净收益	(1,068)	(941)
经营性应收项目变动	(1,018,103)	(795,155)
经营性应付项目变动	989,445	1,285,8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927	633,417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978,441	1,001,246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001,246)	(827,69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变动净额	(22,805)	173,548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4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续)

	本行	
	2018年	2017年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b>198,672</b>	191,714
加: 信用减值损失	<b>136,782</b>	不适用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b>251</b>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不适用	97,037
固定资产折旧	<b>13,731</b>	15,225
无形资产摊销	<b>1,463</b>	1,53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b>1,006</b>	1,231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b>(212,860)</b>	(192,525)
已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出	<b>22,624</b>	13,577
投资损益	<b>(320)</b>	83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b>(4,866)</b>	18,706
汇兑损益	<b>(6,661)</b>	5,588
递延税项变动	<b>(14,809)</b>	(6,952)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盘盈及 处置净收益	<b>(1,068)</b>	(940)
经营性应收项目变动	<b>(1,027,775)</b>	(751,607)
经营性应付项目变动	<b>1,001,322</b>	1,274,9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107,492</b>	668,399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b>964,807</b>	989,054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b>(989,054)</b>	(822,21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变动净额	<b>(24,247)</b>	166,841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49.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美元		港币		其他币种	合计
	原币	折人民币	原币	折人民币	折人民币	折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149	35,337	1,034	906	13,050	49,29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662	52,583	4,921	4,312	11,633	68,528
拆出资金	24,367	167,234	45,533	39,896	13,145	220,275
衍生金融资产	4,606	31,613	92	81	663	32,357
发放贷款和垫款	48,316	331,601	53,548	46,919	50,842	429,3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损益的金融资产	926	6,355	12,019	10,531	1,912	18,7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8,585	58,918	5,624	4,928	7,665	71,5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	26,161	179,550	3,520	3,084	36,089	218,723
其他资产	1,056	7,250	786	689	1,773	9,712
<b>外币货币性资产合计</b>	<b>126,828</b>	<b>870,441</b>	<b>127,077</b>	<b>111,346</b>	<b>136,772</b>	<b>1,118,559</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453)	(45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599)	(31,565)	(19,902)	(17,438)	(14,032)	(63,035)
拆入资金	(33,664)	(231,041)	(45,879)	(40,199)	(18,623)	(289,8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损益的金融负债	(501)	(3,438)	-	-	-	(3,438)
衍生金融负债	(797)	(5,470)	(282)	(247)	(943)	(6,6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829)	(40,008)	-	-	(5,151)	(45,159)
吸收存款	(48,401)	(332,184)	(27,351)	(23,965)	(26,847)	(382,996)
应付职工薪酬	-	(3)	(236)	(207)	(64)	(274)
应交税费	(51)	(351)	(127)	(111)	(95)	(557)
已发行债务证券	(30,583)	(209,896)	(36,233)	(31,747)	(41,240)	(282,883)
其他负债	(1,479)	(10,153)	(736)	(645)	(2,768)	(13,566)
<b>外币货币性负债合计</b>	<b>(125,904)</b>	<b>(864,109)</b>	<b>(130,746)</b>	<b>(114,559)</b>	<b>(110,216)</b>	<b>(1,088,884)</b>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49. 外币货币性项目 (续)

项目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美元		港币		其他币种	合计
	原币	折人民币	原币	折人民币	折人民币	折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905	32,052	1,309	1,094	7,623	40,76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142	27,063	3,670	3,068	13,820	43,951
拆出资金	20,904	136,594	27,765	23,209	7,510	167,313
衍生金融资产	186	1,215	25	21	820	2,056
发放贷款和垫款	48,077	314,143	69,104	57,764	45,864	417,7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损益的金融资产	1,074	7,018	12,421	10,383	3,270	20,67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804	162,075	3,535	2,955	36,472	201,502
持有至到期投资	4,250	27,771	14,954	12,500	2,908	43,179
应收款项类投资	206	1,346	1,308	1,093	3,121	5,560
其他资产	1,172	7,656	901	753	1,675	10,084
<b>外币货币性资产合计</b>	<b>109,720</b>	<b>716,933</b>	<b>134,992</b>	<b>112,840</b>	<b>123,083</b>	<b>952,856</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1,117)	(1,11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372)	(28,566)	(15,922)	(13,309)	(364)	(42,239)
拆入资金	(25,169)	(164,459)	(65,471)	(54,727)	(19,658)	(238,8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损益的金融负债	(1,036)	(6,769)	-	-	-	(6,769)
衍生金融负债	(4,580)	(29,929)	(467)	(390)	(230)	(30,5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668)	(37,034)	-	-	(5,867)	(42,901)
吸收存款	(49,269)	(321,932)	(35,590)	(29,750)	(36,631)	(388,313)
应付职工薪酬	-	(1)	(262)	(219)	(52)	(272)
应交税费	(5)	(35)	(223)	(186)	(84)	(305)
已发行债务证券	(31,365)	(204,948)	(22,216)	(18,570)	(31,142)	(254,660)
其他负债	(1,915)	(12,513)	(1,677)	(1,402)	(1,804)	(15,719)
<b>外币货币性负债合计</b>	<b>(123,379)</b>	<b>(806,186)</b>	<b>(141,828)</b>	<b>(118,553)</b>	<b>(96,949)</b>	<b>(1,021,688)</b>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49. 外币货币性项目 (续)

项目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美元		港币		其他币种	合计
	原币	折人民币	原币	折人民币	折人民币	折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149	35,337	1,034	906	13,004	49,24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403	50,805	3,260	2,856	11,438	65,099
拆出资金	24,398	167,447	45,813	40,141	13,909	221,497
衍生金融资产	4,606	31,613	92	81	663	32,357
发放贷款和垫款	47,831	328,271	53,548	46,919	50,842	426,0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损益的金融资产	76	521	9,914	8,686	874	10,08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8,198	56,262	4,080	3,575	4,516	64,3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	26,126	179,305	449	3,084	36,001	218,390
其他资产	1,031	7,074	510	446	1,771	9,291
<b>外币货币性资产合计</b>	<b>124,818</b>	<b>856,635</b>	<b>118,700</b>	<b>106,694</b>	<b>133,018</b>	<b>1,096,347</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453)	(45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950)	(33,972)	(20,301)	(17,788)	(14,234)	(65,994)
拆入资金	(32,050)	(219,968)	(43,115)	(37,777)	(15,588)	(273,3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损益的金融负债	(501)	(3,438)	-	-	-	(3,438)
衍生金融负债	(793)	(5,441)	(282)	(247)	(943)	(6,6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829)	(40,008)	-	-	(5,151)	(45,159)
吸收存款	(48,400)	(332,182)	(27,351)	(23,965)	(26,847)	(382,994)
应付职工薪酬	-	(3)	(84)	(74)	(52)	(129)
应交税费	(50)	(342)	(7)	(6)	(88)	(436)
已发行债务证券	(28,303)	(194,248)	(36,233)	(31,747)	(41,240)	(267,235)
其他负债	(1,459)	(10,013)	(419)	(366)	(1,436)	(11,815)
<b>外币货币性负债合计</b>	<b>(122,335)</b>	<b>(839,615)</b>	<b>(127,792)</b>	<b>(111,970)</b>	<b>(106,032)</b>	<b>(1,057,617)</b>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49. 外币货币性项目 (续)

项目	本行					
	2017年12月31日					
	美元		港币		其他币种	合计
	原币	折人民币	原币	折人民币	折人民币	折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905	32,052	1,309	1,094	7,591	40,73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107	26,839	1,640	1,371	13,637	41,847
拆出资金	21,335	139,410	27,764	23,208	8,947	171,565
衍生金融资产	186	1,218	25	21	820	2,059
发放贷款和垫款	46,967	306,894	69,104	57,764	44,074	408,7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损益的金融资产	287	1,876	9,986	8,347	1,983	12,20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462	159,840	3,432	2,869	37,301	200,0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4,250	27,771	14,954	12,500	2,908	43,179
其他资产	1,111	7,259	347	290	1,657	9,206
<b>外币货币性资产合计</b>	<b>107,610</b>	<b>703,159</b>	<b>128,561</b>	<b>107,464</b>	<b>118,918</b>	<b>929,541</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1,117)	(1,11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562)	(29,808)	(16,105)	(13,462)	(371)	(43,641)
拆入资金	(23,045)	(150,580)	(63,901)	(53,415)	(16,110)	(220,1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损益的金融负债	(1,036)	(6,769)	-	-	-	(6,769)
衍生金融负债	(4,560)	(29,793)	(467)	(390)	(230)	(30,4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668)	(37,034)	-	-	(5,867)	(42,901)
吸收存款	(49,484)	(323,338)	(35,590)	(29,750)	(36,073)	(389,161)
应付职工薪酬	-	(1)	(66)	(55)	(42)	(98)
应交税费	(5)	(34)	(178)	(149)	(87)	(270)
已发行债务证券	(29,882)	(195,254)	(22,216)	(18,570)	(31,142)	(244,966)
其他负债	(1,786)	(11,667)	(1,279)	(1,069)	(1,804)	(14,540)
<b>外币货币性负债合计</b>	<b>(120,028)</b>	<b>(784,278)</b>	<b>(139,802)</b>	<b>(116,860)</b>	<b>(92,843)</b>	<b>(993,981)</b>

本集团及本行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国家外汇管理局发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作为即期汇率折算, 于2018年12月31日, 美元兑人民币及港币兑人民币中间价分别为6.8632和0.8762 (2017年12月31日: 6.5342和0.8359)。本集团及本行其他币种主要包括欧元及日元, 其兑人民币中间价分别为7.8473和0.0619 (2017年12月31日: 7.8023和0.0579)。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八 经营分部

经营分部根据本集团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认。董事会及相关管理委员会作为主要经营决策者，定期审阅该等报告，以为各分部分配资源及评估其表现。本集团主要营运决策者审查三种不同类别财务报告。该等财务报告基于(i)地理位置；(ii)业务活动及(iii)县域金融业务及城市金融业务。

分部资产及负债和分部收入、费用及经营结果均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作为基础计量。分部会计政策与用于编制本年度财务报表的会计政策之间并无差异。

分部间交易按一般商业条款及条件进行。内部转让定价参照市场利率厘定，并已于各分部的业绩状况中反映。

分部收入、经营业绩、资产及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的项目，以及可按合理的基准分配的项目。

### 1. 地区经营分部

本集团地区经营分部如下：

#### 总行

长江三角洲：	上海、江苏、浙江、宁波
珠江三角洲：	广东、深圳、福建、厦门
环渤海地区：	北京、天津、河北、山东、青岛
中部地区：	山西、湖北、河南、湖南、江西、海南、安徽
西部地区：	重庆、四川、贵州、云南、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含新疆兵团）、西藏、内蒙古、广西
东北地区：	辽宁、黑龙江、吉林、大连
境外及其他：	境外分行及境内外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八 经营分部 (续)

### 1. 地区经营分部 (续)

	总计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境外及其他	抵销	合计
<b>2018年</b>										
利息净收入	18,357	96,956	71,623	76,931	76,254	110,842	18,961	7,836	-	477,760
外部利息收入	277,633	114,128	77,565	76,222	75,067	115,740	19,649	28,720	-	784,724
外部利息支出	(51,458)	(60,785)	(32,523)	(46,921)	(39,110)	(45,169)	(13,004)	(17,994)	-	(306,964)
内部利息(支出)/收入	(207,818)	43,613	26,581	47,630	40,297	40,271	12,316	(2,890)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1,307	13,350	11,452	8,486	8,559	11,958	2,108	921	-	78,14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4,175	16,271	13,087	10,020	10,144	14,088	2,514	1,226	-	91,52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868)	(2,921)	(1,635)	(1,534)	(1,585)	(2,130)	(406)	(305)	-	(13,384)
投资损益	13,982	(52)	24	(4)	(41)	(2)	10	4,014	-	17,931
其中: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损益	9	-	-	-	-	-	-	(31)	-	(2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损益	30	-	-	-	-	-	-	-	-	3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195	(212)	(221)	(261)	(97)	(1,614)	(1,117)	447	-	5,120
汇兑损益	(2,297)	1,130	837	558	121	165	92	155	-	761
其他业务收入	84	47	17	29	38	33	5	18,622	-	18,875
税金及附加	(554)	(1,038)	(748)	(816)	(690)	(1,096)	(254)	(134)	-	(5,330)
业务及管理费	(17,434)	(29,639)	(22,250)	(26,616)	(30,616)	(43,432)	(13,025)	(4,188)	-	(187,200)
信用减值损失	(4,459)	(18,681)	(11,336)	(36,790)	(23,753)	(32,671)	(6,213)	(2,744)	-	(136,647)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14	(62)	(8)	(64)	(76)	(55)	-	-	(251)
其他业务成本	(8)	(22)	(12)	-	(1)	(5)	(3)	(18,893)	-	(18,944)
营业利润	37,173	61,853	49,324	21,509	29,710	44,102	509	6,036	-	250,216
加: 营业外收入	56	699	323	387	529	1,504	339	110	-	3,947
减: 营业外支出	(457)	(347)	(208)	(249)	(344)	(711)	(167)	(6)	-	(2,489)
利润总额	36,772	62,205	49,439	21,647	29,895	44,895	681	6,140	-	251,674
减: 所得税费用										(49,043)
净利润										202,631
<b>2018年12月31日</b>										
分部资产	5,322,502	4,760,141	2,823,835	3,956,866	3,297,149	4,550,800	966,852	1,005,244	(4,187,211)	22,496,178
其中: 投资联营及合营企业	236	-	-	-	-	-	-	3,769	-	4,005
未分配资产										113,293
总资产										22,609,471
其中: 非流动资产(1)	11,327	31,152	17,018	28,137	27,154	40,804	11,289	18,028	-	184,909
分部负债	(3,676,865)	(4,763,609)	(2,819,997)	(3,987,753)	(3,306,792)	(4,567,877)	(978,231)	(971,384)	4,187,211	(20,885,297)
未分配负债										(49,387)
总负债										(20,934,684)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1,361	2,496	1,873	2,602	2,864	3,823	1,149	245	-	16,413
资本性支出	959	2,826	2,118	1,907	2,559	3,409	1,017	2,305	-	17,100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39,120	529,584	324,158	359,054	297,915	304,479	76,623	79,872	-	2,010,805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八 经营分部 (续)

### 1. 地区经营分部 (续)

	总行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境外及其他	抵销	合计
2017年										
利息净收入	10,141	93,207	62,867	72,046	70,870	104,320	18,828	9,651	-	441,930
外部利息收入	268,082	100,934	66,983	68,460	64,374	103,393	17,701	23,772	-	713,699
外部利息支出	(37,623)	(55,790)	(30,608)	(43,439)	(36,783)	(41,631)	(12,717)	(13,178)	-	(271,769)
内部利息(支出)/收入	(220,318)	48,063	26,492	47,025	43,279	42,558	13,844	(943)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7,611	13,765	9,977	8,489	8,120	11,780	2,289	872	-	72,90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9,984	15,987	11,780	10,092	9,716	13,984	2,775	939	-	85,25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373)	(2,222)	(1,803)	(1,603)	(1,596)	(2,204)	(486)	(67)	-	(12,354)
投资损益	7,178	(72)	3	120	(23)	59	17	(1,004)	-	6,278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损益	14	-	-	-	-	-	-	-	-	1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9,329)	41	20	981	-	19	28	44	-	(18,196)
汇兑损益	6,233	608	459	269	(9)	63	(16)	3,414	-	11,021
其他业务收入	122	34	6	14	35	30	5	22,859	-	23,105
税金及附加	(524)	(995)	(649)	(770)	(664)	(1,027)	(236)	(88)	-	(4,953)
业务及管理费	(10,254)	(29,265)	(21,555)	(26,455)	(29,938)	(42,551)	(13,083)	(3,909)	-	(177,010)
资产减值损失	192	(21,022)	(13,083)	(25,927)	(10,955)	(21,480)	(4,030)	(1,861)	-	(98,166)
其他业务成本	5,177	(843)	(400)	(893)	(236)	416	(104)	(24,671)	-	(21,554)
营业利润	16,547	55,458	37,645	27,874	37,200	51,629	3,698	5,307	-	235,358
加：营业外收入	31	443	212	253	510	4,233	94	95	-	5,871
减：营业外支出	(174)	(214)	(172)	(461)	(195)	(386)	(130)	(19)	-	(1,751)
利润总额	16,404	55,687	37,685	27,666	37,515	55,476	3,662	5,383	-	239,478
减：所得税费用										(46,345)
净利润										193,133
2017年12月31日										
分部资产	5,245,493	4,685,961	2,721,293	3,673,909	3,087,743	4,353,179	946,065	926,250	(4,684,262)	20,955,631
其中：投资联营企业	227	-	-	-	-	-	-	-	-	227
未分配资产										97,751
总资产										21,053,382
其中：非流动资产(1)	11,782	31,931	17,599	29,337	28,021	41,821	11,843	12,875	-	185,209
分部负债	(3,874,946)	(4,691,262)	(2,720,278)	(3,690,361)	(3,084,338)	(4,362,114)	(950,890)	(901,129)	4,684,262	(19,591,056)
未分配负债										(32,929)
总负债										(19,623,985)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1,601	2,796	2,087	2,931	3,155	4,148	1,231	330	-	18,279
资本性支出	789	1,085	1,579	2,193	2,263	3,301	897	3,508	-	15,615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39,053	488,442	241,298	334,741	201,770	287,590	66,396	89,588	-	1,748,878

(1) 非流动资产包括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八 经营分部 (续)

### 2. 业务经营分部

本集团业务经营分部如下:

#### 公司银行业务

公司银行业务分部涵盖向公司类客户、政府机关和金融机构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公司类贷款、贸易融资、公司存款、对公理财及各类公司中间业务。

#### 个人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分部涵盖向个人客户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个人贷款、个人存款、银行卡服务、个人理财服务及各类个人中间业务。

#### 资金运营业务

资金运营业务分部涵盖本集团的货币市场交易、回购交易、债务工具投资、贵金属业务及自营或代客经营衍生。

#### 其他业务

本业务分部范围包括不能直接归属上述分部的本集团其余业务, 及未能合理地分配的若干总行资产、负债、收入或支出。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八 经营分部 (续)

### 2. 业务经营分部 (续)

	公司 银行业务	个人 银行业务	资金 运营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b>2018年</b>					
利息净收入	230,700	197,636	46,523	2,901	477,760
外部利息收入	314,901	191,918	272,138	5,767	784,724
外部利息支出	(92,866)	(153,206)	(58,026)	(2,866)	(306,964)
内部利息收入/(支出)	8,665	158,924	(167,589)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2,098	34,189	10	1,844	78,14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7,828	41,797	13	1,887	91,52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730)	(7,608)	(3)	(43)	(13,384)
投资损益	(63)	461	12,874	4,659	17,931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 投资损益	-	-	-	(22)	(2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终止确认产生的损益	-	-	30	-	3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826	294	5,120
汇兑损益	-	-	909	(148)	761
其他业务收入	6	2	79	18,788	18,875
税金及附加	(2,338)	(1,574)	(1,248)	(170)	(5,330)
业务及管理费	(71,524)	(90,546)	(22,232)	(2,898)	(187,200)
信用减值损失	(106,947)	(26,542)	(3,253)	95	(136,647)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24)	(25)	(2)	-	(251)
其他业务成本	(5)	-	-	(18,939)	(18,944)
营业利润	91,703	113,601	38,486	6,426	250,216
加：营业外收入	1,917	1,513	407	110	3,947
减：营业外支出	(1,297)	(1,184)	(1)	(7)	(2,489)
利润总额	92,323	113,930	38,892	6,529	251,674
减：所得税费用					(49,043)
净利润					202,631
<b>2018年12月31日</b>					
分部资产	7,034,426	5,051,815	10,086,338	323,599	22,496,178
其中：投资联营及合营企业	-	-	-	4,005	4,005
未分配资产					113,293
总资产					22,609,471
分部负债	(7,829,685)	(10,800,316)	(2,077,681)	(177,615)	(20,885,297)
未分配负债					(49,387)
总负债					(20,934,684)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3,742	9,422	3,062	187	16,413
资本性支出	3,480	10,068	3,552	-	17,100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1,338,766	672,039	-	-	2,010,805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八 经营分部 (续)

### 2. 业务经营分部 (续)

	公司 银行业务	个人 银行业务	资金 运营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b>2017年</b>					
利息净收入	208,829	174,776	53,649	4,676	441,930
外部利息收入	288,486	158,017	260,417	6,779	713,699
外部利息支出	(84,260)	(143,031)	(42,375)	(2,103)	(271,769)
内部利息收入/(支出)	4,603	159,790	(164,393)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7,458	34,150	(2)	1,297	72,90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2,349	41,572	-	1,336	85,25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891)	(7,422)	(2)	(39)	(12,354)
投资损益	307	(330)	4,915	1,386	6,278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损益	-	-	-	14	1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1	(5,300)	(13,437)	510	(18,196)
汇兑损益	-	-	10,909	112	11,021
其他业务收入	7	-	116	22,982	23,105
税金及附加	(2,273)	(1,265)	(1,296)	(119)	(4,953)
业务及管理费	(67,215)	(86,071)	(21,030)	(2,694)	(177,010)
资产减值损失	(92,610)	(3,610)	(391)	(1,555)	(98,166)
其他业务成本	2,205	-	-	(23,759)	(21,554)
营业利润	86,739	112,350	33,433	2,836	235,358
加：营业外收入	2,701	2,634	440	96	5,871
减：营业外支出	(886)	(846)	-	(19)	(1,751)
利润总额	88,554	114,138	33,873	2,913	239,478
减：所得税费用					(46,345)
净利润					193,133
<b>2017年12月31日</b>					
分部资产	6,584,597	4,468,376	9,635,618	267,040	20,955,631
其中：投资联营企业	-	-	-	227	227
未分配资产					97,751
总资产					21,053,382
分部负债	(7,306,002)	(10,302,042)	(1,826,344)	(156,668)	(19,591,056)
未分配负债					(32,929)
总负债					(19,623,985)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3,590	10,683	3,744	262	18,279
资本性支出	2,526	7,518	2,635	2,936	15,615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1,234,005	514,873	-	-	1,748,878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八 经营分部 (续)

### 3. 县域金融业务及城市金融业务分部

本集团县域金融业务及城市金融业务分部如下：

#### **县域金融业务**

本集团县域金融业务旨在通过遍布中国境内的县及县级市的所有经营机构向县域客户提供广泛的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贷款、存款、银行卡服务以及中间业务。

#### **城市金融业务**

本集团城市金融业务包括不在县域金融业务覆盖范围的其他所有业务，以及境外业务及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八 经营分部 (续)

### 3. 县域金融业务及城市金融业务分部 (续)

	县域金融业务	城市金融业务	抵销	合计
<b>2018年</b>				
利息净收入	193,782	283,978	-	477,760
外部利息收入	175,438	609,286	-	784,724
外部利息支出	(93,223)	(213,741)	-	(306,964)
内部利息收入/(支出)	111,567	(111,567)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0,405	47,736	-	78,14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5,222	56,303	-	91,52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817)	(8,567)	-	(13,384)
投资损益	35	17,896	-	17,931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损益	-	(22)	-	(2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损益	-	30	-	3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97)	5,417	-	5,120
汇兑损益	711	50	-	761
其他业务收入	1,987	16,888	-	18,875
税金及附加	(1,519)	(3,811)	-	(5,330)
业务及管理费	(84,410)	(102,790)	-	(187,200)
信用减值损失	(72,661)	(63,986)	-	(136,647)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37)	(114)	-	(251)
其他业务成本	(18)	(18,926)	-	(18,944)
营业利润	67,878	182,338	-	250,216
加：营业外收入	1,817	2,130	-	3,947
减：营业外支出	(595)	(1,894)	-	(2,489)
利润总额	69,100	182,574	-	251,674
减：所得税费用				(49,043)
净利润				202,631
<b>2018年12月31日</b>				
分部资产	8,067,374	14,537,570	(108,766)	22,496,178
其中：投资联营及合营企业	-	4,005	-	4,005
未分配资产				113,293
总资产				22,609,471
分部负债	(7,553,604)	(13,440,459)	108,766	(20,885,297)
未分配负债				(49,387)
总负债				(20,934,684)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7,494	8,919	-	16,413
资本性支出	4,123	12,977	-	17,100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569,419	1,441,386	-	2,010,805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八 经营分部 (续)

### 3. 县域金融业务及城市金融业务分部 (续)

	县域金融业务	城市金融业务	抵销	合计
<b>2017年</b>				
利息净收入	176,944	264,986	-	441,930
外部利息收入	157,305	556,394	-	713,699
外部利息支出	(86,537)	(185,232)	-	(271,769)
内部利息收入/(支出)	106,176	(106,176)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0,019	42,884	-	72,90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4,442	50,815	-	85,25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423)	(7,931)	-	(12,354)
投资损益	92	6,186	-	6,278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损益	-	14	-	1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411)	(16,785)	-	(18,196)
汇兑损益	420	10,601	-	11,021
其他业务收入	1,513	21,592	-	23,105
税金及附加	(1,438)	(3,515)	-	(4,953)
业务及管理费	(81,325)	(95,685)	-	(177,010)
资产减值损失	(44,474)	(53,692)	-	(98,166)
其他业务成本	(826)	(20,728)	-	(21,554)
营业利润	79,514	155,844	-	235,358
加：营业外收入	4,023	1,848	-	5,871
减：营业外支出	(326)	(1,425)	-	(1,751)
利润总额	83,211	156,267	-	239,478
减：所得税费用				(46,345)
净利润				193,133
<b>2017年12月31日</b>				
分部资产	7,585,643	13,400,362	(30,374)	20,955,631
其中：投资联营企业	-	227	-	227
未分配资产				97,751
总资产				21,053,382
分部负债	(7,097,974)	(12,523,456)	30,374	(19,591,056)
未分配负债				(32,929)
总负债				(19,623,985)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8,395	9,884	-	18,279
资本性支出	4,440	11,175	-	15,615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449,431	1,299,447	-	1,748,878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九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1. 财政部

于2018年12月31日，财政部直接持有本行39.21%（2017年12月31日：39.21%）的普通股股权。

财政部是国务院的组成部门，主要负责国家财政收支和税收政策等。

本集团与财政部进行的日常业务交易，按正常商业条款进行。主要余额及交易的详细情况如下：

#### (1) 年末余额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资产		
持有国债及特别国债	655,946	604,345
应收财政部款项	298,734	271,678
应收利息		
— 国债及特别国债	不适用	6,132
— 应收财政部款项	不适用	125
其他应收款	9,444	10,147
负债		
应付财政部款项	1,487	3,154
财政部存入款项	13,250	8,127
应付利息	不适用	44
其他负债		
— 代理兑付国债	41	87
— 应付财政部款项	80	—

#### (2) 本年交易形成的损益

	2018年	2017年
利息收入	38,180	28,778
利息支出	(410)	(21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096	1,009
投资收益	174	—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九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续)

### 1. 财政部 (续)

#### (3) 利率区间

	2018年 (%)	2017年 (%)
债券投资及应收财政部款项	2.25-9.00	2.25-9.00
财政部存入款项	0.00-3.37	0.05-2.12

(4) 国债兑付承诺详见附注十一、6国债兑付承诺。

### 2. 汇金公司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汇金公司”)是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地为中国北京。汇金公司经国务院授权对国有金融机构进行股权投资，不从事其他商业性经营活动。汇金公司代表中国政府依法行使对本行的权利和义务。

于2018年12月31日，汇金公司直接持有本行40.03% (2017年12月31日：40.03%)的普通股股权。

#### 与汇金公司的交易

本集团与汇金公司进行的日常业务交易，按正常商业条款进行。主要余额及交易的详细情况如下：

#### (1) 年末余额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28,034	28,000
债券投资	37,438	13,839
应收利息	不适用	771
负债		
本行发行的保本理财产品	-	15,000
汇金公司存入款项	12,063	5,301
应付利息	不适用	122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九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续)

### 2. 汇金公司 (续)

#### 与汇金公司的交易 (续)

##### (2) 本年交易形成的损益

	2018年	2017年
利息收入	2,295	1,029
利息支出	(225)	(903)
投资收益	19	-

##### (3) 利率区间

	2018年 (%)	2017年 (%)
发放贷款和垫款	3.92-4.35	3.92-4.35
债券投资	2.75-5.15	3.32-4.98
本行发行的保本理财产品	4.37-4.41	2.95-4.41
汇金公司存入款项	1.38-2.18	1.26-1.76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九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续)

### 2. 汇金公司 (续)

#### 与汇金旗下公司的交易

根据中央政府的指导，汇金公司对部分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进行股权投资。本集团与这些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在正常的商业条款下进行日常业务交易。本集团与这些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交易的相关余额如下：

#### 年末余额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资产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1,990	28,959
贵金属租出	712	2,061
拆出资金	51,809	42,563
衍生金融资产	3,866	4,6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205	30,335
发放贷款和垫款	59,338	17,548
债券投资	784,423	742,623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1,880	39,220
拆入资金	83,786	44,498
衍生金融负债	7,920	1,9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60	16,405
权益		
其他权益工具	2,000	2,000
表外项目		
本行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	1,556	2,943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九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续)

### 3. 本行的控股子公司

本行与控股子公司的交易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 按正常商业条款进行。

主要余额及交易的详细情况如下:

#### (1) 年末余额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资产		
拆出资金	29,761	11,0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08	-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22	3,649
应收利息	不适用	68
其他资产	711	7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039	4,771
拆入资金	63	160
吸收存款	3,208	2,117
应付利息	不适用	42
其他负债	721	-
表外项目		
开出保函及担保	16,267	10,357

#### (2) 本年交易形成的损益

	2018年	2017年
利息收入	337	31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020	925
其他业务收入	49	20
利息支出	(108)	(141)
业务及管理费	(151)	(29)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九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续)

### 3. 本行的控股子公司 (续)

#### (3) 利率区间

	2018年 (%)	2017年 (%)
拆出资金	0.50-5.25	0.01-5.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0	-
发放贷款和垫款	3.92-4.79	1.73-4.7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0.01-3.20	0.01-5.20
拆入资金	-	0.10-2.30
吸收存款	0.30-3.85	0.30-2.94

### 4. 本集团的联营及合营企业

本集团与联营及合营企业的交易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按正常商业条款进行。

主要余额及交易的详细情况如下：

#### (1) 年末余额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拆出资金	157	133

#### (2) 利率区间

	2018年 (%)	2017年 (%)
拆出资金	0.01	0.10

于2018年度和2017年度，本集团与联营及合营企业间的交易损益金额不重大。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九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续)

### 5. 关键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并负责计划、指挥和控制本集团活动的人员。本集团关联方还包括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本集团于日常业务中与上述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进行正常的银行业务交易。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对上述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余额为人民币824.36万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305.84万元）。

董事及其他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列示如下：

	2018年 (人民币万元)	2017年(重述) (人民币万元)
薪酬及福利	856	1,314

根据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该等关键管理人员2018年度的薪酬总额尚未最终确定，但集团管理层预计上述金额与最终确认的薪酬差额不会对本集团2018年度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实际薪酬总额将待确认并获得批准之后再行披露。

本行关键管理人员2017年的薪酬总额于2017年度财务报表发布时尚未最终确定。2017年度计入损益的关键管理人员薪酬为人民币852万元。该等薪酬总额于2018年8月29日最终确定为人民币1,314万元，本行进行了补充公告。比较数据已进行重新列报。

### 6. 企业年金

除正常的供款外，本集团与本行设立的年金计划的交易及余额如下：

#### (1) 年末余额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企业年金存入款项	3,197	135

#### (2) 本年交易形成的损益

	2018年	2017年
利息支出	(36)	(225)

#### (3) 利率区间

	2018年 (%)	2017年 (%)
企业年金存入款项	0.00-5.00	0.72-6.20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主要子公司

注册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 表决权比例 (%)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农银财务有限公司	1988年	中国·香港	港币588,790,000元	100.00	100.00	投资
农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009年	中国·香港	港币4,113,392,449元	100.00	100.00	投资
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i)	2010年	中国·上海	人民币9,500,000,000元	100.00	100.00	融资租赁
中国农业银行(英国)有限公司	2011年	英国·伦敦	美元100,000,000元	100.00	100.00	银行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ii)	2008年	中国·上海	人民币1,750,000,001元	51.67	51.67	基金管理
克什克腾农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08年	中国·内蒙古	人民币19,600,000元	51.02	51.02	银行
湖北汉川农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iii)	2008年	中国·湖北	人民币31,000,000元	50.00	66.67	银行
绩溪农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	中国·安徽	人民币29,400,000元	51.02	51.02	银行
安塞农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	中国·陕西	人民币40,000,000元	51.00	51.00	银行
浙江永康农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	中国·浙江	人民币210,000,000元	51.00	51.00	银行
厦门同安农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	中国·福建	人民币100,000,000元	51.00	51.00	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	2014年	卢森堡·卢森堡	欧元20,000,000元	100.00	100.00	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莫斯科)有限公司	2014年	俄罗斯·莫斯科	卢布1,400,000,000元	100.00	100.00	银行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	中国·北京	人民币10,000,000,000元	100.00	100.00	债转股及 配套支持业务

于2018年度和2017年度，本行对上述子公司的持股比例及享有表决权比例没有变化。

- (i) 于2018年度，本行对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65亿元，使得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实收资本增加65亿元。增资后，本行对该子公司的持股比例及享有表决权比例仍为100.00%。
- (ii) 于2018年度，本行及其他股东对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15.50亿元，使得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实收资本增加15.50亿元。增资后，本行对该子公司的持股比例及享有表决权比例仍为51.67%。
- (iii) 湖北汉川农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三名董事中由本行委任两名董事，本行对该行拥有实际控制权，因此将其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续)

###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续)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注册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 表决权比例 (%)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	中国•北京	人民币2,949,916,475元	51.00	51.00	人寿保险

本行于2012年12月31日收购嘉禾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51%的股权成为其控股股东, 并将其更名为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由于该交易, 本集团于2012年12月31日确认商誉计人民币13.81亿元。于2016年度, 本行及其他股东对农银人寿增资人民币37.61亿元, 使得农银人寿实收资本增加人民币9.17亿元, 资本公积增加人民币28.44亿元。增资后, 本集团对该子公司的持股比例及享有表决权比例仍为51%。于2018年度及2017年度, 本集团对该子公司的持股比例及享有表决权比例没有变化。

本行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 本行将相关资产(含商誉及扣除摊销后的并购业务价值)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 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相关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基于农银人寿管理层批准的调整净资产、有效业务价值、一年新业务价值、新业务乘数等数据, 使用精算估值法进行评估, 采用的风险贴现率、投资收益率、估值折现率和其他预测现金流所用的假设均反映了与之相关的特定风险。

于2018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 本行确认的商誉未发现明显的减值迹象, 因此未计提减值。

于2018年度及2017年度, 本集团不存在使用集团资产或清偿集团负债方面的限制。

###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注册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 表决权比例 (%)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中刚非洲银行	(1) 2015年	刚果共和国布拉柴维尔	中非法郎53,342,800,000元	50.00	50.00	银行
北京国发航空发动机 产业投资基金中心 (有限合伙)	(2) 2018年	中国•北京	人民币3,525,200,000元	28.08	20.00	非证券业务的 投资管理、咨询

(1) 于2015年5月28日, 本行与其他投资者出资设立的中刚非洲银行取得当地监管机构批准的银行业营业执照。本行享有中刚非洲银行50%的股东权益及表决权。本行对中刚非洲银行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2) 于2018年9月28日, 本行全资子公司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与其他投资者出资设立北京国发航空发动机产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本集团对该有限合伙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续)

### 3. 在合营企业中的权益

注册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 表决权比例 (%)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江苏惠泉农银国企混改转型升级基金 (有限合伙)	2018年	中国•江苏	人民币1,000,000,000元	69.00	28.57	股权投资、 债转股及配套 支持业务
农银高投(湖北)债转股投资基金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2018年	中国•湖北	人民币500,000,000元	74.00	33.33	非证券类股权 投资活动及 相关咨询服务
穗达(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8年	中国•浙江	人民币1,200,000,000元	41.71	40.00	实业投资
农银新丝路(嘉兴)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18年	中国•浙江	人民币1,500,000,000元	66.67	50.00	实业投资及 股权投资
深圳市招平穗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8年	中国•广东	人民币400,000,000元	50.00	40.00	实业投资及 投资咨询
浙江新兴动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8年	中国•浙江	人民币2,000,000,000元	50.00	50.00	实业投资及 股权投资
成都川能锂电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18年	中国•四川	人民币2,520,000,000元	30.16	28.57	非公开交易的股 权投资以及相关 咨询服务

2018年，本行全资子公司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与其他投资者出资设立上述有限合伙企业，根据合伙协议约定，上述有限合伙企业合伙人会议或投资决策委员会所议事项应当由全体合伙人或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一致同意方为通过，本集团与其他方共同控制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

## 十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续)

### 4.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 (1)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 本集团发行及管理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本集团发行及管理的保本型理财产品，集团对此等理财产品的本金提供承诺，并且将此等理财的投资和相应负债产品金额分别计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 其他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其他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包括本集团发行、管理和/或投资的部分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基金产品以及资产证券化产品。由于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相关活动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因此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

于2018年12月31日，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资产规模为人民币3,632.48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4,824.41亿元）。

#### (2) 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 本集团发行及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发行及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非保本理财产品，本集团未对此等理财产品的本金和收益提供任何承诺。理财业务主体主要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债券以及信贷资产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作为这些产品的管理人，本集团代理客户将募集到的理财资金根据产品合同的约定投入相关基础资产，根据产品运作情况分配收益给投资者。

于2018年12月31日，非保本理财产品投资的资产规模为人民币17,064.87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15,805.27亿元），相应的本集团发行的未到期非保本理财产品的发售规模为人民币14,082.63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13,688.78亿元）。于2018年度，本集团于非保本型理财产品中获得的利益主要包括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计人民币47.84亿元（2017年：人民币76.45亿元），以及本集团与非保本理财产品资金拆借及买入返售交易产生的利息净收入计人民币16.64亿元（2017年：人民币8.03亿元）。

本集团与理财业务主体进行了拆出资金和买入返售的交易，上述交易基于市场价格进行定价。这些交易的余额代表了本集团对理财业务主体的最大风险敞口。于2018年末，上述拆出资金和买入返售交易金额平均敞口以及加权平均期限分别为人民币508.93亿元以及9.20天（2017年度：人民币231.68亿元以及5.31天），于2018年12月31日的敞口为人民币1,429.14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848.62亿元）。上述交易并非本集团的合同义务。于2018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所有上述敞口金额均计入拆出资金和买入返售中。

## 十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续)

### 4.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续)

#### (2) 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续)

##### 本集团发行及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续)

于2018年度和2017年度，本集团与理财业务主体或任一第三方之间不存在由于上述理财产品导致的、增加本集团风险的协议性流动性安排、担保或其他承诺，亦不存在本集团优先于其他方承担理财产品损失的条款。于2018年度和2017年度，本集团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对本集团利益未造成损失，也未遇到财务困难。

此外，本集团发行及管理其他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为基金及资产管理计划。于2018年12月31日，该等产品的资产规模为人民币6,846.53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5,617.39亿元）。于2018年度，本集团从该等产品获得的利益主要包括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计人民币10.93亿元（2017年：人民币6.95亿元）。

##### 本集团持有投资的其他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为了更好地运用资金获取收益，本集团投资于部分其他机构发行或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相关损益列示在投资损益以及利息收入中。这些未合并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集团投资的资产管理产品、基金产品及资产支持证券。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以上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账面价值和由此产生的最大风险敞口为人民币606.63亿元，于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分类中列示（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452.30亿元，于本集团合并财务状况表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分类中列示）。上述集团持有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总体规模，无公开可获得的市场资料。

## 十一 或有事项及承诺

### 1. 法律诉讼及其他

本行及子公司在正常业务过程中因若干法律诉讼事项作为被告人。于2018年12月31日，根据法庭判决或者法律顾问的意见，本集团及本行已作出的准备为人民币44.38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62.40亿元），并在附注七、24预计负债中进行了披露。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法律诉讼的最终裁决结果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于2016年9月28日，本行及纽约分行共同与美国纽约联邦储备银行签署一项禁止令。于2016年11月4日，本行及纽约分行共同与美国纽约金融服务局签署一项同意令，并向美国纽约金融服务局支付罚金。于2016年12月31日，上述支付的罚金已反映在本集团的2016年度财务报表中。

本行及纽约分行正在积极回应上述两项指令下的相关要求，相关美国监管机构是否会采取进一步的监管行动，是基于执行该等指令下相关要求后的监管结论，本集团认为目前无法估计，于2018年12月31日，未予计提预计负债。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一 或有事项及承诺 (续)

### 2. 资本支出承诺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已签订合同但未拨付	<b>2,934</b>	5,062	<b>2,869</b>	4,932

此外，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投资承诺，本行对子公司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承诺金额为人民币5.1亿元；(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投资承诺，本行对子公司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承诺金额为人民币8.0亿元，于2018年12月31日，本次增资已完成)。

### 3. 信贷承诺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贷款承诺				
其中：原始期限在1年以下	<b>178,564</b>	58,038	<b>178,564</b>	58,038
原始期限在1年以上(含1年)	<b>728,218</b>	669,524	<b>728,218</b>	669,524
小计	<b>906,782</b>	727,562	<b>906,782</b>	727,562
银行承兑汇票	<b>242,489</b>	233,788	<b>242,489</b>	233,788
信用卡承诺	<b>538,870</b>	426,668	<b>538,870</b>	426,668
开出保函及担保	<b>191,250</b>	220,826	<b>207,035</b>	232,483
开出信用证	<b>131,414</b>	140,034	<b>131,414</b>	140,034
合计	<b>2,010,805</b>	1,748,878	<b>2,026,590</b>	1,760,535

信贷承诺包括对客户提供的信用卡授信额度和一般信用额度，该一般信用额度可以通过贷款或开出信用证、开出保函及担保或银行承兑汇票等形式实现。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一 或有事项及承诺 (续)

### 4. 经营租赁承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同项下最低租赁付款额到期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1年以内	3,663	3,892	3,512	3,765
1至2年	2,576	2,950	2,458	2,854
2至3年	1,798	2,023	1,713	1,971
3至5年	1,753	2,069	1,749	2,028
5年以上	816	1,005	804	985
合计	10,606	11,939	10,236	11,603

于2018年度，本集团及本行于业务及管理费（附注七、41）中确认的经营租赁费用分别为人民币48.40亿元和人民币46.77亿元（2017年：人民币49.90亿元和人民币48.26亿元）。

### 5. 担保物

#### (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被用作卖出回购质押物的资产账面价值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债券	163,937	328,469	159,507	322,471
票据	-	183	-	183
合计	163,937	328,652	159,507	322,654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附注七、19）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1,571.01亿元和人民币1,528.47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3,197.89亿元和人民币3,144.79亿元）。回购协议均在协议生效起12个月内到期。

卖出回购交易中，部分属于卖断式交易，相关担保物权利已转移给交易对手，见附注十二、金融资产的转移。

此外，本集团部分债券投资及存放同业款项按监管要求用作衍生或向中央银行借款等交易的抵押物。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上述抵押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8,265.51亿元（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为人民币7,034.92亿元）。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一 或有事项及承诺 (续)

### 5. 担保物 (续)

#### (2) 收到的担保物

本集团在相关证券借贷业务和买入返售(附注七、5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业务中接受了债券和票据作为抵质押物。于2018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押的抵质押物。

### 6. 国债兑付承诺

本集团受财政部委托作为其代理人承销国债。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国债,而本集团亦有义务对国债履行兑付责任。本集团国债提前兑付金额为国债本金及根据提前兑付协议决定的应付利息。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国债本金余额为人民币707.02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654.19亿元)。上述国债的原始期限为三至五年不等。管理层认为在该等国债到期日前,本集团所需提前兑付的国债金额并不重大。

财政部对提前兑付的国债不会即时兑付,但会在国债到期时兑付本金和按发行协议约定支付利息。

### 7. 证券承销承诺

于2018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均无未履行的证券承销承诺。

## 十二 金融资产的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移给第三方或者特殊目的主体,这些金融资产转移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移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与回报时,相关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本集团继续确认上述资产。

### 信贷资产证券化

在日常交易中,本集团将信贷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信托,再由特殊目的信托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根据附注四、8(4)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和附注五、6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的判断标准,本集团会按照风险和报酬的保留程度及是否放弃了控制,分析判断是否终止确认相关信贷资产。

于2018年12月31日,未到期的已转让信贷资产减值前账面原值为人民币373.78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245.31亿元)。其中,对于不良信贷资产转让账面原值人民币166.99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117.23亿元),本集团认为符合完全终止确认条件。对于信贷资产转让账面原值人民币206.79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128.08亿元),本集团继续涉入了该转让的信贷资产。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继续确认的资产价值为人民币23.67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29.41亿元),并已划分为发放贷款和垫款。同时本集团由于该事项确认了相同金额的继续涉入资产和继续涉入负债。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二 金融资产的转移(续)

### 不良贷款转让

于2018年度，本集团通过向第三方转让或发行资产证券化产品的方式共处置不良贷款账面余额人民币281.51亿元(2017年：人民币543.31亿元)。其中，通过上述资产证券化方式处置人民币49.76亿元(2017年：人民币15.69亿元)。本集团根据附注四、8(7)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和附注五、6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中所列示的标准进行了评估，认为转让的不良贷款可以完全终止确认。

### 卖断式卖出回购交易

在卖出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品而转移的金融资产未终止确认。于2018年12月31日，相关担保物权利已转移给交易对手的卖断式交易所对应的债券投资金额为人民币462.50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406.47亿元)，已包括在附注十一、5担保物的披露中。

### 证券借出交易

于证券借出交易中，交易对手在本集团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可以将上述证券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但同时需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于本集团的义务。对于上述交易，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相关证券的绝大部分风险和报酬，故未对相关证券进行终止确认。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在证券借出交易中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93.42亿元(2017年12月31日：673.73亿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 1. 概述

本集团金融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满足监管部门、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对银行稳健经营要求的前提下，在可接受的风险范围内，实现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

本集团通过制定风险管理政策，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控制程序以识别、分析、监控和报告风险情况，通过银行信息系统提供开展风险管理活动的相关及时信息。本集团还定期复核风险管理政策及相关系统，以反映市场、产品及行业最佳做法的新变化。

本集团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及流动性风险等。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2. 风险管理框架

本集团董事会负责制定本集团总体风险偏好，审议和批准本集团风险管理的目标和战略。

风险管理框架包括：本集团高级管理层负有整体管理责任，负责风险管理的各个方面，包括实施风险管理策略、措施和信贷政策，批准风险管理的内部制度、措施和程序，设立风险管理部等相关部门来管理集团的主要风险。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3. 信用风险

#### 3.1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因债务人或交易对手违约而造成损失的风险。操作失误导致本集团作出未获授权或不恰当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资金承诺或投资，也会产生信用风险。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源于本集团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资金运营业务以及表外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组织体系主要由董事会及其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贷款审查委员会、资产处置委员会以及风险管理部、信用管理部、信用审批部和各前台客户部门等构成，实施集中统一管理和分级授权。

本集团对包括授信调查和申报、授信审查审批、贷款发放、贷后监控和不良贷款管理等环节的信贷业务全流程实行规范化管理，通过严格规范信贷操作流程，强化贷前调查、评级授信、审查审批、放款审核和贷后监控全流程管理，提高押品风险缓释效果，加快不良贷款清收处置，推进信贷管理系统升级改造等手段全面提升本集团的信用风险管理水平。

当本集团执行了所有必要的程序后仍认为无法合理预期可收回金融资产的整体或一部分时，则将其进行核销。表明无法合理逾期可收回款项的迹象包括：(1)强制执行已终止，以及(2)本集团的收回方法是没收并处置担保品，但仍逾期担保品的价值无法覆盖全部本息。

本集团有可能核销仍然处于强制执行中的金融资产。2018年度，本集团已核销资产对应的未结清的合同金额为665.93亿元。本集团仍然力图全额收回其合法享有的债权，但由于无法合理预期全额收回，因此进行核销。

2018年，本集团完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持续优化信贷结构。加强重点领域风险防控和行业风险限额管理，及时化解各类风险隐患。拓宽不良贷款清收处置渠道，保持资产质量稳定。

除信贷资产会给本集团带来信用风险外，对于资金运营业务，本集团谨慎选择具备适当信用水平的交易对手、平衡信用风险与投资收益率、综合参考内外部信用评级信息、分级授信，并运用适时的额度管理系统审查调整授信额度等方式，对资金运营业务的信用风险进行管理。此外，本集团为客户提供表外承诺和担保业务，因此存在客户违约而需本集团代替客户付款的可能性，并承担与贷款相近的风险，因此本集团对此类业务适用信贷业务相类似的风险控制程序及政策来降低该信用风险。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3. 信用风险 (续)

#### 3.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自2018年1月1日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本集团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金融资产，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减值准备。

本集团进行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减值测试的方法包括风险参数模型法和现金流折现模型法。个人客户信用类资产，以及划分为阶段一和阶段二的法人客户信用类资产，适用风险参数模型法；划分为阶段三的法人客户信用类资产，适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

本集团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状况（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本集团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在预期信用风险的计量中使用了判断、假设和估计，主要包括：

- 类似信用风险组合划分
-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和违约定义
-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 前瞻性计量
- 阶段三法人客户信用类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预测

#### (1) 类似信用风险组合划分

按照组合方式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时，本集团已将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敞口进行归类。根据债务人性质区分法人客户和个人客户。在进行法人客户分组时，本集团考虑了借款人类型、行业类别、借款用途、担保品类型等信息；在进行个人客户分组时，本集团考虑了借款用途、担保品类型等信息，确保其信用风险分组划分的可靠性。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3. 信用风险 (续)

#### 3.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续)

#####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以当前风险管理所使用的内部评级体系为基础，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发生违约的可能性；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

#####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和违约定义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集团进行金融资产的损失阶段划分时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主要考虑因素有监管及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贷款合同条款、还款行为等。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违约是指未按合同约定偿付债务，或其他违反债务合同且对正常偿还债务产生重大影响的行为。

本集团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增加，判断标准主要为债务人违约概率的变化、信用风险分类的变化以及其他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具体包括：信用类资产自初始确认后，风险分类由正常类变化为关注类；违约概率上升超过一定幅度，并根据初始确认时违约概率不同制定差异化标准，如初始确认违约概率较低（例如，低于3%），当违约概率级别下降至少6个级别时，视为信用风险显著上升。当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时所使用的信用等级向上或向下调整一个级别，对2018年12月31日预计信用损失准备的影响不超过5%。在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根据会计准则要求将逾期超过30天作为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上限指标。

如果在报告日金融工具被确定为具有较低信用风险，本集团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将内部评级与全球公认的低信用风险定义（例如外部“投资等级”评级）相一致的金融工具，确定为具有较低信用风险。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3. 信用风险 (续)

#### 3.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续)

##### (4)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债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债务人对本集团的任何本金、垫款、利息或投资的债券逾期超过90天。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3. 信用风险 (续)

#### 3.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续)

##### (5) 前瞻性计量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 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如国内生产总值(GDP)、货币供应量(M2)、消费者物价指数(CPI)等。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集团综合考虑内外部数据、专家预测以及统计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之间的关系。本集团至少每年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评估预测, 并提供未来的最佳估计, 并定期检测评估结果。其中, 目前基准情景下使用的核心经济预测指标国内生产总值(GDP)符合当前中央政府公布的发展主要预期目标。

本集团结合统计分析及专家判断结果来确定多种情景下的经济预测及其权重。其中主要核心经济预测指标在乐观、悲观情景下的波动不超过基准情景的正负10%。基准情景的权重高于其他情景权重之和。本集团以加权的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一)或加权的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二及阶段三)计量相关的减值准备。上述加权信用损失是由各情景下预期信用损失乘以相应情景的权重计算得出。

本集团对前瞻性计量所使用的经济指标进行了敏感性分析, 当乐观、悲观情景权重变动10%且经济指标预测值相应变动时, 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不超过当前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5%。

##### (6) 阶段三法人客户信用类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预测

本集团对阶段三法人客户信用类资产使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DCF”法)计量预期信用损失。DCF测试法基于对未来现金流入的定期预测, 估计损失准备金额。本集团在测试时点预计与该笔资产相关的、不同情景下的未来各期现金流入, 使用概率加权后获取未来现金流的加权平均值, 并按照一定的折现率折现后加总, 获得资产未来现金流入的现值。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3. 信用风险 (续)

#### 3.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不考虑任何所持抵质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在不考虑任何可利用的抵质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反映了各期末信用风险敞口的最坏情况。本集团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源于信贷业务以及资金业务。此外，表外项目如贷款承诺、信用卡承诺、银行承兑汇票、开出保函及担保及信用证等也包含信用风险。

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信息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b>2,707,018</b>	2,788,122	<b>2,706,680</b>	2,787,86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b>109,728</b>	130,245	<b>90,380</b>	115,998
拆出资金	<b>552,013</b>	505,269	<b>581,208</b>	515,371
衍生金融资产	<b>36,944</b>	28,284	<b>36,944</b>	28,1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b>371,001</b>	540,386	<b>369,024</b>	536,521
发放贷款和垫款 (i)	<b>11,461,542</b>	10,316,311	<b>11,420,286</b>	10,277,039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b>591,787</b>	561,602	<b>486,504</b>	486,63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ii)	<b>4,503,698</b>	不适用	<b>4,467,824</b>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其他债权投资 (iii)	<b>1,735,892</b>	不适用	<b>1,687,209</b>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1,398,884	不适用	1,377,872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3,489,135	不适用	3,477,280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适用	659,223	不适用	586,826
其他金融资产	<b>58,992</b>	155,111	<b>54,229</b>	146,962
表内项目合计	<b>22,128,615</b>	20,572,572	<b>21,900,288</b>	20,336,523
表外项目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iv)	<b>1,990,282</b>	1,745,342	<b>2,005,585</b>	1,756,443
合计	<b>24,118,897</b>	22,317,914	<b>23,905,873</b>	22,092,966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3. 信用风险 (续)

#### 3.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续)

(i) 按信用风险等级披露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根据资产的质量状况对资产风险特征进行信用风险等级划分, 将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等级区分为“低”(风险状况良好)、“中”(风险程度增加)、“高”(风险程度严重), 该信用风险等级为本公司内部信用风险管理目的所使用。“低”指资产质量良好, 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资产预期会发生未按合同约定偿付债务、或其他违反债务合同且对正常偿还债务产生重大影响的行为; “中”指存在可能对正常偿还债务较明显不利影响的因素, 但尚未出现对正常偿还债务产生重大影响的行为, “高”指出现未按合同约定偿付债务, 或其他违反债务合同且对正常偿还债务产生重大影响的行为。

对公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阶段一-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和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等级			
低	6,751,757	40,876	6,792,633
中	-	283,697	283,697
高	-	159,782	159,782
账面余额	6,751,757	484,355	7,236,112
损失准备	(183,686)	(192,575)	(376,261)
账面价值	6,568,071	291,780	6,859,851

个人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阶段一-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和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等级			
低	4,611,259	-	4,611,259
中	-	35,785	35,785
高	-	30,220	30,220
账面余额	4,611,259	66,005	4,677,264
损失准备	(78,018)	(24,864)	(102,882)
账面价值	4,533,241	41,141	4,574,382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3. 信用风险 (续)

#### 3.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续)

(i) 按信用风险等级披露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续)

对公贷款和垫款	本行		合计
	2018年12月31日		
	阶段一-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和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等级			
低	6,724,515	34,468	6,758,983
中	-	282,200	282,200
高	-	154,688	154,688
账面余额	6,724,515	471,356	7,195,871
损失准备	(183,217)	(188,703)	(371,920)
账面价值	6,541,298	282,653	6,823,951

个人贷款和垫款	本行		合计
	2018年12月31日		
	阶段一-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和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等级			
低	4,605,955	-	4,605,955
中	-	35,763	35,763
高	-	30,196	30,196
账面余额	4,605,955	65,959	4,671,914
损失准备	(77,990)	(24,850)	(102,840)
账面价值	4,527,965	41,109	4,569,074

上述发放贷款和垫款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表不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应计利息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3. 信用风险 (续)

#### 3.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续)

(ii) 按信用风险等级披露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阶段一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和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信用风险等级			
低	4,509,520	101	4,509,621
中	-	942	942
高	-	2,322	2,322
账面余额	4,509,520	3,365	4,512,885
损失准备	(6,691)	(2,496)	(9,187)
账面价值	4,502,829	869	4,503,698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阶段一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和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信用风险等级			
低	4,473,659	-	4,473,659
中	-	942	942
高	-	1,910	1,910
账面余额	4,473,659	2,852	4,476,511
损失准备	(6,547)	(2,140)	(8,687)
账面价值	4,467,112	712	4,467,824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3. 信用风险 (续)

#### 3.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续)

(iii) 按信用风险等级披露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阶段一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和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信用风险等级			
低	1,730,932	203	1,731,135
中	-	4,580	4,580
高	-	177	177
账面余额	1,730,932	4,960	1,735,892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阶段一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和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信用风险等级			
低	1,682,249	203	1,682,452
中	-	4,580	4,580
高	-	177	177
账面余额	1,682,249	4,960	1,687,209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3. 信用风险 (续)

#### 3.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续)

- (iv)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计提预计负债后的余额，其信用风险敞口主要分布于阶段一，信用风险等级为“低”。
- (v)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信用风险等级为“中”和“高”，阶段划分为“阶段二”和“阶段三”的金额不重大，且并未发生违约事项。
- (vi) 本集团已采取一系列的政策和信用增级措施来降低信用风险敞口至可接受水平。其中，常用的方法包括要求借款人交付保证金、提供抵质押物或担保。本集团需要取得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基于对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对于担保物类型和评估参数本集团制定了相关指引。

担保物主要包括以下几种类型：

- 个人住房贷款通常以房产作为抵押物；
- 除个人住房贷款之外的其他个人贷款及对公贷款，通常以房地产或借款人的其他资产作为抵押物；
- 买入返售协议下的抵质押物主要包括债券、票据等。

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检查抵质押物市场价值，并在必要时根据相关协议要求追加担保物。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3. 信用风险 (续)

#### 3.4 发放贷款和垫款(i)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对公贷款和垫款				
总行	303,637	4.2	246,123	3.7
长江三角洲	1,548,750	21.4	1,420,351	21.2
珠江三角洲	842,577	11.6	762,152	11.3
环渤海地区	1,128,923	15.6	1,061,001	15.8
中部地区	1,017,666	14.1	929,075	13.8
西部地区	1,721,056	23.8	1,629,197	24.3
东北地区	296,755	4.1	287,187	4.3
境外及其他	376,997	5.2	379,633	5.6
小计	7,236,361	100.0	6,714,719	100.0
个人贷款和垫款				
总行	66	-	74	-
长江三角洲	1,125,425	24.1	994,938	25.0
珠江三角洲	1,019,760	21.8	873,154	21.8
环渤海地区	705,802	15.1	621,563	15.5
中部地区	731,709	15.6	590,247	14.7
西部地区	919,657	19.7	778,946	19.4
东北地区	163,452	3.5	141,351	3.5
境外及其他	11,393	0.2	5,619	0.1
小计	4,677,264	100.0	4,005,892	1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1,913,625		10,720,611	

(i) 下述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息披露不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应计利息。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3. 信用风险 (续)

#### 3.4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如下 (续):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对公贷款和垫款				
总行	303,637	4.2	246,123	3.7
长江三角洲	1,548,513	21.5	1,420,114	21.3
珠江三角洲	842,577	11.7	763,830	11.4
环渤海地区	1,128,923	15.7	1,062,040	15.9
中部地区	1,017,666	14.1	929,076	13.9
西部地区	1,721,056	23.9	1,628,206	24.4
东北地区	296,755	4.1	287,187	4.3
境外及其他	336,993	4.8	339,133	5.1
小计	7,196,120	100.0	6,675,709	100.0
个人贷款和垫款				
总行	66	-	74	-
长江三角洲	1,124,911	24.1	994,265	24.9
珠江三角洲	1,019,295	21.7	872,564	21.8
环渤海地区	705,479	15.1	621,143	15.5
中部地区	731,375	15.7	589,848	14.7
西部地区	919,237	19.7	778,419	19.5
东北地区	163,377	3.5	141,255	3.5
境外及其他	8,174	0.2	3,826	0.1
小计	4,671,914	100.0	4,001,394	1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1,868,034		10,677,103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3. 信用风险 (续)

#### 3.4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对公贷款和垫款				
制造业	1,255,497	17.3	1,286,480	19.2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410,827	19.5	1,268,677	18.9
批发和零售业	385,639	5.3	405,678	6.0
电力、热力、燃气及 水生产和供应业	868,758	12.0	812,850	12.1
房地产业	619,101	8.6	573,248	8.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23,992	12.8	803,575	12.0
金融业	600,813	8.3	373,461	5.6
采矿业	201,790	2.8	232,699	3.5
建筑业	245,584	3.4	227,238	3.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38,208	6.1	372,581	5.5
其他行业	286,152	3.9	358,232	5.3
小计	7,236,361	100.0	6,714,719	100.0
个人贷款和垫款				
个人住房	3,661,900	78.3	3,133,503	78.3
个人生产经营	216,588	4.6	205,549	5.1
个人消费	166,285	3.6	142,184	3.5
信用卡透支	380,720	8.1	317,547	7.9
其他	251,771	5.4	207,109	5.2
小计	4,677,264	100.0	4,005,892	1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1,913,625		10,720,611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3. 信用风险 (续)

#### 3.4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如下 (续):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对公贷款和垫款				
制造业	1,248,381	17.3	1,281,086	19.2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385,399	19.3	1,246,075	18.7
批发和零售业	385,497	5.4	405,349	6.1
电力、热力、燃气及 水生产和供应业	866,602	12.0	809,993	12.1
房地产业	619,101	8.6	572,043	8.6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23,992	12.8	803,359	12.0
金融业	601,833	8.4	375,421	5.6
采矿业	201,579	2.8	231,302	3.5
建筑业	242,940	3.4	226,831	3.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35,272	6.0	367,891	5.5
其他行业	285,524	4.0	356,359	5.3
小计	7,196,120	100.0	6,675,709	100.0
个人贷款和垫款				
个人住房	3,658,448	78.3	3,130,792	78.3
个人生产经营	215,616	4.6	204,680	5.1
个人消费	166,178	3.6	141,329	3.5
信用卡透支	380,720	8.1	317,547	7.9
其他	250,952	5.4	207,046	5.2
小计	4,671,914	100.0	4,001,394	1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1,868,034		10,677,103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3. 信用风险 (续)

#### 3.4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3)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按合同约定期限及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合计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信用贷款	1,427,185	579,653	1,203,211	3,210,049
保证贷款	576,797	362,033	428,125	1,366,955
抵押贷款	791,952	399,413	4,260,910	5,452,275
质押贷款	626,118	90,126	1,168,102	1,884,346
合计	3,422,052	1,431,225	7,060,348	11,913,625

	本集团			合计
	2017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信用贷款	1,266,909	620,786	1,028,232	2,915,927
保证贷款	606,458	327,650	425,404	1,359,512
抵押贷款	817,342	409,405	3,718,936	4,945,683
质押贷款	438,651	79,322	981,516	1,499,489
合计	3,129,360	1,437,163	6,154,088	10,720,611

	本行			合计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信用贷款	1,421,717	574,489	1,184,637	3,180,843
保证贷款	575,991	358,462	421,093	1,355,546
抵押贷款	791,180	398,467	4,260,217	5,449,864
质押贷款	626,322	89,667	1,165,792	1,881,781
合计	3,415,210	1,421,085	7,031,739	11,868,034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3. 信用风险 (续)

#### 3.4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3)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按合同约定期限及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如下 (续):

	本行			合计
	2017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信用贷款	1,264,478	612,960	1,015,418	2,892,856
保证贷款	602,427	324,517	418,804	1,345,748
抵押贷款	815,105	408,256	3,717,258	4,940,619
质押贷款	438,644	79,011	980,225	1,497,880
合计	3,120,654	1,424,744	6,131,705	10,677,103

(4) 逾期贷款

	本集团					合计
	2018年12月31日					
	逾期1 至30天	逾期31 至90天	逾期91 至360天	逾期361天 至3年	逾期3年 以上	
信用贷款	11,624	2,912	7,030	445	716	22,727
保证贷款	11,129	4,646	16,181	16,401	4,060	52,417
抵押贷款	28,360	16,480	31,174	31,880	9,293	117,187
质押贷款	4,033	274	2,641	1,906	1,747	10,601
合计	55,146	24,312	57,026	50,632	15,816	202,932

	本集团				合计
	2017年12月31日				
	逾期1 至90天	逾期91 至360天	逾期361天 至3年	逾期3年 以上	
信用贷款	6,489	6,984	2,015	1,249	16,737
保证贷款	22,362	12,158	17,004	5,864	57,388
抵押贷款	51,287	29,410	43,171	8,885	132,753
质押贷款	10,962	968	3,135	2,123	17,188
合计	91,100	49,520	65,325	18,121	224,066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3. 信用风险 (续)

#### 3.4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 (4) 逾期贷款 (续)

	本行					合计
	2018年12月31日					
	逾期1 至30天	逾期31 至90天	逾期91 至360天	逾期361天 至3年	逾期3年 以上	
信用贷款	11,624	2,911	6,760	315	715	22,325
保证贷款	10,988	4,626	15,587	15,909	4,059	51,169
抵押贷款	28,225	16,462	30,564	30,053	9,270	114,574
质押贷款	4,033	274	2,641	1,792	1,747	10,487
合计	54,870	24,273	55,552	48,069	15,791	198,555

	本行				合计
	2017年12月31日				
	逾期1 至90天	逾期91 至360天	逾期361天 至3年	逾期3年 以上	
信用贷款	6,489	6,852	2,005	1,228	16,574
保证贷款	22,305	11,798	15,870	4,654	54,627
抵押贷款	51,287	29,406	42,884	8,779	132,356
质押贷款	10,962	968	3,084	2,123	17,137
合计	91,043	49,024	63,843	16,784	220,694

任何一期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整笔贷款将归类为逾期贷款。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3. 信用风险 (续)

#### 3.4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质量

于2018年12月31日，发放贷款和垫款按阶段划分的列示信息，请参见附注七、7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2017年 12月31日	本行 2017年 12月31日
未逾期且未减值	(i)	10,471,150	10,432,005
已逾期但未减值	(ii)	55,429	55,371
已减值	(iii)	194,032	189,727
小计		10,720,611	10,677,103
减：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404,300)	(400,064)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0,316,311	10,277,039

##### (i) 未逾期且未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正常类	关注类	合计
对公贷款和垫款	6,234,570	298,077	6,532,647
个人贷款和垫款	3,934,840	3,663	3,938,503
合计	10,169,410	301,740	10,471,150

	本行 2017年12月31日		
	正常类	关注类	合计
对公贷款和垫款	6,198,322	296,945	6,495,267
个人贷款和垫款	3,933,087	3,651	3,936,738
合计	10,131,409	300,596	10,432,005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3. 信用风险 (续)

#### 3.4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质量 (续)

##### (ii) 已逾期但未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其中： 抵质押物 覆盖的 敞口
	逾期1 至30天	逾期31 至60天	逾期61 至90天	合计	
对公贷款和垫款	24,500	460	8	24,968	20,477
个人贷款和垫款	19,365	6,514	4,582	30,461	22,174
合计	43,865	6,974	4,590	55,429	42,651

	本行 2017年12月31日				其中： 抵质押物 覆盖的 敞口
	逾期1 至30天	逾期31 至60天	逾期61 至90天	合计	
对公贷款和垫款	24,500	420	-	24,920	20,477
个人贷款和垫款	19,357	6,513	4,581	30,451	22,173
合计	43,857	6,933	4,581	55,371	42,650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3. 信用风险 (续)

#### 3.4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质量 (续)

##### (iii) 已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 垫款余额	发放贷款和 垫款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按个别方式评估	159,805	(122,311)	37,494
按组合方式评估	34,227	(26,723)	7,504
合计	194,032	(149,034)	44,998

	本行 2017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 垫款余额	发放贷款和 垫款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按个别方式评估	155,523	(118,982)	36,541
按组合方式评估	34,204	(26,713)	7,491
合计	189,727	(145,695)	44,032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3. 信用风险 (续)

#### 3.4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质量 (续)

##### (iii) 已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其中:

	本集团 2017年 12月31日	本行 2017年 12月31日
个别方式评估的减值贷款和垫款	159,805	155,523
个别方式评估的减值贷款和垫款 占贷款和垫款总额的比例	1.49%	1.46%
抵质押物覆盖的敞口	24,802	24,802

已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本行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总行	7	-	7	-
长江三角洲	29,460	15.2	29,460	15.5
珠江三角洲	26,957	13.9	26,957	14.2
环渤海地区	39,031	20.1	39,031	20.6
中部地区	27,377	14.1	27,377	14.4
西部地区	59,314	30.6	58,324	30.8
东北地区	8,438	4.3	8,438	4.4
境外及其他	3,448	1.8	133	0.1
合计	194,032	100.0	189,727	100.0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3. 信用风险 (续)

#### 3.4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 (6) 重组贷款和垫款

重组贷款是指本集团与财务状况恶化或无法如期还款的借款人重新商定合同条款的贷款。本集团考虑到借款人的财务困难与借款人达成协议或者依据法院的裁定而做出了让步。于2018年12月31日, 本集团重组贷款和垫款余额为人民币592.32亿元(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551.20亿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二个月期间, 本集团将部分贷款进行了债务重组, 确认了公允价值为人民币32.21亿元的股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十二个月期间: 人民币18.73亿元)。在上述债务重组中, 本集团确认的债务重组损失不重大。

##### (7) 本年因处置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对应资产而取得的资产

该等资产已作为抵债资产在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附注七、8)及其他资产(附注七、13)中反映。

#### 3.5 信贷承诺

信贷承诺信用风险加权金额体现了与信贷承诺相关的信用风险, 其计算参照银保监会颁布并于2013年1月1日生效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进行, 金额大小取决于交易对手的信用程度及各项合同的到期期限等因素。于2018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 信贷承诺相关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按内部评级法计量。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信贷承诺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b>950,993</b>	866,063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信贷承诺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b>966,738</b>	877,720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3. 信用风险 (续)

#### 3.6 债务工具

##### 债务工具的信用质量

(1)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减值阶段分析，分别于附注七、8.2及8.3中披露。

(2) 下表列示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下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减值准备：

		本集团 2017年 12月31日	本行 2017年 12月31日
未逾期且未减值	(i)	4,152,386	4,070,775
已减值	(ii)	6,498	3,657
合计		4,158,884	4,074,432
减：损失准备		(10,526)	(10,326)
持有至到期投资与应收款类投资账面价值		4,148,358	4,064,106

(i) 上述未逾期且未减值的债务工具包含于下表中

债务工具类别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 损益的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持有至 到期投资	应收 款项类投资	
债券 - 按发行方划分：					
政府债券	31,464	510,794	1,774,655	169,336	2,486,249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40,712	312,292	1,269,267	-	1,722,271
金融机构债券	103,650	398,098	302,240	81,075	885,063
公司债券	60,762	177,655	149,146	13,273	400,836
财政部特别国债	-	-	-	93,300	93,300
应收财政部款项	-	-	-	271,678	271,678
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	-	-	-	3,612	3,612
其他	12,835	-	-	24,804	37,639
合计	349,423	1,398,839	3,495,308	657,078	5,900,648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3. 信用风险 (续)

#### 3.6 债务工具 (续)

##### 债务工具的信用质量 (续)

(2) 下表列示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下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减值准备 (续):

(i) 上述未逾期且未减值的债务工具包含于下表中 (续)

债务工具类别	本行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持有至 到期投资	应收 款项类投资	
债券—按发行方划分:					
政府债券	31,265	509,876	1,774,655	169,336	2,485,132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85,520	300,632	1,260,985	—	1,647,137
金融机构债券	90,920	394,441	300,717	34,675	820,753
公司债券	53,916	172,877	147,096	13,273	387,162
财政部特别国债	—	—	—	93,300	93,300
应收财政部款项	—	—	—	271,678	271,678
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	—	—	—	3,612	3,612
其他	9,283	—	—	1,448	10,731
合计	270,904	1,377,826	3,483,453	587,322	5,719,505

(ii) 已减值债务工具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持有至 到期投资	应收 款项类投资	
公司债券	—	2,614	2,614
其他	—	3,884	3,884
合计	—	6,498	6,498
减: 损失准备	—	(3,068)	(3,068)
已减值持有至到期投资和 应收款项类投资的账面价值	—	3,430	3,430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3. 信用风险 (续)

#### 3.6 债务工具 (续)

##### 债务工具的信用质量 (续)

(2) 下表列示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下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减值准备 (续):

(ii) 已减值债务工具 (续)

	本行		合计
	2017年12月31日		
	持有至 到期投资	应收 款项类投资	
公司债券	—	42	42
其他	—	3,615	3,615
合计	—	3,657	3,657
减：损失准备	—	(2,868)	(2,868)
已减值持有至到期投资和 应收款项类投资的账面价值	—	789	789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发生减值的可供出售债券账面价值为人民币0.45亿元，本集团对这部分减值的可供出售债券计提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3.12亿元。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3. 信用风险 (续)

#### 3.6 债务工具 (续)

##### 债务工具的信用质量 (续)

(3) 债务工具按照信用评级进行分类

本集团采用信用评级方法监控持有的债券组合信用风险状况。于资产负债表日债券投资账面价值按投资评级分布如下:

信用风险等级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低	中	高	合计
债券 - 按发行方划分:				
政府债券	3,041,961	-	-	3,041,961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556,598	-	-	1,556,598
金融机构债券	848,336	-	-	848,336
公司债券 (iii)	356,695	5,292	177	362,164
财政部特别国债	93,358	-	-	93,358
应收财政部款项	298,734	-	-	298,734
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	3,908	-	-	3,908
其他	34,469	-	62	34,531
合计	6,234,059	5,292	239	6,239,590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未评级(ii)	AAA	AA	A	A以下	
债券 - 按发行方划分:						
政府债券	1,607,333	867,410	5,072	1,731	56	2,481,602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483,157	176,302	2,391	60,193	-	1,722,043
金融机构债券	551,733	194,393	27,860	78,676	30,349	883,011
公司债券 (iii)	50,568	305,743	3,224	24,994	18,341	402,870
财政部特别国债	93,300	-	-	-	-	93,300
应收财政部款项	271,678	-	-	-	-	271,678
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	3,612	-	-	-	-	3,612
其他	54,846	-	-	-	-	54,846
合计	4,116,227	1,543,848	38,547	165,594	48,746	5,912,962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3. 信用风险 (续)

#### 3.6 债务工具 (续)

##### 债务工具的信用质量 (续)

##### (3) 债务工具按照信用评级进行分类 (续)

信用风险等级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低	中	高	合计
债券 - 按发行方划分:				
政府债券	3,040,463	-	-	3,040,463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521,571	-	-	1,521,571
金融机构债券	840,703	-	-	840,703
公司债券 (iii)	350,477	5,292	177	355,946
财政部特别国债	93,358	-	-	93,358
应收财政部款项	298,734	-	-	298,734
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	3,908	-	-	3,908
其他	350	-	-	350
合计	6,149,564	5,292	177	6,155,033

	本行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未评级(ii)	AAA	AA	A	A以下	
债券 - 按发行方划分:						
政府债券	1,606,834	867,004	5,072	1,576	-	2,480,486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464,328	174,952	2,391	5,241	-	1,646,912
金融机构债券	503,469	181,725	26,707	78,098	28,700	818,699
公司债券 (iii)	49,615	291,857	2,061	24,863	18,289	386,685
财政部特别国债	93,300	-	-	-	-	93,300
应收财政部款项	271,678	-	-	-	-	271,678
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	3,612	-	-	-	-	3,612
其他	11,509	-	-	-	-	11,509
合计	4,004,345	1,515,538	36,231	109,778	46,989	5,712,881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3. 信用风险 (续)

#### 3.6 债务工具 (续)

##### 债务工具的信用质量 (续)

##### (3) 债务工具按照信用评级进行分类 (续)

- (i) 2018年12月31日信用评级信息按照本集团和本行内部评级披露, 2018年12月31日信用等级披露表格中不包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7年12月31日信用评级信息为参照债券发行机构所在国家主要评级机构的评级。
- (ii) 本集团及本行持有的未评级债务工具主要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券、国债和地方政府债券及应收财政部款项。
- (iii) 于2018年12月31日, 本集团及本行包含在公司债券中的计人民币277.04亿元的超级短期融资券(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171.10亿元), 基于发行人评级信息分析上述信用风险。

#### 3.7 衍生金融工具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加权金额体现了与衍生交易相关的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 其计算参照银保监会颁布并于2013年1月1日生效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进行, 金额大小取决于交易对手的信用等级及各项合同的到期期限等因素。于2018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 衍生交易相关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加权金额按内部评级法计量, 见附注十三、7资本管理。

	本集团及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17,336	22,868

###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在负债到期时缺乏资金还款的风险。资产和负债的现金流或期限的不匹配, 均可能产生上述风险。

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管理部通过下列方法对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

- 优化资产负债结构;
- 保持稳定的存款基础;
- 预测未来现金流量和评估流动资产水平;
- 保持高效的内部资金划拨机制;
- 定期执行压力测试。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4. 流动性风险 (续)

#### 4.1 流动性分析

##### (1) 到期日分析

下表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账面金额进行到期日分析:

项目	本集团								合计
	2018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321,644	6,895	1,156	6,046	-	-	2,469,366	2,805,10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79,736	9,341	4,634	9,409	6,608	-	-	109,728
拆出资金	11	-	240,801	100,189	169,472	37,409	4,131	-	552,013
衍生金融资产	-	-	7,633	11,579	16,025	1,257	450	-	36,9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872	-	352,749	12,627	1,753	-	-	-	371,00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617	-	538,045	615,065	2,435,236	2,376,458	5,482,121	-	11,461,5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	5,268	55,119	70,797	198,207	143,862	134,228	35,764	643,2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	2	56,424	98,997	414,999	2,410,422	1,522,854	-	4,503,6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 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41,872	103,062	465,868	886,821	238,269	2,240	1,738,132
其他金融资产	1,966	49,601	1,170	614	2,316	52	4	3,269	58,992
<b>金融资产总额</b>	<b>20,466</b>	<b>456,251</b>	<b>1,310,049</b>	<b>1,018,720</b>	<b>3,719,331</b>	<b>5,862,889</b>	<b>7,382,057</b>	<b>2,510,639</b>	<b>22,280,402</b>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0)	(50,553)	(99,248)	(410,911)	(453)	-	-	(561,19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556,486)	(41,138)	(243,528)	(225,963)	(35,129)	(22,078)	-	(1,124,322)
拆入资金	-	-	(126,386)	(97,578)	(85,617)	(8,518)	(7,442)	-	(325,5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	(17,188)	(79,934)	(81,225)	(104,518)	(3,400)	(38)	-	(286,303)
衍生金融负债	-	-	(6,977)	(9,929)	(16,611)	(925)	(112)	-	(34,5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18,263)	(15,769)	(22,869)	(200)	-	-	(157,101)
吸收存款	-	(10,574,096)	(545,318)	(1,244,458)	(2,695,212)	(2,286,609)	(597)	-	(17,346,290)
已发行债务证券	-	-	(50,591)	(204,552)	(225,219)	(57,346)	(242,965)	-	(780,673)
其他金融负债	-	(102,519)	(68,976)	(1,668)	(4,130)	(2,803)	(80)	(1,601)	(181,777)
<b>金融负债总额</b>	<b>-</b>	<b>(11,250,319)</b>	<b>(1,088,136)</b>	<b>(1,997,955)</b>	<b>(3,791,050)</b>	<b>(2,395,383)</b>	<b>(273,312)</b>	<b>(1,601)</b>	<b>(20,797,756)</b>
<b>净头寸</b>	<b>20,466</b>	<b>(10,794,068)</b>	<b>221,913</b>	<b>(979,235)</b>	<b>(71,719)</b>	<b>3,467,506</b>	<b>7,108,745</b>	<b>2,509,038</b>	<b>1,482,646</b>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4. 流动性风险 (续)

#### 4.1 流动性分析 (续)

##### (1) 到期日分析 (续)

项目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151,906	3,740	2,403	5,952	-	-	2,732,618	2,896,61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48,237	58,819	9,001	13,807	381	-	-	130,245
拆出资金	-	-	226,817	80,021	153,026	41,519	3,886	-	505,269
衍生金融资产	-	-	4,497	4,850	17,604	1,029	304	-	28,28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872	-	499,251	17,869	19,394	-	-	-	540,386
发放贷款和垫款	23,581	-	499,209	646,162	2,345,151	2,115,703	4,686,505	-	10,316,3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	1,089	50,111	140,456	120,178	201,413	51,421	13,297	577,9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133,444	102,788	139,887	753,385	285,678	11,238	1,426,42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54,929	128,831	269,426	1,791,968	1,243,981	-	3,489,135
应收款项类投资	-	143	2,842	22,286	46,800	127,629	459,523	-	659,223
其他金融资产	2,321	28,530	38,751	33,884	50,971	544	110	-	155,111
<b>金融资产总额</b>	<b>29,774</b>	<b>229,905</b>	<b>1,572,410</b>	<b>1,188,551</b>	<b>3,182,196</b>	<b>5,033,571</b>	<b>6,731,408</b>	<b>2,757,153</b>	<b>20,724,968</b>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0)	(40,000)	(70,540)	(354,923)	(454)	-	-	(465,94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495,065)	(220,930)	(126,369)	(73,107)	(59,259)	-	-	(974,730)
拆入资金	-	-	(96,494)	(115,380)	(57,125)	(6,330)	(4,732)	-	(280,0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	(21,118)	(163,471)	(110,444)	(91,841)	(4,860)	(38)	-	(391,772)
衍生金融负债	-	-	(2,230)	(3,990)	(23,957)	(497)	(198)	-	(30,8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277,813)	(28,113)	(13,535)	(328)	-	-	(319,789)
吸收存款	-	(10,030,752)	(535,504)	(1,249,943)	(2,551,584)	(1,826,342)	(154)	-	(16,194,279)
已发行债务证券	-	-	(44,803)	(94,537)	(97,102)	(43,679)	(194,896)	-	(475,017)
其他金融负债	-	(100,567)	(21,696)	(78,555)	(74,326)	(82,131)	(36,791)	-	(394,066)
<b>金融负债总额</b>	<b>-</b>	<b>(10,647,532)</b>	<b>(1,402,941)</b>	<b>(1,877,871)</b>	<b>(3,337,500)</b>	<b>(2,023,880)</b>	<b>(236,809)</b>	<b>-</b>	<b>(19,526,533)</b>
<b>净头寸</b>	<b>29,774</b>	<b>(10,417,627)</b>	<b>169,469</b>	<b>(689,320)</b>	<b>(155,304)</b>	<b>3,009,691</b>	<b>6,494,599</b>	<b>2,757,153</b>	<b>1,198,435</b>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4. 流动性风险 (续)

#### 4.1 流动性分析 (续)

##### (1) 到期日分析 (续)

项目	本行								合计
	2018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321,507	6,895	1,155	6,046	-	-	2,469,143	2,804,74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76,109	5,688	3,008	5,575	-	-	-	90,380
拆出资金	11	-	243,477	102,482	170,621	60,486	4,131	-	581,208
衍生金融资产	-	-	7,633	11,579	16,025	1,257	450	-	36,9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872	-	350,772	12,627	1,753	-	-	-	369,024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652	-	537,552	614,574	2,430,630	2,358,067	5,467,811	-	11,420,2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	5,268	46,795	46,718	158,045	119,992	116,012	4,872	497,70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	2	54,168	96,793	410,503	2,401,856	1,504,502	-	4,467,8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 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41,872	102,740	465,673	867,335	209,589	1,756	1,688,965
其他金融资产	1,966	49,157	553	305	1,993	17	4	234	54,229
<b>金融资产总额</b>	<b>17,501</b>	<b>452,043</b>	<b>1,295,405</b>	<b>991,981</b>	<b>3,666,864</b>	<b>5,809,010</b>	<b>7,302,499</b>	<b>2,476,005</b>	<b>22,011,308</b>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0)	(50,553)	(99,189)	(410,911)	(453)	-	-	(561,13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557,521)	(43,413)	(244,187)	(226,029)	(35,129)	(22,078)	-	(1,128,357)
拆入资金	-	-	(125,905)	(92,565)	(67,987)	(5,175)	-	-	(291,6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	(17,188)	(79,934)	(81,225)	(104,518)	(3,400)	(38)	-	(286,303)
衍生金融负债	-	-	(6,977)	(9,929)	(16,611)	(896)	(112)	-	(34,5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14,209)	(15,769)	(22,869)	-	-	-	(152,847)
吸收存款	-	(10,574,410)	(545,242)	(1,244,324)	(2,696,698)	(2,285,656)	(502)	-	(17,346,832)
已发行债务证券	-	-	(50,591)	(204,552)	(222,424)	(42,077)	(239,291)	-	(758,935)
其他金融负债	-	(101,653)	(411)	(468)	(295)	(170)	(5)	(408)	(103,410)
<b>金融负债总额</b>	<b>-</b>	<b>(11,250,802)</b>	<b>(1,017,235)</b>	<b>(1,992,208)</b>	<b>(3,768,342)</b>	<b>(2,372,956)</b>	<b>(262,026)</b>	<b>(408)</b>	<b>(20,663,977)</b>
<b>净头寸</b>	<b>17,501</b>	<b>(10,798,759)</b>	<b>278,170</b>	<b>(1,000,227)</b>	<b>(101,478)</b>	<b>3,436,054</b>	<b>7,040,473</b>	<b>2,475,597</b>	<b>1,347,331</b>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4. 流动性风险 (续)

#### 4.1 流动性分析 (续)

##### (1) 到期日分析 (续)

项目	本行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151,817	3,740	2,403	5,952	-	-	2,732,429	2,896,34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46,930	48,661	7,200	13,207	-	-	-	115,998
拆出资金	-	-	231,146	82,332	155,637	42,370	3,886	-	515,371
衍生金融资产	-	-	4,482	4,793	17,542	1,029	304	-	28,1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872	-	495,386	17,869	19,394	-	-	-	536,521
发放贷款和垫款	22,410	-	498,201	644,726	2,338,803	2,095,781	4,677,118	-	10,277,0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	1,089	43,528	134,399	96,794	159,346	52,568	-	487,7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132,692	101,884	136,135	740,640	266,521	1,457	1,379,329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54,929	128,701	269,383	1,789,319	1,234,948	-	3,477,280
应收款项类投资	-	143	342	5,774	21,150	113,959	445,458	-	586,826
其他金融资产	2,318	28,260	38,259	26,823	50,650	542	110	-	146,962
金融资产总额	28,600	228,239	1,551,366	1,156,904	3,124,647	4,942,986	6,680,913	2,733,886	20,447,541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0)	(40,000)	(70,500)	(354,663)	(454)	-	-	(465,64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496,869)	(223,668)	(126,369)	(73,336)	(59,259)	-	-	(979,501)
拆入资金	-	-	(90,732)	(109,707)	(37,236)	(1,369)	-	-	(239,0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	(21,118)	(163,471)	(110,444)	(91,841)	(4,860)	(38)	-	(391,772)
衍生金融负债	-	-	(2,213)	(3,934)	(23,894)	(497)	(198)	-	(30,7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273,061)	(28,113)	(13,305)	-	-	-	(314,479)
吸收存款	-	(10,030,480)	(535,402)	(1,249,561)	(2,551,650)	(1,825,652)	(1)	-	(16,192,746)
已发行债务证券	-	-	(44,803)	(94,537)	(97,102)	(33,985)	(194,896)	-	(465,323)
其他金融负债	-	(90,387)	(21,066)	(46,607)	(73,048)	(82,010)	(17)	-	(313,135)
金融负债总额	-	(10,638,884)	(1,394,416)	(1,839,772)	(3,316,075)	(2,008,086)	(195,150)	-	(19,392,383)
净头寸	28,600	(10,410,645)	156,950	(682,868)	(191,428)	2,934,900	6,485,763	2,733,886	1,055,158

##### (2)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可用于偿还所有负债及用于支付发行在外信贷承诺的资产主要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在正常经营过程中, 大部分活期存款及到期的定期存款并不会立即被提取而是继续留在本集团, 另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新金融工具准则)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金融工具准则)也可以在需要时处置取得资金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4. 流动性风险 (续)

#### 4.1 流动性分析 (续)

##### (2)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续)

下表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列示了非衍生金融资产和负债的现金流。表中披露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

项目	本集团								合计
	2018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b>非衍生金融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321,644	6,895	1,156	6,046	-	-	2,469,366	2,805,10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79,737	9,348	4,655	9,581	6,608	-	-	109,929
拆出资金	11	-	241,562	101,589	173,608	40,319	4,731	-	561,82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872	-	354,045	12,709	1,812	-	-	-	372,438
发放贷款和垫款	97,822	-	600,427	724,144	2,900,449	3,767,258	8,114,986	-	16,205,0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	5,268	55,446	73,150	207,930	169,782	151,036	35,764	698,37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	2	72,020	126,705	524,909	2,503,816	1,767,087	-	4,994,5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	-	-	45,883	112,551	500,456	974,855	268,951	2,240	1,904,936
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45,883	112,551	500,456	974,855	268,951	2,240	1,904,936
其他金融资产	-	49,239	987	441	2,009	51	2	3,269	55,998
<b>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b>	<b>101,705</b>	<b>455,890</b>	<b>1,386,613</b>	<b>1,157,100</b>	<b>4,326,800</b>	<b>7,462,689</b>	<b>10,306,793</b>	<b>2,510,639</b>	<b>27,708,229</b>
<b>非衍生金融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0)	(50,619)	(99,748)	(419,625)	(449)	-	-	(570,47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556,485)	(41,322)	(245,144)	(230,699)	(43,494)	(23,719)	-	(1,140,863)
拆入资金	-	-	(126,537)	(98,193)	(87,235)	(10,114)	(8,741)	-	(330,8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	(17,188)	(79,597)	(81,187)	(104,672)	(3,400)	(39)	-	(286,0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18,312)	(15,842)	(23,191)	(229)	-	-	(157,574)
吸收存款	-	(10,575,141)	(546,932)	(1,250,206)	(2,737,934)	(2,446,798)	(711)	-	(17,557,722)
已发行债务证券	-	-	(50,644)	(209,621)	(244,927)	(105,830)	(279,335)	-	(890,357)
其他金融负债	-	(102,370)	(68,976)	(1,578)	(4,130)	(2,803)	(80)	(1,601)	(181,538)
<b>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b>	<b>-</b>	<b>(11,251,214)</b>	<b>(1,082,939)</b>	<b>(2,001,519)</b>	<b>(3,852,413)</b>	<b>(2,613,117)</b>	<b>(312,625)</b>	<b>(1,601)</b>	<b>(21,115,428)</b>
<b>净头寸</b>	<b>101,705</b>	<b>(10,795,324)</b>	<b>303,674</b>	<b>(844,419)</b>	<b>474,387</b>	<b>4,849,572</b>	<b>9,994,168</b>	<b>2,509,038</b>	<b>6,592,801</b>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4. 流动性风险 (续)

#### 4.1 流动性分析 (续)

##### (2)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续)

项目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b>非衍生金融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151,906	3,741	3,688	5,952	-	-	2,732,618	2,897,90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48,237	59,316	9,121	14,059	433	-	-	131,166
拆出资金	-	-	227,887	81,885	157,594	44,296	5,499	-	517,1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872	-	500,347	18,110	19,967	-	-	-	542,29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8,314	-	558,620	755,681	2,733,620	3,282,327	6,800,862	-	14,259,4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	1,089	50,916	143,248	126,888	221,007	58,694	13,297	615,13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134,272	104,752	146,132	793,772	326,900	11,238	1,517,066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56,957	134,287	286,304	1,881,236	1,396,308	-	3,755,092
应收款项类投资	-	143	2,986	22,954	49,168	138,050	471,212	-	684,513
其他金融资产	-	28,448	795	5,258	1,898	12	7	-	36,418
<b>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b>	<b>132,186</b>	<b>229,823</b>	<b>1,595,837</b>	<b>1,278,984</b>	<b>3,541,582</b>	<b>6,361,133</b>	<b>9,059,482</b>	<b>2,757,153</b>	<b>24,956,180</b>
<b>非衍生金融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0)	(41,220)	(72,789)	(366,463)	(447)	-	-	(480,94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495,066)	(223,308)	(131,541)	(79,749)	(66,309)	-	-	(995,973)
拆入资金	-	-	(96,846)	(116,595)	(58,214)	(7,649)	(5,445)	-	(284,7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	(21,118)	(164,332)	(111,693)	(94,451)	(4,876)	(38)	-	(396,5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278,384)	(28,329)	(13,757)	(356)	-	-	(320,826)
吸收存款	-	(10,037,044)	(573,267)	(1,304,326)	(2,654,872)	(2,033,087)	(154)	-	(16,602,750)
已发行债务证券	-	-	(44,924)	(94,770)	(97,647)	(44,666)	(195,000)	-	(477,007)
其他金融负债	-	(94,303)	(762)	(31,827)	(1,389)	(195)	(36,785)	-	(165,261)
<b>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b>	<b>-</b>	<b>(10,647,561)</b>	<b>(1,423,043)</b>	<b>(1,891,870)</b>	<b>(3,366,542)</b>	<b>(2,157,585)</b>	<b>(237,422)</b>	<b>-</b>	<b>(19,724,023)</b>
<b>净头寸</b>	<b>132,186</b>	<b>(10,417,738)</b>	<b>172,794</b>	<b>(612,886)</b>	<b>175,040</b>	<b>4,203,548</b>	<b>8,822,060</b>	<b>2,757,153</b>	<b>5,232,157</b>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4. 流动性风险 (续)

#### 4.1 流动性分析 (续)

##### (2)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续)

项目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b>非衍生金融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321,507	6,895	1,155	6,046	-	-	2,469,143	2,804,74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76,110	5,694	3,023	5,686	-	-	-	90,513
拆出资金	11	-	244,271	103,959	175,072	64,173	4,731	-	592,2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872	-	352,078	12,709	1,812	-	-	-	370,471
发放贷款和垫款	92,458	-	599,912	723,132	2,895,599	3,748,087	8,100,210	-	16,159,3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	5,268	47,144	48,783	165,882	141,414	132,510	4,872	545,87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	2	71,746	126,550	521,259	2,494,689	1,740,140	-	4,954,3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									
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45,856	112,125	499,713	953,715	238,426	1,756	1,851,591
其他金融资产	-	49,152	371	196	1,873	16	2	234	51,844
<b>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b>	<b>96,341</b>	<b>452,039</b>	<b>1,373,967</b>	<b>1,131,632</b>	<b>4,272,942</b>	<b>7,402,094</b>	<b>10,216,019</b>	<b>2,476,005</b>	<b>27,421,039</b>
<b>非衍生金融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0)	(50,619)	(99,689)	(419,625)	(449)	-	-	(570,41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557,519)	(43,599)	(245,806)	(230,767)	(43,494)	(23,719)	-	(1,144,904)
拆入资金	-	-	(126,022)	(92,960)	(69,005)	(5,326)	-	-	(293,3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	(17,188)	(79,597)	(81,187)	(104,672)	(3,400)	(39)	-	(286,0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14,266)	(15,842)	(23,191)	-	-	-	(153,299)
吸收存款	-	(10,574,217)	(546,858)	(1,250,054)	(2,737,520)	(2,445,839)	(617)	-	(17,555,105)
已发行债务证券	-	-	(50,644)	(209,398)	(241,177)	(89,630)	(274,815)	-	(865,664)
其他金融负债	-	(101,503)	(411)	(379)	(295)	(170)	(5)	(408)	(103,171)
<b>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b>	<b>-</b>	<b>(11,250,457)</b>	<b>(1,012,016)</b>	<b>(1,995,315)</b>	<b>(3,826,252)</b>	<b>(2,588,308)</b>	<b>(299,195)</b>	<b>(408)</b>	<b>(20,971,951)</b>
<b>净头寸</b>	<b>96,341</b>	<b>(10,798,418)</b>	<b>361,951</b>	<b>(863,683)</b>	<b>446,690</b>	<b>4,813,786</b>	<b>9,916,824</b>	<b>2,475,597</b>	<b>6,449,088</b>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4. 流动性风险 (续)

#### 4.1 流动性分析 (续)

##### (2)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续)

项目	本行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b>非衍生金融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151,817	3,741	3,687	5,952	-	-	2,732,429	2,897,62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46,930	49,156	7,300	13,448	-	-	-	116,834
拆出资金	-	-	232,235	84,255	160,306	45,147	5,499	-	527,4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872	-	496,478	18,110	19,967	-	-	-	538,42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4,601	-	557,437	753,912	2,725,992	3,258,669	6,790,248	-	14,210,85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	1,089	44,336	137,194	103,490	178,788	59,837	-	524,73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133,512	103,807	142,183	778,760	306,090	1,457	1,465,809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56,957	134,157	286,260	1,878,547	1,387,258	-	3,743,179
应收款项类投资	-	143	437	5,851	22,389	120,544	453,092	-	602,456
其他金融资产	-	28,179	613	48	1,884	10	6	-	30,740
<b>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b>	<b>128,473</b>	<b>228,158</b>	<b>1,574,902</b>	<b>1,248,321</b>	<b>3,481,871</b>	<b>6,260,465</b>	<b>9,002,030</b>	<b>2,733,886</b>	<b>24,658,106</b>
<b>非衍生金融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0)	(41,220)	(72,748)	(366,200)	(447)	-	-	(480,64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496,870)	(226,066)	(131,542)	(80,027)	(66,309)	-	-	(1,000,814)
拆入资金	-	-	(91,018)	(110,660)	(37,832)	(1,427)	-	-	(240,93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	(21,118)	(164,332)	(111,693)	(94,451)	(4,876)	(38)	-	(396,5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273,612)	(28,329)	(13,527)	-	-	-	(315,468)
吸收存款	-	(10,036,772)	(573,166)	(1,303,944)	(2,654,974)	(2,032,396)	(1)	-	(16,601,253)
已发行债务证券	-	-	(44,924)	(94,770)	(97,569)	(34,323)	(195,000)	-	(466,586)
其他金融负债	-	(84,144)	(144)	(19)	(120)	(98)	(17)	-	(84,542)
<b>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b>	<b>-</b>	<b>(10,638,934)</b>	<b>(1,414,482)</b>	<b>(1,853,705)</b>	<b>(3,344,700)</b>	<b>(2,139,876)</b>	<b>(195,056)</b>	<b>-</b>	<b>(19,586,753)</b>
<b>净头寸</b>	<b>128,473</b>	<b>(10,410,776)</b>	<b>160,420</b>	<b>(605,384)</b>	<b>137,171</b>	<b>4,120,589</b>	<b>8,806,974</b>	<b>2,733,886</b>	<b>5,071,353</b>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4. 流动性风险 (续)

#### 4.2 衍生金融工具流动性分析

##### (1) 按照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按照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为利率类衍生产品。下表按于各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列示了本集团以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状况。表中披露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

	本集团及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	-	(12)	108	260	248	604

	本集团及本行 2017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	-	12	43	637	125	817

##### (2) 按照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按照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为汇率类及贵金属类衍生产品。下表按于各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列示了本集团以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状况。表中披露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按照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流入	589,624	649,674	1,636,207	49,275	502	2,925,282
现金流出	(588,961)	(648,038)	(1,637,033)	(49,351)	(496)	(2,923,879)
合计	663	1,636	(826)	(76)	6	1,403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4. 流动性风险 (续)

#### 4.2 衍生金融工具流动性分析 (续)

##### (2) 按照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续)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按照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流入	343,773	300,972	1,505,759	26,930	477	2,177,911
现金流出	(341,540)	(300,112)	(1,511,810)	(26,987)	(496)	(2,180,945)
合计	2,233	860	(6,051)	(57)	(19)	(3,034)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按照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流入	<b>589,624</b>	<b>649,674</b>	<b>1,636,207</b>	<b>49,275</b>	<b>502</b>	<b>2,925,282</b>
现金流出	<b>(588,961)</b>	<b>(648,038)</b>	<b>(1,637,033)</b>	<b>(49,351)</b>	<b>(496)</b>	<b>(2,923,879)</b>
合计	<b>663</b>	<b>1,636</b>	<b>(826)</b>	<b>(76)</b>	<b>6</b>	<b>1,403</b>

	本行					
	2017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按照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流入	343,245	299,625	1,499,743	26,930	477	2,170,020
现金流出	(341,013)	(298,765)	(1,505,797)	(26,987)	(496)	(2,173,058)
合计	2,232	860	(6,054)	(57)	(19)	(3,038)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4. 流动性风险 (续)

#### 4.3 表外项目

本集团的表外项目主要有贷款承诺、银行承兑汇票、信用卡承诺、开出保函及担保及开出信用证。下表按合同的剩余期限列表外项目金额，财务担保合同按最早的合同到期日以名义金额列示：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贷款承诺	132,322	246,008	528,452	906,782
银行承兑汇票	242,489	-	-	242,489
信用卡承诺	538,870	-	-	538,870
开出保函及担保	97,061	79,005	15,184	191,250
开出信用证	127,042	4,372	-	131,414
合计	1,137,784	329,385	543,636	2,010,805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贷款承诺	103,736	149,075	474,751	727,562
银行承兑汇票	233,788	-	-	233,788
信用卡承诺	426,668	-	-	426,668
开出保函及担保	115,371	85,801	19,654	220,826
开出信用证	133,670	6,364	-	140,034
合计	1,013,233	241,240	494,405	1,748,878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贷款承诺	132,322	246,008	528,452	906,782
银行承兑汇票	242,489	-	-	242,489
信用卡承诺	538,870	-	-	538,870
开出保函及担保	100,492	91,359	15,184	207,035
开出信用证	127,042	4,372	-	131,414
合计	1,141,215	341,739	543,636	2,026,590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4. 流动性风险 (续)

#### 4.3 表外项目 (续)

	本行			
	2017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贷款承诺	103,736	149,075	474,751	727,562
银行承兑汇票	233,788	-	-	233,788
信用卡承诺	426,668	-	-	426,668
开出保函及担保	116,767	96,062	19,654	232,483
开出信用证	133,670	6,364	-	140,034
合计	1,014,629	251,501	494,405	1,760,535

### 5.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商品价格和股票价格等)的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存在于本集团的自营交易和代客交易业务中。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公司、个人银行业务以及资金业务的利率风险。利率风险是本集团许多业务的内在风险,且在大型银行普遍存在。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重新定价日的不匹配是利率风险的主要原因。

本集团的汇率风险是指汇率变动导致以外币计价资产和负债进行的交易使本集团因外汇敞口而蒙受损失的风险,该损失的风险主要由汇率变动引起。

本集团承担的商品风险主要来源于黄金及其他贵金属。该损失风险由商品价格波动引起。本集团对黄金价格相关风险与汇率风险合并管理。

本集团认为来自交易及投资组合中股票价格及除黄金外的商品价格的的市场风险并不重大。

#### 交易账户和银行账户划分

为更有效地进行市场风险管理和更准确计量市场风险监管资本,本集团将所有表内外资产负债划分为交易账户和银行账户。交易账户包括本集团为交易目的或风险对冲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和商品的头寸,除此之外的其他各类头寸划入银行账户。

#### 交易账户市场风险管理

本集团采用风险价值(VaR)、限额管理、敏感性分析、久期、敞口分析、压力测试等多种方法管理交易账户市场风险。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5. 市场风险 (续)

#### 交易账户市场风险管理 (续)

本集团根据外部市场变化和业务经营状况，制定年度资金交易、投资业务和市场风险管理政策，进一步明确债券交易和衍生品交易等业务遵循的基本政策以及敞口、期限等风险控制要求，构建了以VaR值为核心的限额指标体系，并运用市场风险管理系统实现交易账户市场风险计量和监控。

本集团采用历史模拟法（选取99%的置信区间、1天的持有期，250天历史数据）计量总行本部、境内分行和境外分行交易账户风险价值。根据境内外不同市场的差异，本行选择合理的模型参数和风险因子以反映真实的市场风险水平，并通过数据分析、平行建模以及对市场风险计量模型进行回溯测试等措施，检验风险计量模型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 交易账户风险价值(VaR)

		本行 2018年			
		年末	平均	最高	最低
利率风险		109	76	119	44
汇率风险	(1)	123	117	300	12
商品风险		17	14	19	9
总体风险价值		120	134	252	57

		本行 2017年			
		年末	平均	最高	最低
利率风险		32	49	72	32
汇率风险	(1)	33	51	105	18
商品风险		8	11	20	6
总体风险价值		56	73	153	40

本行计算交易账户风险价值（不含按相关规定开展结售汇业务形成的交易头寸）。本行按季进行交易账户压力测试，以债券资产、利率衍生产品、货币衍生产品和贵金属交易等主要资金业务为承压对象，设计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贵金属价格风险等压力情景，测算在假想压力情景下对承压对象的潜在损益影响。

(1) 黄金价格相关风险价值已体现在汇率风险中。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5. 市场风险 (续)

#### 银行账户市场风险管理

本集团综合运用限额管理、压力测试、情景分析和缺口分析等技术手段，管理银行账户市场风险。

#### 利率风险管理

本集团的银行账户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本集团银行账户中利率敏感资产和负债的到期期限或重新定价期限的不匹配，以及主要境内利率敏感性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所依据的基准利率变动不一致。

本集团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形势和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导向，及时灵活调整资产负债各项业务定价策略。本集团建立了全面的利率风险管理政策和工具，提高集团利率风险计量、监测、分析和管理的一致性。

本集团定期运用缺口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模拟及压力测试对利率风险进行计量和分析，将利率风险敞口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 汇率风险管理

汇率风险源于经营活动中货币性资产与负债币种错配导致的与汇率变动相关的潜在损失。

本集团定期开展汇率风险敞口监测和敏感性分析，协调发展外汇资产负债业务，将全行汇率风险敞口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 市场风险限额管理

本集团市场风险限额按照效力类型分为指令性限额和指导性限额，包括头寸限额、止损限额、风险限额和压力测试限额。

本集团持续加强市场风险限额管理，根据自身风险偏好，制定相应的限额指标，优化市场风险限额的种类，并对限额执行情况进行持续监测、报告、调整和处理。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5. 市场风险 (续)

#### 5.1 汇率风险

本集团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部分交易涉及美元、港币及少量其他货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汇率风险敞口如下：

项目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755,814	35,337	906	13,050	2,805,10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1,200	52,583	4,312	11,633	109,728
拆出资金	331,738	167,234	39,896	13,145	552,013
衍生金融资产	4,587	31,613	81	663	36,9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71,001	-	-	-	371,00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032,180	331,601	46,919	50,842	11,461,5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616,802	11,160	12,332	2,951	643,2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4,432,187	58,918	4,928	7,665	4,503,6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 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18,932	180,027	3,084	36,089	1,738,132
其他金融资产	49,641	6,592	986	1,773	58,992
<b>金融资产总额</b>	<b>21,154,082</b>	<b>875,065</b>	<b>113,444</b>	<b>137,811</b>	<b>22,280,402</b>
向中央银行借款	(560,742)	-	-	(453)	(561,19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61,287)	(31,565)	(17,438)	(14,032)	(1,124,322)
拆入资金	(35,678)	(231,041)	(40,199)	(18,623)	(325,5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282,865)	(3,438)	-	-	(286,303)
衍生金融负债	(27,894)	(5,470)	(247)	(943)	(34,5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1,942)	(40,008)	-	(5,151)	(157,101)
吸收存款	(16,963,294)	(332,184)	(23,965)	(26,847)	(17,346,290)
已发行债务证券	(497,790)	(209,896)	(31,747)	(41,240)	(780,673)
其他金融负债	(168,772)	(9,668)	(944)	(2,393)	(181,777)
<b>金融负债总额</b>	<b>(19,710,264)</b>	<b>(863,270)</b>	<b>(114,540)</b>	<b>(109,682)</b>	<b>(20,797,756)</b>
<b>资产负债表内敞口净额</b>	<b>1,443,818</b>	<b>11,795</b>	<b>(1,096)</b>	<b>28,129</b>	<b>1,482,646</b>
衍生金融工具的净名义金额	66,987	17,299	9,749	(24,713)	69,322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1,776,217	191,808	9,655	33,125	2,010,805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5. 市场风险 (续)

#### 5.1 汇率风险 (续)

项目	本集团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2017年12月31日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55,850	32,052	1,094	7,623	2,896,61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6,294	27,063	3,068	13,820	130,245
拆出资金	337,956	136,594	23,209	7,510	505,269
衍生金融资产	26,228	1,215	21	820	28,28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40,386	-	-	-	540,386
发放贷款和垫款	9,898,540	314,143	57,764	45,864	10,316,3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557,294	7,018	10,383	3,270	577,9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24,918	162,075	2,955	36,472	1,426,420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45,956	27,771	12,500	2,908	3,489,135
应收款项类投资	653,663	1,346	1,093	3,121	659,223
其他金融资产	145,442	7,001	1,014	1,654	155,111
<b>金融资产总额</b>	<b>19,772,527</b>	<b>716,278</b>	<b>113,101</b>	<b>123,062</b>	<b>20,724,968</b>
向中央银行借款	(464,830)	-	-	(1,117)	(465,94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32,491)	(28,566)	(13,309)	(364)	(974,730)
拆入资金	(41,217)	(164,459)	(54,727)	(19,658)	(280,0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385,003)	(6,769)	-	-	(391,772)
衍生金融负债	(323)	(29,929)	(390)	(230)	(30,8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76,888)	(37,034)	-	(5,867)	(319,789)
吸收存款	(15,805,966)	(321,932)	(29,750)	(36,631)	(16,194,279)
已发行债务证券	(220,357)	(204,948)	(18,570)	(31,142)	(475,017)
其他金融负债	(378,204)	(12,408)	(1,651)	(1,803)	(394,066)
<b>金融负债总额</b>	<b>(18,505,279)</b>	<b>(806,045)</b>	<b>(118,397)</b>	<b>(96,812)</b>	<b>(19,526,533)</b>
<b>资产负债表内敞口净额</b>	<b>1,267,248</b>	<b>(89,767)</b>	<b>(5,296)</b>	<b>26,250</b>	<b>1,198,435</b>
衍生金融工具的净名义金额	(46,787)	59,135	18,397	(14,681)	16,064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1,484,322	228,505	5,724	30,327	1,748,878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5. 市场风险 (续)

#### 5.1 汇率风险 (续)

项目	本行				合计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755,499	35,337	906	13,004	2,804,74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5,281	50,805	2,856	11,438	90,380
拆出资金	359,711	167,447	40,141	13,909	581,208
衍生金融资产	4,587	31,613	81	663	36,9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9,024	-	-	-	369,024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994,254	328,271	46,919	50,842	11,420,2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479,976	5,326	10,487	1,913	497,70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 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03,471	56,262	3,575	4,516	4,467,824
其他金融资产	1,470,376	179,504	3,084	36,001	1,688,965
	45,598	6,415	446	1,770	54,229
<b>金融资产总额</b>	<b>20,907,777</b>	<b>860,980</b>	<b>108,495</b>	<b>134,056</b>	<b>22,011,308</b>
向中央银行借款	(560,683)	-	-	(453)	(561,13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62,363)	(33,972)	(17,788)	(14,234)	(1,128,357)
拆入资金	(18,299)	(219,968)	(37,777)	(15,588)	(291,6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282,865)	(3,438)	-	-	(286,303)
衍生金融负债	(27,894)	(5,441)	(247)	(943)	(34,5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7,688)	(40,008)	-	(5,151)	(152,847)
吸收存款	(16,963,838)	(332,182)	(23,965)	(26,847)	(17,346,832)
已发行债务证券	(491,700)	(194,248)	(31,747)	(41,240)	(758,935)
其他金融负债	(92,077)	(9,528)	(366)	(1,439)	(103,410)
<b>金融负债总额</b>	<b>(19,607,407)</b>	<b>(838,785)</b>	<b>(111,890)</b>	<b>(105,895)</b>	<b>(20,663,977)</b>
<b>资产负债表内敞口净额</b>	<b>1,300,370</b>	<b>22,195</b>	<b>(3,395)</b>	<b>28,161</b>	<b>1,347,331</b>
衍生金融工具的净名义金额	66,987	17,299	9,749	(24,713)	69,322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1,776,217	207,593	9,655	33,125	2,026,590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5. 市场风险 (续)

#### 5.1 汇率风险 (续)

项目	本行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55,604	32,052	1,094	7,591	2,896,34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4,151	26,839	1,371	13,637	115,998
拆出资金	343,806	139,410	23,208	8,947	515,371
衍生金融资产	26,091	1,218	21	820	28,1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36,521	-	-	-	536,521
发放贷款和垫款	9,868,307	306,894	57,764	44,074	10,277,0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75,518	1,876	8,347	1,983	487,7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79,319	159,840	2,869	37,301	1,379,329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34,101	27,771	12,500	2,908	3,477,280
应收款项类投资	586,826	-	-	-	586,826
其他金融资产	138,434	6,603	290	1,635	146,962
<b>金融资产总额</b>	<b>19,518,678</b>	<b>702,503</b>	<b>107,464</b>	<b>118,896</b>	<b>20,447,541</b>
向中央银行借款	(464,530)	-	-	(1,117)	(465,64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35,860)	(29,808)	(13,462)	(371)	(979,501)
拆入资金	(18,939)	(150,580)	(53,415)	(16,110)	(239,0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85,003)	(6,769)	-	-	(391,772)
衍生金融负债	(323)	(29,793)	(390)	(230)	(30,7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71,578)	(37,034)	-	(5,867)	(314,479)
吸收存款	(15,803,585)	(323,338)	(29,750)	(36,073)	(16,192,746)
已发行债务证券	(220,357)	(195,254)	(18,570)	(31,142)	(465,323)
其他金融负债	(298,707)	(11,562)	(1,063)	(1,803)	(313,135)
<b>金融负债总额</b>	<b>(18,398,882)</b>	<b>(784,138)</b>	<b>(116,650)</b>	<b>(92,713)</b>	<b>(19,392,383)</b>
<b>资产负债表内敞口净额</b>	<b>1,119,796</b>	<b>(81,635)</b>	<b>(9,186)</b>	<b>26,183</b>	<b>1,055,158</b>
衍生金融工具的净名义金额	(46,735)	58,896	18,397	(14,494)	16,064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1,485,153	238,598	5,724	31,060	1,760,535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5. 市场风险 (续)

#### 5.1 汇率风险 (续)

下表列示了在人民币对本集团存在风险敞口的外币的即期与远期汇率同时升值5%或贬值5%的情况下，外币货币性资产与负债的净敞口及货币衍生工具净头寸对税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的潜在影响。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税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税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升值5%	<b>(556)</b>	<b>240</b>	(1,094)	(33)
贬值5%	<b>556</b>	<b>(240)</b>	1,094	33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税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税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升值5%	<b>(1,009)</b>	<b>242</b>	(1,293)	(34)
贬值5%	<b>1,009</b>	<b>(242)</b>	1,293	34

对税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是基于对本集团于各资产负债表日的汇率敏感性头寸及货币衍生工具净头寸保持不变的假设确定的。本集团基于管理层对外币汇率变动走势的判断，通过积极调整外币敞口及运用适当的衍生金融工具以降低汇率风险。该分析未考虑不同货币汇率变动之间的相关性，也未考虑管理层可能采取的降低汇率风险的措施。因此，上述敏感性分析可能与汇率变动的实际结果存在差异。

#### 5.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合同到期日或重新定价日的不匹配。本集团的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主要以人民币计价。中国人民银行对人民币基准利率作出了规定，允许金融机构根据商业原则自主确定贷款利率水平。自2015年10月24日起，中国人民银行对商业银行不再设置存款利率浮动上限。

本集团采用以下方法管理利率风险：

- 定期监控可能影响到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宏观经济因素；
- 优化对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合同到期日或重新定价日不匹配的管理；及
- 参考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提高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之间的净息差水平。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5. 市场风险 (续)

#### 5.2 利率风险 (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合同到期日或重新定价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项目	本集团						合计
	2018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525,736	-	6,046	-	-	273,325	2,805,10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8,252	4,602	9,325	6,148	-	1,401	109,728
拆出资金	255,919	128,851	161,825	1,823	-	3,595	552,013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36,944	36,9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1,927	12,317	1,733	-	-	5,024	371,001
发放贷款和垫款	5,254,390	1,858,490	3,873,792	211,158	236,652	27,060	11,461,5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57,964	76,890	193,623	132,401	134,775	47,592	643,2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65,371	111,723	407,488	2,344,377	1,493,131	81,608	4,503,6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 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705	180,807	439,067	789,488	232,884	21,181	1,738,132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58,992	58,992
<b>金融资产总额</b>	<b>8,674,264</b>	<b>2,373,680</b>	<b>5,092,899</b>	<b>3,485,395</b>	<b>2,097,442</b>	<b>556,722</b>	<b>22,280,402</b>
向中央银行借款	(49,000)	(96,559)	(406,000)	(456)	-	(9,180)	(561,19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98,768)	(241,587)	(220,417)	(34,049)	(21,630)	(7,871)	(1,124,322)
拆入资金	(125,830)	(98,972)	(85,916)	(6,450)	(6,657)	(1,716)	(325,5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79,464)	(80,720)	(103,108)	(3,400)	(38)	(19,573)	(286,303)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34,554)	(34,5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8,163)	(15,633)	(22,745)	(200)	-	(360)	(157,101)
吸收存款	(11,034,284)	(1,211,550)	(2,632,559)	(2,205,898)	(475)	(261,524)	(17,346,290)
已发行债务证券	(62,819)	(243,563)	(210,654)	(20,190)	(237,804)	(5,643)	(780,673)
其他金融负债	-	-	-	-	-	(181,777)	(181,777)
<b>金融负债总额</b>	<b>(12,068,328)</b>	<b>(1,988,584)</b>	<b>(3,681,399)</b>	<b>(2,270,643)</b>	<b>(266,604)</b>	<b>(522,198)</b>	<b>(20,797,756)</b>
<b>利率风险缺口</b>	<b>(3,394,064)</b>	<b>385,096</b>	<b>1,411,500</b>	<b>1,214,752</b>	<b>1,830,838</b>	<b>34,524</b>	<b>1,482,646</b>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5. 市场风险 (续)

#### 5.2 利率风险 (续)

项目	本集团						合计
	2017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612,008	2,403	5,952	-	-	276,256	2,896,61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05,307	9,801	14,506	381	-	250	130,245
拆出资金	228,642	85,460	151,545	35,736	3,886	-	505,269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28,284	28,28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99,251	17,869	19,394	-	-	3,872	540,386
发放贷款和垫款	4,572,496	1,678,914	3,596,541	253,948	214,412	-	10,316,3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843	141,449	118,589	201,278	51,420	14,386	577,9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1,410	152,062	129,293	688,494	273,923	11,238	1,426,420
持有至到期投资	59,497	171,547	270,895	1,743,231	1,243,965	-	3,489,135
应收款项类投资	3,185	22,485	49,238	133,846	450,469	-	659,223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155,111	155,111
<b>金融资产总额</b>	<b>8,302,639</b>	<b>2,281,990</b>	<b>4,355,953</b>	<b>3,056,914</b>	<b>2,238,075</b>	<b>489,397</b>	<b>20,724,968</b>
向中央银行借款	(40,000)	(70,540)	(354,923)	(454)	-	(30)	(465,94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15,735)	(126,369)	(73,110)	(59,259)	-	(257)	(974,730)
拆入资金	(96,495)	(119,229)	(57,017)	(4,369)	(2,951)	-	(280,0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134,625)	(139,290)	(91,841)	(4,860)	(38)	(21,118)	(391,772)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30,872)	(30,8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77,813)	(28,113)	(13,535)	(328)	-	-	(319,789)
吸收存款	(10,400,858)	(1,249,742)	(2,551,341)	(1,825,885)	(1)	(166,452)	(16,194,279)
已发行债务证券	(52,470)	(118,698)	(89,021)	(19,932)	(194,896)	-	(475,017)
其他金融负债	-	-	-	-	-	(394,066)	(394,066)
<b>金融负债总额</b>	<b>(11,717,996)</b>	<b>(1,851,981)</b>	<b>(3,230,788)</b>	<b>(1,915,087)</b>	<b>(197,886)</b>	<b>(612,795)</b>	<b>(19,526,533)</b>
<b>利率风险缺口</b>	<b>(3,415,357)</b>	<b>430,009</b>	<b>1,125,165</b>	<b>1,141,827</b>	<b>2,040,189</b>	<b>(123,398)</b>	<b>1,198,435</b>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5. 市场风险 (续)

#### 5.2 利率风险 (续)

项目	本行						合计
	2018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525,387	-	6,046	-	-	273,313	2,804,74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1,716	2,979	5,513	-	-	172	90,380
拆出资金	258,526	131,105	162,970	24,888	-	3,719	581,208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36,944	36,9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49,950	12,317	1,733	-	-	5,024	369,024
发放贷款和垫款	5,250,973	1,858,041	3,869,152	192,760	222,348	27,012	11,420,2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47,248	46,527	156,896	117,412	114,429	15,190	497,70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65,116	111,626	404,018	2,335,905	1,470,006	81,153	4,467,8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 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704	180,442	438,624	770,291	204,664	20,240	1,688,965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54,229	54,229
<b>金融资产总额</b>	<b>8,653,620</b>	<b>2,343,037</b>	<b>5,044,952</b>	<b>3,441,256</b>	<b>2,011,447</b>	<b>516,996</b>	<b>22,011,308</b>
向中央银行借款	(49,000)	(96,500)	(406,000)	(456)	-	(9,180)	(561,13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02,076)	(242,245)	(220,482)	(34,049)	(21,630)	(7,875)	(1,128,357)
拆入资金	(125,350)	(92,107)	(67,461)	(5,171)	-	(1,543)	(291,6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79,464)	(80,720)	(103,108)	(3,400)	(38)	(19,573)	(286,303)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34,525)	(34,5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4,125)	(15,633)	(22,745)	-	-	(344)	(152,847)
吸收存款	(11,034,536)	(1,211,418)	(2,634,056)	(2,205,380)	(475)	(260,967)	(17,346,832)
已发行债务证券	(62,817)	(240,172)	(207,279)	(8,312)	(234,873)	(5,482)	(758,935)
其他金融负债	-	-	-	-	-	(103,410)	(103,410)
<b>金融负债总额</b>	<b>(12,067,368)</b>	<b>(1,978,795)</b>	<b>(3,661,131)</b>	<b>(2,256,768)</b>	<b>(257,016)</b>	<b>(442,899)</b>	<b>(20,663,977)</b>
<b>利率风险缺口</b>	<b>(3,413,748)</b>	<b>364,242</b>	<b>1,383,821</b>	<b>1,184,488</b>	<b>1,754,431</b>	<b>74,097</b>	<b>1,347,331</b>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5. 市场风险 (续)

#### 5.2 利率风险 (续)

项目	本行						合计
	2017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611,740	2,403	5,952	-	-	276,246	2,896,34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95,583	7,200	13,206	-	-	9	115,998
拆出资金	232,971	87,004	154,924	36,586	3,886	-	515,371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28,150	28,1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95,386	17,869	19,394	-	-	3,872	536,521
发放贷款和垫款	4,569,213	1,677,191	3,590,993	234,622	205,020	-	10,277,0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3,615	135,390	95,850	159,213	52,567	1,089	487,7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7,204	150,500	125,718	676,392	258,058	1,457	1,379,329
持有至到期投资	59,497	171,417	270,852	1,740,582	1,234,932	-	3,477,280
应收款项类投资	485	5,774	21,150	113,959	445,458	-	586,826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146,962	146,962
<b>金融资产总额</b>	<b>8,275,694</b>	<b>2,254,748</b>	<b>4,298,039</b>	<b>2,961,354</b>	<b>2,199,921</b>	<b>457,785</b>	<b>20,447,541</b>
向中央银行借款	(40,000)	(70,500)	(354,663)	(454)	-	(30)	(465,64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20,276)	(126,369)	(73,340)	(59,259)	-	(257)	(979,501)
拆入资金	(90,732)	(109,707)	(37,236)	(1,369)	-	-	(239,0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34,625)	(139,290)	(91,841)	(4,860)	(38)	(21,118)	(391,772)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30,736)	(30,7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73,061)	(28,113)	(13,305)	-	-	-	(314,479)
吸收存款	(10,400,525)	(1,249,561)	(2,551,650)	(1,825,652)	(1)	(165,357)	(16,192,746)
已发行债务证券	(52,470)	(118,698)	(89,021)	(10,238)	(194,896)	-	(465,323)
其他金融负债	-	-	-	-	-	(313,135)	(313,135)
<b>金融负债总额</b>	<b>(11,711,689)</b>	<b>(1,842,238)</b>	<b>(3,211,056)</b>	<b>(1,901,832)</b>	<b>(194,935)</b>	<b>(530,633)</b>	<b>(19,392,383)</b>
<b>利率风险缺口</b>	<b>(3,435,995)</b>	<b>412,510</b>	<b>1,086,983</b>	<b>1,059,522</b>	<b>2,004,986</b>	<b>(72,848)</b>	<b>1,055,158</b>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5. 市场风险 (续)

#### 5.2 利率风险 (续)

下表列示了在相关收益率曲线同时平行上升或下降100个基点的情况下, 基于报告期末本集团的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的结构, 对未来12个月内利息净收入及其他综合收益所产生的潜在税前影响。该分析假设所有期限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 未反映若某些利率改变而其他利率维持不变的情况。

对利息净收入的敏感性分析基于利率的预期合理可能变动作出。该分析假设期末持有的金融资产及负债的结构保持不变, 未将客户行为、基准风险或债券提前偿还的期权等变化考虑在内。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敏感性分析是指基于在一定利率变动时对各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新金融工具准则)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金融工具准则)进行重估后公允价值变动的影响。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利息净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	利息净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
上升100个基点	<b>(24,024)</b>	<b>(67,879)</b>	(24,928)	(37,095)
下降100个基点	<b>24,024</b>	<b>67,879</b>	24,928	37,095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利息净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	利息净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
上升100个基点	<b>(24,490)</b>	<b>(66,288)</b>	(25,415)	(36,185)
下降100个基点	<b>24,490</b>	<b>66,288</b>	25,415	36,185

有关假设未考虑本集团出于资本使用及利率风险管理政策而可能采取的降低利率风险的措施。因此, 上述分析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另外, 上述利率变动影响分析仅是作为例证, 显示在不同的收益率曲线平行移动情形及本集团除衍生金融工具外的现时利率风险敞口下, 利息净收入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估计变动。

### 6. 保险风险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内地经营保险业务, 保险风险主要指保险事故发生的不确定所带来的对财务的影响, 本集团通过有效的销售管理、核保控制、再保险风险转移和理赔管理等手段来积极管理风险。通过有效的销售管理, 降低销售误导的风险, 提高核保信息的准确性。通过核保控制, 可以降低逆选择的风险, 还可以对不同类别的风险根据风险的高低进行区别定价。通过再保险风险转移, 提高承保能力并降低目标风险。通过有效的理赔管理, 确保按照既定标准对客户的赔款进行控制。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6. 保险风险 (续)

寿险合同的预计未来赔付成本及所收取保费的不确定性来自于无法预测死亡率整体水平的长期变化。为提高风险管理水平，本集团进行死亡率、退保率等经验分析，以提高假设的合理性。

### 7.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目标为：

- 维持充足的资本基础，以支持业务的发展；
- 支持本集团的稳定及成长；
- 以有效率及注重风险的方法分配资本，为投资者提供最大的经风险调整后的回报；
- 保护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以持续为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提供回报及利益。

按照2012年银保监会发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监管要求包括最低资本要求、储备资本要求、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逆周期资本要求以及第二支柱资本要求。具体如下：

-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以及资本充足率的最低要求分别为5%、6%以及8%；
- 储备资本要求2.5%，由核心一级资本来满足；
- 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1%，由核心一级资本满足；
- 此外，如监管机构要求计提逆周期资本或对单家银行提出第二支柱资本要求，商业银行应在规定时限内达标。

于2014年4月，银保监会正式核准本集团实施资本计量高级方法。对符合监管要求的非零售和零售风险暴露采用内部评级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和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银保监会对获准实施资本计量高级方法的商业银行设立并行期，并行期至少3年。并行期内，商业银行应当分别按照资本计量高级方法和原方法计算资本充足率，并遵守《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资本底线要求。

于2017年1月，银保监会正式核准本集团对符合监管要求的风险暴露采用内部模型法计量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7. 资本管理 (续)

本集团管理层基于巴塞尔委员会的相关指引, 以及银保监会的监管规定, 实时监控资本的充足性和监管资本的运用情况。本行每季度向银保监会上报所要求的资本信息。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的资本充足率情况如下: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	<b>11.55%</b>	10.63%
一级资本充足率	(1)	<b>12.13%</b>	11.26%
资本充足率	(1)	<b>15.12%</b>	13.74%
核心一级资本	(2)	<b>1,591,376</b>	1,347,453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3)	<b>(7,449)</b>	(7,500)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b>1,583,927</b>	1,339,953
其他一级资本	(4)	<b>79,906</b>	79,906
一级资本净额		<b>1,663,833</b>	1,419,859
二级资本	(5)	<b>409,510</b>	312,087
资本净额		<b>2,073,343</b>	1,731,946
风险加权资产	(6)	<b>13,712,894</b>	12,605,577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7. 资本管理 (续)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

(1) 本集团并表资本充足率的计算范围包括符合规定的境内外分支机构及金融机构类附属公司。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等于核心一级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一级资本充足率等于一级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资本充足率等于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

(2) 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包括普通股股本、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未分配利润、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部分，以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 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包括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以及对有控制权但不纳入资本计算并表范围的金融机构的核心一级资本投资。

(4) 本集团其他一级资本包括其他权益工具及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部分。

(5) 本集团二级资本包括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超额贷款损失准备，以及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二级资本部分。

(6) 风险加权资产包括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市场风险加权资产和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 8. 公允价值估计

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大部分资产负债项目是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非金融资产和非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对本集团整体的财务状况和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于2018年度和2017年度，本集团并没有属于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或负债项目。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8. 公允价值估计 (续)

#### 8.1 估值技术、输入参数和流程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是根据以下方式确定：

- 拥有标准条款并在活跃市场交易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是参考市场标价的买入、卖出价分别确定。
- 不在活跃市场交易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使用近期交易相同或类似金融工具的价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公认定价模型等。

本集团对于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建立了独立的估值流程。总行财务会计部负责对总行及境内各级分支机构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构建估值模型并定期独立实施估值，风险管理部负责估值模型的验证，运营管理部负责估值结果的核算。境外分行、子行根据国家（地区）的监管规定及部门设置情况，指定独立于前台交易的部门及人员开展估值工作。

建立并完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审核批准估值政策均由董事会负责。

于2018年度和2017年度，本集团财务报表中公允价值计量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并未发生重大变化。

#### 8.2 公允价值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8. 公允价值估计 (续)

#### 8.3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下表列示了在资产负债表中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以及相应的公允价值。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相近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例如：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财政部款项、财政部特别国债、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已发行存款证、已发行同业存单及已发行商业票据等未包括于下表中。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其中：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b>金融资产</b>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不包含应收财政部款项及 财政部特别国债)	4,111,606	4,172,399	19,139	3,948,241	205,019
<b>金融负债</b>					
已发行债券	282,880	291,787	26,597	265,190	-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其中：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b>金融资产</b>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89,135	3,395,950	355	3,395,571	24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包含应收财政部款项及 财政部特别国债)	294,245	285,737	-	135,993	149,744
合计	3,783,380	3,681,687	355	3,531,564	149,768
<b>金融负债</b>					
已发行债券	246,833	246,877	1,954	244,923	-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8. 公允价值估计 (续)

#### 8.3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续)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其中: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b>金融资产</b>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不包含应收财政部款项及 财政部特别国债)	<b>4,075,732</b>	<b>4,136,468</b>	<b>19,139</b>	<b>3,932,175</b>	<b>185,154</b>
<b>金融负债</b>					
已发行债券	<b>261,305</b>	<b>270,108</b>	<b>14,421</b>	<b>255,687</b>	<b>-</b>

	本行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其中: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b>金融资产</b>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77,280	3,385,011	355	3,384,632	24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包含应收财政部款项及 财政部特别国债)	221,848	213,340	-	89,538	123,802
合计	3,699,128	3,598,351	355	3,474,170	123,826
<b>金融负债</b>					
已发行债券	237,139	237,183	1,954	235,229	-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8. 公允价值估计 (续)

#### 8.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下表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衍生金融资产				
货币衍生工具	-	35,074	14	35,088
利率衍生工具	-	1,635	19	1,654
贵金属合同及其他	-	202	-	202
小计	-	36,911	33	36,944
发放贷款和垫款				
贴现及福费廷	-	433,912	-	433,912
信用证议付	-	249	-	249
小计	-	434,161	-	434,161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准则要求必须分类为此： 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				
债券	-	214,008	-	214,008
贵金属合同	-	28,139	-	28,139
权益及基金	4,440	201	-	4,641
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	71,110	5,775	76,885
权益及基金	19,937	3,217	13,998	37,152
其他	208	6,786	8,694	15,688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181	142,723	-	142,904
同业存款	-	9,174	-	9,174
同业借款	-	78,092	32,339	110,431
其他	-	-	4,223	4,223
小计	24,766	553,450	65,029	643,2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债务工具				
债券	80,435	1,641,141	-	1,721,576
其他	-	-	14,316	14,316
权益工具	988	-	1,252	2,240
小计	81,423	1,641,141	15,568	1,738,132
资产合计	106,189	2,665,443	80,850	2,852,482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8. 公允价值估计 (续)

#### 8.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续)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7,188)	-	(17,188)
与贵金属合同相关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保本型理财产品	-	-	(265,715)	(265,715)
境外债务	-	(3,400)	-	(3,400)
小计	-	(20,588)	(265,715)	(286,303)
衍生金融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	(31,381)	(14)	(31,395)
利率衍生工具	-	(820)	(19)	(839)
贵金属合同及其他	-	(2,320)	-	(2,320)
小计	-	(34,521)	(33)	(34,554)
负债合计	-	(55,109)	(265,748)	(320,857)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8. 公允价值估计 (续)

#### 8.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续)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衍生金融资产				
货币衍生工具	-	25,276	18	25,294
利率衍生工具	-	1,125	7	1,132
贵金属合同及其他	-	1,858	-	1,858
小计	-	28,259	25	28,284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券	496	163,453	-	163,949
贵金属合同	-	30,691	-	30,691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8,347	161,407	2,885	172,639
同业存款	-	93,741	-	93,741
同业借款	-	-	92,388	92,388
其他	1,378	2,489	20,690	24,557
小计	10,221	451,781	115,963	577,9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券	17,672	1,378,581	2,631	1,398,884
基金投资	2,783	-	932	3,715
权益工具	3,848	-	3,378	7,226
其他	-	46	16,252	16,298
小计	24,303	1,378,627	23,193	1,426,123
资产合计	34,524	1,858,667	139,181	2,032,3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与贵金属合同相关的金融负债	-	(21,118)	-	(21,118)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保本型理财产品	-	-	(364,151)	(364,151)
境外债务	-	(6,503)	-	(6,503)
小计	-	(27,621)	(364,151)	(391,772)
衍生金融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	(30,083)	(30)	(30,113)
利率衍生工具	-	(399)	(7)	(406)
贵金属合同及其他	-	(353)	-	(353)
小计	-	(30,835)	(37)	(30,872)
负债合计	-	(58,456)	(364,188)	(422,644)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8. 公允价值估计 (续)

#### 8.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续)

	本行			合计
	2018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衍生金融资产				
货币衍生工具	-	35,074	14	35,088
利率衍生工具	-	1,635	19	1,654
贵金属合同及其他	-	202	-	202
小计	-	36,911	33	36,944
发放贷款和垫款				
贴现及福费廷	-	433,912	-	433,912
信用证议付	-	249	-	249
小计	-	434,161	-	434,161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准则要求必须分类为此:				
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				
债券	-	120,662	-	120,662
贵金属合同	-	28,139	-	28,139
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	68,097	8,142	76,239
权益及基金	-	1,058	4,872	5,93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181	142,723	-	142,904
同业存款	-	9,174	-	9,174
同业借款	-	78,092	32,339	110,431
其他	-	-	4,223	4,223
小计	181	447,945	49,576	497,70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和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债务工具				
债券	80,469	1,606,740	-	1,687,209
权益工具	710	-	1,046	1,756
小计	81,179	1,606,740	1,046	1,688,965
资产合计	81,360	2,525,737	50,675	2,657,772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8. 公允价值估计 (续)

#### 8.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续)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与贵金属合同相关的金融负债	-	(17,188)	-	(17,188)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保本型理财产品	-	-	(265,715)	(265,715)
境外债务	-	(3,400)	-	(3,400)
小计	-	(20,588)	(265,715)	(286,303)
衍生金融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	(31,381)	(14)	(31,395)
利率衍生工具	-	(791)	(19)	(810)
贵金属合同及其他	-	(2,320)	-	(2,320)
小计	-	(34,492)	(33)	(34,525)
负债合计	-	(55,080)	(265,748)	(320,828)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8. 公允价值估计 (续)

#### 8.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续)

	本行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衍生金融资产				
货币衍生工具	-	25,142	18	25,160
利率衍生工具	-	1,125	7	1,132
贵金属合同及其他	-	1,858	-	1,858
小计	-	28,125	25	28,150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券	-	89,481	-	89,481
贵金属合同	-	30,691	-	30,691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8,347	161,401	2,392	172,140
同业存款	-	93,741	-	93,741
同业借款	-	-	92,388	92,388
其他	-	-	9,283	9,283
小计	8,347	375,314	104,063	487,7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券	17,587	1,357,654	2,631	1,377,872
权益工具	531	-	629	1,160
小计	18,118	1,357,654	3,260	1,379,032
资产合计	26,465	1,761,093	107,348	1,894,9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与贵金属合同相关的金融负债	-	(21,118)	-	(21,118)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保本型理财产品	-	-	(364,151)	(364,151)
境外债务	-	(6,503)	-	(6,503)
小计	-	(27,621)	(364,151)	(391,772)
衍生金融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	(29,947)	(30)	(29,977)
利率衍生工具	-	(399)	(7)	(406)
贵金属合同及其他	-	(353)	-	(353)
小计	-	(30,699)	(37)	(30,736)
负债合计	-	(58,320)	(364,188)	(422,508)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8. 公允价值估计 (续)

#### 8.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续)

本集团划分为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货币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货币期权、贵金属合同等。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外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彭博的估值结果确定。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货币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货币期权等采用现金流折现法和布莱尔-斯科尔斯模型等方法对其进行估值，交易性贵金属合同的公允价值主要按照相关可观察市场参数确定。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为市场可观察。

分类为第三层次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行的保本理财产品所投资的基础资产以及本集团投资的非上市权益。其中保本理财产品所投资的基础资产主要包括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以及信贷类资产。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的交易对手主要为境内商业银行以外的非银行金融机构，信贷类资产主要为向境内公司发放的贷款。分类为第三层次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行的保本理财产品。由于并非所有涉及这些资产和负债公允价值评估的输入值均可观察，本集团将以上基础资产和负债分类为第三层次。这些资产和负债中的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主要为信用风险、流动性信息及折现率。管理层基于可观察的减值迹象、收益率曲线、外部信用评级及可参考信用利差的重大变动的假设条件，做出该等金融资产和负债公允价值的会计估计，但该等金融资产和负债在公允条件下交易的实际价值可能与管理层的会计估计存有差异。

于2018年度和2017年度，公允价值各层次间无重大转移。

本集团第三层次金融工具变动如下：

	本集团 2018年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 的金融资产	衍生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其他 债权和其他 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负债	衍生 金融负债
2018年1月1日	131,928	25	11,950	(364,151)	(37)
购买	40,833	-	7,386	-	-
发行	-	-	-	1,742,672	-
结算/处置	(109,866)	(19)	(3,760)	(1,633,946)	1
计入损益的损失/(利得)	2,134	27	(7)	(10,290)	3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	-	(1)	-	-
2018年12月31日	65,029	33	15,568	(265,715)	(33)
计入损益的已实现利得/(损失)					
— 投资损益	5,524	11	(7)	(10,334)	(7)
计入损益的未实现损失/(利得)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390)	16	-	44	10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8. 公允价值估计 (续)

#### 8.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续)

	本集团 2017年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衍生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衍生 金融负债
2017年1月1日	121,778	73	7,640	(283,666)	(132)
购买	1,975,472	-	20,960	-	-
发行	-	-	-	(3,778,572)	-
结算/处置	(1,991,329)	(6)	(5,321)	3,707,985	12
计入损益的利得/(损失)	10,042	(42)	-	(9,898)	83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	-	(86)	-	-
2017年12月31日	115,963	25	23,193	(364,151)	(37)
计入当期损益的已实现利得/(损失)					
— 投资损益	8,437	1	-	(9,854)	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损失)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05	(43)	-	(44)	73

	本行 2018年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 金融资产	衍生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其他 债权和其他 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 金融负债	衍生 金融负债
2018年1月1日	108,066	25	2,928	(364,151)	(37)
购买	29,661	-	750	-	-
发行	-	-	-	1,742,672	-
结算/处置	(90,379)	(19)	(2,623)	(1,633,946)	1
计入损益的损失/(利得)	2,228	27	(8)	(10,290)	3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	-	(1)	-	-
2018年12月31日	49,576	33	1,046	(265,715)	(33)
计入损益的已实现利得/(损失)					
— 投资损益	5,539	11	(8)	(10,334)	(7)
计入损益的未实现损失/(利得)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311)	16	-	44	10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 金融风险管理 (续)

### 8. 公允价值估计 (续)

#### 8.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续)

	本行 2017年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 金融资产	衍生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损益的 金融负债	衍生 金融负债
2017年1月1日	116,730	73	53	(283,666)	(132)
购买	1,968,767	-	3,239	-	-
发行	-	-	-	(3,778,572)	-
结算/处置	(1,990,968)	(6)	(24)	3,707,985	12
计入损益的利得/(损失)	9,534	(42)	-	(9,898)	83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	-	(8)	-	-
2017年12月31日	104,063	25	3,260	(364,151)	(37)
计入当期损益的已实现利得/(损失)					
— 投资损益	8,447	1	-	(9,854)	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损失)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87	(43)	-	(44)	73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 优先股股息发放

于2019年1月11日, 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优先股二期(“农行优2”)股息发放方案。按照“农行优2”票面股息率5.50%计算, 发放股息共计人民币22亿元, 股息发放日为2019年3月11日。

### 2. 发行二级资本债券

于2019年3月19日, 本行完成发行人民币600亿元二级资本债券。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 品种一为1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发行规模100亿元, 票面利率4.53%, 在第10年末附有前提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 品种二为10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发行规模500亿元, 票面利率4.28%, 在第5年末附有前提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本行二级资本。

## 十五财务报告之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表已于2019年3月29日经本行董事会批准。

## 十六比较数据

为与本年度财务报表列报方式保持一致, 若干比较数据已经过重分类。

# 未经审计补充资料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本表系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相关规定编制。

	本集团	
	2018年	2017年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930	678
除上述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58)	(316)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168)	(91)
合计	504	271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492	267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非经常性损益	12	4

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结合自身正常业务的性质和特点，未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转回、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等列入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二 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报表差异说明

作为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金融机构，本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监管机构颁布的相关规定(统称“中国会计准则”)编制包括本行及合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的银行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集团亦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其解释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适用的披露条例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集团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及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的2018年度和2017年度的净利润，以及于2018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的股东权益并无差异，仅在财务报表列报方式上略有不同。

## 未经审计补充资料

2018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三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表系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在相关期间,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除以当期已发行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8年	2017年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b>198,183</b>	188,3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b>13.66</b>	14.57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b>0.59</b>	0.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b>197,691</b>	188,0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b>13.63</b>	14.55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b>0.59</b>	0.58

于2018年12月31日, 本行非公开发行的非累积型优先股金额共计人民币800亿元。本行于2018年3月12日发放二期优先股股息, 共计人民币22亿元, 于2018年11月5日发放一期优先股股息, 共计人民币24亿元, 在计算每股收益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 本行已考虑相应的优先股股息。

### 四 资本充足率信息披露报告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以及《关于强化商业银行资本构成信息披露要求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银保监会要求商业银行对资本充足率信息进行充分披露。

关于本集团编制的《2018年资本充足率报告》, 请参见本行网站(<http://www.abchina.com/cn/>)投资者关系栏目。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地址：中国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邮编：100005 电话：86-10-85108888  
<http://www.abchina.com>